大漢帝國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致读者（1）
- 致读者（2）
- 目录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1）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2）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3）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4）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5）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6）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7）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8）
-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9）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2）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3）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4）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5）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6）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7）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8）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9）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0）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1）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2）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3）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4）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5）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6）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7）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8）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9）
-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20）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2）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3）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4）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5）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6）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7）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8）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9）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0）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1）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2）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3）
-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4）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2）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3）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4）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5）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6）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7）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8）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9）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0）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1）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2）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3）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4）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5）
-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6）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3）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4）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5）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6）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7）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8）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9）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0）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1）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2）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3）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4）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5）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6）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7）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8）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9）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0）
- 黄河南北：?个战场，两种景观（21）
-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2）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2）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3）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4）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5）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6）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7）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8）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9）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0）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1）
-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2）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1）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2）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3）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4）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5）
-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6）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3）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4）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5）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6）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7）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8）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9）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0）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1）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2）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3）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4）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5）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6）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7）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8）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9）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0）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1）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2）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3）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4）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5）
-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6）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2）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3）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4）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5）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6）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7）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8）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9）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0）

-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1）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2）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3）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4）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5）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6）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7）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8）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9）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0）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1）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2）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3）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4）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5）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6）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7）
-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8）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2）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3）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4）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5）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6）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7）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8）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9）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0）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1）
-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2）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2）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3）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4）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5）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6）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7）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8）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9）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0）
-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1）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2）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3）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4）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5）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6）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7）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8）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9）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0）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1）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2）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3）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4）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5）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6）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7）
-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8）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3）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4）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5）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6）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7）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8）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9）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0）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1）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2）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3）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4）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5）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6）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7）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8）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9）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0）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1）
-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2）
- 让整个帝国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1）
- 让整个帝国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2）

致读者（1）

如今的书，多到汇成了海洋。我的这部《大汉帝国》有幸蒙读者从书海中找出，说明诸君与我至少有一点相同：都爱好历史。

尽管我自幼喜欢历史，但真正静下心来，一头钻进故纸堆乐此不疲，以至弄到不闻晨鼓暮钟、不知老之将至的地步，那还是近二十多年来的事。

中国历史，最令我着迷的还是古代，尤其是秦、汉、唐三代，我以为那是中华民族创造活力最为充沛、人性也较为高扬的三个时期。由此，渐渐萌发出一个心愿：为这三个时代各写一部书。

现在这三部书前两部已与读者见面：《大汉帝国》是初版，《大秦帝国》则初版于1997年，此次为修订新版。第三部《大唐帝国》，准备明年开写。

近些年来，讲史、写史成了热门，讲、写方式也多种多样，如戏说、细说、趣说、正说、品说等等，可谓百花齐放。不过我这个人可能有点守旧，至今仍留有美好记忆的，还是青少年时代读的几部作者大多为五四前贤的“史话”。写过清新可读的《西洋史》的陈衡哲先生说得好：“历史不是叫我们哭的，也不是叫我们笑的；乃是要我们明白的。”所以我的这三部书就想尽量做到“明白”二字，尝试用一种新的史话体来写。这个所谓“新”，不妨归结为以下四句话——

一句是平民视角。写历史可以有不同视角，写得好都可以达到“明白”的要求。譬如孔夫子写《春秋》，以周天子为评判圭臬；司马光写《资治通鉴》，以是否有利于帝王统治为编撰标准，他们都把历代帝王的存亡兴衰、荣辱沉浮写得相当明白。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他们心目中的第一读者便是帝王。而在下则是一介平民，读者诸君也该大多是普通人。我们普通人想通过读历史弄明白的，主要的恐怕还不是历代帝王存亡兴衰的道理，而是历史演进中的人生况味；或者说不是为了“资治”，而是为了“资生”——汲取人生滋养。其实包括帝王将相

在内的历史人物纵然千姿百态，他们首先总还都是人，有与我们普通人相似或至少可以理解的喜怒哀乐、七情六欲。将帝王视角转换为平民视角，从高高的宫殿回到广阔的人间，历史事件就有可能因拆除了虚幻的屏障而变得面目一新，历史人物也会因此而变得可亲可近。

致读者（2）

再一句是侧重人物。历史很复杂，包括政治、经济、文化诸多方面极其丰富的内容；但历史也很简单，简单到只要用一个字便可概括：人。历史上的一切都是因人的生存、发展需要而建立起来的。所以历史的真正主人是人，明白历史的核心就是明白历史中的人生。明白的前提是理解。为此我在写作中随时提醒自己：力求理解。我想如果我们能少一点终极评判的雄心、多一点力求理解的诚意，以此去接近作为我们先祖的古人，包括那些按当时某种政治或道德标准已被脸谱化了的人物，或许就较为容易进入他们的内心，成为他们的知音。果真那样，我们就能结识到众多先哲前贤、帝王将相、文坛才子、沙场猛将，还有高士野夫、奇男烈女，以及鸡鸣狗盗之徒、灯红酒绿之客……那些浑朴天然的人性，那些激扬放达的人格，因历史几乎永远不可能复现而显得如此珍贵，而你却能与他们结成“忘年交”，时而促膝絮谈，时而浩歌长啸，品味古今不同人生，获得相似或相通的感悟，那该是一件多大的乐事啊！

第三句是，配合阅读需要介绍文史知识。古代历史人物都是生活在当时的两个环境中：地理环境和人文环境；就内容之繁富、变化之快速而言，后者要远远超过前者。人文环境的构成主要是各项典制，包括治典、教典、礼典、政典、刑典和事典，合称六典。这些对我们现代人来说，大都成了颇感陌生的所谓“文史知识”。现代读者要接近古人，就不能不多少了解一点其所处的人文环境，而孤立地介绍那些繁复的文史知识又难免枯燥乏味。我的做法是，配合读者在阅读过程中产生的需要穿插以相关典制的介绍，同时尽力使这些典制不是游离于历史，而是作为历史活动的实际参与者与人物一起展示自己。事实上，在我国古代帝王制度的语境下，那些影响重大的典制本身，往往就是无数历史事件的结晶，在其构成因素中，不仅有政治智慧和人生体验，也还有刀光剑影和凝固了的鲜血。

最后一句是，只想起到一点“引桥”的作用。我写“三大帝国”力求适应现代读者，却也适量引录了一点古书原文。之所以这样做，除了它们的表现力远远胜过我笨拙的转述外，其中还暗藏着我的一个小小的“阴谋”：引诱读者对古人的写作魅力产生兴趣，进而去阅读原文。我的体验是：真要学懂历史，必不可少的一条就是直接读《二十五史》及相关古籍。要知道，古书中许多独特的表达本身就是一种历史。更何况，读古文原著，尤其是司马迁的《史记》，那才真正是一种美妙无比的享受！所以说到底，我的书只想起到一点“引桥”的作用，绝不敢奢望代替古人写的史书和近人写的学术专著。若是有一天读者诸君过“引桥”而弃之，径自直入恢宏的历史殿堂，那将是我莫大的欣慰。

当然，以上都只是我的一些设想，这部《大汉帝国》究竟写得如何，还有待读者的评判和方家的教正。我热切企盼着。

作者

目录

致读者
引言 中华大一统的范式
从“汉”这个字的古今义说起
帝国风范：巍巍大汉，垂范后世
站在丝绸之路上看当时世界
第一章 历史走到了岔路口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
第二章 楚河汉界：中原大地摆出了一局棋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
第三章 布衣刘邦当上了大汉开国皇帝
诞生于“汜水之阳”的大汉帝国
刘邦说：“吾乃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
慷慨歌《大风》，惶恐说“安刘”
第四章 吕雉：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称制的女性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
且看史称“刚毅”的吕后如何“以吕代刘”
一场“灭吕安刘”的政变在悄然行动中
第五章 被史家称为德政标本的文景之治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
司马迁说：“孝文施大德，天下怀安。”
七国之乱：朝廷与诸侯王的一场大决战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
第六章 为帝国开创鼎盛时代的汉武大帝
寻找一种理论，以激活汉魂，永固汉统
中国翻开了一部独尊儒术的历史
让整个帝国犹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
让整个帝国犹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下）
第七章 高帝遗愿的实现：终得猛士守四方
——汉武大帝之章续
从马邑挫败中奋起，向大漠进击再进击！
将征战扩展到南、东、西诸边
得不偿失的最后三次北伐之战
丝绸之路：一条用双脚走出来的国际通道
第八章 从天国降到人间，从理想回到现实
——汉武大帝之章再续
汉家天子终于获得了上天“授命”
帝国之忧：总也填不满的财政大窟窿
多情又多事的后宫与东宫
从颁发“罪己诏”到临终托孤
第九章 日中则昃：帝国从中兴到衰亡
昭宣中兴：从强力兴作到与民休息的“软着陆”
班固说：“汉世衰于元、成，坏于哀、平”
成帝：一个受制于外戚的风流皇帝
哀帝：《谥法解》说：“恭仁短折曰哀”
王莽：体制内部生成的帝国掘墓人
结语 历史需要在蝉蜕龙变中获得复兴

“三七之厄”与古人对兴亡之道的探究
渐台悲剧留给后人的思考题
从班彪评论看新末历史走向
汉王国和汉帝国大事年表
后记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1）

坐到案前，铺开稿纸，写上“大汉帝国”四字，准备为这部书先理出个大纲来。那个已远离我们两千多年的帝国形象，渐次在我脑际浑然呈现：恢宏，辉煌；与天地长存，与日月齐光。

待要落笔，却又感到天高地阔，茫无际涯，思之再三，仍不知从何写起。

一日倚窗闲望，偶见一戴着虎头帽的孩子在楼下走道上学步，一摇一摆的，逗得在近旁墙角晒太阳的老奶奶眉花眼笑。孩子忽然脚一歪，叭地一下跌倒了。未等哭出声，那位年轻妈妈抢先用娇亮的嗓音叫道：“乖宝宝，快自己站起来，像个男子汉！”……

男子汉？我不由一怔：“男子”怎么会与我正要写的《大汉帝国》中的“汉”连到一起呢？

再一想，生活中带“汉”的称谓真还不少，如“汉子”、“大汉”、“铁汉”、“硬汉”等等，当然，还有毛泽东那掷地有声的诗句：“不到长城非好汉！”这些称谓共同的特点是：都加给男性，都带有褒意，赞美一种阳刚之气。我眼前一亮，依稀望到了一个可以由此远眺大汉帝国风貌的窗口——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

本书预定的写作任务是，力图为历时二百一十年的西汉王朝勾勒一幅轮廓图画，并以此为舞台，让表演不同角色的诸多人物展示他们各自的生命活动和人生轨迹。其中，帝国的创建、文景之治和作为大汉帝国鼎盛期的武帝之世，是记述的重点，其后衰落和灭亡的过程也有所记述。

几个月来，我一直忘情地畅游在先哲时贤的书海中，依靠着他们的导引，大汉帝国的面貌在我眼前展现得越来越清晰，以至仿佛经由时空隧道，推开了帝国铜锈斑驳的城门，亲历了帝国的创建及其后的各个发展时期，目击了上至公侯将相，下至万千庶民的音容笑貌，喜

怒哀乐。于是有了一种感觉，觉得那实在是我曾经生活过、只是后来阔别了多年的故乡。我，当然还有诸位，我们的先祖和我们不都是一代一代从那遥远的地方走过来的吗?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2）

也许源于我爱好文学的缘故吧，我读历史习惯于把某一朝代想象为一个活生生的人，从出生、成长到衰老、死亡，每个时期都会展示、释放出不同的生命状态和生命活力。本书将要描述的对象大汉帝国，它的两百多年的生命历程，就清晰地呈现着诞生、少年、青壮年和垂暮之年这样几个阶段。历经长达五年的楚汉战争的酷烈的阵痛而呱呱出世的这个婴儿，其实发育还不那么完全，就连归属也还没有最后确定，先后有多种势力要争夺这个汉家男孩。难得的是，他用机智和勇敢避开或战胜了接踵而至的劫难，摆脱了来自内外的羁绊，终于成长到了能够完全独立行事的青春期，也即汉武帝时期。于是当时和后来的全世界都看到了：这个东方汉子体魄是如此矫健，精力是如此旺盛；他索古求今，南征北战，上天揽月，入海探珠，其间虽也碰过壁，摔过跤，但最终还是在他所生息的这片华夏大地上创造了皇皇基业，让生命发出耀眼的光华，且永驻于世。日中则昃，盛极必衰。这个东方汉子自然也不可能脱出这个生命固有的规律，渐渐地进入了步履蹒跚的暮年。汉帝国灭亡于新莽，传统历史学家称之为“王莽篡汉”，我则宁愿把它看成是汉帝国自身肌体内生长的一个异质，经过蜕变，一跃而成为代替旧肌体的一个新生命。

我对存世两百余年的大汉帝国的这个不登大雅之堂的总体认识，难免会贻笑于大方之家，我之所以有勇气把它说出来，无非是想借以建议读者在读解某一断代历史时，尽可能要有一个总体归纳和把握，避免陷入纷繁的历史现象而莫知归依。这一点对读解历史人物尤为重要。人的性格、命运，在相当大的程度上要受到时代和环境的制约或影响，掌握了各个历史阶段的基本特征，有助于我们去接近和理解生活于其中的历史人物。

如果读者以为我的建议可以一试，那就请诸君随我先去大略一瞥这个顶天立地的东方汉子的风采吧！

我们最先来到的是作为汉帝国首都的长安。如今旅游部门组织的长安故都游，只能在西安市西北远远望望那一片有着厚重历史负载的苍凉的故址，而此刻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汉长安城却分明是一个拥有二十四万六千余人口，其恢宏、壮丽和繁华富庶均为当时亚洲乃至世界数一数二的大都市。生活在东汉的班固和张衡先后写过《两都赋》和《二京赋》，都以宏大的气势和华美的词藻，对长安城作了尽情的铺陈和描绘，甚至夸张地说，你就是“穷年忘归，犹弗能遍”。城中人文荟萃，冠盖如云；殊方异类，珍奇杂陈；人拥挤到不能相顾，车马多到转不过弯来，那真是一个“穷奢而极侈”的帝国大都会啊！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3）

汉长安城左据函谷，右界龙首；城南有泰华、终南二山为屏，城北以泾、渭二水作带。惠帝元年（公元前194年）开始营造，至五年大体建成。城依龙首原之地形，东面较长，南北西三面稍有曲折，略成一斗状。有研究者以为应天上南斗、北斗星宿，故也称斗城。自汉帝国在长安开都后，新、西晋，以及前赵、前秦、后秦、西魏、北周和隋、唐，相继建都于此，东汉和三国魏、五代唐，则以长安为陪都。此外，西汉末年的绿林、赤眉军，唐末的黄巢农民军，也一度以长安为都。

作为汉长安城的标志，是巍峨高耸、鳞次栉比的宫殿群。单是《汉书》中提到的宫、殿之名就有五十多个，更有楼台馆阁无数。其中最为壮丽豪华的，是位于城之西南部的未央宫。古时以西北为乾，西南为坤；乾为天，坤为地。西南在十二地支中又属“未”，故名“未央宫”，意为位于大地中央的宫殿。未央宫始建于高帝，其后武帝、成帝等又有过多次扩建和修缮。最初主其事者是丞相萧何。当时战事还没有完全停息，刘邦看到修筑得如此华丽，开头还光了火，责问萧何为何要这样做。萧何的回答是：“天下方未定，故可因以就宫室。且夫天子以四海为家，非壮丽无以重威，且无令后世有以加也！”（《资治通鉴•汉纪四》）这说明未央宫是一座政治性的建筑物，是帝王权威的象征。西汉时期许多重大的朝会、典礼，都是在此宫进行的。之所以要造得如此“壮丽”，就是为了“重”大汉帝国之“威”！

长安城是汉帝国的心脏。全国水陆交通都在此辐辏。专为帝王出行而修造的宽阔而平坦的驰道，可以由此直达各诸侯王国和主要州郡治所。为颁发诏令和转达各地奏报而设的驿传，如同人体的血脉，由这颗心脏布向帝国全身。无论寒暑，不分昼夜，你都可以看到，鞭打着快马的使者在驿道上疾驰而过。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4）

一个国家采取何种政治制度，是这个国家的根本属性。汉帝国的政治体制，大体采自秦的帝王集权专制制度，对地方则实行郡县两级制。但由于帝国是在秦末“群雄逐鹿”这个特定历史条件下诞生的，因而在建立之初，不得不实行盟约式的权力结构，也即部分地恢复了周代的分封制，先有异姓王，接着又有同姓王，后来还有吕氏集团，这就是我在上文把它比作“先后有多种势力争夺这个汉家男孩”的历史背景。异姓诸王和吕氏集团相继被诛灭后，景帝时还有过一场与同姓七王的决战，也很快取得了胜利，这些都可以看作是由盟约式的权力共享结构，过渡到帝王一人独擅皇权而不得不经历的阶段。到武帝时期，进一步实施了“推恩令”等一系列削弱王国权势的举措，封国已类同郡县，对朝廷不可能再构成任何威胁。在此基础上，又组建了“中朝”和“外朝”，即在中央最高层实行决策、执行两套班子；将全国划分为十三个州部，每州派出部刺史一人负责巡行督察。通过这些措施，使地方权力更加集中于中央，中央权力独擅于皇帝一人之手，从而为帝国开创了一个鼎盛的时代。汉代这种历经数十年的曲折终于实现了的大一统的集权专制政治体制，进入近代以来，其利其弊，诸家有多种评说，但一个不争的事实是：这种体制成就了一种范式，为后世各个王朝所仿效。

汉帝国的大一统不仅表现在物质空间上，还表现在精神思想上。所谓“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学说被奉为政府行为和社会生活的指导思想。与此相应，汉帝国采取了一系列配套措施，如置《五经》博士，即将《诗》、《书》、《礼》、《易》、《春秋》五部儒家经典定为必修学科，各置博士之官；兴太学，即举办教授《五经》的学校，京师称太学，郡国称学，县称校。作为一个正统王朝的范式，武帝时期还进行了包括历法、服色等等在内的礼制改革，又举行了隆重的封禅大典。所有这些，形成了一整套与帝王集权专制制度相适应的

意识形态，也为后世历代所沿袭。这种意识形态在维护帝王统治、稳定社会秩序等方面，曾经起过重要作用，但对本应活泼发展的思想却又不能不是一种禁锢，且愈至后期愈甚。此种负面影响至今依然存在。

现在我们再来看看汉帝国的疆域、人口以及经济情况。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5）

你如果打开地图，把我国现在的版图与汉代的疆域作一比较，就可以清楚地看到，位于东海之滨的这片广袤富庶得让我们一直引以自豪的土地，正是汉代帝王和臣民战胜诸多艰难险阻为后世子孙奠定的基础。当然汉以前，由夏而商，而周，筚路蓝缕，也都历尽了开拓的艰辛。特别是复归统一的秦王朝，据《史记•秦始皇本纪》记载，当时的疆域已扩展到“东至海暨朝鲜，西至临洮、羌中，南至北向户，北据河为塞，并阴山至辽东”，远远超过了西周。汉代的开拓则是在历代基础上的一个更大的突破。武帝“开广三边”：北败匈奴，设朔方、五原及河西诸郡；西通西域，拥有三十六属国；在南方消灭了南越赵氏割据，在西南恢复了庄蹻滇国的旧业，其疆域之广，更超过秦一倍以上。据葛剑雄《西汉人口地理》统计，汉初至武帝即位，全国人口平均自然增长率约为10%～12%，个别侯国达到20.5%～25.5%，七十余年间总人口增长了一倍多。《汉书•地理志》和《两汉纪•孝平皇帝纪》有这样一组统计数字：

疆土：东西九千三百零二里，南北一万三千三百六十八里。

田地：堤封田一万万四千五百一十三万六千四百零五顷；除邑居、道路、山林、山泽、郡国等不可辟垦外，可垦田为八百二十七万五百三十六顷。

民户：一千二百二十三万三千零六十二户。

人口：五千九百五十九万四千九百七十八人。

如此广阔的土地，如此众多的人口，不仅在中国历史上，就是在人类历史上，也是一个巨大的成就。黄仁宇的《中国大历史》说：汉在“全盛时管辖人口约六千万，足可与罗马帝国相比拟。就是从所控制的地域和存在的时间上讲，两个帝国也可以相提并论。只是中国方面内在的凝聚力，非西方所能望其项背”。

汉帝国在创建之初，曾有过一段艰苦的日子，甚至穷到连将相出行都只好坐牛车，皇帝车驾的四匹马也不能用纯一毛色，穷苦人家更不得不卖儿鬻女的地步。其中有几年又发生了“大饥馑，凡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过半”（《汉书•食货志》）。后经从上到下的提倡节俭，实行“约法省禁”、“与民休息”的无为之治，到文景之世和武帝即位之初，就变得相当富裕。《史记•平准书》上有一段话，形象地记述了当时国库充盈、人给家足的状况。这段话《汉书•食货志》几乎全文照录，后世人们凡是说到汉代经济状况的也大都要引用，所以我也想请诸位看看原文: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6）

汉兴七十余年之间，国家无事，非遇水旱之灾，民则人给家足，都鄙廪庾（城乡各种粮仓）皆满，而府库余货财。京师之钱累巨万，贯（穿钱之绳索）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至腐败不可食。

司马迁在这里用了一点文学手法。说粮食多到在仓库里年年堆积以至霉烂变质不能食用，铜钱多到因长期压库致使穿钱的绳子也腐烂了再也无法点数，这未免有些夸张。不过无论如何，大汉帝国前期国库颇为充足，该是可信的事实。当时实行的多为“轻徭薄赋”政策，征收田租一般在“十五税一”或“三十税一”之间，即税率为产量的1/15或1/30，这比起秦时的“什一之税”来就要轻得多。后来又颁行了朝廷统一铸钱、盐铁官营、均输平准等制度，采取了治理河患、兴修水利以及施行代田法、推行新田器等措施，更使经济有了较大发展。正因为有了强大的国力和民力，才使武帝“开广三边”成为可能。但连年征战的结果，一方面固然扩大了帝国的版图，另一方面却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到武帝末年，《汉书•昭帝纪》赞语作了这样的概括：“海内虚耗，户口减半。”这自然有所夸张，但人口锐减应是事实。据葛剑雄《中国人口发展史》考测，武帝后期汉帝国人口多年出现零增长甚至负增长，至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总人口降至约三千二百万。对这种情况可以有多种评价，如帝王集权专制制度的独裁好战，武帝本人的多欲喜功等等。作为后人，我们是否还可以换个角度想一想：武帝时期扩展的每寸每尺疆土，都是用当时人创造的财富和他们的血肉之躯换来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汉人为后世作出了重大的牺牲。因而无论历史评价如何，我们都应当记住这样一些闪光的名字：毕生驰骋大漠、将匈奴逐出塞外的卫青、霍去病，号称飞将军、使匈奴闻名丧胆的李广，羁胡十九年、夜夜梦汉关的苏武，开通“丝绸之路”、“博望”西方世界的张骞，年甫初冠主动“请缨”、捐躯于平定南

越之役中的终军，高龄七十犹然击破先零、屯田西北的赵充国；还有中国古代历史上第一位女使节冯嫽，汉帝国最后一个为“和亲”而远嫁的王嫱即王昭君……

就像汉帝国在大一统的国家制度、疆域和物质文明等等方面为中华民族奠定了稳固的基础一样，它在思想文化方面的成就，对后世同样起到了一种本源的作用。

为着叙述方便，我把它粗略地概括为三座高峰、三条长河。

三座高峰：经学、史学、文学，都极盛于汉武帝时期；对于后世，它们犹如三条长河，成为中华民族思想文化的永久的滋养。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7）

随着儒学被定为一尊，阐释、传授《诗》、《书》、《礼》、《易》、《春秋》等儒家经典成为一种专门学问，就叫经学。儒学独尊也就意味着百家争鸣的终结。但争鸣其实是无法被彻底遏制的，它只是转向了儒学内部。经学不久便形成了今文经学和古文经学两派，就是儒学内部争鸣的结果。两派形式上的区别是经典文本书写文字的不同：前者为“今文”，即汉代通行的隶书；后者为“古文”，即秦小篆或战国时六国文字；但更具本质性的区别，还在于它们不同的学术方向。大略说来，今文经学致力于所谓“微言大义”的阐发和对现实政治的关切与契合，古文经学则注重史事及文本的考订、训释，把经籍作为历史来研究。董仲舒是汉代今文经学的代表人物，他的《天人三策》和《春秋繁露》便是这个学派具有奠基意义的著作。两派多次论战，有几次甚至还面对面地打起了“擂台”，成为中国古代学术史上一道独特的景观。今文经学由于它能依据现实政治需要阐释和引申经义而获得官方支持，在两汉长期占有主导地位，其后则日趋衰微，代之而起的则是古文经学。当然，无论是今文经学或是古文经学，都是特定时代、特定政治制度的产物，作为一种思想体系，自然只适用于当时，不可能适用于永远；随着时代的演进和制度的变更，都必将日趋衰落、腐朽和消亡。但这笔主要由汉人创造的巨大的文化遗产，无论从学术意义还是生存智慧等方面，都还将永远吸引、启迪和惠泽后人。

史学方面最突出的成就，是司马迁的《太史公书》，即今本《史记》。《史记》是中国史学的奠基之作。它上溯黄帝，下及汉武，熔三千年历史于一炉，完成了一项举世无双的文化工程。《史记》不仅是史学著作，也是文学著作；在我看来，它还是一部人生哲学。它那上下古今的恢宏的时空意识，是汉帝国盛大气象的折射，而体现其中的博大的人性关怀，则是作者崇高人格力量的映照。这部被鲁迅赞

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汉文学史纲要》）的杰作，不仅记载了我国古代三千年间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历史，从而使我们民族有确切文字记载的历史推进到了如此久远；也不仅创造了纪传体这样一种独特书写方式，为后世历代修史提供了范本；更为重要的是，作者能够自觉摆脱帝王权力笼罩，带着悲悯和忧伤的情怀，对人类社会历史作深切的思考，用不分贵贱智愚的平等视角，真实地描写了无数形形色色的历史人物，从而使人第一次真正成了自身和历史的主人。《史记》中用全力刻画的重点人物多达数百，如项羽、刘邦、张良、韩信、吕不韦、李斯、荆轲、屈原、伍子胥、勾践、孙武等等，一个个形神兼备，活灵活现。这些音容笑貌各异的人物，他们就环立在称之为《史记》这座殿堂上，只要你推门进去，便可见、可闻、可近、可亲。正是他们，构成了我们民族之魂的原生基因，以至从文化、精神层面说，凡我中华人，都可称为《史记》的后裔。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8）

汉帝国文学方面的成就，主要表现在汉赋和乐府民歌上。

由于帝国初期君臣大多来自楚地，分封于南方的几个诸侯王又都爱好楚辞，因而楚辞和楚歌在汉初盛极一时。楚辞大家屈原与荀卿，以及宋玉、景差、唐勒，当是汉赋之先驱。楚辞受孕于大汉气势而分娩出一个文学新品种，便是汉赋。《汉书•艺文志》称“不歌而诵谓之赋”，可见赋是与诗相对而言的。汉赋的构制特征是所谓“劝百讽一”，即以极大部分篇幅铺陈渲染，而以末尾一小节归结到讽喻之义。汉代辞赋创作蔚然成风，贾谊、枚乘、司马相如、王褒、扬雄等等，相继驰名赋坛。其中司马相如尤负盛名，他的大量赋作充分反映了帝国鼎盛时期那种登临极顶、睥睨八方，令后人不断为之回首惊叹的大汉气象。如代表作《子虚赋》，设计了子虚、乌有、亡是公三个虚构人物，分别代表楚国、齐国、天子。子虚、乌有各自夸说自己国家山川林泽之广阔、风景之秀美，亡是公则大肆铺陈天子上林苑无与伦比的盛大、壮美，表明诸侯均不能与天子相提并论，体现了帝王的绝对权威和帝国大一统的主题。最后“曲终奏雅”，说了一番应当节俭的道理。此赋一出，“子虚乌有”遂成典故。后世仿作汉赋者甚多，只是那种恢宏气势已随着汉帝国的逝去而永远不再。不过从文学本质来说，应以体悟人生、抒发感情为主，汉初那些词藻华丽、手法夸张，以铺陈描摹宫殿、林苑、奇珍异宝为能事的大赋，不妨看作是与大汉帝国相应的一种特殊的文学现象。东汉末兴起的小赋，则又回归到文学本体，至宋代，便产生了像苏轼前后《赤壁赋》那样的蕴含着天地人生哲理的赋家绝唱。

乐府，原是掌管音乐的一个机构。1977年秦始皇陵墓附近出土的编钟上铸有“乐府”二字，说明秦时已设有这个机构。汉承秦制，也设乐府，武帝时期更赋予它以制作歌辞、乐谱，训练乐工，以及采集民歌等多种职能。乐府演唱的诗称“歌诗”，至魏晋称为乐府或乐府民

歌。代表作有大家熟知的《陌上桑》、《东门行》、《十五从军征》等等，其中《孔雀东南飞》更因被改编为戏曲而家喻户晓。与皆由侍奉于帝王左右的宫廷文人创作的汉赋不同，乐府则多为民间创作，来自生活底层，因而形制简捷，语言明快，内容也更能真实地反映生活的多样和沉重。乐府民歌与《诗经》、《楚辞》一样，不仅成为后人文学创作特别是诗歌创作吸吮不尽的源泉，同时也是滋养中华民族的精神瑰宝。

以上大概只需十分钟即可读完的文字，便是我们对大汉帝国的匆匆一瞥。

帝国风貌：巍巍大汉，垂范后世（9）

如果把这个已经远离我们的帝国比作是屹立在中国历史大地上的一座少有可与媲美的巍峨壮丽的大厦，那么这座大厦是当时生活在中华大地上的近六千万汉人共同用各具色彩的生命建造起来的。他们之中的一部分杰出代表，因了《史记》、《汉书》的记载，永远像闪烁着不同光芒的繁星高悬在中国悠远的历史天空。我撰作本书的侧重点不在大厦本身，而是建造大厦的人们；就是说我想努力把历史天空的这些星座请回到人间来，让他们与读者诸君结识并成为朋友。

现在就让我们一起去接近那个英雄的时代，看一看大汉帝国是怎样创建起来的，继而又是怎样发展，再怎样衰落、灭亡，然后转入新一轮竞争。

不知读者诸君是否还记得，我在《大秦帝国》的最后一章《两个新生阶级的第一次生死较量》里，写到了陈胜、吴广的揭竿而起，写到了刘邦、项羽的相继称雄，写到了项羽在决定性的巨鹿大战中取得的辉煌胜利；接着又写到了那次明里觥筹交错、暗里刀光剑影的“鸿门宴”，最后写了项羽率领着由各路起义军组成的四十万大军进入了秦帝国首都咸阳，燃起了一场空前规模的大火——

这场咸阳的冲天大火，竟烧了三月之久！

在熊熊的烈火中，嬴秦列祖列宗在漫长的数百年间曾经为之前仆后继顽强搏击而创下的皇皇业绩，赫赫声威，已伴随着青烟逝去，进入了任凭江上渔翁、里巷老媪随意戏说的历史领域。

而熊熊的大火又宣告了另一场新的争战即将开始。

因而这场大火，既是大秦帝国的葬礼，又是楚汉战争启幕的祭礼。

承前启后。下文作为《大汉帝国》第一章，请允许我略过秦末那场群雄蜂起的逐鹿战争，径自从作为楚汉战争序幕的这场大火写起吧！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

汉王元年（公元前206年）十二月，冠山带河的关中大地，已被冬神装点成了冰雪世界。

那场冲天大火就是在这个隆冬季节的一个傍晚突然从龙首原那边蹿起来的。滚动着团团浓烟，挟带着猛烈的爆裂声。这个被称之为“金城千里”的大秦帝国京都咸阳（今陕西咸阳东北），自商鞅变法起，经历了一百多年的极顶繁荣后，此刻已大半陷入火海，雄伟壮丽的咸阳宫及其建筑群，连同据说规模更加宏大但尚未完成的阿房宫，全都行将灰飞烟灭。

大火是由战争的胜利者一手制造的。

这个人是谁?

他就是我在《大秦帝国》末章写到过的、因取得巨鹿大战的辉煌胜利而被公认为反秦大军统帅的项羽。

叫项羽，在中国几乎妇孺皆知。

但其实他姓项，名籍，字羽，按照通常习惯应叫项籍。

不过叫项籍，一万个人当中也难得有一两个知道。

在古代，称对方字是一种礼节，表示尊敬。所以叫项羽是敬重的表示。

那么叫项羽而不叫项籍这个延续了两千多年的习惯是怎么形成的呢？追溯起来，我以为是司马迁在《史记》中写了那篇流传千古的《项羽本纪》的缘故。后来班固写《汉书》想把这个习惯改过来，作《项籍传》。但是《项羽本纪》实在写得太精彩了，几乎所有中国人还是喜欢跟着司马迁叫项羽，不肯跟着班固叫项籍。

此时这个叫项羽的人，还在命令他的士卒以饱蘸重油的火把乱箭似地掷向那连绵起伏的宫殿群，以扩大火势。如果要揣摩一下他的心理，那么下面的估计大致不会错：七分报复，三分炫耀。报复当年他的祖国楚怀王遭秦囚禁，祖父项燕、叔父项梁为秦军所杀（分别见

《大秦帝国》三章三节、六章四节、十章二节）的累世深仇；炫耀掌握在他一人之手的那种已强大到无可匹敌的武装力量。凭借着由这种武装力量支撑起来的绝对权力，他可以为所欲为。他放这把火，就是这种绝对权力的一次使用。

只是项羽不可能想到，他点燃的这场大火，正在焚毁着的不仅是秦帝国的难以数计的楼阁宫殿，还有它所代表的一种制度，一个时代。

从这个意义上说，当这场大火冲天而起时，中国历史的走向突然被切断了，出现在它面前的是一个岔路口。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2）

历史固然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有时却也会出现奇迹，它的走向竟会决定于某个人手中的马鞭子：它指向东，没有人敢向西。反之亦然。这样的历史奇迹尽管不可能常见，却也并非绝无仅有。譬如当年原先也只是罗马“三头同盟”之一的恺撒，后来在他相继征服高卢、入侵不列颠、平定法纳西斯反抗以后，而其余两巨头又已先后战死，其残部也被肃清，这样当恺撒作为大统帅凯旋回到罗马时，他那条马鞭子的指向就成了罗马帝国未来的走向。如今，站在我们面前的这个生于下相（今江苏宿迁西南）、长于吴中（泛指今太湖流域地区）、年方二十六岁、即将自封为西楚霸王的江东男儿，也具备了担当这样一个历史角色的资格。现在且让我们来看一看——

项羽手中的马鞭子将指向何方

但是……看不到。

这位手持长剑、高高矗立在乌骓马上的年轻的统帅，此时似乎根本还没有把什么历史走向的事放在心上。他正在忘情地欣赏着自己制造的这场大火。熊熊的火光映照着他那钢浇铁铸般的脸膛，和那双据说像虞舜一样有两个瞳人的眼睛。许久过后，忽然爆发出一阵冲天大笑，随即勒转马头，率领着他麾下的四十万大军，满载着抢掠到的财宝、美女，撤离咸阳城，人呼马啸，浩荡东行。谁也不知道他要到哪里去，又去干什么。约莫行走了数十里，已是当日黄昏，来到一个叫戏的地方，他又突然下令安营扎寨，驻留了下来。

戏，在今陕西临潼东北戏水西岸，有戏亭，传为周幽王举火炬召诸侯以取悦他的爱妃褒姒处。一说亭为地方基层行政单位，秦设，相等于汉时乡的建置。

原来一个多月前，项羽挟着巨鹿大捷的威风一路浩荡西来，入关后就曾经在戏这个地方驻扎过一段时间。这回到咸阳城里烧、杀、抢这么兜了一大圈，又出人意料地回到了这个老地方。项羽的这一行动

实在让人捉摸不透：按说作为胜利者的统帅，他完全可以像秦始皇那样做个天下共主，或者至少大摇大摆住进咸阳宫去耀武扬威一番；可他偏偏既不愿做皇帝，也不肯住皇宫，还硬是一把火把它烧了，又回到了这个简陋的小乡村。他究竟想干什么呢?

项羽刚在营帐坐定，就有个叫韩生的人来对他说：关中地方形势险要，土地富庶，大将军理应在此成就王霸之业，为什么反要离开呢?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3）

项羽这个身长八尺二寸、力能扛鼎的反秦大军统帅，这时突然憨态可掬地一笑说：

富贵不归故乡，如衣绣夜行，谁知之者！（《史记》本纪）

照此说来，项羽心里藏着一个故土情结：如今我大富大贵了，就得回故乡去在父老面前风光风光，要不就像穿着漂亮衣服走夜路，谁看得到！

事后韩生对人说：有人说，那个楚国人像猴子戴了顶人的帽子，徒有其表，终究成不了大事。今天我找他谈了一次话，果然如此！

有人把这话向项羽作了禀报，这位即将自封为霸王的义军统帅立刻暴露出极其残忍的一面：竟将韩生抛入油锅，活活烹杀！

关于项羽这一连串有违常情的举动的心理动因，史书没有留下任何记载，后人只好猜测，却永远无法确切得知。

从后来的结果看，项羽在戏停留的时间很短，他在这里只做成了一件事：称霸诸侯，即封诸路英雄为王，封自己为凌驾于诸王之上的西楚霸王，然后威风八面地返还他的故乡楚地。

两年前，得到多数反秦英雄承认的楚怀王，曾与诸将相约：谁先入定“关中”，谁就可以做王。

两年后的此时，尽管先入关中的是刘邦，但在击垮嬴秦具有决定意义的巨鹿大捷的辉煌光照下，项羽成了包括刘邦在内的各路反秦英雄都不得不承认的统帅，无论从实力、从功绩他都拥有绝对优势。只要他想做便可做成任何一件事，诸路反秦英雄谁也不敢再说一个不字。

在周秦或秦汉之际，究竟是实行诸封国相对独立的帝王封建制好，还是实行大一统的帝王集权制好，学术界曾经有过长期争论，有的贬斥实行封建制为“倒退”，有的则指责实行集权制必然导致暴政。这属于专门学术问题，我们姑且置之勿论。这里只说一点：在当时项

羽作为一个被时代推出来的决定历史走向的执行人，他可以有两种选择：或像秦始皇那样的集权专制，或像周天子那样的封建制度。他选择了后者，并预定自己为霸主。

为什么是这样一种选择?

我们试着来追寻一下项羽的心理轨迹。

项氏世代为楚将，功勋卓著，封于项（今河南沈丘），以封地为姓氏。史书没有提到项羽的父母，他很可能是由叔父项梁教养成长的。可这个小侄子却似乎学什么都缺少恒心：先学识字，还没有学成就丢到一旁了；又去学剑，也没有学成就再也提不起兴趣来，索性什么也不想再学。项梁怒而责之，项羽却偏有他的歪理，你听他的口气：学识字，只要能写自己姓名就行！剑嘛，只能对抗一个人，不值得多学。要学，就要学如何打败成千上万人的本领！于是项梁就又让他学兵法。项羽高兴得不得了，不过总是只学个大概，不肯耐心学完整个学业。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4）

项羽二十二岁那年，随叔父出游浙江，恰好遇上南巡的秦始皇在渡江，看到那个威风凛凛的秦始皇和那支宏大的仪仗队时，脱口说了一句："彼可取而代也！"（《史记》本纪》）项梁赶紧去堵他的嘴，悄声警告：别乱说，那可是要满门抄斩的啊！

项羽想取秦始皇而代之，这说明他也很想当皇帝。但他现在却选择只做西楚霸王。这或许可以这样来解释：项羽不是对帝位一点没有动过心，只是觉得眼前条件还不具备，而他更急于想做的是称霸诸侯，衣锦还乡。

项羽是楚国将门之后。春秋时期楚国曾是五霸之一，不断兼小并弱，将它的疆域从原来的今湖北荆山一带扩展到今长江中游。那段辉煌历史代代相传，想必项羽从童年时代起就留有极深刻的印象。但楚国后来却被秦始皇灭掉了，而且灭得那样惨烈。特别让项羽永远无法忘记的是，作为抗秦主将的祖父项燕战斗到最后一息时那挥剑自刎的悲壮一幕。因而项羽一开始跟随叔父项梁一起反秦，燃烧在胸口的就是一股复仇的烈焰，发誓要攻灭曾经灭掉过楚的秦，这个目的既已达到，现在他最先想做的事便是承续楚国伟业，再度称霸诸侯。

当时楚怀王名义上还是各路义军都承认的首领，项羽就派人先去听听他的意见。

秦汉之际楚怀王有老、小两个。老怀王在战国末期曾遭秦囚禁并死于秦，此事当时不仅引起楚人的怜惜和悲痛，列国也因此同情楚而不再信任秦。（《史记•楚世家》原文："楚人皆怜之，如悲亲戚。诸侯由是不直秦。"）现在的这个小怀王，姓芈（mǐ），名熊心，是老怀王的孙子，秦灭楚后，流落在民间当了放羊娃。后来项梁拉起队伍反秦，就把熊心从乡下找来给了他一个"楚怀王"的名号，挂出这块老招牌，意在充分利用已在中原地区积聚了数十年的反秦情绪。楚怀王出身虽是羊倌，做事却颇有定见。他回答项羽派去的人说："如

约。”也就是说照原来的约定办，那就得封先入关的刘邦为关中王。关中之地在当时被视为帝王之基。刘邦倘若当上关中王，就很可能会以天下共主自居，项羽自然绝不会答应。项羽反对“如约”似乎也有道理。因为在他看来，怀王那个约定是单方面的。当时实际情况是：怀王不让他与刘邦一起西进入关，而是命令他北上救赵，这才让刘邦抢了先。

项羽决心撇开怀王，自己干自己的！

这时他做了一件令当时人、也包括后人猜测不已的事：“乃尊怀王为义帝。”（《史记》本纪）

你真要尊怀王为帝，那就应是“楚帝”，不该是“义帝”呀！

什么叫义帝？明代杨慎解释说：义帝“犹义父、义子之称”（《丹铅总目•史籍•义帝》）；谢肇淛干脆说：义帝“犹假帝也”（《文海披沙》）！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5）

这就使人不由产生疑问了：你设这么一个义帝，是否只是先挂个号，等到有朝一日条件一成熟，就马上来一个“彼可取而代也”，丢掉义帝，尊自己为楚帝呢?

我们且看下去。

项羽要封自己为霸王，自然也得封诸将为王。别的人都好办，唯独刘邦的问题很棘手。于是他请出了被他尊为“亚父”的谋士范增来商量。

范增，居巢（今安徽巢县东北）人。这位年已古稀的老人平素闲居在家，却好奇计，识见高远。反秦战争开始，正是他，向项梁提出了要拥立楚国王室后裔为王以“从民所望”这样一个极具政治智慧的建议。那场刀光剑影的鸿门宴的策划者，也该是范增，如果项羽听从这位智慧老人的安排在席间杀了刘邦，中国秦以后的历史就得改写。

项羽与范增商议后，很快有了对付刘邦的策略，归结起来要点有二：

一是将刘邦逐出关中，给他的封地是关中以西的巴、蜀两个郡。那地方秦时是用来贬谪罪犯的，道路险峻，易进难出。如果刘邦提出按照怀王的约定应该封给他关中之地，那么可以这样回答他：关中的意思就是在关的西面，巴、蜀不也是在关的西面吗?

二是将关中之地一分为三，分别封给秦的三个降将：章邯、司马欣和董翳。理由也不难找到：因为关中自古是秦地，所以封给秦投降过来的三将。项羽对这三个人都有不杀之恩，他们自然会对项羽绝对忠诚。这么一来，等于砌了一道墙，永远将刘邦阻隔在关外，以确保项羽自己稳稳称霸中原。

方案就这么定下来了：封刘邦以巴、蜀之地。

巴和蜀，都是古国，秦灭之，分别置为郡。大体为今四川地区。

若是照此方案执行，刘邦就该称巴王或蜀王，或巴蜀王。如果他还能打败项羽的话，那么后来他建立的王朝也就该以“巴”或“蜀”来命名。如果真是那样，好汉就应叫“好巴”或“好蜀”，汉语也该称“巴语”或“蜀语”了！

这一切，都因为紧接着的一个偶然发生的插曲而改变。

历史进程中的偶然性真是奥妙无穷，让人惊叹不已。

为了叙述这个插曲，又得提到一个人：项伯。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6）

项伯名缠，字伯。项伯与项梁同辈，也是项羽叔父。项伯虽也属项氏系统，但因年轻时曾犯杀人罪而张良保护过他，所以当刘邦派兵守关，项羽破关而入，与范增定计欲攻打已有迹象表明想当关中王的刘邦时，项伯星夜驰至刘邦军营去向张良报了警。其时项羽统兵四十万，刘邦仅十万，一旦开战，刘邦必亡。项伯的本意只是叫张良速逃，张良却觉得此时离刘邦而去“不义”，便把这一凶信报告了刘邦。刘邦大惊，莫知所措。张良献计：通过项伯向项羽示弱以自存。于是刘邦便请见项伯，又是奉酒为寿，又是约为儿女亲家，再三请项伯向项羽转达：我刘邦日夜在企盼项大将军来到，派人守关只是为了防备盗贼与其他非常之事，绝不敢有半点背叛之意。并表示愿意去登门谢罪。这样接下去项羽便摆出了一席千古奇宴——鸿门宴。席间，范增几次举所佩之玉示意项羽速速下令杀刘邦，但项羽不应。范增又密令项庄入席，借助兴为名舞剑，伺机击杀刘邦。项伯见此险情，也拔剑起舞，以身庇护刘邦。项庄是项羽的从弟，因而与项伯也是侄叔关系。侄子要杀刘邦，叔父却要保护刘邦。“楚人起舞本为楚，中有楚人为汉舞”（宋人谢翱诗句），这场以亲情、友情介入了复杂的权力争斗关系的独特的双人剑舞，实在是千古奇观。后世有人据此创作了一种舞蹈，以绸巾为道具，模拟项伯以衣袖遮蔽刘邦，称之为《公莫舞》。唐代青年诗人李贺特作《公莫舞歌》，刺豹淋血，长剑割筝，千载以后，读之依旧令人毛骨悚然。

鸿门宴是项伯第一次背项助刘。

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第三次。

这边，项羽要封刘邦以巴、蜀的方案刚定出，那边，刘邦和他的谋士们就已经在商量对策了。

史书没有记载刘邦获知这一信息是否与项伯有关，但无论如何，刘邦等人商讨出来的其中一个对策，却又是经由项伯而获得实施的。

据《史记•留侯世家》记载，刘邦通过张良向项伯贿赂了不少金子和珠玉，由项伯去向项羽代为请求，这才在巴、蜀之外，又增加了一个汉中郡的封地。也因为此，他才被称为汉王，其后所建立的帝国才称为大汉帝国。

如何封刘邦这个棘手的问题一摆平，已是万事俱备。于是项羽召集各路反秦英雄，就在戏这个地方，举行了他的“分天下”大典。

一边是冲天大火，一边是分封大典

“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史记•淮阴侯列传》蒯彻语）当年起来逐秦这匹鹿的主要是两类人。一类是出身微贱的农民、游民，和被征募的士卒或服劳役的徒众，以及低级官吏；另一类是被秦灭掉的齐、楚、韩、赵、魏、燕六国王室后裔或其文武臣僚。所谓“分天下”，就是由上述两类人中的领头人物来分享这匹业已捕获的秦鹿，亦即实行当年周武王大会诸侯攻灭商纣后实行过的封土建国的封建制度。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7）

在这个大典上，项羽说了这样一番记载于《汉书》本传中的话——

怀王者，吾家武信君（指其叔父项梁）所立耳，非有功伐，何以得颛（同“专”）主约？天下初发难，假立诸侯后（借助战国时六国的后裔）以伐秦。然身披坚执锐首事，暴露于野三年，灭秦定天下者，皆将相诸君与籍（项羽名籍、字羽）力也。怀王亡（同“无”）功，固当分其地王之！

这话显然是针对着怀王主张“如约”的话说的，读来颇有点煽动力。怀王算什么东西，还不是我家叔叔把他捧起来的吗？他屁功劳也没有，凭什么来说三道四！这天下是各位弟兄同我项某人一起提着脑袋打了三年才打出来的，所以各位都应当分到一份，弄个诸侯王当当！

众英雄听了自然一片欢呼声：好哇！

在反秦过程中，自立或由各路义军拥立的有五王。在这个大典上，项羽除自封为西楚霸王外，又新封了十三王；对原有的五王则或改封，或保留原状。二者加起来，一共是十八王。依据《史记》和《汉书》的载录，名单如下：

刘邦，封为汉王。封地：巴、蜀、汉中；国都：南郑。

章邯，封为雍王。封地：咸阳以西；国都：废丘。

原为秦少府。率骊山徒卒与义军交战，曾有多次获胜，项羽叔父项梁即为其所攻杀。后在巨鹿之战中败于项羽而降。

司马欣，封为塞王。封地：咸阳以东至黄河；国都：栎阳。

原为秦栎阳狱掾。曾捕项梁，后释之，故有恩于项氏。佐助章邯击败陈胜义军，后与章邯一起降于项羽。

董翳，封为翟王。封地：上郡；国都：高奴。

原为秦都尉，与章邯一起与义军交战。巨鹿遭败后，曾劝章邯降项羽。

张耳，封为常山王。封地：赵地；国都：襄国。

曾是战国末著名游士，与同乡陈余结为刎颈交。先投奔陈胜，后立武臣为赵王，自任右丞相，并劝武臣拒受陈胜之令，而径自往北攻略燕、代。武臣死，又立赵歇为王。巨鹿之战后，随项羽入关。

申阳，封为河南王。封地：河南；国都：雒阳。

曾为张耳宠臣。项羽势壮，他攻下河南，以迎项羽。

司马卬，封为殷王。封地：河内；国都：朝歌。

原为赵王武臣部将，曾率军攻占朝歌，并随项羽入关。

黥布，封为九江王。国都：六。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8）

秦末率骊山徒入长江为盗，后属项羽，大破秦军于巨鹿。又奉项羽令坑杀章邯降卒20万。

吴芮，封为衡山王。国都：邾（zhū）。

原为秦鄱阳令，率百越佐助义军，并派部将领兵从刘邦入关。

共敖，封为临江王。国都：江陵。

楚怀王任为柱国，曾领兵击南郡。

臧荼，封为燕王。国都：蓟。

原为燕国将领，从项羽入关。

田都，封为齐王。国都：临淄。

曾为田荣所立齐王田市将领。项羽奉怀王令率兵救赵，田荣拒绝出兵援助，田都叛齐助项羽救赵，后又随项羽入关。

田安，封为济北王。国都：博阳。

战国齐王建之孙。项羽击秦救赵，他平定济北数城归附项羽，并随之救赵。

赵歇，已为赵王，改封为代王。国都：代。

战国赵王室后裔，张耳、陈余立为赵王。

田市，已为齐王，改封为胶东王。国都：即墨。

战国齐王室后裔，田荣立为齐王。

魏豹，已为魏王，改封为西魏王。封地：河东；国都：平阳。

战国时魏国贵族。其兄魏咎，被陈胜立为魏王。秦将章邯攻魏，魏咎兵败自杀，他逃奔楚，怀王以兵数千相助，得以复有魏地，遂自立为魏王。

韩广，已为燕王，改封为辽东王。国都：无终。

原为秦上谷卒史，在反秦战争中奉赵王歇之命北上攻略燕地，因自立为燕王。

韩成，已为韩王，保留原状，仍以阳翟为国都。

战国时韩国公子，由张良求得，荐于项梁，立为韩王。

同年二月，大典礼成。如果按照咸阳大火“三月不灭”的记载，此时依然可以远远望到映照在西天的火光，只是已有所减弱。

这次分封，表现出主事者项羽相当的霸道。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9）

一是自封为西楚霸王。按照当时的说法，江陵为南楚，吴为东楚，彭城为西楚。项羽定都于彭城（今江苏徐州），故称西楚。其辖境包括楚、魏之地共九郡。秦时初分全国为三十六郡，后增至四十郡；九郡即占全国近四分之一。而且这一带土地肥沃，人民富庶。其中魏地原为魏王豹所有，项羽为了要这片膏腴之地，就改封魏豹为西魏王，将他迁徙到魏地的一个郡：河东郡。

二是以我为中心。所封的新王中，有不少是他的部下，或跟从他入关的。在攻略赵地上与张耳一样立有大功的陈余，却因没有跟随项羽入关而被排斥在分封名单之外，后来好些人为他鸣不平，项羽这才勉强封给他三个县。对原已立的那些王，改封后不仅辖境缩小，土地也较为贫瘠。怪不得有人批评说："项羽为天下宰，不平。今尽王故王于丑地，而王其群臣诸将善地。"（《史记•项羽本纪》）还有田荣，因他当年拒绝接受项梁要他出兵合击章邯的要求，后项梁兵败战死，项羽便因此而不予分封。

三是给了楚怀王一个"义帝"的空名后，又派人将他迁徙到属于楚地的长沙郡郴（chēn）县去。郴县地处湘楚上游，南当五岭之冲，较为偏僻。诸将对此颇为不满，项羽却还要强词夺理，说什么"古之帝者，地方千里，必居上游"（《史记》本纪）。

历史上，凡是非独力夺取的政权，都有一个如何与同盟者分享权力的问题，采取的形式会有所不同，实质则一：权力再分配。这种再分配是永远不可能绝对公平的。主分者的个人好恶是问题的一面；问题的另一面是，参与分配的人谁都认为自己的功劳最大而所分却少，所以矛盾总是存在，冲突不可避免，区别只是时间迟早、规模大小而已。项羽在分封中表现出来的霸道，促使一场大规模的冲突提前来到。

但这位西楚霸王现在的自我感觉依然是老子天下第一，什么事都可以由他说了算。这一年四月，他命令新封、改封的十八王速速起程到各自的封国去，随即率领着他的随从和以原江东八千子弟为基干的四十余万大军，浩荡东行，向他的国都彭城进发。当年叔叔项梁遇难时，项羽曾一度驻兵于彭城，那里离他故乡下相已经不远。他不是说“富贵不回故乡如衣绣夜行”吗？这回总算可以遂此宿愿啦！

此时的项羽大概怎么也不会想到，一场历时五年、被史家称为楚汉战争的战幕，已在他背后拉开。

刘邦强按怒火，说出了一个“善”字

项羽之所以要千方百计将刘邦隔离到关外去，就因为看准了刘邦对他的危险性。后来的事实也证明项羽的眼光还是敏锐的，他的主要劲敌正是这个刘邦。从一定意义上说，一场楚汉战争就是刘项二人的对决。

关于刘邦，在他被封为汉王以前的情况，我在《大秦帝国》最后一章中已有所介绍，这里再大略复述几句。请先看一张简表：

姓名：姓刘，名邦，字季。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0）

籍贯：沛县（今江苏沛县）丰邑中阳里。

简历：少年随父在家务农，但从未认真劳作过。成年后，被推举为泗水亭长。

状貌：面相庄伟，鼻梁高挺，留有漂亮的胡须；左腿上有七十二颗黑痣。

性格：大度，豁达，喜好酒色。

配偶：吕雉，字娥姁（qú或xū）。因避仇家而从单父（今山东单县）迁徙到沛县来的吕公之女。

刘邦作为亭长，常要押送刑徒到骊山去服为秦始皇修陵墓的劳役，这让他有机会偶尔远远望到秦始皇出行的那种车马仪仗的宏大气势。一次，他也像项羽那样大为感慨，脱口说了句："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史记》本纪）

刘邦的发难，始于最后一次公差途中。因骊山之徒不断逃亡，他就索性将剩下的也全都放走，带着愿意跟随他闯荡的十几名壮士，亡匿于芒山、砀山之间。某天夜里，他乘醉拔剑斩杀了一条挡路的大蛇，此事后来就成为旧时常常被人称道的所谓"斩白蛇，定山河"的典故。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陈胜、吴广在大泽乡打出了反秦大旗，逃亡在外的刘邦，得到他故乡沛县县吏萧何、曹参等的召请，率众回县城杀县令而共同举兵响应。因此一举，刘邦被众人推为县令。楚制，称县令为公，故也称刘邦为沛公。其后，刘邦率兵在沛、丰一带周旋，闻项梁在薛城，便带着百余骑前往归从。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奉楚怀王之命率军西进入关，攻破咸阳，收降秦王子婴，大秦帝国宣告灭亡。

刘邦喜好酒色这一性格特点，在他初入关中，以胜利者的姿态闯进珠宝如山、美女如云的咸阳宫的那些天里，曾经有过充分暴露。他

左拥右抱，日夜欢娱，甚至想就这么过下去。后经樊哙和张良的轮番劝谏，才回到他率领军队入关后的驻扎地——霸上。

霸上位于咸阳东南数十里的霸水之滨。四百多年前，秦穆公称霸西戎而改雍水为霸水，连带也就有了“霸上”这个霸气十足的地名。地方虽小，军事意义却十分重要。

刘邦从十月还军霸上，一月被封为汉王，到四月遵项羽之令赴封地汉中，在霸上居留了半年多，这可能是他一生中最不舒心的一段时间。

若论年岁，刘邦差不多要长项羽一辈；但要讲实力，刘邦远远处于劣势。《史记》本纪是这样记载的：“是时，项羽兵四十万，号百万。沛公兵十万，号二十万，力不敌。”

就因为这个“力不敌”，明明是他一路历经艰险，好容易杀入关中，进了咸阳宫，接受了秦王子婴素车白马的投降，却还得装作对珠宝美女毫无兴趣的样子，撤出秦宫，回到霸上，恭候这个项大将军的到来；

就因为这个“力不敌”，明明知道鸿门宴是欲置其于死地一个陷阱，他却不敢不冒险去赴宴，还得带上白璧、玉斗作为礼物去感谢陷阱的设置者！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1）

使他更无法容忍的是，在分封期间，项羽飞扬跋扈，目空一切，根本不把他这个最先入关的刘邦放在眼里，非但不如约让他做秦王拥有关中之地，还要把他弄到被中原人视为化外的巴、蜀之地去！

刘邦终于爆发了：你小子凭什么这么欺侮人，不就是比我多三十万人马吗？老子跟你拼啦！

当时刘邦左右的一班武将，包括舍人樊哙、虎贲令周勃和执帛灌婴等等，心头也都憋着一团火，听说刘邦要拉出队伍去拼个你死我活，自然一致叫好，立刻戴盔披甲，准备厮杀。

就在这时，进来了一位面目清朗的长者，他的一番话，改变了这种一触即发的局面。

这人便是萧何。

萧何与刘邦是同乡，都是沛县人，秦时曾在沛县做过功曹掾，对当时还是平民的刘邦有过多次庇护和帮助。后来刘邦起义被众人推为沛县县令，称沛公；萧何就做沛丞，协助专督众事。在反秦群雄中，萧何是一个最有政治远见的人。刘邦进入咸阳宫，诸将都争先恐后抢夺金帛财宝，唯独萧何急步奔向丞相、御史府，赶快将那些“律令图书”全都收藏起来，而几天后，项羽一入关便将所有咸阳宫殿付之一炬。后来在楚汉战争中刘邦之所以对全国各地的关塞险要、户口多少知道得那么清楚，大汉帝国建成后，又能有现成的法律条文可以做依据，就全靠萧何提前从战火中抢救出来的这批图书文集。

面对盛怒中的刘邦，萧何用平静的口气说了一番应当去巴蜀的道理。他说：巴蜀虽是险阻之地，却有沃野千里，向称天府之国，何愁不能生存。纵然此去一路也会遇到诸多艰难，但总比马上去死要好吧？

刘邦说：难道攻打项羽，就一定只有死吗？

萧何说：这道理明若观火：彼众我寡，百战百败，怎能不死？《易》曰：“尺蠖之屈以求伸，龙蛇之蛰以求存”，古来此种例子甚多，如商汤之于夏桀，周武之于殷纣，起初都只好暂时受屈，但等时机一到很快成就了大业。所以微臣还是希望大王能依封赴巴蜀，到那里后爱民礼贤，养精蓄锐，然后还定三秦，进而图谋天下，岂不甚好！

在一旁的张良也竭力支持萧何的意见。他还提出一个建议，就是上文已提到过的，用珠宝厚赂项伯，由他转达项羽，请求加封汉中之地。刘邦这才勉强按下怒火，说出了一个“善”字。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2）

多少年后回过头来再看时，刘邦才认识到在霸上的这半年多窝囊日子，是他终生受用不尽的精神宝库。正是在这种屡屡受辱的境遇中，他学会了如何抑制自己逞意于一时的欲望，学会了如何虚心听从周围智者的劝谏，学会了如何做到大勇若怯、大智若愚；总之是学会了一个“忍”字。正是这个“忍”字，使他最终战胜了强大的项羽，创建了大汉帝国。

这一年的初夏四月，受封为汉王的刘邦，依命赴国。他原有十万人马，项羽只允许他带走三万；另有诸侯军中因倾慕而自愿追随的数万人，加起来可能共有五六万人。这支庞大的队伍从咸阳起程，经由杜南，向作为汉国国都的南郑（今陕西汉中东）进发。晓行夜宿，经过千余里的艰苦跋涉，部队到了褒中（今属陕西勉县）这个地方，还剩下最后近百里地，暂时扎营歇息。特地来送行的张良，原是与汉王约好的，将在此与汉王告别，回到韩国去。

褒中属褒城，自古有蜀之“股肱咽喉”之称。孤云、两角二山，双峰插天。有首歌谣唱道：“孤云、两角，去天一握。”在那时的中原人看来，由此入蜀，一路绝壁陡岩，瀑流飞湍，其难近乎登天。没奈何，只好在峭崖陡壁上凿孔架桥连阁而成一种独特的“路”，称之为栈道。有本叫《括地志》的古书上记了一个传说，说是当年秦始皇想伐蜀，却苦于无路可入。后来想出一个法子：用巨石雕刻了五头石牛，在它们屁股后面放上些金子，传出话去说：这些石牛能屙金！蜀侯信以为真，就派出壮丁来搬运这些石牛，为此只好沿途劈山填谷，修桥铺路，一直到达成都。贪心的蜀侯上当了，秦始皇就通过这条“石牛道”攻伐了蜀国。传说不一定可靠，实际上这些栈道很可能就是秦始皇为伐蜀而修筑起来的。

第二天凌晨，刘邦在营帐前为张良置酒饯行。

张良，字子房，城父（今安徽亳县东南）人，其五世先祖皆任韩国之相。秦灭韩，年少气盛的张良，弟死不葬，散尽家财以结交豪杰，谋刺秦王。在博浪沙，他让力士用重一百二十斤的大锤奋力一击，可惜击中的是秦始皇的副车。秦下令大搜捕，张良不得不改姓更名逃亡到了下邳。正是在他的人生遭逢到了重大挫折的时候，遇到一位神秘的黄石老人。长者约他黎明时分到桥上相见。张良虽是鸡鸣即往，老人却还是很恼怒，说你年轻轻的，与长者相约怎么可以迟到呢？又故意将鞋摔到桥下，叫张良去拾；拾来了，又要张良跪着给他穿。张良都忍着做了，老人这才说：孺子可教矣！这样，到第四次桥上相见，老人终于给了张良一本《太公兵书》，说：你回去好好读这本书吧，十年后可为王者师！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3）

这个载录于《史记》的张良巧遇黄石老人的故事，明显带有寓言的性质。它告诫我们，人必须先学会谦恭，才能接近真理。获得黄石老人的点拨，是张良一生的转折，从此他开始潜心研读《太公兵书》，成为一个具有宽博胸襟的智者。陈胜、吴广打出反秦大旗后，张良也曾聚集百余人，准备去投奔自立为楚假王的景驹；途中遇到了率领数千人在下邳一带攻城略地的刘邦，就归附了刘邦。此前，张良曾向一些人解说过《太公兵法》，但没有一个人听得懂；令他惊奇的是，刘邦不仅一听就懂，而且还能实际应用。对此张良作出的解释是："沛公殆天授。"（《史记•留侯世家》）很可能就是出于这种以为刘邦是"天授"的认识，使张良对刘邦十分敬佩。其后跟随刘邦西进入关，每有险遇他总是竭诚献策，而刘邦也能言听计从，这更使他有了一种古代士人十分看重的所谓"知遇"之感。但现在两人就要各奔东西了。举起酒樽，张良的内心该是十分矛盾的。汉王仍处于逆境中，此去艰险可知，吉凶难料，按说他应当留下来继续尽心辅佐；但作为五世韩相的后裔，他对韩国又有着难以释解的情结，可以说他反秦的初衷，就是为了复兴韩国。因而在他归附刘邦不久，就向项梁进言，能否将韩诸公子中最为优秀的韩成立为韩王。项梁采纳了他的建议，并让他担任主管民事的司徒，以佐助韩王。这回项羽分封，说是仍让韩成为韩王，以阳翟为国都。韩国刚恢复，百废待兴，作为司徒，他必须回去佐助韩王。

晨雾渐散。将士披挂，战马嘶鸣，部队就要开发。

张良远远望望霞光映照下那逶迤远去的崇山峻岭，那峭壁悬崖间隐隐现出的栈道，陷入了沉思。他放下酒樽缓缓说道：大王，臣有一想法，将士过栈道时，不妨边走边烧，将背后的栈道全部烧毁，您看如何？

汉王先是一惊，随即释然：对，这样可防止诸侯派兵来偷袭啦！

张良说：不仅如此，还有更重要的一点：向天下人表示你汉王绝无东还之意，也好叫项羽不再把您放在心上！

汉王连声赞道：妙，真是妙计！

晌午时分，张良拜别汉王。几回登高西望，果然见那孤云、两角二山间时有烟火冲起，知道那便是在烧栈道了，这才放了心。随即日夜兼程东行，到韩都阳翟后，却没有找到韩王成。一打听，才知道项羽因张良归从刘邦而迁怒于由张良推荐而立的韩王，分封后竟以韩成无军功为由，不许他回到自已封国去，一直扣留在楚军中，此时已随同项王去了彭城。张良不得不再东渡颍水，赶赴西楚之都彭城。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4）

张良从褒中到阳翟，再从阳翟到彭城，行程数千里，差不多等于横穿了一回全中国。一路上听得最多的，就是诸侯王因不满项羽分封而纷起抗争的消息：殷王司马卬已宣布反楚。新封的燕王臧荼，和原自立为燕王、这次被项羽改封为辽东王的韩广，一个要将他赶出燕地，一个却赖着不肯走，双方刀戈相向，结果是臧荼先杀了韩广，继而又吞并了他的辽东之地。特别是因拒绝项梁出兵合击章邯号令而未封尺寸之地的田荣，不仅在齐地打出了反项大旗，还在积极与陈余、彭越联络，简直是在搞“反楚同盟”！

张良抵达彭城已是六月盛夏。

彭城，就是现今江苏徐州，古称大彭氏国，相传尧时曾为那个活了八百岁的老彭祖的封地，故有此名。其地势无险阻可守，但利于出击，故又称“四战之城”。项羽定都彭城，除了满足他和他的八千江东子弟的东归心理，从战略上说，则是出于派遣大军四向征战的需要。他似乎从来没有想到过也需要防御。

张良来到彭城，看到的该是这座古城因项王数十万人马的骤然入驻而呈现出来的那种热闹和混杂的景象。这里他得到了两条信息，使他很快作出了关系到一生的抉择。这两条信息一是项羽将韩王成带到彭城后，先降为侯，接着就索性将他杀死了；二是汉王刘邦已东进关中，据有了三秦之地。前一条断绝了他复兴韩国之望，后一条促使他尽快西行归汉，以尽辅佐之责。

张良匆匆写了封含意微妙的信，派人向项羽送去，随即拣了条僻静的小路离开彭城，然后急赴关中。

下面便是张良致项羽信的大意：

西楚霸王麾下：仆近自汉中来，闻汉王刘邦仍欲依怀王约而得关中之地。既践约，当即止，料不敢再有东进之意。当今天下可忧者，

唯齐之田荣及赵之陈余。彼二人往来信使相续于道，说士相迎于庭，大有合而共谋灭楚之势，愿大王图之。

信，自然又是一计，且看你项羽是否识得！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5）

田荣打出了反项大旗

自封为西楚霸王的项羽，开始有人向他禀报说汉王刘邦已依令去了封国，还烧毁了栈道以表明绝无东还之意，他该是高兴了一阵子的。因为这说明他的霸权已经得到了公认，就连最有资格与他抗衡的刘邦也不敢对他说半个不字。在他出关东来抵达彭城不久，情势却发生了大变。这时他接到的已不是喜报，而是接二连三的警报。闹得最凶的是就在彭城北边的三齐，令他担忧的还有西面关内的三秦。三齐、三秦之称，都是项羽分封后才有的。齐、秦在战国时都是统一的大国，齐拥有今山东以北黄河流域及胶东半岛地区，秦拥有今陕西中部及甘肃东南部。项羽将齐一分为三，分别封给原齐国王室的三个后裔：田都，齐王，都临淄；田安，济北王，都博阳；原为齐王的田市，改封为胶东王，都即墨。又将秦的关中之地也一分为三，分别封给秦的三个降将：章邯，雍王，都废丘；司马欣，塞王，都栎阳；董翳，翟王，都高奴。设三秦的用意很明显，就是为了把远在汉中的汉王刘邦与中原诸王隔离开来，不让他有任何作为。项羽没有想到刘邦焚烧栈道竟是一计，他的“依令之国”实际上是为了重新占据关中做准备的。更出乎项羽意料的是那三个秦王竟是如此经不起刘邦的打，刚一交手，就两个投降，一个被围！至于三齐，这回闹起来的倒不是三个齐王，而是原齐王之相田荣。此人脑后有反骨，一再叛楚，又握有实力，不可等闲视之！

西楚霸王决定立即举兵讨伐。但他一身无法二任，不能既西征又北伐。

怎么办?

他想到了黥布。

黥布是一员勇猛的骁将。项羽看重黥布，不仅因为他善战，还因为他的绝对服从。譬如巨鹿大胜后，项羽西进至新安，发现原章邯部

属有反状，就命令黥布等夜坑秦降卒，黥布没有二话，果然将二十万人全部活埋！这回黥布受封为九江王，想来对他这个作为主封者的西楚霸王该是心存感激的。于是便派人用快马向九江国发出一令，命令黥布速速率所部星夜北上击齐！

出乎项羽意料的是，黥布居然托病不来，只派了个部将、带了数千人马来应付！

项羽雷霆大怒。如果此时黥布就在身边，说不定就会立刻抽出他的佩剑！

就在这时候，侍者进来向他呈上一封书简。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6）

信是张良写来的。

很明显，张良的用意是诱使项羽放弃对刘邦的警戒而集中兵力去对付三齐。

也不能过低估计项羽的智商，以为他一看此信就会中计。更何况此时项羽身边还有年高而多智的范增，何事能骗过此老眼睛！但无论如何，《史记》和《汉书》张良传都作了大体相同的记载："项羽以故北击齐。"以故，指因张良来信之故。我们是否可以这样来理解：项羽作出"北击齐"的决定，张良来信只是其中一个因素；更为主要的原因可能还是他依然沉醉于巨鹿大捷时"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史记》本纪）那种自我膨胀的状态中，因而过高估计了自己的威势和力量，以为田荣那小子他一出手便可降伏的，然后再回师西进去收拾那刘邦老匹夫不迟！

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冬，项羽封他的部将、秦时曾为吴县县令的郑昌为韩王，去统辖韩地，以阻挡汉王刘邦继续东进；接着就亲率北伐大军，星夜赶至齐楚边界城阳（今山东荷泽东北）。田荣这边也立即发兵应战，双方对峙于古河道两岸。一场鏖战即将在此展开。

大战在即，让我们先来了解一下田氏与项氏的一段恩怨。

事情还得从田荣的堂兄田儋说起。田儋和田荣都是战国齐王室后裔。反秦战争一打响，田儋就自立为齐王。他的办法既巧妙又干脆。当时陈涉派周市攻略魏地，势力一直扩展到田儋所在的狄县。县令紧闭城门，决心固守。田儋假装要杀一个家奴，带着那个被他五花大绑的家奴去叩城门，因为按当时规定杀奴婢先得告官。他就利用这个见官的机会，一刀杀了那个县令，然后召集豪吏子弟宣布说：现在原来的列国诸侯都在反秦自立，我们齐国早在周代就是一个封建大国；我田儋，本来就是王族，所以应当做齐王！但田儋自立为王不久，就在一次救魏战役中败于章邯而被击杀，于是田荣便乘时登上了齐国政治

舞台。他收拾田儋残部，逃亡到东阿，得到项梁救助，击退了章邯。就在这时，齐人拥立了战国时齐王建之弟田假做齐王。田荣一听大怒，引兵归齐，赶走田假，另立他的侄子田儋之子田市为齐王，自任相。田假逃亡到楚，受到了楚怀王的保护。后来章邯气势更甚，项梁要田荣出兵合击章邯，田荣则以楚杀田假为条件，不杀便拒绝出兵，结果项梁兵败战死。项羽在分封时抓住此事非但不封田荣，还将齐一分为三：原来田荣拥立的齐王田市改封为胶东王，另外又封了两个王：田都为齐王，田安为济北王。

田荣最无法容忍的是，田都竟然也封了齐王！田都什么东西，不就是他田荣手下的一个将领吗？当初章邯围赵，项羽率军救赵，田荣拒绝出兵，田都却违抗他的命令，私自拉了一支队伍去救赵，并跟随项羽入关。这回他拍上了项羽的马屁，有了这个什么西楚霸王做靠山，竟想爬到他头上当起齐王来了，是可忍孰不可忍！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7）

田荣立刻作出强烈反应。他要田市继续留在临淄当他的齐王，不许他遵照项羽的分封到即墨去做胶东王。又命令全体将士严阵以待，倘若田都胆敢来接管齐国，坚决予以迎头痛击。一心想当齐王的田都果然来到，但他哪是田荣对手，刚交锋几回，部下士卒就丧失殆尽，只好逃到西楚霸王那里去哭诉了。田荣大获全胜，正要向齐王报功，齐王田市却不知去向。原来田市生性胆小，不敢抗西楚霸王的命，偷偷溜到即墨去当胶东王了。田荣勃然大怒，率兵追至即墨，竟一刀结果了小侄子的性命，干脆自立为齐王。接着向西进军，击杀济北王田安，一并据有了三齐之地。

田荣为了巩固自已的地位，便想到去联络那些同样对项羽怀有不满的人，以结成联盟，共同抗楚。

他想到两个人：彭越与陈余。

彭越，字仲，昌邑（今山东金乡西北）人。曾在巨野泽一带打渔，并入伙为盗。陈胜、项梁先后起事，有人劝他说：如今许多豪杰都在反秦，你也可以出来闯一闯了吧？彭越说：两条龙刚刚开始在斗，再看看吧！又过了一年多，泽中聚起了百余人要他做头，彭越起先不想当，众人强请，他说：你们要我当头，那就得听我的号令。现在我命令：明日太阳一出来就集合，迟到者，斩！第二天迟到的有十几个人，最迟的一个到中午才来。彭越说：有这么多人迟到，总不能全杀吧？那就杀到得最迟的那一个！众人都笑了，说：何必如此较真呢？我们以后不迟到了就是！彭越硬是将那个中午才到的人处斩，并设坛祭祀，发布军令。众人大为吃惊，从此令行禁止，谁也不敢违抗。彭越便带着他的队伍开始攻城略地，其间也曾协助过刘邦攻打昌邑，但更多的是独立行动。这样到项羽分封时，彭越寸土未受，而此时他手下已拥有万余人马，不受任何人统辖，横行于赵、魏一带。

田荣派人向彭越发去一信，宣告他已立为齐王，赐给彭越将军之印，要他经由济阴去攻打楚国。彭越自然不会满足于只在田荣手下当个将军，不过他也不肯放过这个机会，立刻率众南下。楚国的主力部队这时已由项羽统帅北上击齐，只好临时推出一个曾当过县令的萧角来，仓促组织一支队伍去抵挡，结果自然是彭越大获全胜。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8）

再说陈余。

介绍陈余，不能不提到张耳。他们是同乡，都是大梁（今河南开封西北）人。陈余年少，尊张耳如父。二人志同道合，成了生死之交——古时称之为“刎颈交”。秦始皇灭魏，听说二人是魏的名士，悬赏“千金”捉拿张耳，悬赏“五百金”捉拿陈余。他们只好改姓更名，逃亡到外乡找个门卫一类差使生存下来。一次官吏鞭打陈余，年少气盛的陈余想要跳起来反抗，张耳暗中踩了他一脚，提醒他千万要忍住。事后张耳对陈余说：当初我是怎么对你说的，如今你怎么连这么一点小屈辱都受不了呢？反秦风云初起，二人同去投奔陈胜，很快受到了重用。此后在奉命去攻略赵地和先后拥立武臣、赵歇为赵王等过程中，张耳为相，陈余为将，相互尊重，配合默契。也许连他们自己也万万没有想到，二人的关系竟会从刎颈之交的好友变为不共戴天的仇敌！裂痕出现于巨鹿大战中。其时张耳与赵王歇同在巨鹿为数十万秦兵所围，城内食物已尽，形势危如累卵。陈余则在城外收集到数万兵卒，自度力单势薄，不敢与强秦交锋，暂时驻扎在巨鹿之北。焦急中的张耳怒气冲冲地给陈余写了封信，派出张黶、陈泽两个使者设法缒出城去，送给陈余。信中责问陈余：你我曾结为刎颈之交，如今赵王与我命悬旦夕，而你拥兵数万不肯相救，所谓生死情谊何在？倘若你能守信，为何不快与我等赴秦军共死？陈余读信后对两位使者说：我不是不肯救援，只是想到出击终究不能救赵，枉自白白耗尽兵力罢了。我之所以不想现在共死，为的就是将来能为赵王、张君报复秦军。倘若如今共死，不啻以肉投饿虎，又有什么意思呢？

张、陈两位使者说：事情已急到这个地步，还空说将来做什么，要紧的是拿出共死的行动来表明自己的诚信！

陈余无奈，只得派出五千人让张、陈带领去尝试进攻秦军，结果是全军覆没。两个使者也同时战死。

项羽率师北渡黄河，破釜沉舟，以雷霆万钧之势迅速攻破秦围，章邯被迫降楚。巨鹿解围后，张耳和陈余这对老友在尴尬的气氛中重新见了面。张耳一再责问陈余为何不肯出兵相救，言语间甚至怀疑他派去的使者张黶、陈泽也是陈余杀的。多次解说张耳还是不信，陈余便愤愤地说：想不到你对我的成见这样深啊！你以为我稀罕这个将军吗？大不了不当就是！说完脱下将军印绶扔给张耳，顾自去了厕所。等他回来，张耳已佩了他的印绶。据《史记》及《汉书》本传记载，张耳是在他左右的促使下才这样做的。但无论如何，这对生死好友从此分道扬镳，张耳随同项羽西进入关，而陈余则独自带了几百个要好的部属，到黄河一带沼泽之地打猎捕鱼，过他们自由自在的快活日子。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19）

这回项羽分封，改封赵王歇为代王，封张耳为常山王；对陈余，开头连提也没有提到，后来因有好些人为他说好话，项羽总算给他封了他所在的南皮（今河北南皮东北）附近的三个县。听到张耳率领部属、摆出常山王的威势去就国的消息，陈余发怒了：好个项羽小子，你做事也太不公平啦！

他要反项，却苦于手下没有足够的兵力。

田荣准确地估计了陈余此时的心态，刚要派遣使者去游说陈余共同抗楚，陈余使者却先已来到临淄。田荣听说陈余要借兵，当下一口答应，派出将领带着兵众随同使者前往。陈余出动三县兵力连同田荣的援军，一起冲向赵地，猛攻张耳。刚做了几天常山王的张耳，猝不及防，连战连败，逃出了赵境。眼看身边只剩下一些残兵败将，他不知该去投奔谁：西边是汉，东边是楚；刘邦曾是他的旧友，而项羽曾是他封主，若论实力，则汉弱而楚强。他决定去投楚。就在这时，有个叫甘公的星象家，牵强附会地把天上某个星象与刘邦对应起来，说：楚虽强，后必属汉。于是张耳便匆匆收拾残部，仓皇西行奔汉。拜见刘邦时还送了一份见面礼——途中被他打败的楚军守将项婴的一颗头颅。

以上的态势说明，项羽是在腹背受敌的情况下向三齐发起征讨的。

但这位西楚霸王威风依旧，见田荣前来应战，大喝一声，纵马直逼。田荣奋力招架，又哪里抵挡得住！楚兵潮水般冲过古河道，齐兵迅速败下阵来。据《史记•田儋列传》记载，田荣从城阳败退的路线不是回国都临淄，而是去了平原。紧接着一句是：“平原人杀荣！”平原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北，已接近与河北边界。也许田荣是想去赵国从陈余那里获得援助吧？猜测无据，只能成为历史之谜。

对田荣与项羽的这段恩怨，历来论者多以为起因于项羽分封不公，也有持相反意见的，如清代王鸣盛。他在《十七史商榷•田荣击杀田市》中说：

项羽主约，人皆称其不平，而此事则未可非。荣逐田都，杀田安，且击杀田市于即墨，而并三齐以自王，何其戾也！夫儋与荣、横三人为从兄弟，实齐之疏族；而假为故齐王建之弟，假之当立甚于儋。其立也，又非取之儋子，荣必欲杀之，悖暴已极，乃因此仇项氏，以德报怨，又并儋子市而杀之何哉？诚丧心害理之尤者！项氏之败，半为田氏牵缀，不西忧汉，而北击齐，以此至亡。

分封才罢，纷争又起（20）

最先打出反项大旗的田荣被齐国人自己杀了，项羽心中的三齐之患是否就此平息了呢?

不，远远没有！

在溃不成军的田荣残部里，忽而冲出一个青年人来，他立马横刀，一声号令，应者云集，很快又聚集起数万兵马。他拨转马头，发声喊，全体将士一个个犹如猛虎下山，再次冲向城阳战场。

这个青年人就是田荣之弟田横！

项羽闻报大怒，所到之处，见人就杀，遇城就烧。

但他愈是杀、烧，聚集在田横周围的齐人反而愈多！

就像当年田荣立他的侄子、田儋之子田市为齐王那样，田横也立他的侄子、田荣之子田广为齐王，自任为相，同项羽打起了持久战。

齐和楚，在春秋战国时期都曾是大国、强国。《史记•货殖列传》称历史上齐桓公曾“九合诸侯，一匡天下”；齐民之俗“宽缓阔达，而足智，好议论，地重，难动摇”，“大国之风也”！有“大国之风”的民众，往往比较守旧，却有浓烈的故国之情，一旦面临外敌侵入，就会激发起同仇敌忾，凝聚为坚固的长城。

项羽久战不下，心急如焚。

就在这时，使者的快马从南边飞来，带来了一份惊人的战报：汉王占领彭城！

项羽像一头误入捕猎圈的雄狮，已被忽东忽西不断出现的火光和喊杀声弄得精疲力竭。但这一回，他还是不得不退出城阳战场，放弃三齐，回师南下。要知道彭城可是他西楚霸王国都所在啊！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

逃亡归来的韩信登上了拜将台

刘邦从赴南郑就国，到还定三秦，入驻彭城，大致用了一年时间，即从汉王元年四月到二年四月（公元前206年～前205年）。

入驻南郑的开头一段时间，情况很糟。五六万人马突然来到这个边远小城，给养、住宿条件都很艰苦。部队的特点是清一色的血气方刚的男性，只要不打仗，就少不得寻衅闹事。加上汉军大部分是关东人，来到这个既陌生又荒凉的地方，哪有不思念家乡的！先是军营里一到深夜就飘起了思乡的小调，接着便开始有人逃跑，三五个，数十个，后来就闹起了逃跑风潮。

为了刹住这股闹事、逃跑歪风，刘邦不得不用上最严厉的惩罚手段：杀！

有一次，监斩官偶然刀下留人，救出了一个青年人，他叫韩信。

说起来简直像神话，后来刘邦之所以能够从挫折中崛起，由关外挥师关中，主要就是依靠了这位非凡的军事奇才韩信。

但韩信命运多舛。如果把他比作一颗珍珠，那么这颗珍珠曾长期遗落于尘土草丛，无人识得。

他是淮阴（今江苏淮阴西南）人，少时因贫贱而又没有突出表现，不能让人推荐去官府当差。此外，他既不会经商，也不会农耕，找不到谋生门路只好寄食于他人，饱一顿饥一顿的，受尽了欺凌和侮辱。在这期间，韩信遇到过两件事：漂絮老母给他的“一饭之恩”和屠户少年让他受到的“胯下之辱”。不妨把这两件事看作是韩信的一部浓缩着人生百味和社会百态的成长史。对这一恩一辱他终生不忘。后仗剑出游，初投项梁，继属项羽，均未得志。但他决不满足于碌碌一生。强烈的功名欲望，驱使着这个青年人随时都在寻找机会。他在项羽手下做郎中，其职便是站在廊下侍卫，因而有可能目睹分封大典的全过程。也许正是处于逆境中的刘邦不得不做出来的那种谦恭的态

度，对他产生了吸引力。这样当刘邦依令赴国时，他便逃出楚营，跟随刘邦来到汉中南郑。令他失望的是，在汉营同样得不到重用，只当了个掌管仓储的称之为连敖的低级小官。《史记》、《汉书》本传行文至此，赫然出现了四个字："坐法当斩！"做小官就做小官好了，怎么弄到要杀头的地步呢？猜想一下：很可能失意潦倒的韩信就去与那些寻衅闹事的哥们为伍，结果犯了军纪。已经杀了十几个，轮到要杀韩信了，他一抬头，恰好看到了那位有些面熟的监斩官。也许他曾经听人说起过这位监斩官是刘邦的同乡和好友，因而鞍前马后侍从汉王，一直受到重用。胸口积郁着的怨愤喷发而出，他叫了起来：汉王不是想成就天下大业吗？那他为什么还要杀壮士！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2）

监斩官叫夏侯婴，时任太仆，掌管汉王的车马；监斩是临时差遣。夏侯婴一听韩信的喊话感到奇特，再看他的状貌又很英俊，便演出了刀下留人的一幕，释放了韩信，并向汉王刘邦作了禀报。但刘邦仍然没有引起注意，只是让韩信做了一个掌管经济事务一类的官，叫治粟都尉。韩信有些哭笑不得：这不仅大材小用，也用非所长呀！求名心切的韩信渴望能与汉王面谈，他去找颇有长者之风的萧何。尽管他的每次谈话萧何都大为赞赏，并答应转达，但多少天过去了，仍不见有回音。这时候军营中的逃跑风闹得正凶，尽管韩信看不起那些思乡的逃跑者——大丈夫当以四海为家嘛！但他还是加入了他们的行列。

发觉韩信逃亡，萧何来不及向汉王禀报，立刻快马加鞭去追赶。

一出家喻户晓的京剧《萧何月下追韩信》，艺术地再现了当年的追赶过程。

韩信逃向何方？萧何追到哪里？史著无记。《汉书补注》说：蜀、陕间有一条溪叫“韩溪”，便是萧何追到韩信处。如此说来，京剧舞台上的萧何便是在这道溪水边唱出了从“山高水长”到“大丈夫当三思而行”那一大段声情并茂的流水板的。历史事件中的萧何与韩信在这里也该有一次推心置腹的谈话，只是已无从查考。韩溪离南郑有一两百里，当天自然无法追回。于是有人便去向刘邦报告，但报的不是韩信逃跑，而是丞相萧何逃跑！刘邦先是大怒，接着大恐，像是断了左右手：他不能没有萧何啊！这么过了一两日，萧何回来了。刘邦又怒又喜，骂道：连你也要逃跑，为什么？

萧何说：臣哪敢逃跑，臣是去追回逃跑者的！

刘邦说：你追谁呀？

萧何说：韩信。

刘邦又骂了起来，说：逃跑的将领有十几个，你谁都不追，偏是追这小子，又为什么?

萧何说：那些将领都是容易得到的，唯独这个韩信，那是国士，天下无双。大王若是只想长守汉中，自然也用不到韩信；但大王倘要与人争夺天下，就非用韩信不可。现在就看大王如何决策啦！

刘邦说：我当然是要向东扩展，怎么能甘心长期蜷局在这里呢?

萧何说：大王真要想向东扩展，那就得重用韩信；不能重用，他终究还是要逃跑的！

刘邦说：那我看在你丞相的面子上，让他当个将军吧！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3）

萧何说：当个一般的将领，肯定还是留不住他！

刘邦说：那就任命为大将军吧！

萧何说：这就对啦！

于是刘邦就准备按照通常任命官职的程序，将韩信召来，当面委任。萧何赶紧劝阻，说你大王平日傲慢惯了，以至如今要拜大将军也像对待小孩子那样呼来唤去的，那怎么行呢？大王诚心要拜韩信为大将，那就得择定良辰吉日，事先斋戒沐浴，并筑台设坛，按照礼制举行一定的仪式方可。刘邦开头有些勉强，后来还是答应一切照办。拜将台就筑于南郑之郊，高数丈，宏伟庄严。其遗迹至今仍可在陕西省汉中市南门外看到，有一石碑，上刻“汉大将韩信拜将坛”几个大字，为上个世纪30年代当时任鄂陕甘边区总司令祝绍周所题。

随着拜将台的落成和吉日的择定，汉军上下一片喜庆之气，一度弥漫的乡愁亲忧一扫而空。特别是那几员早在沛县就与刘邦一起举兵反秦、后来又一起西进入关、且战功卓著的老将更是眉飞色舞，因为他们都以为那颗金灿灿的大将之印非己莫属。这一日平明，军旗猎猎，鼓乐齐鸣，全军将士整齐地列队于拜将台周围。当赞礼唱出请大将军登台受印时，几万双眼睛一下惊呆了！人们怎么也没有想到，正在一步步登上拜将台、就要成为统帅全军的大将军的，竟会是那个既无声望又无军功、不久前还逃跑过一次的韩信！

拜将礼毕，汉王向大将军请教东进之策。韩信成竹在胸，指东画西，侃侃而谈。他从勇、仁、强等方面，将项羽与刘邦作了对比，认为项羽之勇是匹夫之勇，项羽之仁是妇道之仁，故名虽为霸，实失天下之心，其强易弱。他进言刘邦应反项羽之道而行之：“任天下武勇，何所不诛！以天下城邑封功臣，何所不服！以义兵从思东归之士，何所不散！”至于还定三秦的具体策略，则可以充分利用三秦之民两个方面的情绪：一是他们对秦三降将以前杀人无数的怨恨和封王后种种苛

政的痛恨；二是他们对刘邦入关时与父老约法三章等善政的怀念。若果如此，则“大王举而东，三秦可传檄而定也”！于是刘邦大喜，说了句很感慨的话：寡人恨识大将军之晚也！（据《史记•淮阴侯列传》）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4）

从这时起，汉军开始了紧张的东进筹备。汉王元年（公元前206年）八月，刘邦发令，除萧何等仍留守南郑，以便征收租税给军队提供粮草外，其余将士全部向东进发。在大将军韩信统领下的这支庞大的部队，是在极秘密的状态下行进的，用的便是民间广为流传、甚至有些历史专著也采信的称之为“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的巧计，即用派人修复此前被烧毁的栈道这一表象迷惑敌方，以为刘邦仍将从栈道东还，实际上汉军选择的却是另一条通向陈仓的路线。陈仓，当时为雍王章邯属地，故治在今陕西宝鸡东渭水北岸，汉军东进后的第一个战役就在此展开。但在元典的史著记载中，包括《史记》、《汉书》、《资治通鉴》等，都找不到“明修栈道”这样的话，只有“汉王用韩信计，引兵从故道袭雍”这么一句。其中的“故道”便是韩信选定的秘密行军路线，其址在今陕西宝鸡西南，大散关南。有学者估计其具体路径是：自南郑越褒谷东北行，再沿故道水（即今嘉陵江，唐以后改称）折向西北，入散关而抵达陈仓。“明修栈道”的说法，大抵出自后来文学家们的想象，如元代杂剧《气英布》第一折：“孤家用韩信之计，明修栈道，暗渡陈仓。”明代甄伟《西汉演义》第四十二回《遣樊哙明修栈道》，更据以敷衍出许多惊险有趣的情节来。影响更为深远的，还有后人辑录的所谓《三十六计》，其中第八计就是“暗渡陈仓”，特地注明一句：“不明修栈道，则不能暗渡陈仓。”一边“明修”，一边“暗渡”，的确增加了不少戏剧性或可看性，但打仗毕竟不是演戏，它不是给人看的。战争的胜负顷刻间决定着成千成万人的死与生，来不得半点儿戏。不搞“明修栈道”，不给敌方以任何动作性的信息，径自“暗渡陈仓”，自然更为保密、更少危险，因而也更有成功的可能。当初焚毁栈道的本意，就是要给项羽及诸侯王传递一个刘邦无意东还的假相，现在正当项羽还在对此假相半信半疑的时候，你却用“明修栈道”来一

个自我揭露，以引起敌方警觉，甚或发兵来阻截，这能算是明智之举吗？所以仔细想来，还是《史记》、《汉书》等记载更为可信。

在那一刻，对因栈道的焚毁而不再对刘邦有任何警戒的三个秦王来说，汉兵的突然来到如同天降，应战的仓促，失败的迅速，都可想而知。汉军这一战役的主要成果是：

雍王章邯：从陈仓一路败退至废丘（雍之都，今陕西兴平东南），为汉军所围。

塞王司马欣：降。

翟王董翳：降。

此外，河南王申阳亦降。项羽临时新封的韩王郑昌，被攻灭。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5）

上一节不是提到项羽为了防范刘邦煞费苦心地采取了两项措施吗？现在我们看到的事实却都与项羽的愿望相违，它们反倒成就了刘邦。一、将刘邦逐出关中，徙至巴蜀，以为从此可保太平；谁知刘邦却正好借此机会整顿内部，操练兵马，伺机东进。二、以秦三降将封王三秦，原想借以阻隔刘邦，偏偏三秦父老对三降将恨之入骨，而对曾经与他们约法三章的刘邦却颇有好感，这就反而为刘邦还定三秦提供了民心所向这个最重要的条件。

旗开得胜的汉军，在三秦大体平定后，即由关中向东辐射，不断向中原挺进。与此同时，又采取一系列政治、经济措施，以巩固其新占领区和瓦解敌对阵营。据《史记•高祖本纪》和《汉书•高帝纪》的载录这些措施包括——

一、都栎阳——都，用如动词。都栎阳，就是建都于栎阳。汉之国都原在南郑，此时迁至栎阳，其址在今陕西省潼关东北。栎阳曾是战国时秦献公旧都，汉建都于此，表明其志不止于“王关中”，更把目标放在广大的关东地区。

二、令民除秦社稷，立汉社稷——社、稷，分别为土神和谷神。在古代农业社会里，土地、五谷是国家赖以生存的基础，故常以社稷象征国家。此处“除秦社稷，立汉社稷”，具体指毁弃秦时留下来的社祠、稷祠，建立新的社祠、稷祠，以标志国家权力的秦废和汉兴。

三、举民年五十以上，有修行，置以为三老，乡一人，择乡三老一人为县三老，与县令丞尉以事相教——三老由民众推举，其职主要是协助官府掌管教化，推行政令。此制战国时魏已有。秦置乡三老，汉又增置县三老。

四、蜀汉民给军事劳苦，复勿租税二岁。关中卒从军者，复家一岁——复，免除。指免除租税或徭役。

五、赐民爵——爵，即爵位。周时行公、侯、伯、子、男五等爵制，秦则为从一级公士到二十级彻侯的二十等爵制。汉沿秦制。民获赐爵位，有罪可以减免。

六、以十月赐酒肉。

七、故秦苑囿园池，令民得田之。

八、大赦罪人。

九、诸将以万人若以一郡降者，封万户——这是用来瓦解敌对阵营的。凡率一万人或一郡来降者，可封为万户侯。

汉王还亲自“出关至陕，抚关外父老”，模仿古代圣王做出那种“吊民伐罪”的姿态。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6）

与热衷于以勇悍称霸的项羽相比，刘邦的一个长处是他懂得政治，懂得政治威力有时会超过千军万马。在当时，他在军事上的一系列胜利再加上这些措施的实行，就在政治上赢得了民心，赢得了声誉。在被项羽忽视的这个政治战场上，几乎是让刘邦一个人独享其成。这对处于观望状态中的人们是一种吸引。他们终于停止犹豫，在楚汉之间作出了抉择。需要特别提出的是，张良就是在这个时候回到了汉营，并被封为成信侯的。为张良立传的司马迁，以其曾与一位力士用重一百二十斤大锤袭击秦始皇等情节，把传主想象成为一个“魁梧奇伟”的猛士，及至观其画像，这才吃惊地发现，原来张良的状貌竟如同“妇人好女”！读者诸君将会看到，文弱而又多病的张良，出现在楚汉战场上的却是一个大智大勇的形象。此后，刘邦每回因贪恋眼前享受而忘了天下之事，都有赖张良的劝谏才得以改正；刘邦多次陷入困厄，也因有张良的巧计才化险为夷。汉帝国建立后，刘邦在论功行赏时，第一个提到的便是张良。他说：“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皆是张良之功。（以上见《史记•留侯世家》、《汉书•高帝纪》）

在这期间，来投奔或归附汉王刘邦的，据《史记》记载还有——

张耳，败于陈余，西行“谒汉王，汉王厚遇之”。

王陵，“及汉王之还攻项籍，陵乃以兵属汉”。王陵后来在高后称制时任相，有很不平常的表规，值得在这里多说几句。

王陵与刘邦是同乡，为一方豪强，秉性耿直，好任气，刘邦曾像尊敬兄长那样尊敬过他。刘邦领兵入关，王陵也聚党数千人，居留于南阳，就是不肯跟随刘邦。直到刘邦被封为汉王，又还定三秦，有东进讨伐项王之势，王陵才有了以兵属汉的意向。项王获得这一信息后，又做了件很愚蠢的事：把还在沛县的王陵的母亲抓到军中，想用这个办法迫使王陵降楚。但王陵母亲却对王陵派去的使者说：请先生

代老妾告诉陵儿，汉王是宽厚的长者，叫他好好为汉王做事，不要因为我的缘故而怀有二心，让老妾以死来送先生吧！说罢伏剑而亡，项羽竟又将这位刚烈的母亲扔进了油锅！项羽这一残暴行径，反而促使王陵更加坚定了归汉的决心。可能由于王陵母亲的遭烹，让刘邦想到自己的父亲和妻儿都还在沛县，说不定哪一天也会遭到不测。他想去把他们搬来，却又苦于鞭长莫及，即使分出一点兵力来，孤军远途，也是凶多吉少。这时王陵便承担了这一特殊使命：用他在南阳的驻兵，代为去接引刘邦的父亲、妻子和一对儿女。

接下去要介绍的是一位更为重要的人物，这时也正在向汉营走来。

此人肩背长剑，高大俊美，是在那批反秦草莽英雄中难得见到的美男子。他是从楚营逃出来的，专拣那些崎岖僻静的小路急急西行。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7）

他是谁?

他就是后来不仅在楚汉争战中为汉王屡出奇谋，在大汉帝国建立后，还继萧何、曹参之后，与王陵一起出任过左右相的陈平。

“盗嫂受金”与“奇谋之士”

陈平，阳武户牖乡（今河南兰考东北）人。少时家贫，喜好读书，依靠兄嫂生活。及长，仪表丰美，但要婚娶，富家不愿要他，贫家他又不耻。又过了好些年，有个富户张负，他的女儿五嫁而夫辄死，没有人敢再来提这门亲，只有陈平想娶她。但他除了读书，平日无所事事，家又穷得用破席子当门，张家子弟竭力反对。倒是张女的父亲有他自己的看法，老人说难道像陈平这样仪表丰美的人会一直贫贱下去吗? 就把女儿嫁给了陈平，连聘金与酒席之费都是老人给的。此后陈平资用较为宽裕，交游也多了起来，渐渐有了点名声。乡里祭祀社神，是一项庄重的典礼，祭祀后主刀分祭肉的事就由陈平来做。他细心地将肉分切得十分均匀，父老们称赞说：好啊，陈家小子办事就是公平！陈平接着脱口说出一句话，在场的人一个个都惊得目瞪口呆。他说：啊，假如有一天，能让我陈平来治理天下，我也一定会像分切祭肉这样做得公平公正！（《史记》本传原文：“嗟乎，使平得宰天下，亦如是肉矣！”）

陈胜、吴广起事后，陈平先投效魏王咎，因魏王不听他的意见，加上有人进谗，便离开魏王，改投项羽。汉王刘邦还定三秦的消息传来，中原震动，刚被项羽封为殷王的司马卬也趁势反楚。项羽即封陈平为信武君，命他领兵去征讨殷王。殷王降，陈平拜为都尉，并得到二十镒赏金。谁知事隔不久，殷王又被汉军攻破而降汉，项王大怒，就要向陈平等开刀。面临杀身之祸的陈平，迅速作出了第三次选择：投汉。他在派人向项羽归还赏金和印绶的同时，只身仗剑逃出了楚营。此时汉王已自临晋渡过黄河，沿河内地区向东进发。陈平自彭城

西行，尚有千余里之遥，昼夜兼程，不敢停留。这一日，好容易来到黄河边，找了条渡船待要过河，却发生了一个危险的小插曲。大抵在那种战乱年月携带珍宝逃亡的显贵人物颇多，而船家又属《水浒》中船火儿张横一类角色，待到船至江心，就会从舱底抽出家伙来大喝一声：客官是想吃板刀面还是要吃馄饨？此刻情势正是这么发展着。船家见陈平仪表壮美、身背宝剑而又独身一人，想必是逃亡将军无疑，两眼不时盯向他腰间。眼看杀机一触即发，陈平不慌不忙做了个极具智慧的动作："乃解衣裸身佐刺船"——你不是怀疑我腰缠金银珍宝吗？好吧，我索性脱个精光来帮你划船！"船人知其无有，乃止。"一场即将爆发的搏杀，就这样化作了友好的谈笑。

陈平有个旧友叫魏无知，此时任汉王谋士。他是通过魏无知的推荐，在修武这个地方见到汉王的。刘邦让他的侍从官供给饮食后说：那就到馆舍去歇息吧！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8）

陈平赶紧说：臣有要事禀报，这件事是等不到明天的！

陈平究竟向刘邦禀报了什么，《史记》和《汉书》均无详记，只是说刘邦听完后很高兴。我们不妨来猜度一下。刘邦此时最关切的自然是如何进一步攻楚，具体目标当是攻占西楚国都彭城。事实上，汉王接下去南渡平阴津、至洛阳、为义帝发丧、遣使告诸侯等一系列动作，就都是围绕着这一战略目标进行的。据此大致可以断定，来自楚营和彭城的陈平向刘邦禀报的主要内容正是有关楚军和彭城的情况，包括彭城的兵力部署、可以选择的进攻路线等等。其中特别紧要的一条是：项王及其主要兵力目前实际上已离开彭城被三齐拖住，因此若要攻打彭城，这是个不应错过的最佳时机。

听完禀报刘邦高兴地问陈平：先生在楚国担任什么官？陈平回答是都尉。于是汉王立即拜任陈平为都尉，典护军，并使骖乘。护军即监军，骖乘也作“参乘”，也即陪乘。古代乘车是站立的，尊者居左，御者居中，一人陪乘，居右，称骖乘。王者让臣属陪乘，既是职务，也是一种荣誉。

汉王对陈平的任命决定一传出，诸将哗然。他们怎么也想不通：一个刚从敌营逃亡过来的人，在不明底细的情况下，怎么可以一下子就如此重用和宠信，甚至还让他监督汉军将士，与汉王一起乘车？一时议论蜂起，种种恶言毁语都指向陈平。

这里得说一下此时刘邦臣属的构成。

当初陈胜、吴广揭竿而起，刘邦在他的故乡沛县与众人一起发难响应，后奉楚怀王之命西进入关，攻破咸阳，推翻秦帝国的统治，由此形成他的臣属有内外两个圈子，状若“回”字：内圈为沛县集团，外圈是随同入关诸将。作为核心的沛县集团，包括萧何、曹参、樊哙、夏侯婴、卢绾、王陵、周勃、周昌、任敖等等，他们有的是刘邦乡里和患难兄弟，有的还带有姻亲，又都是一起从最低层搏杀上来的，地

位十分特殊。在汉帝国建立后的一个相当长时期内，这个沛县集团依然对朝政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这回反对重用陈平的带头人有两个：一是已封为威武侯的将军周勃，二是中谒者灌婴；他们恰好分别属于内外两个圈子。通过各种渠道，两人很快了解到了陈平的一些不端行为，直接告到了汉王面前。除了说他先事魏、后事楚、再投汉，居心叵测外，还有两条：一是“盗嫂”，曾与嫂私通；一是“受金”，也即接受诸将士贿赂，受金多的予以好的岗位，受金少的就给他差的岗位。他们对刘邦说：别看这家伙外表长得像个美男子，实际却是个反复无常的乱臣贼子，大王切切不可信用！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9）

刘邦却有刘邦的想法。

他之所以如此超越常规重用陈平，除了看重他的才干，和提供了我猜想的有关彭城的那些重要情报以外，很可能恰恰就是有意要破一破那个旧的“回”字形用人思路，意欲建立一个新的“回”字形臣僚结构，即大体以沛县集团和随同入关诸将为内圈，再不断向外扩大，形成一个新的外圈。这是刘邦在残酷又复杂的实际斗争中学到的。现在他已开始渐渐懂得，要想获得天下，就得具有包容天下的胸襟和眼光，再也不能只是在沛县这个弹丸之地里打转转。

接受萧何建议拜韩信为大将军，是对局限在两个圈子里选用人材发起的第一次大冲击，这回是第二次。

但此举居然遭到周勃等人如此激烈反对，倒也不能不引起他的猜疑了。他先后将推荐人魏无知和陈平本人找来，分别就众人提出的问题当面一一提出责问。

据《史记•陈丞相世家》记载，刘邦责问魏无知的是一个“行”字：你向我推荐时说陈平是个贤人，贤人的品行难道竟是如此不堪吗？魏无知回答说：

臣所言者，能也；陛下所问者，行也。今有尾生、孝己之行而无益处于胜负之数，陛下何暇用之乎？楚汉相距（通“拒”），臣进奇谋之士，顾其计诚足以利国家不耳，且盗嫂受金又何足疑乎？

刘邦责问陈平是一个“信”字：你先事魏，后事项王，如今又来投我，一个有诚信的人岂能如此多心呢？陈平回答说：

臣事魏王，魏王不能用臣说，故去事项王。项王不能信人，其所任爱，非诸项即妻之昆弟，虽有奇士不能用，平乃去楚。闻汉王之能用人，故归大王。臣裸身来，不受金无以为资。诚臣计画有可采者，愿大王用之；使无可用者，金具在，请封输官，得请骸骨。

刘邦听了两人的回答，不仅不再作任何追究，还大加赏赐，索性拜陈平为护军中尉，“尽护诸将”。这就是说，包括周勃等在内诸将都要接受陈平的监护。

刘邦对这件事的处理，着实耐人寻味。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0）

两次对话都涉及到了人的品行和智能应以何者为价值取向这样一个伦理问题，也即古代诸子百家众说纷纭的关于义与利孰轻孰重、孰先孰后的问题。《论语》记孔子对此的态度是："见利思义"，"义然后取"（分别见《宪问》章和《季氏》章）。到列强纷争的战国时代，苏代却对昭王说：一个人即使兼有"孝如曾参、孝己，信如尾生，廉如鲍焦、史鳅"三种品德，也毫无用处。因为"仁义者，自完（自我完善）之道也，非进取之术也"（《战国策•燕策一》）。在弱肉强食的社会里，只知"自完"而不掌握一定的"进取之术"，非但难有作为，就连生存也极为困难。陈平"盗嫂"的事，史著无明确记载，故且不说。他的"受金"，也即受贿，无论如何是件不光彩的事。"臣裸身来，不受金无以为资"，似乎也很难成为可以受贿的理由。但在残酷的战争环境下，特别是在战争主导者的心目中，人的道义操守变得一文不值，而有助于获得胜利的人的智能、机巧被提升到了突出的地位。尔虞我诈的利，压倒了规行矩步的义！

对刘邦如此出格的处理，周勃等人作何反应呢？《史记•陈丞相世家》说"诸将不敢复言"，谁也不敢再说三道四。但聪明绝顶的陈平肯定知道事情并没有那样简单。可以这样说，这场风波影响了陈平一生行事，他处处用心机而时时小心谨慎；因为他心里很清楚，对显赫的沛县集团来说，他是一个"异己"的存在。至于他与周勃起于这场风波的冤结，多少年后还将一再冒出来——那是后话。

此时已是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三月，刘邦迅速传集人马，准备东征。其时汉王所统领的军队，除来自南郑的汉军，还有归附的常山王张耳之兵，投降的河南王申阳之兵，还有被虏的殷王司马卬之兵等，声势之宏大已非初还三秦时可比。大军渡平阴津后，继续南行向洛阳进发。这时从东南方向又过来了一支队伍，领头的将领是略定韩地十余城归来的韩信。

请读者注意，此韩信非出身贫贱少时曾受过胯下之辱、此时已拜为汉军大将的那个韩信，而是战国时韩国王室后裔韩信。两个韩信常常容易混淆，顺便在此略作说明。

反秦战争初期，项梁在立楚怀王后，又接受张良推荐，在韩诸公子中选择被认为是最贤的韩成，立为韩王，并任张良为司徒，以辅佐韩王。后项梁败死定陶，韩王成逃亡至彭城投楚。刘邦命张良以韩司徒的身份收降韩地，此时便发现了这位原韩襄王庶孙韩信，任以为将，后韩信带兵跟随刘邦西进入关。项羽分封诸王，仍以韩成为韩王，但不久以其无军功为由贬为侯，旋即杀之。汉王还定三秦，韩信颇有建树，汉王许诺韩信将来可以当韩王，先拜他为韩太尉，命他带兵去攻略韩地。项羽获得这一信息后，立即封他的部将、秦时做过吴县县令的郑昌为韩王，使之抵挡汉军。但这个郑昌却是屡战屡败，从其国都阳翟向北撤退至阳城。韩信很快略定十余城，待汉王南渡平阴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急击阳城，郑昌降。韩信带着胜利之师来向汉王报捷，刘邦大喜，实践了他在几个月前的许诺：立韩信为韩王。此后为了区别这两个韩信，史书称此韩信为“韩王信”。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1）

现在，汉王刘邦所率领的这个庞大的队伍，又多了一支韩王信的军队。大军行到新城，忽有人来报：前面有一白发老者“遮说汉王”！遮说，就是拦住马头或车驾进说。在古代，大多因为所言极为重要或紧要，才不得不采取这样一种带有很大危险性的极端方式。

这位白发老者是谁？他要说些什么呢？

“袒而大哭”：刘邦演了一出政治戏

老人要说的事，牵涉到一桩谋杀案。

被杀的就是那个放羊娃出身的楚怀王。一年前项羽尊以为义帝，接着又借了个“古之帝者……必居上游”（《史记》本纪）的由头，将他迁徙到了郴县（今湖南郴县）。

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十月，某个月黑风高之夜，义帝突然遇刺身亡。

密令刺杀的是项羽，而受命执行刺杀的则是九江王黥布。

如果上文已提到过的项羽尊怀王为义帝是为了给自己将来做楚帝事先挂个号的猜想能够成立的话，那么这回杀义帝，他又向自己预设的愿想跨进了一步。

不过这位白发老人却不是来报案的，他要说的是这桩谋杀案的可以开发利用的巨大的政治价值。

老人姓董，高龄八十有二，被推举为县三老，尊称董公。

董公说：老仆乃一山野鄙夫，不敢与议王者之事。然夫子云：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愚者千虑，或有一得。敢问大王兴师，讨伐何人？

汉王说：项王无道，所以往讨。

董公说：古人有言，师出无名，其事不成。不知大王讨伐项王以何为名？

汉王一时语塞。

董公说：项王固无道，但逆天害理最甚者，莫如弑主一事。古人有言：明其为贼，敌乃可服。项羽弑义帝于江中，实天下之公贼也！老仆为大王计，果欲东讨项羽，何不先为义帝发丧，全军缟素，传檄宣告，使人人知义帝凶耗，罪由项羽。然后师出有名，天下瞻仰，百姓望之若父母，诸侯归之若流水，则何愁大事不成！

汉王起身致谢，说：善哉，斯言！若非夫子赐教，寡人何得闻此高论！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2）

这位董老先生大概可以称得上当时的高人了，他很懂得“名正”才能“言顺”这个被古代政治家奉为经典的道理。譬如古人尊为圣君明王的商汤和周武，在他们先后向夏桀、商纣发起征讨时，都曾大会诸侯，发布文告，列数其征讨对象种种“违天逆理”的罪状，说明自己是“致天之罚”，即代替天帝施行惩罚。这样才是师出有名，而名正言顺，言顺则事成。这些文告，现在我们还可在《尚书》中读到，那就是《汤誓》和《泰誓》。此法后来被历代政治家所仿效，至于对方是否真的那样“违天逆理”，自己是否认真的是“致天之罚”，那是另一回事。对于政治问题，切莫只听一方之言，特别不能全信胜利一方之言。

经董公这么一点拨，汉王顿悟，以为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当即命人筹备，全照老人说的办：“于是汉王为义帝发丧，袒而大哭，哀临三日。”（《汉书》本纪）其中，“袒而大哭”难免有演戏的成分，却也是礼制所规定的。注家解释“袒”为“袒踊”，就是脱去上衣左袖，顿足，是丧礼中最为哀恸的一种表示。《礼记•檀弓下》：“辟踊，哀之至也。”孔颖达疏：“抚心曰辟，跳跃为踊。孝子丧亲，哀慕至懑，男踊女辟。”又是披麻戴孝，又是捶胸顿足，号啕大哭，也实在难为了汉王刘邦。对义帝之死，他不见得真有如此悲伤，但为着成就帝业，却又不得不装着这样做。

丧礼既毕，立即发兵。与此同时遣发使者遍告诸侯王。据《汉书》本纪载录，其告诸侯王文大意如下：

天下共立义帝，共面事之。今项羽放杀义帝江南，大逆无道。寡人亲为发丧，兵皆缟素。悉发关中兵，收三河士，南浮江汉以下，愿从诸侯击楚之杀义帝者。

最后一句颇耐人寻味。一是汉王此时还不敢以诸侯王的首领自居，而是作为其中的一个成员“愿从诸侯王击楚”；二是没有提出要攻

灭楚国，而只是要“击楚之杀义帝者”。

当然，这些都只是策略。一切决定于实力对比。

最先响应的是西魏王豹。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3）

魏豹和他的哥哥魏咎，都是战国时魏国公子，秦灭魏，兄弟二人沦为平民。陈胜反秦称王，命魏人周市（fú）攻略魏地。魏地既下，众推周市为王，周市执意不受，以为只有让原魏国王室后裔为王，才合乎忠义之理。当时还在陈地的魏咎就这样被拥立为魏王。后来秦将章邯攻破了周市等军，继而乘胜急围魏都临济。眼看破城在即，魏王咎为了保全城中百姓，作出了一个极悲壮的选择：开城与秦立约而降，随即自焚而死。魏豹逃亡到楚，怀王给了他数千兵马，他再回到魏地，接连攻下二十余城，怀王让他当了魏王。到此为止，魏豹对楚该是怀有感激之情的。但项羽分封时，因他自己想要一部分魏地，就改封魏豹为西魏王，将他徙至河东。这自然要引起魏豹的强烈不满，只是无由发作罢了。这回刘邦以“击楚之杀义帝者”为号召向项羽发起讨伐，魏豹的急起响应也该是情理之中事。“魏王豹以国属焉，遂从击楚于彭城。”（《史记》本传）这就是说，魏豹不仅应召从汉击楚，还愿意将他的魏国也归属于刘邦。

接着响应的是彭越。

项羽分封时，什么也没有捞到的彭越，自从得齐王田荣所赐将军印、击败楚将萧角后，势力迅速扩展，很快有了三万多兵力，占据了魏地十几个城邑。惯于观望“两龙相斗”的彭越，这时又开始了新一轮观望。以前两龙是秦与诸反秦豪杰，现今的两龙是汉与楚、刘与项。刘邦为义帝发丧，紧接着又率领诸侯王反楚大军东讨，其声势之宏大，足以使彭越的观望天平发生倾斜。于是“将其兵三万余人归汉于外黄”（《史记》本传）。外黄，其址在今河南民县西北，邻近山东边界。这也就是说，彭越一直观望到从洛阳出发的反楚大军已行程过半时，才追而归之的。他赶的是一趟末班车。对此，刘邦自然看得很清楚，却是心照不宣。在欢迎彭越的仪式上，他说了这样一番话：

彭将军收魏地得十余城，欲急立魏后。今西魏王豹亦魏王咎从弟也，真魏后。（《史记•魏豹彭越列传》）

这话说得冠冕堂皇，无可挑剔；但如果你细细想想，却又觉得内藏机巧。其实，彭越好容易攻占了十余城，并不见得真想找个魏国后裔来做他的王。刘邦之所以这样说，无非是要彭越老老实实做西魏王豹的臣属，而魏豹此时已将西魏国归附于汉。于是刘邦“乃拜彭越为魏相国，擅将其兵，略定梁地”（同上）。彭越当然也不是一盏省油的灯，但他是个实际主义者，采取的对策是一面接受刘邦的安排，一面暗中打自己的算盘。

刘邦找到了一个讨伐项羽的好题目（14）

下面，特别要说一说汉王使者把文告送到赵国，在赵国引起的奇特反应。

上文提到陈余打败了张耳，张耳归附了汉王。那以后陈余一鼓作气收复了赵国全境，又把那个原已立为赵王而被项羽改封为代王的赵歇，从代地迎了回来，仍立为赵王。赵王歇为了对陈余表示感谢，立陈余为代王。陈余考虑到赵国初定，张耳又已投汉，难保他不会回来复国，所以决定留下来辅佐赵王，另派他的部将夏说以相国的身份去镇守代地。

陈余读了汉王的文告，对使者的答复是这样一句话："汉杀张耳乃从。"（《史记》本传）

这就是说，陈余参加反楚同盟有一个先决条件：他必须先看到张耳的人头！

这是一个多么使人震惊、让人寒心的先决条件！要知道他们是曾经一起经历过多少个艰难困苦的日日夜夜、发誓要同生共死的一对好友啊！司马迁深为感慨地说：

张耳、陈余始居约时（犹贫贱时），相然信以死，岂顾问哉?（大意：相互然诺重信，虽死不顾）及据国争权，卒相灭亡，何乡（通"向"）者相慕用之诚，后相倍（通"背"）之戾也！岂非以势利交哉? （《史记》本传）

是这场以争夺权位以利禄为目标的战争，把这对生死好友推到了相互不共戴天的地步！

但张耳此时已是汉营的一员主将，汉王自然不会杀他。刘邦使了个绝招：找了个面貌与张耳相像的人，一刀砍下他的头颅，派人快马加鞭急送往赵国。

我们无法想象，当陈余打开木盒，看到那颗被他认为是真张耳的头颅时，会是一种怎样的心情！除了获得报复的快感，也有过一丝隐

痛吗？因为如果不是得了健忘症，在他内心深处总还保留着某些美好的记忆。还记得吗？因为你比张耳年少，曾经像事奉父亲那样事奉过张耳，而张耳也像爱护小弟弟那样爱护过你。在你们改姓易名、四处逃亡那些艰难的日子里，正是因为有着如此珍贵的友谊，才一起渡过了一次又一次的险关……

但历史对此保持沉默，我们的想象也无以为据。

陈耳看到这颗人头后，史著只记下了这样一句话："陈余乃遣兵助汉。"

现在，汉王所率领的这支伐楚大军，又增加了一支举着"赵"字军旗的陈余的部队。据《资治通鉴》载录，此时其总数已有五十六万之多！

这支东讨大军，沿途与曲遇、煮枣、砀、萧和定陶以及邹、鲁、瑕丘、薛等地的楚军有过一些小的战斗，可谓所向披靡，战无不胜。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夏四月，即项羽分封一年以后，楚汉对峙的局面第一次出现了大逆转：汉王率领诸侯王之兵，攻下了西楚霸王的国都彭城！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

汉王刘邦乐极生悲

倘要研究项羽与刘邦的区别，两人对待义帝的不同态度，倒是一个很典型的案例。

在中国古代的历史环境下，从权力角逐的意义上说，义帝作为一个“天下共主”的象征或符号，实在有着极重要的利用价值。刘邦若是处于项羽的地位，很可能就会先于曹操的挟献帝以令诸侯而挟义帝以令诸侯，如果真是那样，就根本不会再发生楚汉相争那一段历史了。但这位叱咤风云的西楚霸王似乎是个“政治盲”，非但一点看不到义帝的可利用价值，甚至还视之为累赘，先是把他迁徙到郴县，继而又派人把他杀掉。这个总是由着性子来的江东鲁莽汉子，万万没有想到，因他这一杀，却惹出了“天下共讨之”的大麻烦！

明明手中有着一个活义帝，却一点不懂得利用，这就是项羽；

即使只抓到个死义帝，也能做出一篇大义凛然的大文章来，这就是刘邦！

现在让我们把话头接到上一小节之末：项羽一听彭城陷落的消息，顿时雷霆大怒，急命几员骁将留下来击齐，自己亲率精兵三万，取道曲阜，南出胡陵、萧县，绕道彭城西南，天河倾泻般向汉军扑来……

对于这位西楚霸王的暴怒，曾经作为郎中在他身边侍卫过的韩信曾有这样的描述：“项王喑哑叱咤，千人皆废。”（《史记》本传）就是说他一声怒吼，身旁成百成千的人都会被吓得倒地。此刻还在盛怒中的项王，带领着同样被激怒了的三万精兵，气势汹汹向彭城奔突而来，那该是怎样强大的一种威势啊！

这时刘邦在做什么呢？按他发的文告是应当去“击楚之杀义帝者”，但他没有那样做，而是：“收[项]羽美人货赂，置酒高会。”（《汉书》本纪）

刘邦本好酒色，初入咸阳时，就因贪恋秦宫中的美女珍宝而欲留居下来，只是由于樊哙、张良的轮番强谏才还军霸上，做出一副恭候项大将军到来的姿态。这回入驻彭城，张良、樊哙仍在，他们是否劝谏过，史著没有载录；估计他们即使说了，刘邦也不会再听。原因是，在这时的刘邦看来，今非昔比。他如今已是诸侯王盟主，手中握有五十六万兵力，而且一举已攻占了那个号称西楚霸王的国都，难道还不该耀耀武，扬扬威，好好享受一番吗?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2）

但刘邦在彭城的“置酒高会”也就那么短短几天。这回他不是听了谁的劝谏主动离开楚宫的，而是被以排山倒海之势汹涌南下的楚军逐出彭城的！

若是单论打仗，项羽如霹雳，似飓风，确是天下无敌。他所率领的三万精兵也是一个个能以一当十、以十当百。第一场鏖战在彭城西侧萧（今安徽萧县西北）这个地方拉开。战斗从清晨打到日中。这是楚汉两军直接交锋的第一个、也是最激烈最残酷的一个战役。有两个悬殊：一是数量悬殊，汉多楚寡，接近二十比一；一是强弱悬殊，楚强而汉弱，其势犹若饿虎扑羊。短短三两个时辰，汉军死亡已超过十万，只好向南溃逃。楚军紧追，迫使汉军走灵璧东睢水上。在这里汉军或被淹或被击杀，又死了十余万！史著只记下一句：“睢水为之不流。”滔滔的睢水竟被堆积的尸体堵塞得无法流通了，想想吧，这该是一个多么惨烈的场面！

汉王刘邦乐极生悲，他现在已被楚军里里外外围了三层，成了瓮中之鳖。

但后来汉王居然奇迹般地逃出了重围，据《汉书》本纪记载是因为：

大风从西北起，折木发屋，扬砂石，昼晦，楚军大乱，而汉王得与数十骑遁去。

这阵折木倒屋、飞砂走石而至于天昏地黑的狂风，确实来得有点神奇，难怪有些演义小说要把它说成是上天对刘邦这个“真命天子”的救助。不过我们还是宁愿把它看成是一种自然现象。此时正值炎夏，有可能因空气的强烈对流而产生的称之为龙卷风的旋风。这种狂暴的旋风常成漏斗状，在空中的直径有数公里，往下愈卷愈小，因而抵达地面时有极强的破坏力，以至毁坏城楼房屋、将大树连根拔起的事也非罕见。如就在汉代，“昭帝时，燕王都蓟，大风拔宫树十六，吹坏城

楼”；平帝时“大风吹长安城门，屋瓦尽”。（均见《太平御览》卷八十六）。

对汉王刘邦的彭城惨败，东汉荀悦在《两汉纪》中有这样一番评论：

汉王深入敌国，饮酒高会，士卒逸豫，战心不固；楚以强大之威而丧其国都，项羽自外而入，士卒皆有愤激之气，救败赴亡之急，以决一旦之命，此汉之所以败也。

彭城惨败的一个连锁反应是，诸侯王及其部众纷纷逃离甚至倒戈。如原为秦降将的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再次降楚，王武、魏公、申徒等也反叛。还有魏王豹，借口要“归视亲疾”，一回到他的国都平阳，就封锁河津以拒汉兵，并宣布从楚。颇具滑稽意味的是陈余，一次偶尔看到他的死对头张耳仍在汉营，这才发觉自己被假张耳的头颅糊弄了，恼羞成怒的他，立刻率兵回赵，从此与汉决裂。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3）

五十六万伐楚大军，旦夕之间竟就这样化为乌有！

因莫名来由的“大风”之助而侥幸得以突出重围的刘邦，这时仅有数十骑相从，仓皇奔走在彭城西北的山区小道上。匆匆跑出数里，天色渐晚，斜晖脉脉，溪流淙淙，这才稍稍喘了口气。不料就在这时，山后马蹄声大作，疾驰而来的是一支剽悍的楚军！刘邦身边的这几十个将士原来就不是楚军对手，何况此时疲惫已极。连连扬鞭狠命抽打，座下的马却反而愈跑愈慢。一声惨叫，先头的那匹马已撞倒在山崖边再也起不来。此时的刘邦已冠落发散，大汗淋漓。人在这种情况下都只会想到活命，即使后来成为帝王的刘邦也不可能例外。求生的本能驱使他的眼光透过披散在额前的乱发，在已追赶到面前的楚军那员大将脸上急速地搜索着，带着某种乞求和希冀。还真让他搜索到了，他觉得有点面熟。哦，记起来了，他是项羽部将丁固！

于是便出现了下面这样带有戏剧性的一幕——

刘邦在马上向丁固一揖说道：我道是谁，原来是丁公。幸会、幸会！

丁固喘着粗气回了一礼，也说道：幸会、幸会。随即扬起了手中长长的铁戈。

刘邦后退一步说道：丁公何苦相逼太甚！

丁固说：汉王总该知道，这是战场。但手中的铁戈还是缓缓放了下来。

刘邦说道：将军与邦皆当世之贤俊，总不至于两贤相互残杀吧？还望将军行个方便才好！

丁固略一迟疑，拱手说了声“汉王珍重”，便拨转马头，引兵而去。

丁固就这么走了。留给别人一条生路，自己放弃了一次立大功的机会，他走得很潇洒。

这时候的丁固怎么也不会想到，五年后，他将为此举付出生命的代价，而剥夺他生命的正是他放过的刘邦！

因为那时刘邦已当上了皇帝，他杀丁固依据的是一种帝王逻辑。

读者诸君将在本书三章一节中读到这个奇特得令人怵目惊心的帝王逻辑。

现在我们再来说说逃亡路上的刘邦。

躲过丁固一劫后，刘邦找了个山村草草落宿。翌晨再上路时，发觉山岭、村落越来越眼熟，这才知道已进入自己的故乡沛县地带，乡亲乡情油然而生。一个多月前，刘邦曾借王陵南阳之兵去沛县接引老父和妻儿，不料项王获悉后，立即发兵拒阻于阳夏，因而至今一家人都还生死未明。这回倒是因溃败而得到了这个意外的机会，何不索性顺道回故居看看！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4）

史载，刘邦是“沛丰邑中阳里”人。里，是古代地方基层一个行政单位。如《周礼•地官》说：“五家为邻，五邻为里。”即二十五户为一里。当然这只是个约数，实际上不可能如此整齐划一。沛县在今江苏省西北部的微山湖畔，刘邦就出生在这个县的一个叫“中阳”的乡里。史著又说他为人宽仁大度，年轻时不愿与家人一起从事“生产作业”，这说明他家是务农的。“及壮，试吏，为泗上亭长”。亭，也是古代地方基层的行政单位，秦汉之际大率是以十里为一亭。根据以上记载，可以把刘邦造反前的简历综合成这样一句现代语：他是苏北农村的一名基层干部。

这很普通，也让人感到亲切。

但在刘邦当上皇帝以后，却在一些史家笔下出现了这样的文字——

刘邦不再像天下所有人那样由父母所生，而是他母亲与一条龙交配成孕：“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其先刘媪尝息大泽之陂（岸畔），梦与神遇（交媾）。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身（怀孕），遂产高祖。”这还不够，连刘邦的父亲太公也非凡胎：丰公“其妻梦赤若龙戏，已而生执嘉，是为太公，即太上皇也”。

刘邦原是连正式名字也没有一个的平头百姓，可如今却忽然与三皇五帝续上家谱了！你看：“在昔陶唐氏之后，有刘累者……”然后是商、周、春秋、战国这么一路下来，刘氏谱系源远流长，最后是刘邦：“而高祖兴焉”！

刘邦年轻时就喜好杯中之物，却又常常身无分文，只得厚着脸皮到武负、王媪两家小酒馆去吃赊账。奇迹发生了：“醉卧，武负、王媪见其上常有龙，怪之！”于是到年底时，这两家酒馆便“折券弃责”，就是把记着赊账的竹简全都折断，欠债一笔勾销。想想也对：怎么能向一个未来的“真命天子”去讨酒钱呢？

丰邑那地方大概多竹，刘邦在当亭长那会儿，随意用竹皮做了顶帽子来戴。等他做了皇帝，这个竹皮帽子立刻成了无比显贵的“刘氏冠”，还特地为此发出诏令：“爵非公乘（二十爵制的第八爵为“公乘”）以上不得冠刘氏冠！”

……

此类记载还有很多，我不想再抄。在生命密码即将被破解的今天，谁也不会再去相信上述种种无稽之谈。人生来是平等的，任何杰出人物都绝不可能例外。如果现今再有人来为当世的权力握有者编造现代神话，那肯定是无耻的欺骗！但对古人似乎还得作些分析，不能全都用一个“骗”字了断。在不少情况下，古人在如此这般描述某位帝王时，态度是真诚的，他们自己也相信事情就是这样，并非存心要诓谁。古人的此种心态，除了囿于认知条件的局限，还源于他们对浩瀚上天的敬畏，对人间国家权力的崇拜，以及对圣君明主的企盼和太平盛世的向往等等。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5）

让我们还是回到出身农村基层干部的刘邦。不管后来史家如何神化，此时正在走向老家的汉王，确凿无疑地是一个吃了败仗的普通人。他的披散的头发用布条胡乱绾着，跟随他的几十个将士也盔甲残破，七零八落。这副狼狈的模样让他感到惭愧。要知道，他肯定也像项羽那样非常希望衣锦荣归，在故乡父老面前摆个阔啊！当然，能够回家总还是一种安慰。那抬眼已能望到的散发着泥土气息的老屋，飞舞着蜂蝶的菜园，已足够让他心醉！算来，他在这里至少生活了三四十年，从呱呱落地到长大娶妻、生儿育女。因他年轻时懒于田间耕作，父亲刘太公就像通常农家老人那样唠里唠叨地数落他“无赖”，总担心他将来没有出息，要他好好向勤劳本分的二哥刘喜学学。乡里老辈人对这个刘家三小子似乎也不怎么看得惯。有这么三件事：一是他大哥刘伯早已过世，他却还带着一帮不三不四的朋友到守着寡的大嫂家去吃白食，日长时久，大嫂哪里供得起，看到小叔子和他那帮朋友又来了，就有意用勺子把锅子刮得铿铿响，以示羹汤已尽，不要再来。二是他长到二十来岁就有了沾花惹草那些事，还把一个姓曹的姑娘肚子也搞大了，生了个儿子取名刘肥。三是他岳父吕太公刚从外地搬到沛县来那会儿，县里好些豪强上门去祝贺，刘邦作为亭长也在其中。主事的宣布说：贺钱不满一千的，坐堂下！刘邦此时其实身无分文，却大声呼叫道：我敬送贺钱一万！这不是明明诓人吗？可吕太公这个人也真怪，他非但不生气，还以刘邦长得状貌壮伟，就断定他将来必定显贵，当即引入上座，后来还不顾老夫人的反对，硬是把大女儿吕雉嫁给了刘邦。据《史记•外戚世家》吕雉还有个字，叫娥姁，这说明她也算得上是个名门闺秀，嫁给属于平民、连个正儿八经的名字也没有的刘邦，按旧时的说法叫“下嫁”。刘邦应该深感歉疚的是，他们接连生了一女一子，他却因为亭长这个公差长年难得回家，吕雉除了奉养刘太公，还得怀里抱一个、手上牵一个，到田里去

劳作。刘邦后来因反秦而被迫亡匿于芒、砀山间，吕雉还不顾艰险长途跋涉数百里去探望他。有一次他自己逃脱了官府的追捕，妻子却被恶煞似的衙役捉去顶罪，吃尽了苦头。

根据记载，刘邦家并不富裕，估计也就那么三两间低矮的农舍，容不下那班人高马大的将士，因而很可能只是刘邦一个人先跨进菜园去打开那道柴门的。他不由大惊，因为门窗大开着，屋里的几案杂陈也都东倒西歪的。他叫了几声，无人应答。又里外找了两遍，竟空无一人！

左邻右舍来了几个人，小声说出一个消息：几天前楚军已来搜捕过，刘家大人、小孩倒是逃脱了，只是现在不知躲避在何处。善良的乡人，自然少不得要说些同情、宽慰的话。

正这么叙说着，村前边传来了鸡飞狗叫的嘈杂声，紧接着有人呼叫：楚军来了！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6）

刘邦迅即跳上马，来不及向邻人告别，便由那几个将士卫护着匆匆从村后山路逃出。走过十余里，才稍得平静，却又忽见后面尘土飞扬，转眼间就有十余骑和一辆装饰着翠盖的辂车从后山谷奔出，飞速追来。刘邦不免叫了声苦。几个将士勒转马头，待要奋力抵抗，不料仿佛从天外传来了一个令人又惊又喜的声音——

大王，请等一等，臣是夏侯婴呀！……

原来飞速追赶过来的不是楚军，而是汉王的部将、时任太仆的夏侯婴，也就是曾作为监斩官要杀韩信、后又放了韩信的那个人！

生死道上的人性考验

夏侯婴与刘邦是同乡，当过沛县县衙马房司御，每回驾车送客回来路过泗上亭，总要与当时在那里当亭长的刘邦叙谈，一谈就是大半日。后来做了县吏，与刘邦更成知交。一次两人嬉戏，刘邦误伤了夏侯婴，有人告发亭长打伤了人将要受到加重处罚。刘邦就谎称他没有打伤人，夏侯婴也为他做伪证说自己没有受伤。此案后来又进行了复审，夏侯婴为此被监禁一年多，挨了几百板子，他始终咬定自己没有受伤，从而为刘邦开脱了罪责。刘邦起兵反秦，被众人推为沛县县令，也即沛公，夏侯婴任太仆。其后跟随刘邦入关、入蜀、定三秦，屡有战功，封为昭平侯。作为太仆，他的主职是掌管舆马。但这回彭城惨败，汉王弃车就马，仓皇脱逃。夏侯婴为自己的失职深感愧疚，拼死突出重围后，率领数骑，又带上汉王的那辆车驾，一路追寻而来，却在途中意外地得了个珍贵的收获。

——大王、大王，你看臣替你把谁带来啦?

十几匹快马似箭飞来，躬身在马背上的夏侯婴在大声呼叫。是他在沿途逃难的人群中很偶然地发现了刘邦的一对儿女。此时两个孩子就同在他马上：大概还不到十岁的姐姐刘元骑在马鞍前，刚满五岁的弟弟刘盈则由他抱在肘弯里。

这一大喜加上两支人马的会合，在这冷落的山谷里激起了阵阵欢呼。

姐姐刘元见到了多年不见的父亲自然欢喜不尽，弟弟刘盈却吓成了木鸡。他不明白面前这个穿着一身古怪衣服的陌生人，凭什么就是他父亲！——刘邦离家时，儿子大约还不满周岁呢！

孩子毕竟是孩子。经旁人一说，加上有姐姐在一旁作证，刘盈很快由疑惑、羞涩到惊喜，投入到父亲的怀抱。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7）

直到此刻为止，这还是两个极其平常的农村孩子，与难民群中那些吊在母亲裙裾边流着鼻涕哭叫的孩子完全一样，绝无任何特异之处。但几年以后，他们一个先做了太子、后做了皇帝，一个当上了公主，不久又被尊为一个封国的太后。后来他们终于发现，这其实并非幸事，例如让他们最为难堪的，明明是一对姐弟，后来弟弟却做了姐姐的女婿！如此奇特的婚姻关系，大概也只有在一切全受权力支配的帝王之家才会发生！

再次上路时，刘邦让一对儿女同乘到车上，由夏侯婴在一旁护卫。古代的车是立乘的，仅有三个立座：左为主乘，右为陪乘，中间是驾驶者。车厢三面有围栏，前设一称之为“轼”的横木，用以扶靠。车厢容积原本有限，现在加了两个孩子，共有五人，就显得有些局促。不过刘邦还是很高兴，能够看到一对儿女，听听他们的欢声笑语，至少也能享受到一点在常人极为普通、在他却为稀罕的天伦之乐。

真正的危险是在这个时候突然出现的：背后又追来了一支规模颇大的楚军！

史书没有记载带领这支楚军的将领是谁，但《史记》和《汉书》都说到楚将季布“数窘汉王”。既然季布曾多次窘迫刘邦，那么这会不会就是其中一次呢？而季布是丁固的外甥。若果如此，那么季布很可能是得知他舅舅丁固放走了刘邦的消息后，一怒之下，率领数十骑匆匆追赶来的。这位好侠自任、以勇悍闻名而受到项羽器重的季布将军，看来这回非要立这个头功不可啦！

刘邦一再催促御者加鞭，但几匹驾车的马都已大汗淋漓疲惫不堪。山路又崎岖，颠簸不停的车厢东倒西歪，嘎嘎作响。回头一看，楚军却越追越近！在这命悬一丝的紧急情况下，在这辆王者的车厢里，发生了惊心怵目的一幕。《史记•樊郦滕灌列传》对此的

记载，情景逼真，行文犹如急风骤雨，读之令人惕息。但其中若干字句注家说法不一，解释起来颇为繁琐，我想偷个懒，引录一段《资治通鉴•汉纪一》对此的转述，尽管逼真感大为减弱，文字却明白易懂——

楚骑追之，汉王急，推堕二子车下。滕公（即夏侯婴；曾为滕县令，故有此称）为太仆，常下收载之，如是者三。曰："今虽急，不可以驱，奈何弃之？"故徐行。汉王怒，欲斩之者十余。

追兵在即，马疲车重，迫使你立刻回答一道残酷的生死选择题：或者保存大人，丢弃孩子；或者大人、孩子都保存，力争逃脱；再或者让孩子乘车逃去，大人跳下车来与敌人搏杀。刘邦选择了第一项，夏侯婴选择了第二项。结果是——

滕公卒保护，脱二子。

选择第二项的夏侯婴取得了完全胜利。他驾着载有汉王和他两个孩子的乘车，终于逃脱了楚军的又一次追杀。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8）

留下的是一个对刘邦此种选择的千年话题。人们怎么也无法理解、也难以原谅：虎毒尚且不食子，他怎么能忍心这样做呢？尤其不可容忍的是，他还“欲斩”为他冒死保护一对儿女的夏侯婴，还不止一次，竟达“十余”次！

也许，刘邦又有他的独特的逻辑。因为在帝王看来，只有他一己的生命重如泰山，别的所有人都轻似鸿毛。

刘邦后来对自己这一反人性的行为，似乎也有悔意。当然作为帝王，他决不能在公开场合承认自己在道德上有任何缺失，但我们还是可以从他此后对夏侯婴一直恩宠有加这一点上看出某些端倪。夏侯婴被封为汝阴侯，而且剖符为信，世世勿绝。这是汉初赐予少数几个大臣极难得的殊荣。

对这场生死考验最为关切的，恐怕还不是这两个在场的男人，而是另一个没有在场的女人，那就是这对子女的母亲吕雉。

吕雉与两个孩子在混杂的逃难人群中失散后，曾四处寻找孩子，却不见踪影。与她一起在寻找的还有孩子的祖父刘太公和一个称为舍人的侍从官审食其（yìjī）——他是刘邦派去侍奉刘太公和一家人的。不幸的是，他们在寻找途中突然遭遇了楚军，做了俘虏，项羽就把他们作为人质扣留在军营里，时间长达两年又四个月。早已是古稀老人的刘太公，在这两年多时间里，对被他认为不争气的三小子刘邦不免会有更多的埋怨。都只为这小子生性无赖不肯在家好好劳动生产，一定要出去闯荡什么天下，害得他老都老了，还被弄到这种刀刀枪枪的地方来活受罪！至于吕雉，这段做人质的日子自然过得更为艰难。但在近一二十年来问世的相关影视作品和历史小说里，这个该已年过不惑、生过一对子女的农家主妇，却忽而变成了招蜂引蝶的风流女郎，不是与几乎比她小一辈的项羽打情骂俏，便是与想必能歌善舞的美女虞姬争风吃醋。这还不够，再拉上审食其来插一脚，凑成两对四角！

不错，的确可以绝对放心，古人是再也不会为维护自己的名誉权而把我们告上法庭了；但窃以为，正由于古人已彻底沉默，作为后人，我们对他们——无论智愚贤不肖，都理当心存敬畏，只可努力去接近真实的评述，切不可随意轻薄和糟蹋。尽管吕雉后来做了皇后、太后，继而称制秉政，在虐待戚夫人、诛杀韩信等功臣过程中，心机刻毒，手段残忍，但在楚营做人质这段时间里，她还应是一个无辜的受害者，一个日夜思念着一对子女的多情而又善良的母亲。正因为如此，归汉后，她对夏侯婴在生死道上救助过刘元、刘盈这一恩德，一直念念不忘。在汉高祖刘邦去世后，已被尊为太后的吕雉，特地赐给夏侯婴一座最好的府第，题名为“近我”，那是一种特殊的尊荣……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9）

话扯远了，让我们赶快回到侥幸逃脱楚军又一次追杀后的刘邦一行人。

这一天来昏天黑地的逃亡，已弄得他们东西莫辨，失去了方向。仿佛到这时候才突然发觉，他们已进入了一片杳无人烟的山区。但见群山连绵，层峰错落，犹若海涛起伏奔腾，又像是巨蟒逶迤盘旋直至天边。

夕阳即将西落，人人都不免开始担忧：他们将奔向何方？尤为现实的一个问题是：今夜，他们将宿于何处？

刘邦刚要向左右问问这是个什么地方，却忽而仰天一阵大笑，高声叫道：天助我也！

原来他已从远处一个马首形的峰尖认出那就是芒山主峰。芒山之北就是下邑。而下邑，不就是吕泽的驻军地吗？

刘邦大声下令：向下邑进发！

失败是一帖很好的清醒剂

吕泽是吕雉的长兄，与刘邦是郎舅关系。刘邦起兵，吕泽以门客相随，一起入关、进汉中，初封建成侯，后改封周吕侯。还定三秦后，奉命将兵驻于下邑。

刘邦一行人抵达下邑，已是薄暮时分。对汉王的意外到来，吕泽自然十分高兴，很快将众人安顿了下来。

下邑，秦时为县，其址在今安徽砀山之东，其南为芒山。对刘邦来说，倒是故地重游。当年，他解纵骊山徒众、斩白蛇起事后，因恐遭到秦兵缉捕，一度就隐匿在这芒、砀山泽之间，吕雉还曾冒险来看望过他，沛中子弟秘密来归附的也有不少。

当他身处逆境时，慕名者不请自来；在他成为诸侯王盟主后，五十六万大军却会在旦夕间烟消云散。这个尖锐的对比深深刺痛了他，也激醒了他。

从后来所采取的一些举措来看，这次惨败至少使刘邦懂得了以下几点——

一是项羽的实力要比他强得多，切不可有任何轻视；

二是还得靠“群雄”逐鹿，至少眼前还不能一口独吞；

三是要控制自己的欲望。

这期间，刘邦采取的一些举措，目的都是为了重整旗鼓，蓄积力量，以图将来。

第一步，暂驻砀山。派人招集因溃败而离散在各处的汉军，重新编伍。暂时驻扎于砀山的时间，约一个月左右。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0）

第二步，屯兵荥阳。荥阳位于黄河之南，因在古荥泽以北而得名，其故址在今河南荥阳东北。春秋为郑邑，战国时属韩，秦、韩在此曾有过激战。粮草供应，是屯兵荥阳必须首先要解决的问题。荥阳北面之敖山有当时全国最大的谷仓敖仓，为秦时所建，中原漕粮多集中于此，以西运关中，北输边塞。秦虽已亡，敖仓仍有大量积谷，足供军需。为确保源源供应，刘邦一面命此时已封为威武侯、拜为将军的周勃去镇守敖仓，一面派人修筑砌有围墙的甬道，形成一条稳固便捷的粮食运输线。同时又急命留守在关中的萧何征发新兵，包括年老体弱和还不到服役年龄的悉数参军，发送到荥阳来。为抵挡楚军强大的骑兵，破格任用原是秦军投降过来的善骑者李必、骆甲为左、右校尉，以灌婴为中大夫，建立了以原郎中骑兵为骨干的骑兵队伍。这时在外地收编军队的韩信也来到荥阳，很快汉军又有了相当规模。其间，韩信还在荥阳附近的京、索间打了几个胜仗，使楚军在西线不得再推进一步。

第三步，巩固后方。彭城溃败后的第二月，即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六月，刘邦回到新建的国都栎阳，立六岁的刘盈为太子，命令在关中的诸侯子弟都集中到栎阳来，以拱卫太子。从这时起，萧何被正式委以建立后方根据地的重任：守关中，辅太子，制订法令，主宗庙社稷，修整宫室，事有不及奏者，得以全权便宜行之。在这期间，命曹参等引水灌雍王章邯的最后一个据点——废丘。废丘破，章邯自杀。

刘邦回到荥阳，向群臣提出了一个他经过深思熟虑的问题，群臣中张良作出最得要领的回答。这是一次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对话。后来的事实证明，是刘邦和张良共同建构了汉楚争战的决胜之策。下面是《资治通鉴•汉纪一》对这次对话的记载：

汉王问群臣曰：“吾欲捐关以东等弃之，谁可与共功者？”

张良曰：“九江王[黥]布，楚枭将，与项羽有隙；彭越与齐反梁地，此两人可急使。而汉王之将，独韩信可属大事，当一面。即欲捐之，捐之此三人，则楚可破也。”

所谓“吾欲捐关以东等弃之”，就是刘邦承认项羽远比他强大，他无法独力战胜楚军，因而愿意将函谷关以东广大地区让与可以共同完成灭楚有功者。这当然是根据一定时期的实力对比而提出的一种应对策略，至于以后是否照此兑现，同样得看那时的实力对比而定。不独刘邦，政治家大率如此。在这里倘若有人还要问“诚信何在”一类话，离傻瓜已经不远。

那么谁是“可与共功者”呢？张良提出了三个人，不仅分析了他们的实力和特点，还指出了可以利用的弱点和罅隙，以便充分发挥其作用。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1）

一个是黥布。被项羽封为九江王，并曾接受项羽命令，在新安坑了二十万秦降卒，在郴县杀了义帝，从表面看该是项羽的忠实追随者。但张良观察到最近布、项之间已产生了裂痕：项羽要黥布出兵攻齐，黥布假托有病，只让一个部将带了几千人去应付；刘邦入驻彭城，项羽要黥布合力攻汉，黥布又称病不往。张良认为黥布的这些表现，说明他对楚的忠心已开始动摇，布、项之间这道隙缝，正是汉可以楔入之处。

第二个是彭越。前面已说过，彭越惯于在几种势力之间观望以决定自己的去从。此时他正在“与齐反梁地”，即与齐约好由他攻略魏地以反楚。显然，彭越不会满足于仅仅是齐的一个同盟者，何况此时项羽正亲率大军在猛烈攻齐，齐已岌岌可危。所以张良认为彭越与黥布一样，也“可急使”。

第三个是韩信。张良认为汉营中的将领唯独韩信一人可以成就大事。但这位天才将领的潜能目前还没有充分发挥，所以建议刘邦放手让韩信独当一面，也即建议不妨让他去开辟第二战场。

值得注意的是，这三个人都不属于前面提到过的回字形人事结构中的第一、第二两个圈子即沛县集团和随同入关诸将的范围。刘邦能够全部接受并付诸实施，这也正是他的狡猾处，当然也可说是他的高明处。

此后两年多的汉楚争战，便是以上述决胜之策为中轴线来展开的。

以下我们就来看看后来刘邦是怎样使用这三个人的。

先说韩信。

细心的读者可能早已萌生了一个疑问：彭城大战时，韩信在哪里？如果他仍是统领汉军的大将军，怎么会败得如此惨呢？

这的确值得一问。

《史记》、《汉书》、《资治通鉴》和荀悦的《两汉纪》以及后人的相关史著，对此都没有明确记载或说明。我所读到的几部韩信传记和具体记载到此段历史的一些著作，大多认定韩信没有去彭城。说法有二：或以为此时韩信在为刘邦略定陇西之地，或以为刘邦率大军进攻彭城前，特命韩信留驻河南，以防项羽乘虚袭击。但似乎均未有直接文献为据。此外，有些近似小说一类著作，则大多认为韩信是参加了彭城大战的，说法也有二：一说还定三秦接连获得几个大胜后，韩信曾一度迷于某女子，以至“神情落寞，表情呆滞凄凉”，当然不可能再作出有效的指挥；一说汉军攻占彭城后，韩信曾建议撤至荥阳一带防守，但刘邦不听。既是小说，当属虚构。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2）

我想我们还是回到张良说的话上来。

是否可以这样理解：张良说“独韩信可属大事，当一面”，实际上隐含着对刘邦的一种委婉的批评。也就是说还定三秦后，刘邦再没有属韩信以大事，让他去独当一面。诚然，刘邦善于用人，但他也必然同所有帝王一样，所用之人必须以有助于他权力独擅为前提，面对着韩信这样一个锋芒外露、咄咄逼人的军事奇才，刘邦不能不有所疑忌。这一点，韩信自己也是感受到了的，《史记》本传就有“信知汉王畏恶其能”这样的记载。不妨说，未能放手信任和充分发挥韩信的作用，正是彭城惨败的重要原因之一。到楚汉战争中期，刘邦就让韩信到荥阳——彭城这一正面战场以外的广大北方地区去开辟第二战场。尽管仍然有所制约，譬如给韩信配上两个副手：曹参和灌婴；而此二人一为刘邦同乡，一起从沛县发难；一为刘邦侍从官，并随同入关，分别属第一、第二圈子里的人，都可算“嫡系”。当然这也可说是常见的一种帝王驭臣术吧。不管怎么说，韩信终于有了一个相对独立、可以较为自由地施展自己智能的空间了。而一旦有了这样一个空间，他的奇妙的军事才思犹若雷击电闪，不时爆发出耀眼的火花。本书第二章将有较多篇幅作专门介绍。

再说彭越。

上文已提到，彭越原曾带兵三万助汉击楚，但汉军彭城大败溃退西向后，彭越在魏地攻占不久的那些城邑又被楚军风卷残云般地夺回，彭越只好带着一支孤军居留在黄河边的滑州。人在艰险中最容易被某种力量所左右，刘邦抓住这个时机遣使致意，彭越自然也乐意从汉。其后，“彭越常往来为汉游兵，击楚，绝其后粮于梁地”（《史记》本传）。不过惯于观望的彭越，只要有多种相互抗衡的势力存在，他就不会死心塌地地专为某一方所用。不久，齐王田横败于韩信而出亡至魏归附于彭越，彭越便开始脚踏两条船：“彭越是时居梁地，

中立，且为汉，且为楚。”（《史记•田儋列传》）你看，“且为汉，且为楚”，左右逢源，看哪边对自己更有利，就往哪里靠。

最后还剩下一个黥布。他的归汉，伴随着一连串奇谲、惨烈的故事，请看下一小节。

黥布手起剑落，除了归汉已别无选择

一次刘邦环顾左右，叹息一声说：你们哪，都是些庸碌之辈，谁也不配与我谋划天下大事！

他使的是激将法。

果然众人听不下去了，有个叫随何的抢先说：臣不明白，大王这话是什么意思?

刘邦说：譬如眼前，如果能让九江王黥布出兵反楚，再拖住项羽在齐地滞留几个月，那寡人夺取天下就如同探囊取物了。可你们之中有谁能为我出使九江呢?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3）

随何说：臣请求出使！

随何原是个儒生，此时任谒者。谒者之职，掌宾赞受事，执戟宿卫，有时也奉命出使。

于是刘邦就派给随何二十名随从，授命让他即日前往。

随何到了九江，黥布只派了个太宰来接待，自己却避而不见。

一连三日，随何都是在馆舍里白白等待中度过。

随何决定发起攻势了。他对太宰说：仆奉汉王之命来谒贵国大王，而大王三日不见。仆料大王之意，无非以为楚强汉弱，尚待踌躇。仆闻，先民有言，询于刍荛。大王何妨一见，听听仆的言谈呢？若是言之有理，大王可以听从；倘然言之无理，大王尽可以将仆等二十人，枭首市曹，转献楚王，岂不痛快！愿足下转达鄙忱！

太宰只好将这番咄咄逼人的话如实禀报了九江王。

原来这些天来，黥布正处在进退维谷、惶恐不安中。

黥布原名英布，六县（今安徽六安东北）人。年少时，有个看相的对他说：你将来若是受了刑，就可能做王。长大后果然因犯法而被处以额头上刺字的黥刑，他倒反而高兴，说：这下我该可以做王了吧？索性改名叫黥布。作为罪犯，黥布被押解到骊山做苦役。有隶役数十万之众的骊山实乃藏龙卧虎之地，黥布与其中豪杰广为交游，后又伺机率众出逃，到长江一带做起了强盗。陈胜揭竿反秦，黥布乘时而起。番（pó）阳县令吴芮，颇有点像《水浒》中宋江一类人物，喜交天下豪杰，江湖上称其“番君”。黥布去拜见吴芮，与他的部下一起反秦。吴芮对他极为赏识，还把他女儿嫁给了他。后来项梁起兵定会稽，黥布涉江而西以兵属项梁。楚怀王立，黥布被封为当阳君。项羽救赵，黥布为先锋，常能以少胜多，勇冠全军。巨鹿大捷后，项羽引兵西进至新安，以为秦降卒有反状命坑之，黥布连眼睛也没有眨一眨，一夜之间，就将二十万秦兵全部坑杀！项羽分封天下，黥布少年

时代的戏言居然应验了：他当上了九江王。但也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这个剽悍凌厉的枭将发生了一点变化。此前的他简直就是一台杀人机器，到这时才有了一点政治头脑。史书没有记下他这个变化过程的线索。我们不妨来猜测一下：是否就发生在项羽命他暗杀义帝这件事之后？毕竟义帝也即楚怀王曾有恩于他。当年，项梁败死定陶，怀王徙都彭城，他还曾与诸将日夜保卫过怀王，可现在，他却一刀把义帝杀了！也许是黥布由此对项羽产生了二心，也许是他对为义帝发丧的刘邦有了某些好感，当然也有可能是他自己还想做比九江王更大的王。总之，黥布从此对项羽不再惟命是从了，因而就有了那两次的托病违命。这些天来，项羽接连派来使者提出责问，黥布正在为此惶恐不安。以他的实力想要与项羽抗衡，无异以卵击石。就为这，他只好避而不见汉使，纵然有失礼节，却也只好如此——他可不敢再得罪项王啊！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4）

但随何那一番气势逼人的话，又使他很快意识到不该过分冷落了汉使。他既然不想再像过去那样一味听命于楚，那就得为自己留条后路。于是黥布决定接见随何，二人便有了以下不寻常的对话——

随何单刀直入，说道：汉王命臣出使贵国，敬问大王起居，且嘱臣转请大王：因何与诸侯皆疏而与楚独亲？

黥布表面还想维护与楚交好的样子，说是：寡人曾为楚王属臣，故北向以臣礼事之，自然不由不亲。

随何紧接道：大王与楚王同列为诸侯，何需以臣礼事之？依仆看来，大王无非是视楚为第一强国，亲楚是为了求得庇护。但若说大王以臣礼事楚，却又令仆不解：日前项王伐齐，披甲戴盔，身先士卒；按说大王理应亲率所属将士，为楚先驱，却为何仅发卒数千往会楚军？如此敷衍应付，难道能说是以臣礼事之吗？又，汉王攻占彭城，项王尚滞留齐地，不及回援；按人臣之礼，大王应电掣风驰统兵出救，浴血奋战于彭城下，何乃不发一卒而坐视成败，若非怀有二心，又何能自圆其说？大王以空名事楚而欲求得庇护，不啻与虎谋皮，仆窃为大王不取也！今项王仍困于齐地，无暇西顾；他日若一怒而举兵九江，不知大王将何以自保？

黥布语塞，沉吟不答。

随何乘胜切入主题：大王视楚为强，必视汉为弱。其实楚之强，徒有其表，天下无人甘愿臣服。试想项王背盟约，弑义帝，何等无道！而汉王仗义讨逆，联盟诸侯，固守荥阳，深沟高垒，而巴蜀之粟源源自来。楚若攻汉，则须千里深入，势必坐困，由强而弱，何可一恃？纵使楚得胜汉，诸侯必将合纵以讨楚，众怒难犯，安得不败？如此看来，楚强其表，汉强其实，其势明若观火。而大王不与万全之汉联盟而托庇于行将危亡之楚，岂非自误！如今九江军马虽未必果能胜楚，但大王若能发兵背楚联汉，项王必然暂时不敢西向而仍居留于

齐，如此数月，汉王便可稳取天下。到那时，仆与大王提剑归汉，汉王自然裂土分封，大王封到的一定会远远超过如今的这片九江之地。有道识时务者为俊杰，愿大王三思！

黥布微微颔首，说道：敬遵公命。惟容宽限数日，暂时请勿宣示。

随何在馆舍等待了数日，却仍不见动静。经探问，才知此时项王使者也已来到，几次催促九江王发兵攻汉，黥布在楚汉间踌躇再三，去就难定，故而迟延。随何心生一计，专候楚使行止。这一日，见楚使备车前去拜见九江王，料想自然又是催促发兵之事，便远远随之前往。一待宾主坐定，随何便昂然直入，坐于楚使上首，跽身一礼道：仆奉汉王之命出使九江国，日前已就两国交好之事与大王谈妥，不知项王使者此来尚有何事?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5）

楚使说：臣奉项王之命，敦促九江王速速发兵。

随何故作惊讶，说道：这就奇了，九江王已明言归汉，尚何谈为楚发兵之事?

黥布大惊失色，两眼怔怔地瞪着随何。

楚使也一脸愕然，逼问黥布：汉使此话当真?

黥布欲言又止。楚使待要逼进，随何一跃而起，护住黥布，大声说道：时机已到，大王速决！请立即诛杀楚使，召集众将士，宣布背楚归汉！

黥布挺身抽出佩剑，手起剑落，楚使已倒在血泊中。

但当他收剑入鞘时，却不由冷丁一惊：这下已只有归汉一条路可走了！

项羽确实早就想教训一下黥布，之所以暂时没有动手，据《史记•黥布列传》载录原因有二，一是“项羽方北忧齐、赵，西患汉，所与者独九江王”，他三面受敌，唯独黥布还算是他的盟友；二是“又多布材，欲亲用之”，他很器重黥布的才干，想作为亲信来重用。现在一听黥布竟杀了楚使，公开宣布背楚归汉，项羽再也按捺不住了，立即派大将龙且等率兵讨伐，迅速攻破九江军，杀尽了黥布的妻儿老小。上文提到，黥布的妻子是江湖上号称“番君”即吴芮的女儿；项羽曾封吴芮为衡山王，现在他的这一鲁莽而愚蠢的行动，又将原本有可能成为盟友的吴芮推向了汉营。

黥布本想引兵归汉的，因恐被攻势猛烈的楚军追杀，只得孤身与随何一起从小道赶赴汉军所在的荥阳。出乎意料的是，他初次晋见刘邦竟会是这样——

[黥布]至，汉王方踞洗（坐在床上洗脚。即“床”），而召布入见。布大怒，悔来，欲自杀。出就舍，张御食饮从官如汉王居，布又大喜过望。（《汉书》本传）

开头是“大怒”，后来是“大喜”。黥布大怒，是因为刘邦竟然如此怠慢他，懊悔不该背楚归汉，甚至想到了自杀；大喜是看到官舍里的陈设、膳食以及侍从官员的配置，都与汉王一样，超过了他的预想。

刘邦以“踞洗”这样不礼貌的场面接见黥布，大概是疏忽吧？不，这一切都是他有意安排的。刘邦为什么要这样做？唐代颜师古在注释《汉书》时作了这样的解释：黥布做过九江王，难免会妄自尊大，开头的怠慢就是要杀杀他的傲气；后来的种种优厚待遇则是要收买他的心。据说这还是王者驾驭臣下的一种“权道”呢！

从彭城到荥阳：胜利和失败都是考验（16）

此时九江之地已为楚据有，刘邦改封黥布为武王。

黥布归汉，使得刘邦有可能再进一步来加强荥阳的防守。

荥阳的西北是成皋，又名虎牢关，北连黄河，南接嵩岳，山岭夹峙，犬牙交错，且处东西咽喉，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

荥阳东北为广武，东连荥泽，西接汜水。有山名广武，以一断涧划开双峰，各建一城，隔涧对峙，虎踞龙蟠，居高临下，大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

两地均派骁将镇守，互成犄角之势。镇守成皋的便是新归汉的黥布，镇守广武的则是那位因怒闯鸿门宴而被项羽几次惊呼为“壮士”的樊哙将军。荥阳凭藉着这对犄角的拱卫，可谓固若金汤，坚如磐石，楚军断难再西进一步。

如果把汉军比作一只鼎，那么韩信、彭越、黥布就是鼎之三足。《周易•鼎卦》称：“鼎，君子以正位凝命。”汉军之所以能“正位凝命”，最终取得这场楚汉战争的胜利，主要就依靠这三员大将特别是韩信的支撑。刘邦的上述安排，是为决胜全局奠定一个稳固的基础。紧接着作为决胜全局的第一步，是首先征讨彭城惨败后背汉而去的魏、赵等国，决定主将为韩信。此举预示着在黄河北岸的广阔平原上，将出现又一个激烈的战场，而作为主将的韩信，在他传奇式的生命史上最辉煌的一页，也将由此展开！

纵然屡屡跌入低谷，却总能从谷底渐次崛起，这便是刘邦。

但诸君将在下一章里读到，刘邦的重振，汉军的复兴，主要还是依靠了韩信。当韩信这颗耀眼的新星升起在楚汉战场上空的时候，历史又走到了一个新的岔路口：会不会刘、项、韩三分天下，出现一个三国鼎立的局面呢？……

历史老人静下心来想了想，最终还是绕开了这种走向。

刘邦抓准时机，来了个降格以求：与韩信、彭越结成了破项联盟。于是我们听到了西楚霸王从垓下军营里唱出的千古悲歌：“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

韩信声东击西，魏豹梦中就擒

第二战场作为正面战场的辐射，以汉王刘邦所在的荥阳为基点，由近及远向黄河以北展开。所以决定第一刀先砍向西魏王豹！

魏豹是谎称老父有病要求回去探望的，谁知一回到他的国都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就封锁黄河渡口，宣布背汉投楚。如此叛逆早就该狠狠惩罚，只是由于急需重整旗鼓，才无暇顾及，现在终于可以腾出手来了！

但刘邦毕竟是刘邦，他懂得兵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的道理。他想到了一个人，便吩咐侍从：召广野君先生。

不一会便进来一个六十开外的老人。八尺有余的瘦高个子却披着一身宽襟广袖的儒服，像挂在竹竿上的一张旗幡飘了过来。

此人名叫郦食其（yìjī），他初投刘邦那一幕，说来颇为有趣。

郦食其是陈留高阳（今河南杞县西南）人，少时家贫却好读书，生活落拓不羁，被人称为“狂生”。因衣食无着，权且在乡里当了个监门吏的差使。秦末群雄蜂起，他留意了陈胜、项梁等人，觉得他们器量狭小，估计不会听他那些豁达大度的言论，故避而不见。后来刘邦一路攻城略地来到陈留郊外，他听说这位沛县县令性情倨傲，不肯下人，但襟怀远大，不拘小节，以为那倒正是自己想要结交的人，就准备去投奔刘邦。有人提醒说：刘邦最讨厌儒生，一次有个儒生戴了高高的儒冠去拜见，刘邦就摘下他的儒冠来当便壶往里撒尿！所以你最好不要说自己是儒生。郦食其说：我自有办法。说罢就径自往驻军所在地去谒见。他对侍者说：高阳贱民郦食其，愿得拜见沛公！当时刘邦正坐在床上让两个女子帮他洗脚，很有些不耐烦地问侍者：来者是何等样人？侍者说：穿儒衣，戴儒冠，模样像个大儒。刘邦说：你替我去告诉他，说我正忙着天下大事，哪有空接见儒生！侍者出来把这番话一说，郦食其当下双目怒睁，按着剑对侍者大声喝斥道：你快给

我滚回去通报沛公，你就说老爷子不是什么儒生，是高阳酒徒！侍者吓得像掉了魂似的，慌慌张张跑回去禀报。刘邦说：好个高阳酒徒，那就请吧！

郦食其傲然而入，长揖不拜，突兀问道：坐在床上的先生，你是想帮助嬴秦剿灭反秦诸侯呢，还是想率领反秦诸侯攻破嬴秦？

刘邦骂了声蠢儒，说道：天下人已经吃足了暴秦的苦头，你怎么还说要帮助暴秦去剿灭反秦诸侯？

郦食其道：这么说来，足下是真的想联合诸侯义兵、诛灭无道暴秦喽，那接待一位长者因何竟如此无礼？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

刘邦一听赶紧罢洗，叱令侍在身旁的两女子退下，敛衣整冠，请老人上坐，移席就教。郦食其喙长三尺，口若悬河，说的全是战国时期那些策士的纵横之术。刘邦听了敬佩不已，又请教眼前破秦之策。郦食其道：足下招乌合之众，收散乱之兵，且数不满万，以如此弱势而欲与强秦抗衡，无异以指探沸，以羊畀虎。依老臣看来，足下欲成大业，莫如先建基于陈留。陈留之地，天下之据冲，兵家之要会，有积粟万石，城坚可守。老臣素与陈留县令友好，愿为足下前往游说；倘其不听，则老臣即为足下杀之。足下据有陈留，再招聚四方之兵，便可横行于天下！刘邦听了很高兴，说：那就照您老说的办吧！

于是郦食其当夜就去拜见陈留县令，滔滔不绝地说了好些天下如何纷纷叛秦，顺之则功可成、逆之则身必危的话。偏是那县令怎么也听不进去，还说按照秦法妄说叛秦的话是要灭族的，请先生不要再说！这一夜郦食其就留宿在县衙，伺机杀了县令，割下他的头颅，逃出城来还报刘邦。刘邦领兵攻城，用竹竿挑着县令的头向城上喊话，要他们速速投降，否则格杀勿论！就这样全城很快归从了刘邦。刘邦在陈留居留了三月，招徕士兵数以万计，依靠这支队伍终于入关破秦，郦食其也因此一功而被封为广野君。

现今的这个郦食其，依旧不怎么注意礼节，作过一揖便顾自坐定，问道：大王召见老臣，不知有何差遣?

刘邦说：寡人欲借先生三寸之舌，权当精兵三万。

郦食其说：让老臣猜一猜：大王莫非命老臣去平阳一走?

刘邦说：正是！先生若能游说魏豹归汉，使寡人减去一敌，便是大功，当分割魏地一万户，封赏先生。

郦食其说：看来，只怕这一万户老臣是封不到喽！不闻古人有言：一之为甚，岂可再乎？魏豹已经归附过一次，这回他又把事情做

绝了，估计非得动用点武力不可。纵然如此，老臣还是请求渡过黄河去一试。

刘邦笑了，说：果然没能瞒过先生。寡人之意，本也不在游说是否成功。古人不是还有一句话吗：伐兵为下，伐交为上！

郦食其也笑了，说：好一个伐兵为下，伐交为上！老臣就此告辞。

郦食其嘴上虽这么说，心里却亟望此行能以舌代兵，将魏豹及其河东之地收入他的行囊。要知道作为汉王麾下一个以说大话闻名的策士，他至今尚未有一次成功的游说，这回的建功心切也是情理中事。

黄河的几个渡口都已被魏兵封锁，好在郦食其持有汉王使者符节，可获得特许，一路还算顺利，不过三五日便来到魏都平阳。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3）

现在我们就来认识一下魏豹这个颇为特殊的人物。

《史记》和《汉书》简略地载录了魏豹的人生轨迹：他祖上曾是魏国王室，自己则一度沦为仆役。他先是因得楚之助立为魏王而感恩于楚，继而因项羽改封他为西魏王而叛楚投汉，后来又因在彭城大战中慑服于他亲历的项王那种冲天威势而宣布背汉附楚。这条反复无常的行为曲线，很典型地表现了在强势大国争霸的环境下，一个弱势小国尴尬的生存状态。很可能就是从这个时候起，魏豹的人生态度变得很现实、很卑屑了：强大的西楚霸王，不是我等能反得了的；西魏虽小，好歹我也是一国之王吧，要紧的是保全性命，及时享乐。自从以谎言骗过汉王回到平阳后，他日夜在小宫殿里置酒高会，歌舞永宵。他曾对人说：人生一世间，犹如白驹过隙，若不及时行乐，岂非枉了此生？

就在这时候，上天凭空降下一个意外的惊喜，让魏豹突然血脉贲张，居然做起了将要当太上皇的美梦！

喜讯出在他众多姬妾中的一个身上，此姬名曰薄姬。

薄姬的母亲是战国时魏国宗室女，秦灭魏，此女流落民间，与吴地一个姓薄的男子私通，生下一女，便是薄姬。魏豹立为魏王，母亲见女儿天生丽质，就将她献入魏宫。无奈魏豹妻妾成群，且一个个都是明眸皓齿，雪肤花貌，薄姬也难得引起魏豹的特别留意。忽一日，有个著名的相士给薄姬看了一相，竟说她将生下一个将来要当皇帝的儿子！此事正史都有记载，言之凿凿。实际自然多半出自编造，目的无非为了增添读者或听众兴趣。据说魏豹当时听了又惊又喜，从此芙蓉帐暖，春宵苦短，专宠薄姬一人。既然他的尚未生出的儿子将来要做皇帝，那他自己即使做不到皇帝，也总能当个太上皇吧？一个要当太上皇的人，怎么还能去屈从只做过小小亭长、又生性无赖的刘邦呢？这意外的惊喜，也更加坚定了他背汉附楚的决心。

偏是不识时务的郦食其，还要在这个时候来游说他反楚归汉！

不过魏豹还是好酒好食款待了这个汉王使者，席间却只顾寒暄起居，绝口不谈何以背汉附楚之事。郦食其急于成功，一得机会便直奔主题，又是晓以利害，又是喻以祸福，劝说魏豹从速归汉。魏豹的应对策略则是环顾左右而言他。也许他又一次想到了那个做太上皇的美梦，进而想到了自己本来就有高贵的王室血统，于是决定要炫耀一下自己。先是举樽为客祝寿，然后说道：我魏氏先祖，英才济济，如魏文侯，革故鼎新，称雄诸侯；魏武侯，攻郑伐齐，屡败秦楚。唯寡人愚陋，知之甚少。先生乃当世大儒，听说尤精列国史乘，不知能否赐教一二？郦食其以为终于得到了一个大题目，便引经据典，手指目顾，把一百六七十年前的魏氏文武二侯的文治武功，招贤纳士，包括有趣的轶事都一一道来。魏豹果然听得神采飞扬，连进数樽。郦食其想是已入佳境，乘机插上了汉王如何宽仁爱人，如何豁达大度，将来必然拥有天下一番话。不料魏豹拂袖而起，愤然作色道：请先生不要再提你们那个什么汉王吧！刘邦出身卑微，倨傲无礼，辱骂诸侯群臣就像辱骂奴仆一般，寡人再也不想见到此人！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4）

郦食其回到荥城，第一次对刘邦行了跪拜大礼：老臣有辱君命，无颜面陈！这么说着，竟涕泗横流，号啕大哭起来。刘邦连忙扶起，好言慰抚。其实此时刘邦心中不仅早已有了攻魏计划，连主将、副将和骑将等名单也已安排停当。他有心要与敌方作个比较，便问道：西魏现任大将是谁?

郦食其说：柏直。

刘邦掀髯大笑道：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儿，哪里是我汉军大将韩信的对手！他们的骑将又是谁呢?

郦食其说：冯敬。

刘邦说：此人是秦将冯无择的儿子，算得上一员能将，但仍不能与我骑将灌婴相比。他们的步将呢?

郦食其说：项它。

刘邦说：项它是项羽的侄子吧？他也无法抵挡我步将曹参。这么看来，寡人已是胜券在握，不用再担心喽！

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九月，刘邦任韩信为左丞相，并作为领军大将，与骑将灌婴、步将曹参一起，率师攻魏。

再说那魏豹所以敢于抗汉，大抵因有恃而无恐。他的所“恃”便是地势。西魏国三面为黄河所围，那天然盘曲的绿色丝带恰似一只锦囊，护藏着这片富庶的河东之地。平阳与荥阳虽仅有六七百里地，但因有着黄河这道天堑的阻隔，只要锁住几个渡口，尽可高枕无忧。获得汉军可能来袭击的情报后，魏豹一面下令加强临晋渡口的防守，一面调遣重兵驻守于渡口附近的蒲坂，同时派人将黄河两岸所有船只全都控制起来，禁止任何私渡行为。做完这一切，继续无忧无虑地过他的穷奢极侈的小国王的日子。一边行乐，一边少不得还会这样想：刘邦啊刘邦，你老贼想要渡过黄河来，除非长上翅膀！

但几天以后的某一夜，这位西魏王突然从春霄苦短的好梦中惊醒过来，睁眼一看，却已懵里懵懂地做了大将军韩信马前的俘虏！

且看《史记•淮阴侯列传》下面的记载：

魏王盛兵蒲坂，塞临晋。[韩]信乃益为疑兵，陈船欲度（通“渡”）临晋，而伏兵从夏阳以木罂缶渡军，袭安邑。魏王豹惊，引兵迎信，信遂虏豹，定魏为河东郡。

这短短两行字，凝结着作为大将军的韩信的多少智慧、胆识、心计和勇气啊！

我们不妨来作一些推想——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5）

韩信的第一步，是对地形、水势和魏兵的布防作一番细心的调查研究。值得注意的是，他不但掌握了敌方有形的防御措施，还揣透了其决策者无形的防御心理。魏豹认定汉军只能由临晋过黄河，这便是他的防御心理；据此采取的措施就是“盛兵蒲坂，塞临晋”。

韩信的第二步是兵分两路：一路疑兵，一路伏兵，分别由灌婴和曹参带领。疑兵是专为满足魏豹的防御心理而设的：你不是认定汉军只能由临晋渡河吗？好，我就“依从”你，在临晋渡口设上一支疑兵，又是摇旗呐喊，又是四处去调集船只，很可能还会做出诸如上山伐木、赶制舟船一类假动作来。魏豹听到此类报告时，一定非常得意：哈哈，果然不出寡人所料！韩信你这小子，当年不是钻过人家裤裆吗？今日你就来钻寡人为你设下的口袋吧！

这位西魏王哪会想到，就在他的笑声里，韩信又走了第三步：派出伏兵，昼夜兼程，悄悄从临晋北上赶赴夏阳。夏阳在今陕西省韩城西南，离临晋约二百里，已属河套地区。此处两岸有峭壁夹峙，水急浪高，从未有渡船经过，魏兵自然也疏于防守。韩信派出的伏兵却携有近日赶制出来的渡河用具，就是上面《史记》引文中提到的“木罂缾”。缾同“缶”，《汉书》正作“木罂缶”。罂缶为小口大腹之酒器，陶制。木罂缶也称木罂，系用木料、绳索扎缚陶罂而成的一种渡水器具。明代茅元仪《武备志》说：“木罂者，缚罂缶以为筏，罂缶受二石，力胜一人，罂间容五寸，下以绳勾联，交编其上，形长而方，前置筏头后置梢，左右置棹。”汉军就是用这些木罂，劈波斩浪渡过了黄河。魏军仅驻有少量兵员，且猝不及防，稍一接战就纷纷溃退。转眼之间，韩信率领的汉军就下安邑，据东张，破曲阳。魏豹怎么也没有想到，汉军果然长出了翅膀，飞过了黄河！他从好梦中突然被阵阵喊杀声惊醒，仓皇引兵迎战，自然也只有败退的份儿。汉军追至武垣，将他活捉。最后轻取平阳，魏豹的一家老小都做了俘虏。

获得首战大胜的韩信，踌躇满志地向汉王刘邦写了一封信，特派一员将领专送，同时将魏豹连同他的妻小等一并押解荥阳，向汉王报捷。韩信在信中提出了一个宏大的战略构想：

愿益兵三万，臣请以北举燕、赵，东击齐，南绝楚之粮道，西与大王会于荥阳。（《汉书》本传）

后来韩信果然将这一构想付之实施，于是一支打着“韩”字旗号的汉军，在广阔的中原战场上创造了一个又一个的奇迹。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6）

在结束这一小节时，请读者诸君留意一下那支正在硖谷中艰难地行进着的俘虏队伍中一个姿容姣好的女子。手持戈戟的汉兵在一旁厉声驱赶，双脚已被乱石磕碰得鲜血淋漓的她低着头，咬着牙，默默地紧跟在那些五大三粗的男性俘虏身后，每跨出一步，箍在脚上的铁链便会清脆地响出“哐啷”一声。此时再也无人识得，原来她就是那个曾被看相的预言将要生下一个将来要当皇帝的儿子的薄姬。两年后，这位身世奇特的薄姬，果然生下了一个儿子，只是儿子的父亲不是魏豹，而是刘邦；这个孩子后来又果然当上了皇帝，那就是被史家列入中国古代少数几个明主圣君之一的汉文帝刘恒！

不过，这回当薄姬被押解到荥阳时，刘邦再生性好色，也决不会对薄姬动心了。原因倒不是此时的薄姬蓬首垢面，一身粗鄙的衣衫遮蔽了她的天生丽质，而是此刻的刘邦根本没有这个心思。项羽破坏了荥阳连接黄河的甬道，断了往来敖仓的粮路，眼看数万汉军将要成为饿鬼，还不把刘邦和他的臣子们急得像热锅上的一堆蚂蚁！

陈平使出巧计，范增死得好冤

再回到正面战场。

荥阳，这座位于黄河之南、荥泽之北的古城，如今成了楚汉双方战斗次数最多、持续时间最长的一个战场。

自汉王二年五月至三年十二月（公元前205年～前204年），两军已在此对峙了一年半之久。

项羽虽是取得了彭城大捷，但要乘胜将汉军逐出荥阳却又谈何容易！

原因是这位西楚霸王此时依然多面受敌，难以将五指攥成一个铁拳专一对付汉军。东北的齐国，正是利用了他奔袭彭城、与汉军交战这个时机，迅速收复失地，招聚兵员，再次成为他的一个劲敌。西北的魏，本是他的属地，却被彭越插上一脚，往来打起了游击，多次断

绝他的粮道。还有就是新近出现的一支由韩信率领的奇兵，驰骋于广大的北方战场，对楚军的侧后造成了极大的威胁。更让项羽痛恨的是，南面的九江王黥布的归汉。九江国曾经是他属下唯一拥有较强实力的盟国，失去了九江王支持的西楚霸王，真正成了孤家寡人！

为了终结这种胶着状态，这回项羽听从了亚父范增的建议，经过一番筹备，作出了三个方面的部署：一面发兵围困荥阳，一面以劲旅切断汉军广武、成皋的来援，同时派出一支特工队，专门破坏荥阳连接黄河的甬道，以断其敖仓之粮。

这一着果然有效，不出三日，荥阳城内一片慌乱。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7）

古人把维持生命的粮食比之为“天之天”：“王者以民人为天，而民人以食为天。”所以“知天之天者，王事可成；不知天之天者，王事不可成。”（《史记•郦生陆贾列传》）敖仓粮道被切断，在荥阳城中引起的震动确实无异于天崩地裂。城外楚军杀声震天，城内守军接连发出断粮急报，恐慌的气氛笼罩着汉营上下。

汉王刘邦召集群臣紧急商讨对策。

已经升为护军上尉的陈平说：大王不必过于忧虑。项王虽恭敬爱人，然所行皆妇人之仁，将士拼杀有功，往往不能封爵受邑，故诸将平日多有怨言。臣料其麾下可称为骨鲠之臣者，也就范增、龙且、钟离眛等数人而已；至于与其有亲故的诸项，如项伯、项庄、项它、项冠、项悍、项昌等辈，皆碌碌无可称道。大王若能捐弃巨金，贿通楚人，行反间之计，使之自相猜忌，然后乘隙发起进攻，破楚谅也不难！

刘邦道：只要能破楚就好，金银何足顾惜！

当即开具支领黄金四万斤的符信，交与陈平去向国库领取，由其任意支用，以便依计行事。

这边又有一位谋士款款说道：臣有一计，可使项王甘愿臣服大王，敛衽来朝。

刘邦一看又是那个曾自称“高阳酒徒”的郦食其，便含笑说道：长者有何高见，快说出来听听！

好作大度之论的郦食其，这回他的所谓弱楚强汉之计，无非就是建议刘邦分封被秦攻灭的战国六国后裔，但他引经据典，以汤武国运长存、嬴秦二世而亡作对比，把一个平常的道理说得闳中肆外，达古通今，似乎不由你不信。他的结论是：若能复立六国之后，你大王便可南面称霸，而项王也只好臣服来朝。

也许就像俗话说的急病乱投医吧，正在受着断粮煎熬的刘邦果然信了，立即下令命工匠紧急赶制六国之印，以便让郦食其带着去分赐六国之后。这时恰好张良走了进来，看到汉王正在用膳，以为不便，刚要退出，刘邦却叫道：子房，你来得正好，有人向我进了一条弱楚强汉之计，你来听听！

子房是张良的字。

待张良坐定，刘邦就把郦食其的建议说了说，问道：子房以为此计如何？

张良道：此计断不可行，此计若行，大事去矣！刘邦不由一惊，停止了进膳，急问究竟。张良随手拿了食案上的一把筷子作为计筹，将汤武讨伐桀纣时拥有的条件与目前刘邦所处的实际情况逐一作了对比，每作一项对比就让刘邦自己回答能否做到像汤武那样，刘邦回答一次不可能就放下一根筷子。回答到最后一项，食案上已放了八根筷子，那就是说有八个不可能。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8）

这八个不可能中的前七项概括说来是三个方面：

军事方面，商汤和武王都拥有强大实力，可以分别制他们的政敌——夏桀和商纣以死命，而刘邦对项羽却还奈何不得！

经济方面，商汤和武王府藏都很充实，不仅不需要再向平民征收税赋，还可以发巨桥之粟，散鹿台之钱，以赈济贫穷，而眼前的刘邦连他的军队都还在挨饿！

政治方面，商汤和武王都享有很高威望，他们可以封圣人之墓，表贤士之闾；还可以宣布刀枪入库，马放青山，从此偃武修文，永不用兵。这些刘邦自然更加做不到。

最后第八项提出的是一个很实际的问题——

且天下游士离其亲戚，弃坟墓，去故旧，从陛下游者，徒欲日夜望咫尺之地。今复六国，立韩、魏、燕、赵、齐、楚之后，天下游士各归事其主，从其亲戚，反（同“返”）其故旧坟墓，陛下与谁取天下乎？（《史记•留侯世家》）

就是嘛，那些跟着你刘邦离乡背井、提着脑袋打天下的人，还不都是为了捞到一官半职、能封到尺寸之地吗？如果你把天下都分封给六国之后，他们就会去归附旧主，你刘邦光杆司令一个，还怎么去夺取天下呢？

郦食其的所谓弱楚强汉之计，可说是一张过时的老方子。如果说在反秦浪潮刚掀起之时，因六国为秦所灭，故其后裔在道义上尚有某些号召力的话，那么一当楚汉战争打响，六国之后的政治生命就彻底终结。当时横行在华夏大地上的，是大部分分属于楚汉两大阵营、小部分游离其间的那批草莽英雄，正是他们主宰着当时的局势。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谁还要将那些六国之后的政治木乃伊从地下挖掘出来企图用以解决现实中的政治危机，那就不仅是错误，简直迂腐到了荒唐可笑！

听了张良说完八个不可能，刘邦吐出了嘴里正在咀嚼着的饭食，大声骂道：这个蠢儒，险些坏了老子的大事！立刻下令赶快销毁那些为分封六国之后而刻制的金印。

郦食其的弱楚强汉之计，只是画饼一个；

陈平的以黄金铺路的离间之计，一时又未见成效；

荥阳被围日紧，粮道一再被切断，解救眼前这倒悬之急，刻不容缓！

刘邦与张良商议后，觉得只剩下一条路可走了：求和。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9）

当然这只是一条出于无奈的缓兵之计。就像当年遵命赴汉中是为了还定三秦一样，这回的求和也只是为了解救燃眉之急，以便赢得时间积聚力量，再图东进。

求和的条件是，以荥阳为界：荥阳以东属楚，荥阳以西属汉。

求和书不妨写得卑躬屈节，诚恐诚惶，使接受方享受到巨大的成就感，一种受人敬畏的满足。

之所以这样做，是以项羽此人的特性为依据的。这个刚烈、勇猛而又残忍的江东汉子，也像希腊神话中的英雄阿喀琉斯那样，有他致命的弱点。阿喀琉斯全身刀枪不入，唯独两足之踵不堪轻轻一击。项羽的软肋在情感上。他不怕金戈铁马、万人为敌，却经不起对方服软认输，跪地求饶。与项羽有过直接接触的韩信讥讽项羽有一种“妇人之仁”，平日里看到别人生病那种痛苦的样子，他都会流下眼泪来。在那次杀机四伏的鸿门宴上，正是项羽的这种“妇人之仁”阻挠了范增的计谋的实施，才让刘邦侥幸逃过了一劫。

请和的文书已经草就，带着文书的使者也已冒险坠出了荥阳城。

这一回，不知道控制着楚汉战场主动权的西楚霸王，还能不能再放刘邦一马?

这时候驻扎在荥阳城外的楚营，却处在一种很不正常的气氛中。

接连几日来，种种不知出自何处的传言，如蚊似蝇，在四处嗡嗡飞舞——

有关于钟离眛等几个将领的：说他们经常帐饮终宵，痛骂项王有功不赏，有爵不封，悔恨自己当初不该投楚……

有关于范增等谋士的：说他们都在责怪项王刚愎自用，不能听从他们的计谋，他们有的已在准备离楚投汉……

还有的说，汉王已发出文告，凡能弃楚归汉者，钟离眛、范增等都可封王封侯，别的人也可以进爵三级，授金赐酒……

原来这些蚊子苍蝇都是陈平用黄金制造出来的特殊兵种。刘邦拨给他黄金四万斤，他就用这些黄金点兵遣将，扮作各色人等，到楚营中去贿赂左右，收买上下，经过如此这般一番教唆，于是种种谣言像蚊子苍蝇那样飞舞开来。

三人成虎，一点不假。项羽起先不信，但此类说法一多，也渐渐起了疑心。第一个倒霉的是钟离眛。钟离眛是韩信的好友，韩信背楚投汉后，项羽就对他不怎么信任了，现在又加上种种传言的作用，一怒之下便把他从前线撤了下来。

项羽自然也想到了谣言中的另一个重点对象范增，不过这位被他尊为“亚父”的老人，不仅胸有奇谋韬略，且也忠心可鉴，尽管常常与项羽意见不合，至少目前还不会怀疑到他。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0）

汉王刘邦的求和书就是在这个时候送到楚营的。

项羽一读来书，果然为之感动，意欲允诺汉王的求和。这时有个人站出来坚决反对与汉王媾和，这个人便是此时已年过七旬的范增老人。

范增是如何与项羽争辩的，史书没有留下具体记载，《史记•陈丞相世家》中有这样一句话：“亚父欲急攻下荥阳城。”不仅要“攻”，而且要“急攻”，要“急攻”而“下”之。这就是说，即使你刘邦跪下来哭爹哭娘求饶，他范增也不会给你任何一点喘息的机会，恰恰相反，他会紧紧抓住你粮道断绝这一致命时机，坚决彻底地消灭之！

可以想见，范增老人在阐述他的“欲急攻下荥阳城”的主张时，一定是疾言厉色、气势逼人，甚至把项羽当作一个不争气的小孙子一样来训斥的。两年前，在那次暗藏杀机的鸿门宴上项羽因“妇人之仁”而放走刘邦后，老人就这样训斥过一次：“唉，竖子不足与谋！”（《史记•项羽本纪》）“竖子”，就是你这混小子。老人一边骂，一边还拔剑把张良代表刘邦作为“酬谢”赠给他的一枚玉斗击得粉碎。

这一回，老人凭他的政治智慧和人生阅历，足以作出这样的判断：现在是攻灭刘邦的最好机会；这个机会是上天赐予的，失去了就永远不会再有。他决不容许再出现像鸿门宴那样的结局！

倔强、固执的范增老人只顾尽忠极谏，却忘了他与项羽的关系毕竟不是祖与孙的关系，而是君与臣的关系。尤其不该忘记的是，他自己正处于谣言的包围之中。

这时候，谣言就像催化能力极强的酶，在项羽的头脑中产生了作用。这个霸气十足的年轻国王，本已对屡屡触犯他尊严的范增老人积聚了许多的厌恶，现在更开始怀疑他在如此咄咄逼人的强谏背后是否另有动机。

项羽撇开范增迳自向汉营派出了使者，表明他已经有了允诺求和的意向，只是还想探听一下荥阳城中的虚实。

放下钓钩，正急切等待着的刘邦，又根据陈平提出来的计谋，演出了致范增于死命的一幕——

汉营，正厅，已备好了丰盛的酒宴，以国宾的规格恭候着楚使来到。

楚使昂然而入。

刘邦一脸卑恭，趋步出迎。刚要拱手作揖，忽而“啊”了一声，一阵惊疑过后，拂袖说道：寡人还当是亚父范增派来的贵客呢，故而使人做了这些准备。原来你是项王派来的！回头大声命令侍从官：撤！

侍从们迅速将丰盛的酒宴撤下，换上粗劣的饭菜。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1）

受到了侮辱的使者自然要将这遭遇一五一十禀报项羽，这就给了项羽一个印象：范增似乎已与汉王有了某种特殊关系。

陈平此计战国时就有人用过，应该不难识破。但是徒有匹夫之勇的项羽还是上当了，于是开始怀疑范增，夺了他的一部分权，让这位亚父实际上处于“靠边站”的状态。

遭到了不白之冤的范增老人知道大势已去，老迈年高的他已无力回天。范增是居巢（今安徽巢县东北）人，战国时为楚民。他对自己的故国怀着深厚的感情，初次去投奔项梁见到的第一句就是：“楚南公曰：楚虽三户，亡秦必楚。”项羽一次又一次地为“妇人之仁”所蔽而丧失灭汉良机，伤透了老人一颗竭诚效忠于楚国的心。他决心离开这个“不足与谋”的混小子了，临行前不忘交出项王封给他的历阳侯印绶，说了句告别话，却是气绝心碎，字字泣血：

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为之！愿请骸骨归。（《史记•项羽本纪》）

所谓“天下事大定”，老人已预见到楚必败，汉必胜。但，这是他多么不愿意看到的结局啊！我们不知道骑着瘦马的老人是如何缓缓走出楚营的。这已是汉王三年（公元前204年）的暮春时节。老人正在荥阳城郊崎岖的小路上向东行进，不知是否想回到西楚之都彭城去？冰封的黄河正在开冻，直插云天的嵩山有了点稀疏的绿色。清凉的晚风又传来了不知是楚营、抑或是汉军的角声？突然老人背部的痈疽发作了，竟就这样永远倒在了那匹瘦马的马背上。

一千二百多年后，北宋苏轼作《范增论》，赞同范增老人离开项羽，但认为时间应当更早，至迟到项羽杀义帝时，老人就应“力能诛羽则诛之，不能则去之，岂不敦然大丈夫哉”！不过这位大文学家同时又说：“虽然，增，高帝之所畏也。增不去，项羽不亡。呜呼，增也人杰也哉！”又过了三百多年，明代诗人吴易来到黄河边，于荒林败草间屹

然见一高丘，颇觉奇异。问了当地父老，才知是当年项羽谋士范增之墓，顿觉胸中勃勃，于是便有了下面这首《亚父冢》：

河决山原几变更，

高丘何事独峥嵘?

五陵王气销烟草，

玉斗千年恨未平。

韩信传下一令：“今日破赵会食！”

当范增老人怀着悲凉，骑着瘦马，独自在黄河南岸踽踽东行的时候，在黄河北岸的侧面战场上，年轻的大将军韩信，正率领着他的一支奇兵驰骋在魏赵大地上。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2）

韩信破魏告捷，接下去的一个战役便是北上攻赵，同时捎带一下代。

赵和代同属战国时赵国之地。一年多前，陈余打败张耳，迎回了被项羽改封为代王的赵歇，仍立为赵王。赵歇为表示感谢，封陈余为代王。

攻赵的“理由”与攻魏相同：陈余曾一度归汉后又背汉。

这回攻赵，刘邦又向韩信派出了一将，就是陈余当年的刎颈交、如今的死对头张耳。这是一个残酷而又带有戏剧性的安排。

攻代之战对韩信所率领的汉军来说，犹如现代体育竞技中的热身赛，只需牛刀小试。其时陈余尚留在赵都襄国（今河北邢台）辅佐赵王，守代的是代相夏说。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九月，韩信一举破代，夏说溃逃至阏与被擒。失去主将，代兵群龙无首，或归降，或作鸟兽散。战事就这样在一片欢呼声中轻松地结束。正要乘胜向北推进攻取赵国，荥阳使者骑着快马来到。使者带来的是汉王的命令：为固守荥阳，抵御攻势日烈的楚军，急需抽调精兵数万南下支援。又，副将曹参及其部众，也另调去守卫敖仓。

这么一抽一调，这支驰骋在第二战场上的汉军几乎被削去了大半。韩信不得不决定暂驻原地，一面派人四出募兵，一面命军中斥侯加紧刺探赵兵虚实，以便制订主要靠智力取胜的新的进攻方案。

我们再来看看赵国的情况。

赵王歇在陈余的竭力辅佐下，上下齐心，经过一年多的苦心经营，使这个太行山下的封国又有了一定规模。这回听到汉军已破灭西魏，立即调令全国兵员，号称二十万，聚集于井陉口，以拒汉军之北进。

这井陉口又名土门关，其址在今河北井陉县西北井陉山，为太行山区进入华北平原的要隘。

赵国有个谋士叫李左车，封为广武君。他向陈余进献一计，认为深沟高垒不与战，而出奇兵断其后，则汉兵必破。他对汉军的优势和劣势作了细致的分析——

第一，韩信涉西河，虏魏王，势若破竹，如今又加上张耳，更如虎添翼；所以这是一支乘胜而离开本土远斗的军队，不可以正面抵挡。

第二，这又是一支有很大弱点的队伍。有道是“千里馈粮，士有饥色；樵苏后爨，师不宿饱”，这支远离本土的军队，粮草的供应就是个大问题。

第三，井陉多山，道路崎岖而又窄小，所谓“车不得方轨，骑不得成列”。这种独特的地理条件，迫使来犯之军只好把队伍拉得很长，其给养和辎重又必然落在最后。

依据以上分析，李左车向陈余请求：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3）

愿足下假臣奇兵三万人，从间道绝其辎重，足下深沟高垒，坚营勿与战。彼前不得斗，退不得还，吾奇兵绝其后，使野无所掠，不至十日，而两将之头可致于戏下（同“麾下”）。愿君留意臣之计。否，必为二子所禽（通“擒”）矣！（《史记•淮阴侯列传》）

应当说，这的确是一条击中汉军要害的好计，若照此施行，韩信、张耳两颗人头也确有可能成为李左车囊中之物。

但陈余却拒绝接受。

原因是陈余自幼好读诗书，以儒者自诩。他常说义兵不用诈谋奇计，打仗就得讲究堂堂之阵、正正之旗，依靠正面交锋取胜。他回答李左车说：

吾闻兵法：十则围之，倍则战。今韩信兵号数万，其实不过数千。能千里而袭我，亦已罢（通“疲”）极。今如此避而不击，后有大者，何以加之！则诸侯谓吾怯，而轻来伐我。（同上）

如果我们细细玩味这段话，陈余之所以如此轻视汉军，急于与之正面交战，似乎还隐含着这样一层意思：他不能在既是死敌、又是他手下败将的张耳面前示弱，不能给诸侯留下笑柄。就像俗话说的那样：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他急于与不共戴天的张耳拼个你死我活！

这边韩信从斥侯来报中得知李左车之计不被陈余采纳，不胜欣喜，立即举兵北上，到了井陉口三十里前安营扎寨。若论实力，赵军号称二十万，汉军仅数万，几乎相差十倍，处于绝对劣势。但在韩信变幻莫测的指挥下，却硬是能以少胜多。他简直像个高超的魔术师，说声变，只见满台兵将乱转，仅仅用了不到半天时间，那支号称二十万的赵国大军便化为乌有！

下面便是其大略过程——

这一天子夜，韩信把各副将叫到跟前，吩咐他们当日早餐只稍稍供一点干粮即可，同时向全军传出一令：“今日破赵会食！”（《史

记》本传）众士卒听说能大吃一顿自然个个欢喜雀跃，但几位副将却不免暗暗纳闷。他们知道“灭此朝食”原是一个不祥的典故，再说这回战幕还没有拉开，怎么就知道汉军必胜？就算能胜，二十万赵军一个早上能破得了吗？要是破不了，这顿早饭还吃不吃呀？不过既是大将军出令，他们也不敢违抗，只好答应一声：“诺！”

挑选轻骑二千，各人发给赤旗一面，如此这般嘱咐一番后，由骑都尉靳歙率领，命令他们抄小路到后山隐蔽起来，暗中密切注意赵军动向，随时准备依计行事。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4）

命令左骑将军傅宽、常山郡守张苍率领兵卒一万，迅速渡过绵蔓水去，然后背水列阵，静候待命。背水列阵原为兵家大忌，因而不仅傅宽、张苍二将莫解，就连在营帐前巡逻的赵兵远远望到，也不由大笑起来。

如此安排停当，已是日出时分。

现在主将可以出场了。

韩信与张耳渡过绵蔓水后，即扬鞭奋蹄，大模大样地闯向井陉口，两旁军士扬旗呐喊，擂鼓助威。

原来韩信料定，赵军据险扎营，不见汉军大将旗鼓，决不会轻易出营迎战；而一见“韩”、“张”旗号，求胜心切的陈余很可能就会空营出动，以全部主力投入战斗。

果然，韩信、张耳一出阵，赵军所有营门洞开，主将陈余跃马横刀，麾兵出战。赵兵仗着势众，如潮水般涌来。眼看就要被围住，韩信招呼一声张耳，拨转马头急走。众士卒也按照事先的约定，纷纷抛出帅旗，掷去战鼓，一齐返奔。陈余部众旗开得胜，自然欢喜不尽，纷纷争抢汉军抛掷的旗鼓，以为报功之资。连居守在营内的赵兵，想来也是邀功心切，竟将赵王歇也拥了出来，呐喊助威。井陉山下，欢呼声和喊杀声混成一片。

这时候韩信、张耳等已退抵绵蔓水，与原来在此背水列阵的傅宽、张苍等会合到一起，与蜂拥而至的赵兵展开了一场殊死的鏖战。刚才还不被人理解的背水列阵，这时候显出了神奇的威力。事后韩信向诸将解释了其中的道理。他说尽管兵法上也有“陷之死地而后生，置之亡地而后存”的规定，但他非这样做不可却另有其独特的原因。由于大批精兵被汉王刘邦抽调去守卫荥阳，他的这支军队多数是刚招募的新兵，没有经过严格训练，若是置于通常的阵地，一到战斗激化就会

纷纷逃亡。所以必须置之死地，使之人自为战，非战即死。《吴子》中就有这样的话：“一人投命，足惧千夫。”

眼前的景象确实就像韩信所预料的那样：背对着滔滔绵蔓水的汉军，他们都知道自己已无半步后退余地，要活命的唯一希望，就是拼力搏杀。因而一个个都能以一当十，以十当百。直杀得天昏地黑，血肉横飞；杀得汉军体无完肤，杀得赵军尸横遍野！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5）

就在这时候，赵军背后响起了雷鸣般的呐喊声和马啼声。回头望去，只见满山遍野的铁骑正怒潮般向这边冲来，他们的背后是无数飘动着的赤旗，犹如熊熊烈火烧红了半爿天。原来这就是由骑都尉靳歙率领的那支二千人的骑队，按照韩信命令，他们一直潜伏于后山，待到汉军大将前来挑战，赵军空营出击，他们便从山上急驰而下，拔去赵军空营的旗号，一律换上汉军赤帜，随即齐声喊杀，旋风般向绵蔓水方向俯冲，配合背水列阵的汉军，对赵军造成前后包抄之势。不明底细的赵军，望着那一片赤旗，误以为又一支汉军从天而降，连他们的军营也全被汉军占领，一时慌了手足，拼命四处夺路溃逃。陈余大声怒喝，连连砍杀数人，也没有能将只顾逃命的赵军吓住。就在这样一片惊恐和混乱中，号称二十万的赵军，有的死于汉兵刀下，有的淹死于绵蔓水，还有的是自己相互残杀，再加上逃跑的，投降的，不到半天工夫，就已烟消云散。

杀红了眼的汉军，忽而纷纷向一辆朱轮华盖的车驾围去，随即爆发出阵阵欢呼声，原来赵歇已被他们活捉。

现在还剩下一个赵军主将陈余。

张耳与陈余，这对奇特的朋友之间的恩恩怨怨，也到最后了断的时候。

《史记•张耳陈余传》只记下一句话：汉王“遣张耳与韩信击破赵井陉，斩陈余泜水上”。泜水，即今河北省槐河。

一年半前，陈余要刘邦杀了张耳他才肯归汉，那时他见到的是一颗假张耳的人头；这回倒过来了：张耳杀陈余，割下的是一颗真陈余的头颅。呵，令人感慨莫名的这对“刎颈交”啊！

井陉要塞和二十万赵军军营中，自然美酒佳肴，应有尽有。获得大胜的汉军，果然如韩信军令所言美美饱餐了一顿。这时韩信又向全军发出了一道新的命令：

速速搜捕广武君李左车，严禁杀戮，务必生得。有能如令者，赏千金。

过了一两日，果然有人将李左车五花大绑押到帐前，韩信一面命人依令以千金为赏，一面亲自为李左车解缚，请他东向坐下，自己则向西对坐，以弟子事奉师长之礼对待这位阶下囚。

李左车莫明究竟，一时颇为惶恐。

韩信温颜说道：足下受惊了。仆今有事商量，请足下不吝赐教。

李左车推辞说：有道亡国大夫，不足图存；败军之将，无以言勇。今臣已为虏，何敢在主帅帐前妄议大事?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6）

于是韩信用百里傒“居虞而虞亡，在秦而秦霸”的故事，说明赵军之败，全在陈余不听足下之计；若是足下之计得以实施，则我韩信等今日或早已伏地就擒。并一再表示：仆委心求教，愿足下勿辞。李左车见韩信确实出自诚意，这才表示：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或有一得。臣计未必足用，无非一效愚忠。所谓狂夫之言，圣人择焉！

韩信要请教的是，如何乘破赵之胜，继而北上攻燕，东进伐齐。李左车对汉军目前的长处和可能出现的短处作了分析。他说：将军涉西河，虏魏王，下井陉，破赵代，名闻海内，威震天下，这是将军的长处。但迭经战阵，师劳卒疲，不堪再用，若再引而攻燕，燕人凭城固守，则必欲战不得，欲攻不克，情急势拙，久必粮尽。当其时，燕既不服，齐又逞强，如此则旷日持久，楚汉胜负永难分晓，反使将军长处变成了短处，岂不可惜！古来善用兵者，必以长击短，切不可以短击长！

李左车的这番长短之论，实际上是一次委婉的劝谏。也许他已经看出，年轻气盛而又接连获胜的韩信，再下去很可能会因屡屡强力用兵而遭致挫折。韩信一听，顿有所悟，连忙接问道：足下所言极是，如今该用何策才好?

下面是李左车回答的一番极有见地的话，见于《史记•淮阴侯列传》——

方今为将军计，莫如按甲休兵，镇赵抚其孤，百里之内，牛酒日至，以飨士大夫，醳（yi，赐酒食）兵，北首（读如狩，巡守）燕路。而后遣辩士，奉咫尺之书，暴其所长于燕，燕必不敢不听从。燕已从，使諠言者（犹能言善辩者。諠，xuān）东告齐，齐必从风而服，虽有智者，亦不知为齐计矣。如是，则天下事皆可图也。

一面抚慰已被征服的赵国，显示所谓王者气度，一面加强边境巡守，炫耀军事实力；然后派出能言善辩之士发起外交攻势，即所谓于觥筹交错之间收折冲千里之功，不费一兵一卒而使对方归服。

韩信听了大为称赏，当即命人厚待这位智士，留居幕中。特派一善言使者，持书赴燕。燕王臧荼果然慑于威力愿意归附。这样短短数日之内，破赵和降燕两份捷报，相继用快马飞报到了荥阳。

与捷报一起出现在汉王案前的，还有一份韩信的建议：请立张耳为赵王，以镇抚其国。

刘邦认可了这一建议。

按照韩信破魏后向汉王呈报的战略构想，“北举燕、赵”，已经做到，接下去该“东击齐”。

韩信与张耳商议后，决定暂缓东进，将大部队从井陉南移至修武，以便休整疲惫不堪的汉军和整编新降的赵兵，同时平定和镇抚赵国全境，加强防守，击退楚军来犯。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7）

修武属河内县，今为河南省获嘉县，其南接黄河渡口，过黄河数十里便是荥阳。韩信军在此驻扎近一月，已渐渐进入严冬。正准备发兵攻齐，突然有一天拂晓，辕门前闯进几个衣冠不整的人来，自称是汉使，却又并不持有符节。仔细认认，为首的一个，竟是汉王本人刘邦！

假刘邦活活烧杀，真刘邦逃之夭夭

刘邦的再次狼狈逃亡，是因为荥阳终于被项羽攻破并占领。

那是在项羽听到亚父范增背疽突发、暴死于回彭城途中的噩耗以后。

西楚霸王先是吃惊，接着是暴怒，掀翻了面前的几案。这一惊一怒，倒立刻使他清醒过来了。想想这些日子来的种种传言，难保不是刘邦这个老匹夫派人使出的诡计，以乱我视听，害我肱股，杀我亚父！

现在项羽后悔了！

但后悔之痛，无药可治。

项羽尊范增为“亚父”。在古代，父，也可用于对非血缘的男性长者的尊称，天子或诸侯也曾把称呼伯父、伯舅作为对大臣中的长者的一种特殊尊荣。如周武王尊吕尚为“师尚父”，春秋时的齐桓公和战国时的秦王嬴政，分别尊管仲、吕不韦为“仲父”等。从史书的记载看，项羽尊范增为“亚父”，可能还有一些特别因素。这个江东汉子纵然勇猛、刚烈而且残忍，却又是一个很重感情的人。他自幼丧父，很可能是叔父项梁教养长大的。但项梁不久战死，因而项羽尊范增为亚父似乎还带有政治以外的感情因素。只是这个缺少政治头脑的晚辈常常无法理解和接受亚父那些老谋深算的计策，致使彼此分歧日多，隔阂渐深，最后终于发生了项羽误中陈平之计，竟怀疑自己亚父与刘邦勾结这样的悲剧！

现在可敬的亚父就这么走了，身边再也没有一个唠唠叨叨的老人来管束、指点自己了！尽管史书记载不详，但我们还是不难想象，项羽一定会捶胸恸哭，悲痛不已。他一面为亚父发丧，一面召回被他从前线撤下来的钟离眛等将领，好言抚慰，命其随同杀敌。随即亲率大军，带着冲天悲愤出彭城西进，陈兵黄河南岸，切断成皋、广武的拱卫，这回非要踏平荥阳不可了！

已被断粮折磨得奄奄一息的荥阳城，哪里还经得住这头发狂了的狮子的猛扑！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8）

汉王刘邦及其所属，已是命悬一发。

这时候有一个人站出来，向汉王表示了他的极端的忠诚。

他叫纪信，时任将军。在鸿门宴危机中曾是刘邦贴身卫士之一。

也许纪信长得与刘邦有几分像，这回他提出让汉王脱险的办法是，由他装扮成刘邦出城去向项羽投降，刘邦则乘乱混出城去。在商议中，众人也以为唯有此计可行。陈平又提出了一些补充：为了便于掩护，开城时间安排在夜晚。其实施步骤是：先在东门集中女子二千余人，披以铠甲，黄昏过后缓缓放出，以吸引楚军的注意力；至午夜，假汉王乘车由东门出降，真汉王则微服简从悄然由西门出城。刘邦认可了这一计划，对纪信少不得进行一番慰勉，说些忠心可鉴一类话。当即命人写就降书，派使者送出。汉王决定仅带张良、陈平、夏侯婴等数十人随行，命御史大夫周苛、枞公和韩王信，以及第二次降汉的魏豹一起坚守荥阳。

是夜，当真假汉王之计付诸实施时，荥阳城内外便出现了这样戏剧性的一幕：先是披着铠甲的两千女子由城之东门而出，楚军开头以为是汉军突围，自然从四面杀来；及至发现皆为手无寸铁的女子，又纷纷好奇地过来围观。这时候，装扮成汉王的纪信乘着带有翠盖、饰有幢旌的王车出场了。他让侍从官向项羽呈上降书，说：城内粮尽，汉王刘邦乞降于西楚霸王麾下。楚军以为活捉了汉王，一齐高举手中兵器欢呼雀跃起来。东门外“万岁”之声震天动地，引得西、南、北三门楚军也急急奔来看热闹。这正好给了早已等候在西门的刘邦及其一行人一个机会，便悄悄地迅速溜了出去……

当这或明或暗的一幕幕在依计展开的时候，项羽正享受着他的“胜利”的快感。他让侍卫高举火把，自己读了一遍汉王措辞谦卑的乞降书，居然颇为感动。刚要对汉王说句什么，抬头望望不远处乘舆上那个戴着王冠垂拱而立的人，突然起了疑心。他引缰催马前行几步，命

人用火把向那乘舆照去，怀疑得到了证实。他抽出佩剑大喝一声：汝是何人，胆敢前来冒充汉王?

纪信一阵哈哈大笑，脱去王者衣冠，缓缓说道：我乃汉将纪信。匹夫项籍，你又中了汉王之计啦！

项羽厉声叱道：汉王现在哪里?

纪信说：汉王早已出荥阳远去，不过他很快会回来的，你就等着汉王率领大军来讨伐吧！

被戏弄了的楚军愤怒地喊起“杀”来，项羽狠狠一剑，将乘舆的翠盖、幢旌全都砍去，大声命令：烧！

众士卒纷纷将手中火炬丢向纪信所在的乘舆。人和车顿时化作烈焰，不一会消失在黄河南岸的夜空中。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19）

后人对纪信的死吟咏颇多，如宋代王禹偁有一首《荥阳怀古》写道：

纪信生降为沛公，

草荒孤垒想英风。

汉家青史缘何事，

却道萧何第一功！

荥阳这座孤城，现在就靠着周苛等在誓死固守。周苛与枞公相互商议说：魏豹此人反复无常，一有变故，怕他还会投楚叛汉，不如及早除去，以绝后患。计议定后，一次趁魏豹不备，抽刀将他杀死，随即陈尸军中，声言因魏豹有异心故而加诛，全军将士，务必戮力同心，与荥阳共存亡。这么一来，倒也激起了一股众志成城的力量。项羽虽督兵再攻，无奈城门紧闭，城头放箭掷石，急切间要破也难。于是一面派人四出探听刘邦去向，一面分出一支兵力来，想先攻成皋、广武，砍去这对犄角，使孤立的荥阳无法固守。成皋守将黥布不想与楚军正面交锋，率军逃离，成皋遂为楚军所占领。广武镇将樊哙则据险拼力扼守，楚军几次猛攻皆无功而返，广武城头依然飘扬着汉军旗帜。

项羽接连听得侦骑来报，先是说汉王刘邦已辗转回到关中，继而说已率师东进武关，最后一报说：刘邦及其所率领的汉军正在向宛城进发。项羽不由大惊，决定立即前往阻截。于是传令将士，撤围南行。

原来这宛城即今河南省南阳市。宛城与荥阳、彭城形成一锐角三角形：由宛城既可北上救荥阳之围，也可东进乘虚以取彭城。想必项羽对两年前那次彭城的被汉军袭取记忆犹新，因而这一回决不让刘邦的计谋再度得逞！

不错，这的确又是刘邦一计。但项羽哪里知道，这回的计不在乘虚袭取彭城，恰恰是在诱使他撤荥阳之围而举兵南下。这就是说，项羽又中计啦！

刘邦及其随从以诈降计由西门逃出荥阳城后的活动路线是这样的——

他们先到当时还由黥布把守的成皋，略作休整，再西行经函谷关而至栎阳。作为汉国国都的栎阳，经过萧何几年的潜心经营，已颇具兴盛气象。此前，刘邦曾多次派使者慰劳萧何。有个姓鲍的儒生从中看出了不安，提醒萧何说：汉王风餐露宿在外与项羽作战多年，还常常派人来慰劳，只怕是对丞相有疑心的一种表示。今为君计，不若将您的昆弟子孙辈凡是能上前线的都送到汉军去，那样汉王才会更加信任您。萧何以为鲍生说得很对，赶紧照着他的话做。后来萧氏宗族到汉军服役的有数十人之多，刘邦果然非常高兴。这回刘邦一行人的到来，萧何自然要细心周到地接待，使这支饱受逃亡之苦的队伍有一种到了自己家的感觉。在这里，刘邦与张良、陈平等商议了如何复振汉军的计划，很快又征集到了一支规模可观的军队，就准备再次出关东进去解荥阳之围。若是照此行事，荥阳城内外将会有一场异常激烈而又胜负难料的战斗。但就在行军途中，有人提了个建议，不仅改变了汉军的行走路线，从某种程度上说也改变了楚汉战争的全局。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0）

这个人叫袁生，在《史记》、《汉书》中就出现了这么一次，估计是秦汉之际隐居在河洛间的一位高士。

下面是袁生建议全文：

汉与楚相距（通“拒”）荥阳数岁，汉常困。愿君王出武关，项羽必引兵南走，王深壁（意谓深沟高垒据守不战），令荥阳、成皋间且得休。使韩信等辑河北赵地，连燕齐，君王乃复走荥阳，未晚也。如此，则楚所备者多，力分，汉得休。复与之战，破楚必矣！（《史记•高祖本纪》）

这的确是一项经过深思熟虑的高策。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张良和陈平自然也是当时的一流智士，但处于事变中的人，有时往往为眼前急务所囿，反而不容易通观全局，从而投下决胜一子，以收到满盘皆活之效。袁生之策是基于楚强汉弱这一实际情况提出来的，它的妙处在于活用了战国初期孙膑“围魏救赵”的经典战例，不是直接去与围困荥阳的楚军作战，而是进兵于远离荥阳的某个敏感地区同样达到解围的目的。它的要点是疲楚而养汉，使楚军不得不分散兵力，穷于应付，而汉军得以养精蓄锐，最后便可一举灭楚。

刘邦听从了袁生的建议转而出师武关南下，途中与成皋撤退出来的黥布之军会合，随即在宛城与叶县之间继续征集兵员，扩大汉之影响力。这样，当项羽从荥阳撤围怒气冲冲率军前来征讨时，汉军早已立定营垒，竖栅掘壕，做好了拒战固守的准备。项羽仓促赶来，几回讨战不应，自然不免暴躁。恰在这时，又得探马急报，说是彭越已破了驻在下邳的楚军，守将薛公也被杀。原来彭越自向刘邦表示愿意联汉后，常在梁地往来游兵，以绝楚军之粮。这回他利用楚汉相持于荥阳——宛城间的机会，渡过睢水，攻取下邳，是一带有试探性的进攻，意欲乘机扩展他自己的声势。项羽对惯于在他后方“游兵”的彭越早已十分痛恨，这回得报更是怒不可遏，立即弃宛城而昼夜兼程东进

讨彭。勇猛的楚军一个个如狼似虎，彭越哪里抵挡得住，只好退渡睢水，再北上回到梁地去打他的游击。项羽追赶不及，意欲还攻宛城，却不料狡猾的刘邦正是利用了他东进讨彭这个间隙，移师北上，杀楚军守将终公，夺回了成皋，与黥布合兵驻守。项羽欲进不得，欲罢不忍，大喝一声：一不做，二不休，索性西进再围荥阳，这一回不攻下此城决不回彭城！

楚军奔腾千里而来，一时云屯雨集，奋力猛攻；汉军势单力薄，如何固守得住！汉王三年（公元前204年）六月，已经断断续续攻打了十三个月的楚军，终于浩浩荡荡地进入了荥阳城。

项羽立马横刀，高高站立在城头上。

汉军守将周苛、枞公和韩王信都做了俘虏，被押到项王马前。

黄河南北：?个战场，两种景观（21）

韩王信愿降，被留于楚营。

枞公抵死不降，当场斩首。

项羽扬鞭指问周苛：周将军受命于危难之时，而能以疲惫、饥饿之兵坚守孤城数月，令人敬佩。若能归楚，籍当授汝为上将军，封邑三万户，如何?

周苛睁目怒叱道：应当归降的是你，不是我！我劝你还是速速降汉吧，你哪里是汉王的对手！

项羽勃然大怒，骂道：手下败将，尚敢胡言！难道不怕骨肉无存吗？又喝令左右：与我取过鼎镬来！

周苛道：荥阳既破，苛又何惧一死！

周苛竟就这样被活活烹杀。

项羽令诸将暂守荥阳，自己亲率一支精兵，出西门直奔成皋。这回打定主意决不能再放过刘邦。

成皋在荥阳西北数十里，快马不消半个时辰即到。

但搜遍全城，却见不到一个汉兵，自然更不会有刘邦的一点踪影。

原来刘邦听得荥阳失守，料想项羽必来攻取成皋，众寡悬殊，断难抵挡，不如随带数十骑，预先逃离。汉王既走，黥布也觉得独力难支，索性也带领部众，弃城北上。

出成皋向北，便是黄河。

天色微明，再次逃亡的刘邦及其随从张良、陈平和夏侯婴等一行人，来到了这条滔滔东流的大河前。千百年来，在黄河两岸，不知演出过多少或英勇悲壮或惨烈奇异的故事，刘邦等人的到来也该是其中的一个。刘邦北渡黄河后接下去要做的事可说是既铤而走险，又蛮横无理，以至孤陋寡闻如我，初次读到史书相关记载时，感到不可思议。但汉军的复振、刘邦的终于夺取天下，却又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于

此下一举，因而很可能是与张良、陈平这样高智商人物一起商议而定，并非率意妄为。我们还是先来看看《史记•高祖本纪》的记载——

汉王跳（逃），独与滕公（即夏侯婴）共车出成皋玉门（即北门），北渡河，驰宿修武。自称使者，晨驰入张耳、韩信壁（营垒），而夺之军。乃使张耳北益收兵赵地，使韩信东击齐。

黄河南北：两个战场，两种景观（22）

一支零乱的逃亡队伍，“自称使者”便突然闯进一个理应戒备森严的军营，并且宣布夺了这支军队的统领权，这事想来实在有点玄！用兵如神的韩信，对军营自身的戒备也该是严密的，如果对这不明来由的闯入者发起还击，或虽侥幸入营但韩信和张耳拒绝交出军队，都将会产生极其严重的后果。陈平惯于使巧计，张良则多智又持重，有他俩在刘邦身边，想来还不至于如此鲁莽行事。笔者有个猜想不妨提一下：《史记》的这段记载是否略去了一些重要细节？譬如刘邦等渡过黄河后，先止宿于修武城东侧的小修武（《汉书•高帝纪》有“宿小修武”一句），不是贸然闯入，而是先暗中找“内线”摸摸底；如果真要找内线，那么此人该是刘邦好友兼同乡、时任韩信副将的曹参。然后商定次日拂晓，由曹参接应入辕门。这样，当“汉王驾到”的呼喊声出人意料地接连响起来时，从睡乡中惊醒过来的韩信和张耳仓皇出来迎驾，他们除了诚恐诚惶地接受训斥、交出军权以外，就不可能再有其他任何反应。——当然猜想只是猜想，诸位切勿当真。

现在再来看看据《史记•高帝本纪》记载刘邦宣布“夺军”后对二人所下的命令：

使张耳北益收兵赵地——张耳已被封为赵王，让他回赵国去征收兵员，似乎还算说得过去。

使韩信东击齐——这就太无理了！韩信在破魏和平赵、代期间，曾多次以精兵输送荥阳以御楚，这回好容易征集来的数万新兵又全交给了你刘邦，还叫他拿什么去“击齐”呢？

幸好，《史记•淮阴侯列传》另有补充记载，说是刘邦夺军后“拜韩信为相国，收赵兵未发者击齐”。句中“未发者”不好理解。是没有出发吗？这等于不说：可以征集的当然是没有出发之兵。《史记集解》说：“谓赵人未尝见发者。”那就可能是赵军遭败后，一些流落在各地的散兵游勇。一句话，韩信领兵伐魏时已拜为左丞相，现在

又接受了攻打齐国的任务，只是多了个“相国”的虚衔；至于军队嘛，对不起，你自己去想办法吧！

韩信就这样两手空空走出自己构建的军营。正是盛夏，修武城外，北首的天门山在烈日灸烤下连吹过来的风都是火烫的。对这个早晨的突发事件，他内心是否抗拒过，或怨愤过，我们无从得知。作为大将军，韩信自然有他的随从。他向将要去“收兵”的赵国方向扬了扬鞭，随着一阵急鼓似的马蹄声的响起，齐刷刷的十几匹骏马在飞扬的尘土中箭似地向山那边飞去……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

柔软的舌头遭遇坚利的刀戟

刘邦从韩信手里夺到了一支军队，从失守的成皋那里又陆续过来了一些将士，二者相加，声势复振，以为又有了与项羽一决雌雄的实力。正要举兵击楚，军中斥候的书报改变了他这种急于与项羽正面较量的心态。

这些书报都是有关楚军动向的。一些迹象表明，项羽攻取荥阳后，似有再向西推进之意。其中最新的一份说：楚军已从成皋发兵，正向巩县方向行进。

巩县即今河南省巩县西南，地处黄河南岸，洛水下游。

令刘邦深为忧虑的是，如果项羽由此一路西进，破关而入，关中就将动摇；而关中一旦有失，根基不存，哪里还有他这个汉王！他一面派出将领迅即率兵奔赴巩县，堵截楚军西进；一面召集臣属商讨对策。也许是多次的失败与逃亡使刘邦感到要攻灭项羽、夺取天下至少在目前状况下已经无望，因而提出了这样一个议题：可否将成皋以东之地全都放弃，退而拒守巩、洛，以安定关中，巩固汉基?

在讨论中，反对西撤最激烈的是郦食其。他的一个很有力的论点是：放弃成皋以东就是放弃敖仓之粟，而放弃敖仓之粟就意味着放弃天下。他说：有道君以民为本，而民以食为天。敖仓储粟甚多，这应是兵家未取必争、已取必保之地。今楚已取敖仓却不知固守，此乃天所助汉也！倘若天予汉而汉也不取，岂非违逆天意！愿大王即进兵，收复荥阳，据敖仓之粟，塞成皋之险，控太行之道，守白马之津，因势利便，镇守中原。若能如此，则敌恐后路中断，必不敢长驱数千里轻进关中；关中既可无虞，又何必去驻守巩、洛呢?

刘邦觉得有理，就计议复取敖仓。郎中郑忠却提出了不同意见，认为目前尚不宜正面与楚交战，不妨仍驻守修武，一面深沟高垒以拒楚，一面派得力将士深入楚军后方，设法断其粮饷，使之因乏食而自

乱，然后进击，便可收到事半功倍之效。众人也以为此策甚好。汉王认可后，便命时任将军的卢绾和刘贾去断楚粮路。卢绾与刘邦不仅是同乡，还是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好友。刘贾则是刘邦从父兄，一说从父弟。二人率领步卒二万，骑士数百，渡过白马津，潜入到楚地，与一直在那一带活动的彭越会合，采取虚虚实实、分分合合等游兵策略，时而擂鼓进兵，时而鸣金收兵，袭击和焚烧楚军积蓄。若楚军来攻，则与彭越连环相保，坚壁不战。善于打机动仗的彭越，又趁机攻夺梁地，获取了睢阳、外黄等十七城。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2）

刘邦采取的这一新策略，果然震动了项羽。

此时项羽尚在成皋。几天前他向巩县方向派出了一支带有试探性的军队。他在等待着这支西进之军的捷报。但他等到的却不是西进的捷报，而是楚军后方受到汉军袭击和焚毁积粮的消息。特别让他无法容忍的是彭越那种地老鼠式的游兵战术，这一回居然又被他偷袭去了十七城！

项羽陷入了两难。他想亲自去外黄讨伐，可两个多月前的教训记忆犹新。那次他离开宛城东进征讨偷袭了下邳的彭越，刘邦却正是利用这个间隙北上占据了成皋。这一回，老奸巨猾的刘邦会不会故伎重演呢？但彭越之乱现在已成了他心腹之患，又非亲征不可！

他决定还是出征，当然要速战速决。

粗中居然也会有细的西楚霸王，算了一笔账。剿灭像彭越这样一个小毛贼，最多三五天吧，再加上从成皋到外黄、睢阳等地的来回路程，估计不会超过半个月——也不能超过半个月！

项羽把成皋的守将曹咎叫到跟前，下了这样一道命令：

谨守成皋，即汉王欲挑战，慎勿与战，勿令得东而已。我十五日必定梁地，复从将军。（《资治通鉴•汉纪二》）

切切不要开城迎战！半个月后我一准回来！

尽管已经把话说得斩钉截铁，尽管曹咎领命时连声诺诺，项羽还是有些不放心。

说起来这个曹咎还是项羽叔父项梁的恩人。秦时曹咎曾任蕲县狱掾，一次项梁犯法被栎阳县衙逮捕，多亏了曹咎写信给栎阳狱掾司马欣才了事的。项梁起兵反秦，曹咎任为将军，后属项羽，任大司马，封海春侯。项羽同时又封司马欣为塞王。曹咎英勇善战，项羽是很喜欢这位比自己大一辈的猛将的；只是他生性暴烈，总还有些担心他会

经不住汉军的挑战。想了想，又把彭城大捷后重又背汉归楚的司马欣叫来，让他做曹咎的副将，下了同样的命令。

做了这样的安排，项羽这才跃上那匹称为乌骓的骏马，率领他的军队，沿着黄河山呼海啸般向东驰去。

现在就要说到一场舌头与刀戟的较量。

好发宏论的老人郦食其，此前因他的据有敖仓之粟即据天下一说受到了汉王的称赞，大概很是兴奋了一阵子的；这回他又提出了一个用舌头代替刀戟令齐国归汉的建议。他向刘邦分析了齐国当时的形势：田横立田荣之子田广为齐王，自任相，利用汉楚争战、相拒荥阳这一时机，秉政三年，国内晏然，如今千里之齐，负海阻河，有兵二十万之众，驻守于历城。大王纵使发兵数十万，一年半载也难以攻破。据此，他提出请求说：臣请得奉明诏游说齐王，使之归顺而为汉之东藩。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3）

郦食其的这一请求，得到了刘邦的同意并付诸实施。对此，《汉书•高帝纪》有明确记载：汉王三年（公元前204年）九月，“汉王使郦食其说齐王田广”。

历史在这里留下了一个疑问：刘邦不是已经“使韩信东击齐”（见上节）了吗？这里怎么又要“使郦食其说齐王”了呢？一个是“击”，用刀戟；一个是“说”，用舌头。请问汉王：对付齐国，你究竟是要用舌头呢，还是要用刀戟？

时间相隔才两三个月，刘邦显然不会如此健忘。他肯定有他的考虑。譬如他顾忌到接连取得破魏、平赵、定燕等胜利后的韩信，若攻齐再获成功，是否会拥兵自大，难以节制？因而不再想用韩信。或者也有可能他与郦食其一样，以为地广千里、拥兵二十万的齐国，即使用上数十万兵力一年半载也不见得攻得下，不如试着用游说一法。当然这些都只能是猜想。但无论如何，就因为舌头与刀戟之间的这种纠葛，读者将会看到，后来发生了怎样的惨剧！

不过郦食其的说齐倒是十分顺利。他的那篇洋洋洒洒的说辞，我们可以从《史记》本传中读到。见到齐王田广后，这位年迈的纵横家劈头提出的一个问题便是：“王之天下之所归乎？”所谓“归”，就是天下究竟是归汉、还是归楚的问题。接着将汉与楚，从对待怀王之约、对待义帝、对待诸侯王，以及如今拥有的疆土、实力等各个方面，一一作了对比，从而得出了天下必然归汉的结论。最后说：您大王“疾下（归顺）汉王，齐国社稷可得而保也；不下汉王，危亡可立而待也”！

齐王田广听了觉得很有道理，表示愿意归汉，并遣使向汉王述报，同时下令把历城的守兵及战备全都撤了下来。此时已是九月底，也即秦历的年末，齐王特地在临淄宫里大排筵席，宴请这位尊贵的汉使。自称高阳酒徒的郦老先生，对杯中之物自然情有独钟，一连几日，昼夜纵饮，竟至忘了归汉述职。

这大概是郦食其一生中唯一的一次游说成功，而且是一次很大的成功；却也是给他带来了灭顶之灾的最后一次成功。

原因是又出来了一个舌头，而其背后是坚利的刀戟。

这就又要说到韩信。

这位两手空空的光杆将军，经过一段时间的招集，居然又有了数万人马。这自然只能是一支没有经过严格训练的队伍，但用兵如神的韩信，却有本事照样让它杀出威风来。汉王四年（公元前203年）十月初，他就带领着这样一支临时凑起来的军队，从赵地出发，来到怀州平原津，准备由此东渡黄河去攻打拥有精兵二十万的齐国。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4）

突然传来了一个意外的消息：郦食其说齐成功。齐既已归汉，自然不必再用兵。韩信尽管不免有些技痒，却也只好下令停止东进。

这时候有个能言善辩的策士站了出来，他叫蒯彻。

蒯彻是范阳（今河北兴西南）人，比起郦食其来，他更像战国时期那种审时察势、四出游说以逞其能的纵横家。反秦之火初起，武臣和张耳、陈余等奉陈胜之命攻略赵地，很快攻得了十余城，郡守、县令及吏员一律处斩，声势大振。张耳、陈余等推举武臣为武信君，召谕赵地其余诸城来降。偏在这时，各城相互串连，坚壁拒守，其中也包括蒯彻所在的范阳县县令徐公。蒯彻看准是一个逞能的好时机，即去拜见徐公，劈头第一句话便是：仆闻公将死，特来吊公；但公得彻一计，便可转凶为吉，故又特来贺公！徐公先惊后慰，自然要向他请教其中的道理，于是蒯彻便摇唇鼓舌，侃侃陈说来由。他说你徐公为令十余载，杀人父、绝人子、断人足、黥人面不可胜数，百姓之所以未有拦道逾墙袭取公之首级，无非是慑于秦法之苛酷。如今天下大乱，秦政不施，公还有何恃而得以自保？一旦敌临城垣，百姓必乘机报复并借以成名，公之身首异处已是迟早的事，故而该吊。但因仆愿为公前去游说，凭我如簧之舌，定可保公转祸为福，所以又可贺。徐公一听果然大喜。于是蒯彻又策马来到武臣帐前。他对武臣说：这一路来，将军都是战胜然后略地，攻得然后下城，未免过于劳苦。如今在下有一计，只需一纸檄文，便可收地千里，不知将军愿意一听否？天下竟有如此便宜事，武臣自然很想知道。于是蒯彻便说道：仆从范阳来，知范阳等城所以固守拒降，实在是因为大军此前所下十余城全是见秦官吏便杀，故而彼等便想：既然降、守皆死，何如拼死以图存！如今彻为将军计，不如先赦一范阳令。此公贪生畏死，又迷恋禄位。将军不妨赐予侯印，许其禄位。若果如此，他定愿开城出降，恭迎将军。将军再使其穿朱衣、乘华轮，巡行燕赵诸地，燕赵吏民自然

个个钦羡，莫不争先恐后归顺将军——此即所谓以一纸檄文而定千里之计！

后来武臣采用此计，燕赵之地果然三十余城不战而下，范阳令徐公也因而不仅得以全身，还佩上侯印。蒯彻声名由此鹊起。

蒯彻有个好友叫安期生，安期生把他推荐给了项羽，但项羽不能采用他们两人的策略。后来项羽要授给他们官爵，两人都不肯接受。不久，蒯彻就离开了项羽，做了韩信帐下的策士。这一回韩信因郦食其说齐成功而准备停止攻齐，蒯彻以为又抓住了一个显示自己才智的好机会。他对韩信说：

将军受诏击齐，而汉独发间使下齐，宁有诏止将军乎？何以得毋行也！且郦生一士，伏轼掉三寸之舌，下齐七十余城；将军将数万众，岁余乃下赵五十余城，为将数岁，反不如一竖儒之功乎？（《史记•淮阴侯列传》）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5）

不能不承认这是一篇极有说服力的说词。它紧紧抓住了两个字：理和情。理：你韩信是受汉王的诏令去攻齐的，现在汉王并没有收回成命，你怎么可以停止执行呢？更为重要的是情。韩信风华绝伦，恃才傲物，又有强烈的建功立业欲望。蒯彻说辞的主要部分正是点中了韩信的这一感情穴。以下的对比一定深深击痛了韩信的自尊心：一个老朽迂儒只是动动他的三寸之舌，却得到了七十余城；你一位青年将领带兵数万，打了一年多才得了五十余城，能咽得下这口气吗？

韩信不只被说服，更多是被激怒的。于是立即率军渡河攻齐。遇到的第一关是历城。这里原来陈兵二十万，防守颇严，此时却因听从了郦食其的游说而撤除了战备，韩信之军只稍一出击便轻取此城。其后一路如入无人之境，很快已抵达都城临淄。兵临城下，齐国危在旦夕。齐王田广以为是郦食其出卖了齐国，立即命人在殿阶下架起了鼎镬，召来郦食其大声怒斥道：如今你面前只有两条路：要么设法去阻止汉军，要么你就跳鼎镬吧！

这位一生好作大度之言郦老先生，死到临头却也并无惧色，又不慌不忙地朗声说道：成就大事的人，不会去考虑细枝末节；道德崇高的人，不屑去计较别人的责难。你家老爷子这回不想再替你们去说些什么喽！（《史记》本传原文："举大事不细谨，盛德不辞让。而公不为若更言！"）

年过七旬的郦食其老人，说完这番话就从容地跳进了底下已是烈焰熊熊的鼎镬。

齐国的这场风云突变，引发了后人众多的评说。大体说来，对郦食其都表示了深深的同情，对韩信，也包括进说者蒯彻，则有较多的责难，明代李贽甚至说："即此一端，[韩]信有死道矣！"（《藏书》卷四七）唯对刘邦既已命韩信"击齐"，在没有收回成命的情况下，又命郦食其"说齐"，由此造成的混乱，几乎无人论及，实在有失公平和

公正。由于舌头与刀戟之间的这种纠葛，不知殃及了多少无辜生命，更是让人无法释怀。

顺便说一桩有关这个历史事件的现代轶事。一次毛泽东与他的几位同事闲聊，因李白在《梁甫吟》中有这样的两句诗："君不见高阳酒徒起草中"，"指挥楚汉如旋蓬"；毛泽东就说：你看他那时神气十足呢！不过我再加上几句比较完全。于是便随口吟出了一首《戏续李白〈梁甫吟〉》——

不料韩信不听话，
十万大军下历城。
齐王火冒三千丈，
抓了酒徒付鼎烹。（见陈晋《毛泽东之魂》）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6）

还值得一提的是伴随着这场刀戟与舌头的较量，汉、楚、齐三国的关系出现了走马灯式的变幻。几年来，齐与楚一直处于敌对状态，而齐与汉则是并列的封国；几天前，汉与齐成了盟国，此时却突然出现了敌对状态。而昨日的盟友一旦成为敌国，那么原来的敌国就很有可能转变为盟友。此时国破身亡的厄运已笼罩在临淄宫主人的头顶。齐王田广、国相田横、将军田既，经过紧急磋商，不得不向多年的仇敌西楚霸王发出求救。当即派使者乘快马向项羽送去一信，表示楚若能出兵救齐，齐甘愿奉表称臣。三人随即撤离临淄：田广走高密，田横奔博阳，田既军于胶东；分别在各地招集余兵散卒，准备与汉作持久之战。

外黄小儿冒死进说保全城

让我们再回到正面战场。

果然不出项羽所料，他刚一离开成皋，刘邦就派出樊哙等将领率兵去围攻成皋，日夜不停轮番在城前挑战，使出种种招数来促使楚军开城应战。

曹咎开头还是牢记着项王临行前“慎勿与战”的嘱咐的，任由汉军在城外鼓噪，只是严命将士坚守，有敢言战者立斩！

在古代那种简单的武器装备条件下，坚壁不战有时确也可以成为制敌一法。三两日一过，汉军渐渐显出了精疲力竭的样子，而一直强按着怒火的楚军却长长吐了口气。

谁知几天后汉军又使出了一法：辱骂。

在古代，辱骂也曾经被用为一种战术。此类记载《太平御览》第三百十一卷中录有多例，不过骂得精彩的还是要数《三国演义》中的诸葛亮，竟在阵前将王朗活活骂死，可见骂之威力。王朗曾为汉臣，后仕魏。诸葛亮的骂就专戳王朗的这块心病：“皓首匹夫，苍髯老贼，汝即将归于九泉之下，有何面目见二十四帝乎？”王朗听着听着，“大

叫一声，撞死于马下”！兵法有一忌：“忿”，也就是愤怒。“忿速可侮”。所以“主不可以怒而兴师，将不可以愠而致战”（《孙子兵法》）。辱骂之所以也能成为一种战术，就是因为这种方法可以激起对方主将的暴怒，并进而带着这种失控的情绪仓促应战，最终导致失败。

史书只说汉军对曹咎“辱之数日”，究竟是怎么辱骂的，并无明录。想来不外乎解衣卸甲，赤身裸体，做出种种轻慢之状，尽拣最难听的话来骂，而其中心点可能就是讥笑曹咎胆小如鼠，只配当个灰孙子一类。生性暴烈的曹咎如何受得了如此羞辱，开头几次发作总算勉强被司马欣劝住，但到后来已是暴跳如雷，任谁也无法阻拦。只见他大喝一声：备马来！就提刀率众杀出城去。到这时候，司马欣也怒不可遏，但求一战，跟随曹咎也跃马出城。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7）

曹咎一出城就中计了。成皋城东为汜水。汉兵佯败，纷纷渡水而逃；楚军奋力追杀，哪还顾得汜水两岸尽是伏兵。结果是："士卒半渡，汉击之，大破楚军，尽得楚国金玉货赂。大司马[曹]咎、长史[司马]欣皆自刎汜水上。汉王引兵渡河，复取成皋，军广武，就敖仓食。"（《汉书•高帝纪》）

这可说是一次骂出来的胜利，而且是很大的胜利。楚军伤亡惨重，两员主将兵败自杀。汉军再次夺回了成皋，更重要的是重新据有了敖仓之粟。

再说这时候的项羽，正率领着一个个如虎似豹般的楚军，沿着黄河呼啸东进，其势犹若疾风扫落叶，接连攻下了被彭越占领的几座城市。彭越不敢阻击，慌忙退入外黄城，奋力固守。

楚军把个外黄围得水泄不通，猛力攻打数日，城头却还飘着"彭"字军旗。项羽大怒，亲自督兵强攻，吼声阵阵，穿云裂石。彭越自知不敌，待到更深夜静，开了北门，引兵冲出一条路，飞马驰去。外黄降楚，项羽挥兵入城，却依旧余怒未息。原来这位自称是"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西楚霸王，本以为一个小小的外黄城只要他一跺脚就会轰然倒塌，因而与曹咎约定他十五日内必定回成皋的。不料这一回却攻得如此艰难，而时间已快过去了半月！他把这股怒气出到了城内百姓头上：他们不都是楚国的臣民吗？为何要投顺彭越，还帮这个小毛贼去守城！入城后，他的第一道命令就是：城中凡十五岁以上男子，一律往东门外集中，听候号令！

这道命令着实蹊跷。很快有人猜出：莫非这个杀人魔王又要杀人？！

紧接着出现的一些迹象，被证实了这个可怕的猜测：东门外楚军已在列队，戈戟森然，寒光闪烁。许多精壮的男人被刀戟威逼着，在

挖掘一个个偌大的土坑。显然，曾经在新安发生过的那种“坑秦降卒二十余万”的惨剧又要在外黄重演啦！

满街都是东奔西跑的人，女的哭男的号，恐怖的气氛笼罩着全城。

《史记》和《汉书》记载说，这时候有个少年来到项王军营前，要求拜见西楚霸王。盛怒中的项羽居然接见了这个少年，这似乎超出人们的想象，但也并非绝对不可能。原因就在求见者还是个孩子。

少年十三岁，是外黄县令舍人的儿子。史书没有留下姓名，我们就叫他外黄少年吧。

外黄少年施过礼，站立一旁，却不说话。项羽看他聪灵可爱的样子，心头怒气消了好些，温颜问道：看你小小年纪，难道不怕我会杀你吗?

少年说道：大王不会杀我的。这会儿满城人都在说，因为我们投顺了彭越，大王很生气，要在东门外杀人啦，可我不信。

项羽说：那是真的，你怎么不信?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8）

少年说：那不可能是真的。

项羽说：我大王说是真的就是真的，你为何还不信呢?

少年说：因为有一个道理，连我后生小子都知道，大王是熟读兵书的，自然一定早已知道。大王知道了这个道理，为何还要杀城里人呢?

项羽说：那是一个怎样的道理，你且说与我听听！

少年说：《六韬》里说得很明白："利天下者，天下启之；害天下者，天下闭之。生天下者，天下德之；杀天下者，天下贼之。"大王难道会甘愿被天下人"贼之"吗?

项羽说：我杀的是那些投顺彭越的人，不是所有人。

少年说：这个道理更简单：外黄人投顺彭越是被迫的，不是自愿的。彭越强力劫持了外黄，大家只好暂时表示归顺，心里却都在等待着大王。所以彭越一逃跑，立刻城门大开，全城人都拥上街头来迎接大王。如果大王真要杀外黄人，那么以后还有谁敢归顺大王呢？再说外黄东面一直到睢阳，被彭越强力劫持的城市还有十几个，大王不杀外黄人，那十几个城市的人就会争先恐后打开城门迎接大王；倘若大王真要杀外黄人，那十几个城市的人就会惊恐万状，谁也不肯再归顺大王，这不是反而给你大王带来很大麻烦吗?

项羽憨笑一声，说了句楚地方言：小伢子说得有理！

就这样，外黄少年说服了西楚霸王。纯正的童心征服了人性中的兽性。善战胜了恶。

走笔至此，我对这位不曾留下姓名的古代少年，心中升起了深深的敬意。

后来事情果然就像外黄少年所预料的那样：由于项羽赦了"外黄当坑者"，所以"东至睢阳，闻之皆争下（归顺）项王"（《史记•项羽本纪》）。

项羽虽夺回被彭越占据的外黄、睢阳等十七座城市，但时间却已过了与曹咎约定的十五日的期限，不免又有些焦躁。偏在这时又接到了两份急报。一份是齐王田广的求救书。先已一惊：齐是大国，一旦为汉所有，那刘邦老匹夫不是更难对付了吗？项羽果断作出决定：以此时手下最得力的部将龙且为大将，周兰为副将，率兵十余万，号称二十万，奔赴临淄救齐。另一份是战报，看了更是大吃一惊：成皋失守，曹咎、司马欣双双自刎！唉唉，你这个曹咎啊，我再三提醒“慎勿与战”，你怎么就不能再忍一忍呢？项羽掷下战报，向传令官大喝一声：火速回师荥阳！

张良、陈平一脚踩出了一个真齐王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9）

韩信攻下临淄，获知齐王田广及其相、将田横、田既，已分别逃至高密和博阳、胶东，而由龙且率领的救齐大军此时也已在路上。他向汉王刘邦发去一份攻下临淄的捷报，并提出了击退龙且、平定全齐的设想，请求能以破魏时曾为副将的曹参、灌婴二将军支援。然后率军东进至高密之西，驻兵于潍水西岸。

再说这回项羽派出的救齐大将龙且，向以骁勇著闻，一年前受命征讨叛楚附汉的黥布，连曾在巨鹿会战中勇冠三军的黥布，也被他打得落荒而逃。此次他率军十万余号称二十万，再加上齐王田广之兵也有三两万，两军会合而与仅有数万、且是临时杂凑起来的韩信之军交锋，自然早已胜券在握。而一旦攻灭韩信，项王至少会封给他半个齐国。所以读者诸君可以从后面将要引录的这位大将军自己说的话里看到，这一路浩荡东来，他就一直做着即将被封为半个齐王的美梦，可谓春风得意。

龙且之军陈兵于潍水东岸，与汉军隔水对峙。

帐前谋士都来向龙且献策。他们分析了对峙双方兵员的心理。汉军远道而来，必求速战，且会奋力拼搏，其势锐不可挡。而齐王之军，多为败兵残将，士气原不振，况又在自己家乡作战，即《孙子兵法》上说的“诸侯自战，其地为散地”，极易逃散。我楚军千里奔袭，虽称得势，但齐军一逃，不免受其牵连，军心自会动摇，如何还能抵挡汉军的强攻！因而谋士们建议：不如高垒深沟，坚壁自守。同时由齐王派出忠信之臣到齐国境内去晓谕那些沦亡于汉的城邑：如今齐王无恙，楚军又大举来援，汉必败，齐必胜。各城守吏得此消息，定然奋起反汉，争相归齐。汉兵去国数千里，寄居于怒汉之异地，既无援军，又缺给养，不出旬月，势必不战而降。

这的确很有可能成为破韩之策。但龙且哪里听得进去，他踌躇满志地说了以下这么一番话——

吾平生知韩信为人，易与耳。寄食于漂母，无资身之策；受辱于跨（通“胯”）下，无兼人之勇，不足畏也。且救齐而降之，吾何功？今战而胜之，齐半可得，何为不止！（《汉书•韩信传》）

读史至此，真想劝龙且大将军一句：你可千万不要小觑这个当年曾经受过“胯下之辱”的年轻人啊！其实在特定环境中能够暂时忍辱的人，不仅未必一定就是“无兼人之勇”，还很有可能藏着大智大勇呢！

不过你大将军也有可爱处，那就是能够当着众人的面直率地袒露自己急于建功请赏的内心，甚至先期给自己支付了至少半个齐地之封。只是在下不禁要为大将军捏把汗，因为阁下对自己此种心态即将付出的惨重代价，竟然还毫无所觉！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0）

与浮躁、嚣张的龙且相反，另一个大将军韩信却一直处于高度警觉状态，日夜督兵建营栅，造壁垒；一探听到龙且摈斥坚壁之议而急于求战，立刻紧张地筹划攻灭龙且之策。他知道，在兵力上楚汉众寡悬殊，要战胜强敌必须运用智力。汉与楚对峙于潍水两岸，韩信的文章就做在这个“水”字上。

潍水亦称潍河，在今山东省东部。源出五莲县箕屋山，北流至昌邑县鱼儿铺入莱州湾。潍河流量较大，今在其上中游建有峡山水库，巧的是，当年韩信的破龙且之计，运用的也正是与水库蓄水相同的原理。

是夜，韩信命令全军进入战斗状态。其中一万人由曹参率领，拂晓前，待潍水水位低落至可以涉走时，迅速奔过对岸去与楚军交战。其余数万人以灌婴为将，留守西岸。曹参之军战则必先胜而后败，且战且退，以吸引楚军追杀过河来。待曹灌二军在西岸会合，号令一起，立刻转入反攻，务必全歼楚军。

将士们自然不免奇异：其时潍水尚汪洋一片，黎明到来时，水位因何会自动退落？但既是大将之令，自然都只好高唱遵命。

这边安排停当后，韩信亲自带领数千将士，携着大批竹篓、麻袋，包括辎重营的一些盛粮用的空米囊，急行军至潍水上游，实以沙土，垒成高坝，截断水流。然后命将士留守原处，约定以点燃狼烟为号，号令一起，立即开坝放水。

一切安排停当。子夜，万籁俱寂。韩信乘月策马回营，登上壁垒，观望着水位渐落的潍河，等待着黎明后激战的到来。

战事的发展，完全像韩信所预期的那样。曹参所率领的一万人果然先胜后败，楚军果然紧追不舍；龙且更是狂喜不已，以为韩信怯弱，下令全线出击。站在壁垒远望的韩信，看到楚军正在大举渡河，

且有帅旗在飘扬，料想龙且已在亲自督阵，便下令点燃狼烟。狼烟即狼粪所燃之烟，形直，且不易被风吹散，古代用以报警。

不一会，隆隆之声犹若滚雷从远处响起，潍河之水仿佛万马奔腾，咆哮着汹涌袭来。河中楚兵莫明究竟，先是慌作一团，继而被突然来到的巨浪吞没，横七竖八向下游漂去。已抵西岸的楚军，见退路已成汪洋，一个个惊恐万状。就在这时，汉军营垒中战鼓雷鸣，壁门大开，一支支骑兵冲出，紧接着是轻车兵，重甲兵，两旁是弓弩手，组成一张庞大的杀伤网，铺天盖地向楚军扑来。转瞬间，过河的楚兵除了尸体，就剩下一些丢盔弃甲的伏地求降者。大将龙且战死，副将周兰被擒，齐王田广逃至城阳被活捉后斩首。此时汉军便依令东渡潍水，追歼楚军。失去了主将的楚军，稍一接战即四散溃逃。到这天傍晚，项羽派出的号称二十万的救齐楚军，已只有一大片空寂无人的营帐了。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1）

获得潍水大捷后，韩信又命曹参进兵胶东，灌婴进击千乘。驻守在胶东、千乘的齐兵很快被歼，齐将田既、田吸阵亡。在博阳的齐相田横闻齐王田广已亡，便自立为齐王，出兵还击灌婴。灌婴在嬴城大破田横军。田横率领残部投奔彭越。从这时起，彭越开始脚踏两条船：既向汉，又亲楚。

至此齐地全境已臣服在韩信刀戟之下。

这时为汉王四年（公元前203年）十一月，楚汉战争已进行了三年多。

自还定三秦，继而在北方第二战场上破魏、平赵、定燕，到此时平定齐地全境，韩信建立的赫赫战功，无人可以匹敌。

韩信本是个功名欲望极强烈的人，但在这期间，汉王刘邦除了先后授任他左丞相、相国这样两个虚衔外，不再有其他任何封赏，这显然有违他背楚投汉的初愿。

韩信的愿望是什么？是封土为王。

这一点，韩信至少向刘邦有过两次表白。一次是在他在登坛拜将后与刘邦的谈话中。他指摘项羽“有功当封爵者”，“忍不能予”；建议刘邦反其道而行之：“以天下城邑封功臣，何所不服！”（《史记》本传）尽管这个表白是借题发挥，相信刘邦也一定能听懂。还有一次是在平定赵地以后，他在向刘邦呈送的捷报中特地附一笔：“请立张耳为赵王，以镇抚其国。”（同上）这是一个含蓄的暗示：既然作为副将的张耳可以封王，那么对作为主将的我韩某是否也应该有所考虑呢？相信刘邦也一定能看懂。

刘邦对韩信这两次表白的回应是，第一次装聋作哑，不予理睬；第二次则有一个很微妙的表示。韩信请立张耳为赵王，《汉书》本传称：“汉王许之。”请注意：是“许之”，并没有真封。要过一年零一个月以后，即到汉王四年（公元前203年）十一月，《史记•秦楚

之际月表》、《汉书•异姓诸侯王表》和《汉书•高帝纪》才记："汉立张耳为赵王。"我有一想法姑妄言之：这一年多时间是刘邦有意拖延的结果，目的是为了割断对张耳的封王与韩信的请立之间的联系。很显然，刘邦不仅读懂了韩信想说而没有说的含义，而且还读出了韩信万万没有想到的含义：僭越。嘿，像立谁为什么王这样的事，怎么轮到你韩信来说三道四呢？在帝王集权专制制度语境中，僭越可是个极可怕的罪名啊！

或者是被自己的欲望搅得发晕了，或者是这位军事天才对权力角逐之术却不怎么在行，总之，韩信没有从刘邦这一微妙的表示中学得更聪明一些。这样，当他平定齐这样一个拥有七十余城、地广人众、物产丰富的大国时，再也无法按捺住燃烧于胸口的那股欲望烈焰了，于是便有了下面这样一份《请自立为假齐王书》：

风云突变，汉、楚、齐玩起了走马灯（12）

齐夸诈多变，反覆之国，南边楚，不为假王以真（通“镇”）之，其势不定。今权轻，不足以安之，臣请自立为假王。

韩信自然知道他所面对的是一位掌握着生杀予夺大权的王者，因而他写这篇文字可谓煞费苦心。他不说自己想当王，而是完全出于稳定齐地的考虑。你看，齐国人狡诈多变，反复无常，加上它的南边又是汉的死对头楚，不封新王坐镇局势稳定得了吗？可我现在还只是个将，权力太轻，压不住阵脚，所以请求准许自立为假齐王。末句尤其值得玩味：是“请自立”，不是请封；是“假王”，不是真王。假者，暂署也。韩信心里自然想当真齐王。他连写文书也用上了《兵法》，这叫以退为进，或欲擒故纵。

这份请立书，很快由韩信派出的使者送到了此时已还军广武的刘邦的几案上。刘邦看到后的反应，《史记•淮阴侯列传》有这样一段描述：

汉王大怒，骂曰：“吾困于此，旦暮望若（你，指韩信）来佐我，乃欲自立为王！”张良、陈平蹑汉王足，因附耳语曰：“汉方不利，宁能禁信之王乎？不如因而立，善遇之，使自为守。不然，变生！”汉王亦悟，因复骂曰：“大丈夫定诸侯，即为真王耳，何以假为！”

太史公这段文字真是精彩绝伦，妙不可言。短短几十个字，却活灵活现地写出了四个人：粗鲁、爽快而又善于应变、精于权谋的刘邦；远见卓识、满腹韬略而又谨慎、机敏的张良、陈平。此外还有一个没有明写的人，就是韩信派来的那个使者。使者虽然没有明写，却是个中心人物：张良、陈平之所以要用暗踩脚趾这样一种特别的方式提醒刘邦，刘邦之所以紧接着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都只是因为有他的一双眼睛和两只耳朵在。一个国王，两位大臣，居然要专为一个无名使者联合演出那么一场戏，这恰好说明其时韩信势力之强大及其在军中威望之崇高已经到了何等地步！

过了三个月，即同年春二月，刘邦派遣张良为特使，赴临淄举行隆重的仪式，立韩信为齐王，并颁赐印玺、符节。同时宣布了汉王的一道命令：征调齐境之兵击楚。

韩信的人生到达了他向往已久的辉煌的顶点。此时张良、陈平一脚踩出了一个真齐王的事大概还处于绝密状态，因而蒙在鼓里的韩信还在为他的以退为进或欲擒故纵战术的胜利而偷着乐呢！但以韩信超群的智力，要不了多久他就会感觉到了，有一片可怕的乌云正向他头顶遮来。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1）

项羽急于找韩信做“合作伙伴”

项羽击退彭越，夺回外黄等十余城，因得报成皋陷落而率师西回。此时汉军正围楚将钟离眛于荥阳之东，一听到项羽领兵奔来，便纷纷逃至深山野林险阻之地，连影子也找不着了。项羽急于与汉军主力交锋，汉军却总是避开锋芒坚壁免战。没奈何，项羽只好驻军于广武东城，与驻扎于广武西城的汉军隔涧对峙。关于二城的间距，胡三省注《资治通鉴》称：“东西二城各在一山头，相去百步，汴水从广涧中东南流。”仅有百步之遥，一抬头便可望到对方，居然驻扎着敌对的两军，这在高科技的现代是不可想象的；但在当时那种技术装备条件下，双方都可凭深涧高崖坚守，却相互奈何不得。

楚与汉，就这样在隔涧相望中对峙了数月。

已经被刘邦、彭越的运动战术东拖西拉弄得疲惫不堪的项羽，这时大概深深感到了孤立和寂寞，感到了结盟互援的重要。他想到了一个人，急于去找这个人做“合作伙伴”。这个人便是韩信。

但对项羽来说，韩信简直是从地缝中突然冒出来的！

项羽派出龙且大将以号称二十万之兵救济，不仅龙且志在必胜，项羽也以为必胜无疑。

项羽以为必胜是有他根据的。一是龙且是他一员勇猛无敌的爱将；二是在楚汉战场上，他还从未用过二十万这样大规模的兵力；第三就要说到韩信这个对手。“韩信”是谁？开头项羽连这个姓名也没有听说过，经左右提醒才想起来：哦，原来就是当年在他身边侍卫过的那个小郎官呀！据说新近在魏、赵打了几个胜仗，但那都是因为他侥幸遇上了像魏豹、陈余这样窝囊废的对手。尽管项羽还从未与韩信直接较量过，但他料定小郎官决不会在他爱将龙且之上——所以必胜无疑！

出乎意料的是，龙且竟然败了，而且败得如此之速，如此之惨：一个早上，全军覆没！

现在项羽不得不换一种眼光来看待这位昨日的小郎官、今日的齐王韩信了。

于是惯于在沙场上大砍大杀的项羽，第一次使用了一个外交策略：派出谋士武涉，企图去说服韩信，结成楚齐联盟以共同抗汉。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2）

武涉其人，在《史记》、《汉书》中仅出现这么一次，并无其他事迹。有一个猜想：项羽之所以择之以为使，很可能武涉与韩信是旧交。武涉是盱眙人，韩信是淮阴人，两地隔破釜塘（唐后改称洪泽湖）而南北相望，可算是大同乡吧。韩信曾在项羽麾下任过郎中一职，两人不难有交往的机会。

如果武涉与韩信真是曾经相识，那么他们的谈话该是以叙旧开篇。为表示亲切，武涉不称韩信“大王”，而称“足下”。当然作为说客的武涉，总是随时寻找契机，往往在你不经意间，他却已切入了主题。几句寒暄，又对新立为齐王的韩信表示祝贺过后，他忽而说道：有一句古训叫作“一则以喜，一则以惧”，不知足下听说过没有？

韩信说：它大概是仲尼之言吧：“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则以喜，一则以惧。”君离故乡盱眙有年，是否因思念双亲而有此问？

武涉说：非也。仆是为足下而喜，为足下而惧。其喜来自汉王刘邦，其惧也来自汉王刘邦。难道足下不想听仆一说？

谈话就这样转入了要说服韩信背汉联楚的正题。

武涉的说辞可见于《史记•淮阴侯列传》。重点是揭露刘邦之贪婪和不可信。武涉认为嬴秦暴政，天下苦久，秦已破，项王分土而王，百姓本可从此休养生息，但汉王却又从汉中兴兵而东，侵人之分，夺人之地，看他那种不餍足的样子，仿佛非完全吞并天下不可！再说汉王其人，他的性命多次被项王握到手心，项王是可怜他才放他一条活路的；但你刚放过了他，他一转身，就又攻击起项王来了，无信无义到了这种地步！接着说到了韩信本人——

今足下虽自以与汉王为厚交，为之尽力用兵，终为之所擒（通“擒”）矣。足下所以得须臾至今者，以项王尚存也。当今二王之事，权在足下。足下右投则汉王胜。左投则项王胜。项王今日亡，则

次取足下。足下与项王有故，何不反汉与楚连和，参（同“三”）分天下王之？今释此时，而自必于汉以击楚，且为智者固若此乎？

这也算得上是一篇智者之言。权力争战发展到某个特定阶段，有可能成为未来胜利者的便会滋生出一种特别的心理：希望分享成果的人越少越好，少到最好只剩下他一个人。因而在此时的他看来，昔日鞍前马后的合伙者，越来越成为不仅累赘，而且危险，因而必须设法清除掉的东西。现在的韩信在汉王心目中就正在成为这样一件东西。武涉的话是如此尖锐而深刻：你韩信现在之所以暂时还活着，就因为“项王尚存”；如果项王今天亡，明天就会轮到你！后来的发展完全证实了武涉的预言，不同的只是远比他想象的要残酷、可怕得多！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3）

但武涉又认为在权力争战的这个特定阶段，却又正是提升自己人生价值的极好时机。韩信只要摆脱受制于人的工具性，成为一个独立的存在，那么就像面对一架已呈水平的天平而你手中还有一枚砝码那样："当今二王之事，权在足下：足下右投则汉王胜，左投则项王胜。"所谓"图穷而匕首见"，武涉最后说出了他此行的目的：劝说韩信"何不反汉与楚连和，参分天下而王之"?

韩信对武涉的那番道理，没有作任何辩说，或许可以理解为他是默认的。但他还是谢绝了武涉的劝说。不想反汉的原因主要是感情上。他说他在项王那里时，职不过郎中，位不过执戟，言不听计不从；而来到汉王这里授为上将，率军数万，且言听计从。他还说了汉王"解衣衣我，推食食我"这样显然夸张的话。最后说："夫人深亲信我，我倍（通"背"）之不祥，虽死不易。幸为信谢项王。"

估计像这样的绝密的谈话是不可能有第三个人在场的。

但是有个绝顶聪明的人，还是设法知道了这一切，并且作了细心的研究。令他欣喜不已的是，他不仅发现了武涉说辞中的漏洞，还看出了深藏于韩信内心的矛盾。

武涉说辞中的漏洞只要转念一想便可找到：既然你说刘邦暂时还需要韩信是由于"项王尚存"，那么反过来，项羽此时之所以需要韩信，难道不也是由于"汉王尚存"吗？一旦灭了刘邦，你拿什么保证项羽不会同样要韩信也灭亡呢?

韩信内心的矛盾也是不难被发现的，因为以他的智商，不可能不认识到武涉所揭示的那种危险确实存在！

这个绝顶聪明的人诡谲地眨动着他那一双机灵的眼睛，开始为他的一篇完美无缺的说辞打起了腹稿。他自信自己就是孟轲说的"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那种人，他要凭他的三寸不烂之舌去说服韩信，从而创造出一个三分天下的历史奇观！

这个绝顶聪明的人，便是上文已提到过的曾说服韩信攻齐的蒯彻。

且听蒯彻如何说“三分”

韩信因攻打齐国而有了被立为齐王的辉煌，蒯彻自然也从中享受到了成功的喜悦：这么看来，此时两人还该处在蜜月期。

蒯彻几乎是用一种游戏的方式开始了他的精心设计的说辞——

仆少年时曾学过相术，足下大概还不知道吧?

韩信感到了新鲜，说：这倒有趣。先生且说来听听：相人有些什么要诀?

蒯彻道：贵贱在于骨法，忧喜在于容色，成败在于决断。以此参之，万无一失。

韩信说：那就请先生一试：寡人之相贵耶? 贱耶?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4）

蒯彻说：足下是相面呢，还是相背？

韩信说：相面如何？相背又如何？

蒯彻略一凝视，缓颜说道：相君之面，不过封侯，且势若累卵；相君之背，则日月合璧，贵不可言。

韩信不由一怔，已听出了一点弦外之音，问道：先生此话怎讲？

蒯彻向左右一瞥说道：请稍作间隔。

于是韩信屏退左右，两人便进入了密谈。

蒯彻的这篇说辞详录于《史记•淮阴侯传》和《汉书•蒯通传》。与武涉为项羽而说不同，蒯彻是完全从韩信的利害取向进说的。他分析楚汉双方形势具体而尖刻，有很强的现场感，使你不得不认同这是事实。他的结论是，如今双方都陷入了困境：楚迫于西山而三年不能进，汉一日数战而无尺寸之功；而且“其势非天下之贤圣固不能息天下之祸”。这样就把韩信推到了收拾当今天下局势唯一人选的位置上：“当今两主之命县（通“悬”）于足下：足下为汉则汉胜，与楚则楚胜。”接着，又以“披腹心，输肝胆”的忠诚，向韩信进献了他的三分天下之计——

诚能听臣之计，莫若两利而俱存之，参（同“三”）分天下，鼎足而居，其势莫敢先动。夫以足下之贤圣，有甲兵之众，据强齐，从燕、赵，出空虚之地而制其后，因民之欲，西乡（通“向”）为百姓请命，则天下风走而响应矣，孰敢不听！割大弱强，以立诸侯，诸侯已立，天下服听而归听于齐。案齐之故，有胶、泗之地，怀诸侯以德，深拱揖让，则天下之君王相率而朝于齐矣。盖闻天与弗取，反受其咎；时至不行，反受其殃。愿足下孰虑之。

此计中的关键语是：“莫若两利而俱存之。”即对楚与汉既不要归顺、也不要攻取某一方，而是与之互利，和它们一起存在下去，这便是齐、楚、汉三分天下，形成三国鼎立。这是基础的一步，也是目前

就可以去实施的一步，不妨就叫“最低纲领”。这一步实现后，有一个互不侵犯的稳定阶段，即所谓“鼎足而居，其势莫敢先动”。而齐国则从各个方面积极准备条件，再走第二步：依据民众的意愿，“西乡为百姓请命”。如何理解“请命”？《史记集解》说：“止楚汉之战斗，士卒不死亡，故云‘请命’。”不是通过流血战争，而是以齐国的实力和声威为后盾，代表民众的意愿发起倡导，使“天下风走而响应”。这其实是蒯彻的一厢情愿：你怎么能保证“孰敢不听”呢？如果有人——实际上是必然有人“敢不听”，又怎么办呢？恐怕还得靠刀戟来说话。第三步，在齐王的主持下，来一次公平公正的再分封。办法是“割大弱强”，将楚、汉这样的大国、强国分割为若干份，使所有封国大小、强弱均等。至此实现了“最高纲领”：诸侯并立，而齐王则成为天下共主。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5）

这就是蒯彻之计的全部内容。其“最低纲领”大体就是几百年后魏、蜀、吴三国鼎立那种格局；其“最高纲领”则是几百年前的周代曾经实行过的帝王封建制，由韩信做作为天下共主的“齐天子”，其下便是并列共存的数十或数百诸侯。

如果韩信接受此计，那么中国历史就会提前几百年推出一部齐、楚、汉《三国演义》，也许时间不会太长，但昙花一现还是极有可能。

但他拒绝接受。

与拒受武涉的建议一样，对蒯彻之计韩信同样没有提出异议，只是由于感情上“汉王遇我甚厚”，所以不忍背汉。

精明的蒯彻高兴地看到，韩信实际上已认同了他的理性的分析和设计，接下去便着重从感情上发起强劲的攻势。他举了两个实例，一个是发生在眼前的张耳、陈余，因多欲而刎颈交变成了相互残杀；一个是发生在三百年前的文种、范蠡与越王勾践，因勾践霸业已成而文种被赐死、范蠡被迫逃亡，从而证明人与人之间的友情，特别是君与臣之间的忠信，是极不可靠的，必须有高度警觉。并直接点明韩信以为自己功高而“汉王不危己”是一种极危险的错觉，其实令人担忧的恰恰就在“功高无二”：“今足下戴震主之威，挟不赏之功，归楚，楚人不信；归汉，汉人震恐：足下欲持是安归乎？夫势在人臣之位而有震主之威，名高天下，窃为足下危之！”

韩信震悚了！他无法否认那些残酷的厄运也会降临到自己的头上。默思良久，缓缓说：谢谢先生。你不必再说了，我要好好想想。

过了几天，蒯彻再次向韩信进说。这回他反复强调的是：时不我待，应当机立断！为了催促韩信赶快行动，他运用了一系列的鲜明对比：齿坚爪利的猛虎如果犹豫畏缩，不如黄蜂、蝎子敢于一刺；千里骏马若是踏步不前，不如瘦弱劣马跨上几步；像孟贲那样的勇士倘若

迟疑不决，不如庸常村夫一心去做；即使有舜禹的智慧如果不开口说话，不如聋哑打个手势倒还有点意思。最后诚恳地忠告：“夫功者难成而易败，时者难得而易失也。时乎时，不再来。愿足下详察之！”

韩信答应要好好想想蒯彻之计，几个昼夜以来，他肯定被这件事搅得寝食难安。最后他终于作出了他一生中最重要的一个抉择：

韩信犹豫不忍倍（通“背”）汉，又自以为功多，汉终不夺我齐，遂谢蒯通。

对韩信的这个抉择，后世论者大都给予正面的评价。当然评价的出发点有多种：有的基于刘邦是正统的受命帝王的立场，有的基于统一总要优于分裂的立场，也有的出于尽快结束给人民带来苦难的战争的考虑。认为不应该作这样抉择的大概只有一个人，那就是韩信自己。七年后，他在被告发谋反受戮于长乐宫钟室时，痛心疾首地说了这样一句话：“吾悔不用蒯通之计！”

差点提前推出一部《三国演义》（6）

再说几句关于蒯彻的结局。

《汉书》本传说："通说不听，惶恐，乃阳（通"佯"）狂为巫。"

因为他的计策不被韩信采用，就害怕得装成疯子做了装神弄鬼的巫觋。他怕什么？怕一个人。这个人不可能是韩信，也不会是项羽，只能是刘邦。蒯彻策动韩信叛汉，对汉王刘邦来说，他便是犯了十恶不赦的大罪！

大祸果然临头了，起因就是韩信临刑前说的"吾悔不用蒯通之计"那句话。已经当上了皇帝的刘邦下诏令把蒯彻找来，阶前已架起了要烹杀他的油锅。刘邦责问道：你几次三番教唆韩信谋反，这是为什么？

真到了这一步，蒯彻反倒不害怕了。他从容答道：有一句俗话，陛下总该知道吧：犬各吠其非主。在那个时候，臣的主人是齐王韩信，所以臣只知有韩信，不知有陛下。再说，秦失其鹿，天下共逐。当时像陛下这样想要夺取天下的人有多少啊！如今陛下已登上了极位，难道能把那时想夺取天下的人一个个全都杀尽吗？

刘邦哑然。后来居然赦免了蒯彻。

刘邦长子刘肥封为齐王，以曹参为相国。爱好黄老思想的曹参为政平和，并能礼贤下士，这样蒯彻便做了曹相国府上的宾客，并得以善终。一个以纵横捭阖行世的游说之士到了帝王集权制业已建立的汉初而能有此结局，应该算是很幸运的了。但历史上，对蒯彻讥刺颇多。如《史记•田儋列传》的"太史公曰"就说："甚矣，蒯通（即蒯彻）之谋，乱齐骄淮阴其卒亡此二人（指田横、韩信）！"清代管同作《蒯通论》，认为蒯彻说韩信击已服之齐是不仁、不智之举，向韩信献鼎立之策是"两虎斗中原伤人无算，不足，而又驱一虎继之"，因而"其阴险叵测"（见《续古文辞类纂》）。但民间的观点却有些不同。元代有一出无名氏撰的杂剧《随何赚风魔蒯通》，将蒯彻塑

造成了一个智、仁、勇兼备的全新形象。面对公堂上的滚滚油锅，他先是装疯卖傻，极尽喜笑怒骂之能事；后被识破，索性慷慨陈词为韩信辩诬，驳得在场的萧何哑口无言。结果竟出现了奇迹：皇帝下诏恢复已死韩信的官爵，并加封蒯彻“京兆一官”，赐“黄金千两”。但蒯彻却唱道：“这冠带啊，添不得我荣光；这金子啊，铸不得他黄金像”，他拒绝接受这一切，要的只是一个公道。一些反映历史事件的民间文学，常常用普通民众的喜怒爱憎来看待高层政治角逐中的人际纠葛，尽管很难对历史现象作出本质性的说明，但从人性层面却也不无启示。

《汉书》本传说蒯彻著有《隽永》一书，凡八十一篇。《汉书•艺文志》又有《蒯子》五篇，列为纵横家。近年来，有学者甚至认为《战国策》也始作自蒯彻，自然尚待确考。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

刘邦与项羽三次隔涧较量

让我们回到对峙于广武东西二城已有数月之久的楚汉二军。

上节说到东西二城中隔一山涧，仅有百步之遥。这个独特的地理条件，为楚汉双方不时举行面对面的“峰会”提供了可能。于是，以涧水为栏，以悬崖为台，以蓝天为幕，刘项二雄在这里演出了一幕又一幕的旷古奇剧，向世人、后人无保留地裸裎了他们的秉性和灵魂。

由于从曹咎成皋失守起，敖仓重为汉军所据有，彭越又在梁地多次袭断楚粮，楚军渐渐乏食，项羽不免焦躁，急欲与汉军决战。刘邦的父亲、妻子，还有舍人审食其，被项羽扣为人质留在楚营已有两年多，项羽为了激怒刘邦，这时使出了很残忍的一招：将刘太公绑缚在一块大砧板上，隔着山涧厉声高呼道：刘邦听着，尔若不速速出降，我便烹食尔父！

据《汉书补注》引《郡国志》说，刘太公是被置于特地筑起的一个土坛上的。文中称：广武“东城有高坛，即项羽置太公于上处，今名之曰项羽堆，也呼为太公台”。此时已是汉王四年（公元前203年）十月，地处黄河南畔的广武该已进入严冬，高山深涧，寒风刺骨。刘太公是早已过了七旬的风烛老人，如何经得起这般折磨！其状其情，一定惨不忍睹。

项羽又呼喊了一遍，激起了满山满谷的回声，震荡在东西两城上空。

守城的汉兵立即禀报了汉王。

刘邦也是人，当听到年迈的父亲即将遭烹这样的人间惨剧时，他的惊骇、悲痛、愤怒可想而知。令人惊奇的是，此刻出现在这个特殊舞台前的刘邦，却仿佛已与那哀号中的老人毫不相干，他镇镇自若，轻松自如，甚至还面带讥讽的微笑说了这样一段话：

吾与项羽俱北面受命怀王，曰“约为兄弟”，吾翁即若（你）翁，必欲烹而（你）翁，则幸分我一杯羹！（《史记•项羽本纪》）

因为我俩曾经在怀王面前约为兄弟，所以我的父亲也就是你的父亲；既然我的父亲也是你的父亲，那么你现在要烹食的就是你父亲，我反而退居为次要当事人，所以“幸分我一杯羹”：希望也能分给我一杯肉汤喝喝！

但如果查阅一下《史记》和《汉书》，既不见有刘、项“俱北面受命怀王”的记载，更看不到两人“约为兄弟”的踪影。很可能，这其实是刘邦临场发挥出来的“情感”战术。在猝不及防的情况下，能够作出如此冷静和机智的应对，不仅说明他有极强的自我控制能力，也表现出很高的智慧。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

当然，刘邦也为此付出了高昂的道德代价。的确，像“幸分我一杯羹”这样的话只有将自己的人性完全换成兽性后才能说得出来，后人也往往以此责难刘邦。新近有学者著文，将此“分羹”说与本书第一章中写到的从车上推下一对儿女那件事联系起来，指责刘邦“既不孝，也不慈”。如果诸位要我说说对此的看法，我倒想冒一次天下之大不韪，为刘邦辩解几句。我觉得这与第一章里写到的那次生死选择有所不同。那时是马疲车重，追兵在即。可以有三种选择：刘邦却选择了最不应该选择的一种：保存自己，丢弃孩子。为此他不可能不受到良心的谴责。这一回项羽给了他两种选择：或者出降，或者眼看着父亲被烹。其实，项羽想要的只有一种：出降；刘邦能够选择的也只有一种：拒降。那么能不能运用软的一手，譬如跪下来痛哭流涕要求放过老父呢？显然不能。要知道这不是在做游戏，而是在战争。所以如果我们试着将自己置身到那样一个特定环境中去作些思考，恐怕对刘邦的此种行为多少就会有几分理解。人质之所以能造成巨大威胁，就在于被扣押一方的重视。因而在某种特定情境下，故意装作对人质毫不在意的样子，有时倒反而成为解救人质的一种策略。当然这要冒很大的险，因为说到底这是一场人性的赌博啊！

刘邦大概就是在一种赌博心理的支配下，做了那种表示和说了那样一番话的。他与项羽“搏”的是各自的心理承受力，看谁能忍到最后。这也就是说，刘邦内心并非真的对父亲将被烹就那么一点不在乎，综观他对父亲的行事，应该说还是有点孝心的。当然，像“幸分我一杯羹”那样毫无廉耻的话，也的确只有刘邦这种性格的人才能说得出口来！

果然，“项王怒，欲杀之”。项羽发怒，是因为在那短暂的一刻里，刘邦的厚颜无耻、毫无人性超出了他的想象，从而粉碎了他的计谋。项羽虽有“妇人之仁”，但在他冲冠一怒之下冒出“欲杀之”的意念

的确很危险，我们不能不为刘太公捏一把汗！幸好，这时有个人站了出来，化解了这种危险。还是那位“心在楚营心在汉”的项伯，第三次为刘邦说了好话。他对项羽说：天下大势如今尚无定局，凡事不要做得太过才好。况且像刘邦这样闯荡天下的人，往往不怎么顾及家人的。再说你杀一个老人，对战局不会有任何益处，很可能还会招来祸害。项羽无奈，只好作罢。

第一次较量，就这样以项羽的彻底失败告终。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3）

几天后，项羽又向刘邦单独提出挑战，他在送给刘邦的挑战书中说：

天下匈匈（同“恟恟”，骚扰不安）数岁者，徒以吾两人耳。愿与汉王挑战，决雌雄，毋徒苦天下之民父子为也。（《史记》本纪）

关于“挑战”，学贯中西的钱钟书先生在《管锥编•史记会注考证》中辑录颇多，并作了点评。他说：挑战就是“挑身独战”，亦即“斗将”。他认为《穀梁传》僖公元年（公元前659年）可能是有关“斗将”的最早记载。文中国外文献资料也录有多条，以说明西方在中世纪两国攻战亦每每由国君或统帅“挑战”、“斗将”决定胜负，以避免死伤士卒。

钱先生辑录的资料无论中外皆出自古代。用战争双方的统领者挑身独战这样一种独特的方法来决定战争的胜负，恐怕也只有在古代才能产生。它需要两个条件，第一是技术的条件，要像古代那样武器和装备都还很简单，人的体力和技能还起着主导作用。第二，更为重要的是人性和时代的条件。那应当是一个人性少有羁绊而能飞扬恣肆的时代，是创造奇迹和产生英雄的时代。人们以懦弱为可耻，以勇敢为荣耀，为了某种信念，甚至只是为了争一时意气，实践友朋间一诺，可以毫无顾惜地抛掷自己的生命。

项羽就该是一个具有这样一些特色的古代英雄。

但刘邦不是，他拒绝应战。他的回书是：

吾宁斗智，不能斗力。（《史记•项羽本纪》）

项羽一看，顿时怒起，腾身上马，率领数十骑精壮，径自冲向涧边悬崖前，高呼挑战。西城汉营中有个叫楼烦的，原是胡人，精于骑射。他飕飕连发数箭，对面东城营前应声已倒了好几个。蓦地里对面冲出一匹乌骓马来，乘着一位披甲持戟的大将，双目圆睁，虬髯猬立，一声怒吼，山震谷应。楼烦吓得倒退几步，待要再射，双手已抖

得再也无法弯弓搭弦，急回营壁，不敢复出。有人认出，那乌骓马上大将便是项羽，便飞报汉王，说是项王单挑汉王出战。

刘邦不甘示弱，跨马整队趋出，与项羽隔涧对话。

项羽叱声道：呔，刘邦，汝敢与我亲斗三合否?

刘邦道：我倒很想与人亲斗数合，以舒筋骨。只是尔身负十大重罪，已是缧绁中人，难道还配与我单身独战吗?

项羽怒斥道：休得胡言！我起兵反秦至今七载，被坚执锐七十余战，所战必胜，所击必破，乃得为西楚霸王，何罪之有?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4）

刘邦道：尔且稍安毋躁，听我慢慢数来。

刘邦所数项羽十大罪状，《史记•高祖本纪》有记。负怀王之约，不让刘邦王关中而封为汉王，被列为第一大罪。其余大罪是：杀宋义，擅入关，烧秦宫，戮子婴，坑秦卒，弑义帝，以及分封不公和为政不平。据此，刘邦认为项羽已经没有资格向他挑战：“吾以义兵从诸侯诛残贼，使刑余罪人击杀项羽，何苦乃与公挑战！”

项羽气极，也不答话，只是将戟向后一挥，便有无数弓弩手冲到前沿一顿猛射。霎时间箭镞如蝗，飞过断涧去。这边刘邦刚要回马，却不防一箭飞来正中前胸，剧痛难忍，却突然弯身护足大叫道：蟊贼可恶！哪里不好射，偏射我足趾做甚?

近旁两个侍从官却明明看到箭已中胸，血流如注，一时大惊，赶忙扶汉王下马、入营，拥至榻前安卧。当即召来医官，取出箭镞，敷上疮药。医官嘱咐卧榻静养，刘邦却喝令退下，厉声叱道：闭住你的嘴！

但传言还是不胫而走。对汉王伤情的种种猜测，在东西二城、楚汉二营蜂拥而起，只是心情不同：一则以喜，一则以忧。接连几日，东城楚营那边多次爆发起混杂的欢笑声，还时不时传来几声呼喊，道是汉王已经归天。西城这边将士则是疑虑重重，却又不敢多问，不安和恐慌像无法驱赶的烟雾，在汉营中迷漫开来。

汉营开始军心动摇了！楚军若乘机出击，后果不堪设想。张良趁入帐探视之便，向刘邦说出了此种忧虑，问他能否勉力起床，乘车到军中巡视一周。还在痛苦呻吟中的刘邦，为了安定军心，只好答应再演一出戏。于是医官细心为他敷贴伤口，裹扎胸前；侍从官忙着为他戴上悬有九旒的王冠，穿上行军礼的弁服，然后小心翼翼扶上乘舆。这辆按礼制规定仅次于天子五辂的封国之君的乘舆，置有以黄缯为里的车盖，以毛羽为饰的幢旌，连同庞大的仪仗队伍，开始在汉营中缓

缓行进。强忍着疼痛的汉王，撑起一脸轻松欢快的表情，凭轼站立在车前。这支队伍就像一支火把，每到一处便点起一堆欢腾的火焰。郁闷了多日的汉营将士们一齐奋臂欢呼，高高擎在他们手里的戈矛刀戟汇成一片空中森林，遮天蔽日。这欢呼的声浪当即传到了东城楚营，这欢腾的场面也很快由在城楼上值岗的士卒禀报到了项羽帐前，楚营中对汉王是否还活着的猜疑也随之消失。由张良执导、刘邦扮演的这出政治戏，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但如此拼力强忍不到两个时辰，刘邦再也演不下去了，竟倒在了车厢里。一直在旁侍候着的侍卫官赶紧放下车帘，乘舆则照旧缓缓前行。因箭创恶化，医官建议必须绝对静卧疗养一段时间，这回刘邦只好听从。于是索性离开广武，折向西行至成皋疗伤。成皋守将为武王黥布，英勇善战，可保无虞。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5）

刘邦在成皋疗养了近一月，伤势渐愈。趁这期间，又回了一趟作为汉都的栎阳，置酒设宴，慰问关中父老。栎阳曾是项羽所封的雍王司马欣的国都，不久前司马欣因战败而自刎于汜水上。这回刘邦特命人将其头颅携至栎阳高悬于城楼之上，既示威，亦示安。在栎阳居留四天，又回到了与楚军对峙的广武西城。

几个月来，刘邦在广武山上与项羽对峙中的种种作为，看似有违人之常情，如果联系到他的特定的社会角色，当也不难理解。这个特定的社会角色便是：他已被封为一国之君，但他现在还要拼死争抢成为天下之君。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可以抛弃任何常人珍惜的感情，忍受任何精神和肉体的痛苦。你若是认同他的这一角色，那么就不能不钦佩他的超常的机智、勇敢和毅力。不过，刘邦毕竟也是人，也有着普通人的人伦关系。他可以成为人之君，但在此之前，他已是人之子、人之夫。从后来的一些举措说明，这次重回广武城后，刘邦就开始日夜想念他的老父和发妻，如何设法把刘太公和吕雉从楚营解救出来，就成了他难以释怀的一大心事。半年后，他试图借助麾下的辩士去说服西楚霸王，使他们久别的父子、夫妻得以重圆……

事物的发展常常出人意料。刘邦没有想到，不只他不仅实现了父子、夫妻重圆的宿愿，还因此获得了一个最后攻灭项羽的极好时机。

“鸿沟”从此成了一个典故

刘邦为从楚营解救父亲和妻子，派出的第一个说客是陆贾。

《史记》本传说陆贾是楚人，以宾客身份跟随刘邦争夺天下，是个著名的“有口辩士”；汉帝国建立后，曾两度出使南粤，利口辩给，获得了很大成功。吕后称制后期，在促使陈平、周勃将相和解以组成拥刘反吕联盟中，也起过重要作用。陆贾又是汉初杰出的思想家和辞赋家，著有《楚汉春秋》、《新语》等，司马迁写《史记》曾用作参考。《楚汉春秋》早佚，《新语》流传至今。

但他这次对项羽的游说，却是无功而返。原因史书无录。想来，陆贾是个饱学之士，从今存的《新语》十二篇可以看出，他的学说兼有儒道的特色，行仁尚义而反刑法，一再强调的是“治以道德为上，行以仁义为本”（《本行》篇）。他用这一套去说服项羽，无异于方枘圆凿，南辕北辙，遭到项羽拒绝也该是情理中事。

项羽的拒绝，更增加了刘邦对老父、发妻处境的忧虑，于是又派出了老成持重的侯公再赴楚营说情，同时还带去了一个意向：只要能归还刘太公和吕雉，汉王愿意与项王和解。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6）

这一回终于获得了成功，侯公也因而被封为平国君。

侯公其人，史书仅记有其姓而无名，他怎么说动项羽的，也不见记载。明代的甄伟写过一部《西汉演义》，其中侯公说项羽一节颇有可读性。一开头就说项羽如何命刀斧手列于两旁，自己则仗剑坐帐，瞋目虎视；侯公又如何从容而入，大笑不止，一番摇唇鼓舌，居然说得项羽掷剑于地，喝退了刀斧手。这些自然都属向壁虚构，不过也有可参读处。文中所记的侯公，与陆贾的空洞说教不同，他的说辞侧重于一个情字，并针对项羽喜好别人面谀的性格弱点，一再给他戴高帽子，如说归还人质使人家父子、夫妇团聚是“仁爱之至”的义举，此事使“天下诸侯闻知，皆以陛下不杀人之父，正所以广其孝也；不污人之妻，所以昭其洁也：拘久而复与，所以明义也；三者尽而声名洋溢乎中国矣”！于是项羽大喜，立即命侍从官去为放还刘太公、吕雉做准备。

当然，也不能把项羽看作是轻易就能为情所动的人，他毕竟是一个生性酷烈的霸王。项羽之所以同意和解归还人质，主要恐怕还是出于自身处境的考虑。楚汉战争以来，项羽长期离开彭城，辗转于东西战场间，他在广武东城与汉军隔涧对峙也将近一年。而此时，彭越仍在梁地绝楚粮道，韩信又在进兵击楚，楚军依然处于多面受敌状态。

据《汉书•高帝纪》记载，楚汉和约如下：

羽乃与汉约，中分天下，割鸿沟以西为汉，以东为楚。九月（指汉王四年，即公元前203年之九月），归太公、吕后，军皆称万岁。

“鸿沟”从此成了一个典故。当我们需要对某种巨大的间隔或区别作出形容时，便会想到这个典故。以鸿沟为中分线，划出“楚河汉界”，这种格局至今我们还可以从象棋棋盘上看到，那是民间以游戏的形式对古代那场战争的态势的一种模拟。

鸿沟其实是一条古运河，约开凿于战国魏惠王十年（公元前360年）。古道自今河南荥阳北引黄河水，东流经今中牟、开封北，折而南经通许东、太康西，至淮阳东南入颍水。其状宛若一张弓，弓背指向东北，弓弦朝向西南。用来作为楚汉的分界线，则背为楚，弦为汉。

以鸿沟为界，楚的疆土要小于项羽自封为西楚霸王时的梁楚九郡之地，而汉的区划则大幅度地实现了东扩。因而以鸿沟为界对项羽来说，意味着承认了部分的失败。

不过无论如何，能够不再相互残杀，实现和平，对楚汉双方都是值得庆幸的事。因而当作为和解的标志——刘太公和吕雉还有审食其回到汉营的时候，隔涧相望的东西二城出现了一个激动人心的场面："军皆称万岁"，汉军欢呼，楚军也欢呼。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7）

九月将尽，秋去冬来。按照当时施行的秦历已是这一年的年关。中原大地河水即将冰封，黄菊傲霜怒放，雁行在天空呀呀飞过。自陈胜揭竿而起后，这片经历了七年烽火燃烧的土地，第一次有了一种祥和的气氛。

西楚霸王项羽率领着他的以八千江东子弟为基干的军队，离开广武，策马东行，回到他们阔别已久的国都彭城去。

汉王刘邦也准备下达命令，择日西还栎阳。

明代李贽读史至此，突然写下六个字：

项羽毕竟忠厚！

说项羽忠厚，是因为他相信了战争中几乎不可能有的诚信。《孙子兵法》开宗明义第一篇就说：“兵者，诡道也。”什么和约、和议，千万别过于当真。

正当刘邦准备西归时，张良、陈平提出了一个完全相反的建议：东进。两人认为汉已有天下大半，楚军则疲惫而又乏食，这正是灭楚的天赐良机，决不可放过；要不然，就是“养虎自遗患也”！（《汉书•高帝纪》）

刘邦一听立刻醒悟：对呀，此时不灭西楚，更待何时！于是在派人护送刘太公、吕雉入关的同时，一面迅即点兵东进昼夜兼程追赶项羽，一面遣使快马向韩信、彭越传令，命他们迅速率兵至固陵会合，共击楚军。

就这样战争之神刚坐下还没有喘出第一口气，就又张开它的黑翅膀从广武起飞。

张良、陈平的这一建议，显然有背于起码的诚信，也违反了已经长久苦于战乱的百姓的意愿。但若是从刘氏夺取天下、建立大汉帝国来说，却又是立了大功。

固陵，故治在今河南省太康县南部，秦置县，汉改称固始。《郡志》记其形势称：“襟带长淮，控扼颍蔡，为一方巨屏。”又云：“西汉之时，其俗急疾，有气势。”刘邦选定在此与韩信、彭越二军会合，希望能一举全歼在回归彭城途中毫无戒备的楚军，完成预期大业。

这时已是十月，即汉王五年（公元前202年）新年。

汉军前驱抵达固陵已近黄昏，得侦骑回报楚军已相去不远，于是就择定在梅林山下安营。自此山隘口至蚌港，一路皆是山险，既可置伏兵，也可守御。一切部署就绪，但等韩彭两军一到，一场会歼楚军的大战便将在此梅林山一带打响。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8）

但一直等到第二日午后，还不见韩、彭到来！

接连派出的侦侯回来的禀报都是一句话：不见影踪。

就在这时，已经获得情报的楚军却猛扑过来了！冲在头里的便是一手鞭打着乌骓马、一手挥舞着长戟的项羽。西楚霸王这回专要找负信弃义的刘邦拼杀。他左冲右突，吼声如雷，无人敢于抵挡。跟随其后的数万楚军也一个个如猛虎下山，见人就杀。眨眼间，汉军尸横遍野，四散溃逃。

幸得修筑于梅林山下的壁垒甚为坚固，刘邦退入营帐，下令固守勿战，项羽也只好回营。

汉军此次大败，不仅败在军事上，更败在道义上。而大败的主要原因则是韩彭两军没有依令来会。

据《汉书•高帝纪》记载，刘邦在召集臣属商议时，他与张良有以下一番对话：

[汉王]谓张良曰：“诸侯不从，奈何？”

良对曰：“楚军且破，未有分地，其不至固宜。君王能与共天下，可立致也。齐王信之立，非君王意，信亦不自坚。彭越本定梁地，始君王以魏豹故，拜越为相国。今豹死，越亦望王，而君王不早定。今能取睢阳以北至谷城皆以王彭越，从陈以东傅海与齐王信，信家在楚，其意欲复得故邑。能出捐此地以许两人，使各自为战，则楚易败也。”

张良对韩彭二人的心理分析，可谓入木三分。韩信攻占了齐地，但他当齐王是自己要求后刘邦才勉强封的，所以他心里总觉得不踏实。另外，韩信是淮阴人，属楚地，更希望封地中包括他的故乡。彭越也早定了梁地，当初是因为魏王豹在，他才只当了个魏相；可如今魏豹已死，彭越还只是个魏相，他心里自然不会满足。因而张良认为这次韩、彭不从命的原因是：“楚兵将破，未有分地。”如果说秦破

后，有了项羽主持的第一次“分天下”，那么如今楚又将破，就该有第二次“分天下”。你既要人家卖命到前线去拼杀，夺到的天下又想独吞，人家自然不干！据此，张良提出用分割土地的办法来吸引韩、彭：“君王能与共天下，可立致也！”

两人中，更值得注意的是韩信。彭越早就脚踏汉、楚两条船，所以这次没有率兵来会当属逻辑必然，据《史记》本传记载，他的借口是：“魏地初定，尚畏楚，未可去。”而韩信自登台拜将后，对汉王刘邦一直惟命是从，这回可是他第一次抗命，史书没有留下他对此作出的任何解释。是否可以这样来理解：尽管韩信先后拒绝了武涉、蒯彻的“三分天下”之说，但实际在他内心已有相当程度的认同，以至渐渐产生自视为第三种力量的意识，此种意识的外化，就是这次抗命行动。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9）

刘邦接受了张良的这一建议，向韩、彭作出了分割土地的承诺，两人果然引兵而至。

一切似乎很顺利，却不知一个很大的麻烦已经悄然埋下了。因为刘邦的这一承诺，意味着他实际上承认了他与韩、彭的关系已降格为并列的盟约关系，不再是从属的臣君关系。这一点，对一直明确作为汉王臣属的韩信来说，改变更大。在当时，盟约的双方似乎都还没有来得及深入想一想：若照此盟约发展下去，灭楚以后将会出现怎样一个局面呢?

但不管怎么说，韩、彭与刘邦的盟约关系总已形成。与此同时，刘邦改封武王黥布为淮南王，一面命将军刘贾进兵楚军后方寿春，一面派使者向其守将大司马周殷劝降。周殷果然叛楚，举九江之兵以迎淮南王黥布，同随刘贾归汉。

这时刘邦麾下的伐项大军，除汉军外，还包括了韩、彭和九江之军，总约四五十万，与屡经消耗而得不到及时补充的楚军相比，形成了强大的优势。

汉王五年（公元前202年）十二月，联军围楚军于垓（gāi）下。

楚汉战争的最后一役——垓下大会战的战幕拉开了，西楚霸王项羽将在此奏出他短暂的一生中最惨烈、却也是最辉煌、壮丽的最后一个华彩乐章。

《垓下歌》：千古悲情绝唱

垓下，在今安徽灵璧东南，沱河的北岸。东、西、北三面环水，形成一个弧形大湾，地形十分险要。又有金山、银山两大土丘，传为当年的瞭望台。据说近年来曾几次从土中挖出戈矛、箭镞及护心镜一类残物，证明此处在古代确实曾有过激烈的鏖战。

根据《史记•高祖本纪》记载，垓下大会战前的态势是

——

楚军，约十万；

汉军，有三十万。

汉军三十万由韩信统领。其阵势的排列是：韩信自当正面，将军孔熙居左，将军陈贺居右，是为第一线。刘邦在后，是为第二线。周勃、柴将军在刘邦之后，是为第三线。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0）

这一记载说明，垓下之役的主将和直接指挥者是韩信。这是韩信第一次与项羽在战场上刀戈相见。汉军诸将大都有败于项羽的经历，因而怯于与之交战，唯独韩信渴望能有这样一个机会，以便通过与这位八年来战遍天下无敌手的大将军的直接交锋，来检验自己的军事才干，并希望一举歼灭之，以建立自己的旷世奇功。因而可以想见，素来善于细致调查地势、敌情，善于因时因地出奇谋，善于充分发挥不同兵种特长的韩信，这次肯定更精心地做到了这一切。此外，再加一条：严守四周各关隘险阻，切断楚军来自彭城等处的任何增援，使垓下楚军成为瓮中之鳖。

刘邦自然是这一战役的主帅和总指挥。他曾屡屡败于项羽，因而这次对韩信应该是充分信任的，希望借助这位军事天才之手一举攻灭项羽，完成他的统一大业。为确保韩信成功，刘邦动员了他的全部军力。从散见于《史记》、《汉书》诸篇中的记载来看，参加垓下会战的汉将，除去上文提到的周勃、孔熙、陈贺、柴将军外，还有曹参、樊哙、灌婴、张苍、郦商、傅宽、薛歙等等，这是一个空前强大的阵容。

但韩信的第一仗还是打败了：“淮阴先合，不利，却。”（《史记•高祖本纪》）

这是韩信自登台拜将以来的第一次失败。

这次刻骨铭心的失败，让他领教了什么是西楚霸王的神威。看来失败的原因，可能是韩信还无法适应和掌控项羽那种霹雳闪电式的战斗风格。古代战争兵器简单、装备原始，具体表现在战场上的主要就是人的体力和精神的拼搏，因而战斗风格极具个性化，通常就是主将性格的反映。《吕氏春秋•十二纪•论威》专论军队之“威”，认为威是由多个因素合成的一种强大的精神力量，其核心便是主将那种无往不胜、无坚不摧的品格。文中生动地描述了“威”一经

行使后，那种神奇的克敌制胜的力量“窈窈乎冥冥，莫知其情”，兵刃未接而“敌已服矣”！这些话就像专为项羽写的，当年刘邦在彭城五十六万伐楚大军旦夕之间化为乌有，足证项羽就有这样一种超物质的神奇的威力。

失败的痛苦教训了韩信，第二次交锋他就改变了策略：先使分别由孔、陈二将率领的左右侧翼去与楚军交战，获得小胜，然后“淮阴侯复乘之，大败垓下”。韩信究竟是如何乘着小胜诱项羽出击，再发起总攻终获大胜的，史无详记。黎东方在《细说秦汉》中说是用了“相同于希腊人在马拉松的两翼包抄的战术”。一些演义类著作和民间传说，则大多以为用的是多处设伏、总称为“十面埋伏”的战术，虽无文献可据，倒似乎颇合楚汉双方当时战争态势，似有相当的可信度。只有先设法屡屡消耗项羽那种掀天揭地的威力，使其精力殆尽后，才能与之直面交锋，而多处设伏正是消蚀其威势的一个好办法。《六韬》之五《豹韬》将伏兵与车骑的结合称之为“乌云之阵”：“所谓乌云者，乌散而云合，变化无穷者也。”项羽一旦闯入了“乌散云合”、“变化无穷”的伏兵圈，就像野狮钻进了栅栏，他左冲右突，狂怒咆哮，要交锋却苦于见不到直接的对手，要冲决却又找不到突破口。如此积以时日，加上援兵和粮道全被切断，士卒伤亡日多，粮食几近告罄，精疲力竭的西楚霸王自然不得不败下阵来。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1）

同韩信一样，项羽现在也尝到了生平第一次失败的滋味。

成王败寇。

除了《史记》，中国皇皇的史书典籍中，几乎找不出一部曾对因失败而被视为“寇”的人物作过客观公正而又有血有肉、有情有致记述的著作。

感谢司马迁，是他用他那管神奇的笔，为我们活灵活现地描摹了项羽这位盖世英雄失败后生命的最后时刻里，那颗依旧狂傲地搏动着的心，和狂傲深处的尊严、无奈与痛苦。

我努力让自己沐浴在《史记•项羽本纪》营造的氛围里，跟随在这位此前不知失败为何物的西楚霸王身后，尝试着为读者做一次尽可能忠实的转述。

这个三十刚出点头的江东汉子，此刻正在走向他的营帐。

蹄声阑珊。

严冬冰封着淮北平原。从沱河那边吹过来的刺骨的西北风，把辕门前那面“楚”字帅旗刮得拍拍直响。

乌骓马立定。

项羽猛一下滚落了鞍。早已候着的两个侍卫分别接过了他手中的长戟和铜盾。解下铁盔时，他用力喷出了一大蓬热气。热气消散，裸裎出一个高挺浓黑的椎髻。他的黝黑的脸颊上明显有两处血痕，杂乱的虬髯不驯服地在两耳下飞张着。他转身弯了弯八尺有余的身躯向营帐跨出第一步时，突然咬了咬牙。笨重的战靴吱咕响了两声。为了对付汉军随时有可能出现的袭击，战靴已有几昼夜未脱，脚肿胀得似乎已与靴皮粘到了一起，下马跨第一步总是痛得像刀割。但撩开帐门后，他立刻倔强地昂起了头，且有意重重踩了一脚。

现在这位失败的英雄已解甲横躺在行军榻上，微微合上了那对开战以来一直昼夜圆睁着的、据说有两个瞳人的眼睛。

已近三更了吧？冰冷的月亮临照着这个制造死亡的战场。忽而，从角鸣风响之中，隐隐传来了阵阵歌声，凄清哀婉，如诉似泣。起初仅有一两处，随后又增加了三两处，渐渐地终于汇成了四面。这是一些特别的歌声，是楚地士卒再疲劳也无法不听、听了又无法不动情的歌声。因为那是些用楚声唱的楚地歌谣。楚军大多来自楚地，他们长年苦战在外，又值此寒冬之夜、溃败之时，一听这些已与他们的血肉融为一体的乡曲，何人不起思乡之情？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2）

项羽蒙眬中听得这潮水般的歌声，从榻上坐起惊问：难道楚营已被汉军攻破了吗？因何唱楚歌的人如此之多！

躬身在两旁的侍卫没有人敢回答。项羽怒叱一声，这才有人壮壮胆说出了实情：歌声先由汉营传出，接着楚营中就有人跟着应和，开头还只有稀疏零落的几处，很快就越来越多，已分不清究竟是哪个营在唱。随后就有人偷偷出营去，有逃跑的，有降汉的，现在已乱成一片。

原来这是汉营中张良等智囊人物策划的一场心理战，目的是要涣散楚营的军心。

项羽一跃而起，从帐上摘下佩剑，抽剑出鞘，双目怒睁。待要发作，却忽而仰天一声长叹，又插剑入鞘，缓颜向侍卫摆了摆手。那意思是随他们去逃去降吧。

四面的楚歌声还在继续。项羽随手拨弄着盆炉中的炭火，火光映红了他铜铸铁浇般的脸膛。备酒！他轻轻说了声。左右两个侍者刚要进帐去取，却见帘子一闪……

我突然停住了笔。因为帘子一闪，将从帐内走出一个绝色女子来。

这个女子出现得如此突兀，却又如此恰当其时。

仔细揣摩《史记》原文，司马迁之所以能把项羽的失败和死亡写得如此悲壮、凄美，其中起到出神入化作用的，是他在酷烈的战争场景中，引进了“美人”这个柔性元素。

现在让我们暂时撤离垓下战场，来到多少年后的一所专为收押宫刑罪犯而设的特别监狱，看看司马迁在怎样创造着这失败和死亡之美。

此处方不过丈，密不透风；墙角置一炭盆，使之保住一定温度，因类似养蚕所用温室而被称为蚕室。

夜已深，蚕室寂静得只留下灯芯轻微的咝咝声。昏黄的油灯光束在晃动，工工整整用汉隶写在竹简上的《项羽本纪》已进入尾声。竭力忍受着宫刑的痛苦和屈辱的太史公，此刻仿佛已物我两忘，只觉得自己已随同从前线撤退下来的项羽来到了充满着悲凉气氛的楚帅营帐，切近地观察着这位纵然败亡在即、却依旧铁塔似地端坐在四面楚歌声中的西楚霸王。听到项羽叫出一声“备酒”，太史公立刻知道项羽其实是想借酒浇愁，那是一种思念江东父老的乡愁，一种人难与天命抗衡的亘古大愁。于是接下去写道：

项王则夜起，饮帐中……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3）

就在写“中”字的最后一竖时，他那一直专注着的心猛地受到了重重一击，剧烈地鼓荡起来。在这瞬间，太史公依稀得到了某种天启，抑或神谕，一股巨大的创作冲动控制了他，年轻时游历江淮间的诸多见闻又潮水般向他涌来，一个悲壮、凄美的画面迅即组合而成。三年反秦战争，五年楚汉战争，全是用男人的血性和戈矛刀戟撞击出来的。这也难怪，因为毕竟那时的战争是男人的专利。但现在，当他面对一个浓缩着历史风云和炽烈的情性的英雄即将走向灭亡的此刻，他突然觉得可以写、也应当写一位女性，哪怕只写几行字也好。他这样想时，已分明看到那个绝色女子用精致的托盘端着酒食从帐内袅娜而出。美人姓甚名谁已无关紧要，那就随便找个姓或名叫“虞”吧。他快速将笔伸入漆罐饱蘸黑漆，一挥而就——

……项王则夜起，饮帐中。有美人名虞，常幸从；骏马名骓，常骑之。于是项王乃悲歌慷慨，自为诗曰：“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数阕，美人和之。项王泣数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视。

一个失败的英雄，加上美人，骏马，和一首横空出世的《垓下歌》，数一数总共才八十五字，中国美学史上一个具有永恒意义的审美经典，就这样在瞬间完成。

《垓下歌》唱出了在那个沧海横流的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人在大起大落中的逞意和无奈。虞姬是柔美的化身，骏马是刚烈的象征，它们的共存和同亡强化了这个主题，并使这种悲剧的美臻于极致。

英雄加美人可说是古希腊那些具有永恒魅力的神话故事的基本模式。如著名荷马史诗《伊里亚特》，便是一个由英雄争夺美女而引发的一场大战的故事。但在东方，特别是在中国，在独特的意识形态的笼罩下，美丽的女性不被视为“祸水”，也至少是男性成就大功业的腐蚀剂。英雄典型关羽是绝对不近女色的，而为貂蝉所惑的吕布，尽管

武艺超群却只能被视为反面人物。至于《水浒》中武松等英雄，更大多靠杀女人起家。因而在中国古代，司马迁笔下的这个项羽与虞姬的经典故事，几乎成了绝无仅有的历史绝唱。

很显然，司马迁的这种独创性的做法，是很难获得那些持保守观点的正统历史学家所认同的。在他们看来，《史记•项羽本纪》中的这段记载杂有几根随风飘来的“蛛丝”，须细心予以剔除才好。因而当它进入《资治通鉴•汉纪三》时便成了这个样子：

项王夜闻汉军四面皆楚歌，乃大惊曰：“汉皆已得楚乎？何楚人之多也！”则夜起，饮帐中。悲歌慷慨，泣数行下，左右皆泣，莫能仰视。

《垓下歌》不见了，虞美人和乌骓马也都被逐出了历史！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4）

但那些感情丰富的文学艺术家，却又偏偏不肯买正统历史学家的账。他们不仅对司马迁杂有“蛛丝”的记载情有独钟，而且还有意游离原来的时代悲歌的主题，将它改造、渲染成为更接近于庸常众人审美趣味的一对英雄美人的生离死别，一场旷古绝世的生死恋情。于是便有了以此为题材的难以数计的诗词歌赋、音乐舞蹈和戏曲绘画。唐时有支教坊曲就叫《虞美人》，后来“虞美人”演变成了一个词牌，再后来又演变成了一个曲牌。宋元以来，调寄“虞美人”的词、曲不知几多。《明词汇刊》还记下了明代词坛一桩盛事：仁和人卓人月与友人相约，限定以“虞美人”调咏虞美人，相互和韵。单是卓人月一人就作有二十阕之多，为项羽扼腕，代虞姬诉怨，回肠百转，长恨千古。大约也是从唐宋起，人们还将此情寄寓于一种名贵的花卉，名之曰“虞美人草”。那是一种草本植物，枝叶婀娜，花若人面，端阳盛开。令人叫绝的是，从此这种花草也就有了与人相通的感情。《梦溪笔谈》、《益州花木记》等书都有记载：人唱《虞美人》曲，此草便应节起舞。宋代辛弃疾以《虞美人草》为题作浪淘沙词唱道：

不肯过江东，玉帐匆匆。至今草木忆英雄。唱着虞兮当日曲，便舞东风。儿女此情同，往事朦胧。湘娥竹上泪痕浓。舜盖重瞳，堪痛恨，羽又重瞳。

进入现代后，又有了不少以项虞生死情恋为题材的小说、诗歌和电影、电视。其中张爱玲在上个世纪30年代写的小说《霸王别姬》，以女性作家特有的细心和柔情，对楚营之夜那种悲凉的气氛，对虞姬自刎前那种柔肠百结的内心，作了细致入微的描摹。一个有趣且耐人寻味的现象是，几乎所有以项虞为题材的文学艺术作品都写到虞姬是用剑自刎的，“饮剑楚帐”成了此类作品共同的典型情节，往往也是高潮所在。但《史记》原初记载却是到“美人和之”便戛然而止，并没有写到她的死。难道作者们没有读过《史记》？不，他们当然读了，也

明知司马迁没有写到虞姬已死，只是觉得像她这样纯情的烈性女子应该为情而死，像项羽这样的英雄也应该有一女子为他殉情。这样的死是美的极致，而不死，反而是很大的遗憾：“大王真英雄，姬亦奇女子。惜哉太史公，不纪美人死！”（清•吴永和《虞姬》）那么如何来调和其中矛盾呢？有人解释说：“虞姬之死，史笔无暇及此。”（沈德潜《古诗源》中语）是司马迁“无暇”写，并非虞姬没有死。这样，人们总算找到了一个化解“遗憾”的说法。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5）

不过说虞姬为情而死，也有一定根据。如《史记正义》引了一首出自《楚汉春秋》的虞姬对项羽《垓下歌》的和歌，歌曰：“汉兵已略地，四方楚歌声。大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既已无以“聊生”，很可以就此死去。而《楚汉春秋》的作者陆贾，本人就是楚汉战争的亲历者，他的记述应该有相当的可信度。至西汉末年，刘向的《列女传》正是在引了《楚汉春秋》所录的虞姬的和歌后，接着写道：虞姬“泣下，遂自刎。羽不胜伤之，上马溃围出”。

无论如何，这位引得无数骚人墨客如此心旌摇摇的奇女子，确确实实离开我们两千多年了。据说至今安徽定远县境内还留有虞姬墓，后人在其墓前石坊两侧镌刻了一副对联：

虞兮奈何？自古红颜多薄命；

姬耶安在？独留青冢向黄昏。

用霜剑和热血写出的人生华章

项羽就是在这一夜拂晓前突出垓下重围的。十万人马大半死伤，小半出降、逃亡。从者仅有八百余骑。

虞姬已死或未死，对他来说是一样的：都已是永诀。

据《史记》记载，项羽的突围还是很成功，以至直到天亮后，汉军指挥部才愕然发觉，原来那座依旧飘扬着“楚”字帅字旗的主营已是人去帐空！

主将韩信即命骑将灌婴：率领五千骑往追项王，务必追获！

汉王刘邦听到禀报后，又下了一道悬赏令：凡能杀死项羽并献上首级者，封万户侯，赐金千镒。

项羽从垓下突围后奔逃的方向，应该是在与虞姬诀别前后就谋划好了的。他如果是想回国都彭城，应走大体是正北方向；若是回故乡下相，则该走东北方向。现在他率领着他的骑队，急急奔驰在淮北平

原上。沿途曾多次遇到所在地汉军堵截，项羽依旧威武凶猛，闯过了一关又一关。他的奔逃方向是向南，一直向南！

他要到哪里去？无人知晓。

到这天黄昏，骑队来到淮河边。清点了一下，已只剩下百余骑。

月黑风高。淮河像一条黑色的巨蟒，截断行人的去路。江风刮过时，它更趁势抖动闪着寒光的全身鳞片，向这群不期而至的逃亡者显示它的不容超越的威严。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6）

尽管已是人困马乏，且又饥寒交迫，项羽还是不敢在此留宿。他估计韩信派的追兵十有八九已在离他不远的身后。他们必须在天亮以前渡过淮河去。他威吓着，喝骂着，命令他的部属火速去沿河寻找船只。他自己也用佩剑威逼着一个老汉夺到了一条船。半夜过后，总算凑到了二十几条大小不一的渡船，勉强让这支已经七零八落的骑队渡过了淮河。

一过淮河，继续向南急驰。现在已经可以看出来了，项羽很可能是要回到江东去。

呵，美丽富饶的江东啊，那里曾是他的第二故乡，是长江的清泉、太湖的鱼米，滋养了他全身筋骨，吴中子弟有着他多少童年伙伴！后来也跟随叔父项梁起事于会稽郡，带领八千江东子弟渡江而西，这些江东子弟后来都成了项氏大军的基干。这些年来，他东征西战，戎马倥偬，却从未忘记过江东。江东啊江东，他相信他依旧能获得江东父老的支持和江东子弟的拥戴；以江东为依托，他定然还能卷土重来！

骑队来到一个叫阴陵的地方。

面前支支岔岔的山路，一时不知道该往左还是往右走。问了问在田间耕作的一位老农，老农抬手指了指说：往左吧！百来个人一齐勒转马头向左飞奔。照此速度，可望落日前抵达长江边。但是……

但是他们受骗了：本该向右，那老农却故意指向了左。领头十几匹奋蹄疾驶的骏马，因突然相继陷入淤泥而昂首发出撕心裂肺的悲鸣。原来他们已进入了一片沼泽地，进不能退不得，只好牵着马挣扎着深一步浅一步慢慢走。

老农为何要欺骗项羽？一般的解释是出于对项羽本人或楚军的怨恨。这当然也可成一说，只是不知其中是否杂有后人在“成王败寇”观念支配下的某些添加成分？也有可能只是一次误会或偶然，不过没有

任何根据，只是猜测而已。无论如何，这一延误却是致命的。灌婴所率领的五千人骑队正是因了这延误之助而终于追到。历经一昼夜三百余里追赶的汉兵，兴奋得发狂地呐喊着，潮水般向这群已陷入了绝境的逃亡者围来。项羽第一次要为自己活命而战了。他从泥泞纵身而起，跃上马鞍。那乌骓马蓦地飞起前蹄，几近直立，一声长嘶，山摇地动。项羽剑劈戟挑，在汉军中杀开一条血路，向东疾奔。部众发声喊，奋力跟上。这样到达东城城郊的山坡下时，再次清点人数，已只剩下二十八骑。

暴风雨般的马蹄声，连同透骨的寒风一起从山谷那边扑来。项羽望了一下西首即将向城楼滚落的夕阳，知道灭亡的时刻即将来到。他相信有拔山之力，盖世之气，人世间绝不会有谁能战胜他，但又不得不承认垓下之战他是失败了。他在献给虞姬的诗中说：战胜他的不是人，是“时”，是“时不利”；现在他又想到，他的灭亡不是由于战败，而是天，是“天亡我”。我项羽绝不能归降于世间任何人，但可以归降于天！“天亡我”，这是他纵然已经失败却依然狂傲的内心唯一能够接受的结局。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7）

从项羽后来的举动说明，正是从这一刻开始，他断绝了回归江东、卷土重来的念头，接下去将以他正处于鼎盛期的生命，向世人作出一项证明：非人亡我，是天亡我！

于是他把二十八个最后的追随者召集到一起，眼看着汉军的包围圈正在一步步收紧，说了这样一番话——

吾起兵至今八岁矣，身七十余战，所当者破，所击者服，未尝败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于此，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今日固决死，愿为诸君快战，必三胜之，为诸君溃围，斩将，刈（yì，砍；劈）旗，令诸君知天灭亡我，非战之罪也！

这可以看作是项羽的一篇绝命宣言。

项羽说完这番话，在灌婴指挥下的汉兵已密密匝匝围了几层。项羽将所属二十八骑分为四队，朝向东、南、西、北四面，自己骑乌骓马居中。他指指汉军的某一将说：诸君稍候，看我将他首级取来！随即下令二十八骑向四面驰下，约定在山的另一面分三处集合。他大吼一声，拍马冲去，汉军惊恐四散，他一戟刺中那汉将咽喉，手起剑落，割其头颅绾于腰间。有个叫杨喜的汉军骑将想从他背后追袭过来，项羽圆睁双目一声怒叱，杨喜人马俱惊，吓得紧抱马脖，急速溃逃。项羽来到已如约分作三处集合在山另一面的骑队之中，解下腰间汉将头颅抛掷于地，诸将齐赞：大王神威！汉军不知项羽所在，也只好分为三路，又从四面包围拢来。项羽再次猛地从队列中冲出，左手持戟，右手仗剑，或劈或刺，又斩一汉都尉，剁毙汉兵数十百人。再次重聚自己队伍一清点，仅亡了两名骑兵。项羽笑着对部众说：我这一战如何？众将士齐答：完全像大王事先说的一样。大王若亡，确是天灭，非战败！

在历史上，对项羽的这种"天亡我"的心态，论者多有诘难，以为至死而不知败之由实在我，而不在天，岂不大谬！不过倘若要项羽临

终前来一番深刻的自我检讨，那恐怕也就不成其为项羽了。想来也唯有“天亡我”这样的托词，才能安定他那颗霸气十足的心，然后一如既往地带着狂傲，带着庄严，高视阔步地走向他传奇人生的终点。

现在，项羽和跟随他的二十六骑已经逃亡到了最后一站——乌江。

乌江在今安徽和县东北，秦时设亭，约略相当于现在的乡。长江在此处大体作南北流向，故乌江位于长江西岸。附近有乌江亭、霸王庙，见证着两千多年前在这里发生的那悲壮、惨烈的一幕。

项羽因何来此？《史记》说“欲东渡乌江”。这么说，似乎已被他自己扼杀的那个回到江东以图卷土重来的欲念，此时又从心底拱了上来？他在乌江浦的长堤上勒住了马，抬起布满血丝的双眼望着滔滔东去的长江。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8）

一旁有几声异响。他警惕地猛然转身，却看到有条无篷的小船正穿出芦花丛向他这边靠拢来。撑着篙的是一位戴着斗笠的老者。船拢岸后，老者拱手一揖说道：马上这位将军，莫非就是西楚霸王吧？村野老朽在此有礼了！

项羽在马上还了一礼，说道：寡人正是。请问长者何人？……

且慢！这位艄公的出现有点神秘，需要插上几句说明。

他是谁？会不会是汉军潜伏在这里的奸细，或者项羽那些坑、屠、杀行为所造成的无数仇家中的一个？据说项羽不识水性，因而如果用船将他载至江心，结果他性命便变得轻而易举。这的确不失为一种合乎情理的想象，有些演义类作品便是这样写的。郭沫若在上个世纪30年代写的小说《楚霸王自杀》则把这位艄公设计为一个“读书人”，他曾对项羽的反秦寄予厚望，后来因项羽几乎成了秦始皇第二而完全失望，这回就准备将他骗至江心，然后同归于尽。

我想我还是坚持自定的写作原则：照正史的记载写。

据《史记•项羽本纪》记载这位艄公是乌江亭长，即当地的一位基层干部。他对项羽一开始就出于好意，绝无恶念。在说明了自己的身份后，亭长诚恳地劝告项羽还是应当回江东去。于是两人便有了下面这番对话——

[亭长]谓项王曰：“江东虽小，地方千里，众数十万人，亦足王也。愿大王急渡。今独臣有船，汉军至，无以渡！”

项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为！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老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

项羽本为“欲东渡乌江”而来，但现在他却回答说没有面目再回江东。这中间有个很大的跳跃。这个跳跃对项羽来说是一次生死选择：回江东还有可能生，留乌江则必死无疑。

刚才他还想选择生，现在却选择了死。

为什么?

我以为原因就在这位亭长，就在亭长的善良和真诚，就在他说的那番话里所表现出来的厚道和宽容。

同样的话，如果项羽依旧处于他霸业的鼎盛期，他会不屑一听；但是现在他感动了，他的灵魂受到了极大的震撼。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19）

项羽一生跋扈飞扬，也许只有这短暂的片刻，他第一次看到了自己的渺小。由这位亭长他想到了江东父老。他曾经有过一个衣锦归故里的愿望，可如今自己已落到了这个地步，还有何面目去见同样善良、真诚，同样宽厚、宽容的江东父老呢？就这样他狠狠心，最终掐灭了东归的欲念。

项羽是笑着回答的，但那是一种怎样的“笑”啊！我想应该是这样的：他听着亭长说那番话时，泪水已在眼眶里滚动，为了掩饰，他仰天一阵大笑，然后作出了不再回江东、实际上也就是选择了死的回答。

这时候不远处尘头又起，马蹄声也已隐约可闻，追来的自然又是汉兵。亭长急了，又劝说了几句，项羽有力地一摆手，止住了他，随即跳下了他的乌骓马。美女虞姬与骏马乌骓，是司马迁笔下的项羽这位英雄挥剑自刎前的两个伴侣。如今美人已去，还留下这匹骏马。他与它对视的一瞬间，他在它的瞳人里看到了自己。他深情地拍了拍它那汗湿淋淋的肩胛。它懂了，这是主人在向它告别，而且是永别。它挂出了两行清泪。他鼻腔一阵酸热，用手轻柔地捋了捋它那浓密的前鬃。他早已想好，绝不会让它落入汉军之手。一路来曾有过与它同归于尽的打算，现在他改变了主意。他将乌骓马牵至亭长船前，说道：籍骑此马已有五载，日行千里，所向无敌，实不忍心杀之。籍知公为长者，谨以此马赠公！亭长待要辞谢，项羽早顾自回身登上一土丘，对他的部众大声说道：诸君有愿渡江者，可随乌江亭长登船东渡！

二十六名壮士齐声回答：我等愿随大王与汉兵拼杀到底，同死乌江！

于是项羽命众骑士全都下马，让座骑自向山林归去。随即他左手持盾，右手嗖地一下将剑抽出了鞘。众壮士不约而同也拔剑出鞘。剑光在夕阳中编织着无数的彩虹。

已随亭长渐渐隐入江心雾幕的乌骓马，这时突然发出几声裂天长啸。项羽也懂了，这是它在向他告别，而且是永别。

就在这时，伴随着混杂的马蹄声，重重叠叠的汉兵犹如城墙般从四面围来。

这该是历史上一次罕见的激烈、残酷的拼杀，直杀得江河呜咽，日月无光。

郭沫若在《楚霸王自杀》中说项羽用了一种把汉兵的躯体当武器的战术："他把手里抓着的人像弹子一样乱掷！""只见人在飞，人在飞，真像肉弹子啊！"郭氏是历史学家，他的说法当有所据。我在《吕氏春秋•贵卒》中也看到过类似的记载。说春秋时中山国有个叫吾丘□的，与敌战则"以车投车，以人投人"，就是抓起敌方的车、人作为武器向敌方投去。如果这也是一种战术的话，自然只有像项羽、吾丘□这样今古罕见的大力士才能做到。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0）

毕竟寡不敌众。二十六名壮士相继倒下，现在只剩下项羽孤身一人了。项羽此时也已有十几处创伤，但你从他飞扬恣肆的神采可以看出，仿佛他此刻能够感觉到的不是痛苦，而是精力获得最大释放的舒快和酣畅。一见猎获对象伤痕累累，猎获者立刻亢奋起来。在万户侯和千镒金的强力刺激下，汉军中大小头目争先恐后向项羽冲来。项羽一脚跳上长堤，正要拼力向领头两个汉将砍去，剑在半空中停住了。他的那对据说有双瞳人的眼睛突然射出了奇异的光亮，以致被盯看的那个人迅即低下了头，不敢正面对视。但项羽还是认出了那张熟悉的脸。没有错，那是他的故友、如今在汉军任骑司马的吕马童。于是江水停流了，空气凝固了，在这个正在血肉横飞的战场上，却发生了这样一幕——

项王亦被十余创，顾见汉骑司吕马童，曰：“若（你）非吾故人乎？”

马童面之（转过脸去），指王翳曰：“此项王也。”

项王乃曰：“吾闻汉购我头千金，邑万户，吾为若德（我把这好处送给你）。”乃自刎而死。

这个江东丈夫就这样带着“天亡我”的悲叹，死在了自己佩剑下，享年三十一岁。

乌江为之呜咽，陵山为之哀号。

项羽是世界古代史上屈指可数的真正英雄。但他是上天特赐给中国、特赐给中国的那个时代的。他身高八尺二寸，力能扛鼎。他的率性和任情，他的酷烈和柔情，还有他的豪气和霸气，无一不源于中华风土的特色，源于春秋战国数百年来那种争强斗雄的时代气质。正由于此，项羽注定是个失败的英雄；更准确地说，唯有失败才能成就其为英雄。我在《大秦帝国•结语》中曾说：“项羽如果战胜了刘邦，那么很可能残暴、昏庸远胜秦始皇，而功业、政绩则无一可与后

者相比。但他却是英年而死，死得又如此壮烈，这不仅为他个人生命史加演了一个最光辉的尾声，也为到那时为止的中国历史写出了一篇悲壮的跋文。”现在我再加一句：项羽抽剑一挥，既为那个时代画出了句号，也为项羽式的英雄画出了句号。中国历史从此不可能再出第二个项羽。

这位率性的英雄甚至临死前还要来一个惊人之举：用自己的头颅作为礼物赠给他的友人吕马童。这绝对是世界顶级黑色幽默了，但在项羽，我们完全可以相信他出自真心，就是为了让老友得个最后的便宜，决不会有其他用意。不过信不信由你，一生不知心机为何物的项羽，这回却无意间设下了一个暗藏致命机关的险局，就看你是否识得、能否赢得了！

我们且看下去——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1）

项羽话刚落，所有杂响——厮杀声，喘息声，兵器撞击声……立刻全都屏绝。

出现了一个短暂的瞠目结舌的冷场。

所有汉军将士都怔怔地望着，无人敢移动一步。

一道寒光在空中划过。

然后是血光四射。

蓦地，人们一下子都异乎寻常地清醒过来，立刻展开了一场不顾死活的拼搏争抢，就像一群饿极了的野兽用坚爪利牙拼搏争抢某一猎获物那样。

可惜啊，竟没有一个人能识得这是一个暗藏着致命机关的险局！

项羽已声明头颅是送给吕马童的，但拼搏争抢的实际结果却是——

王翳取其头，余骑相蹂践争项王，相杀者数十人。最其后，郎中骑杨喜，骑司马吕马童，郎中吕胜、杨武各得其一体。

请注意“相杀者数十人”一句。为争抢项羽的尸体又死了数十人。

刘邦倒是说到做到，决定依悬赏令封赏。考虑到献上项羽肢体的有五人，封赏范围不得不有所扩大。但为郑重起见，需要进行一次公开验证，以防止或有胆敢假冒者。验证的办法就是将各自抢到的部份肢体，来一个当场拼接。结果皆大欢喜：出现在验证场上的果然是一个完整的项羽！于是宣读封赏令——

王翳封为杜衍侯

吕马童封为中水侯

杨喜封为赤泉侯

杨武封为吴防侯

吕胜封为涅阳侯

项羽无意间设下的险局是一场心灵大战。在这场心灵大战中输得最彻底的，正是这五个人：尽管他们获得了封侯，却输掉了远比侯爵更为宝贵的人性。

在这场心灵大战中赢得全胜的只有一个人，他就是失败的英雄项羽。

纷战五年，尘埃终于落定

垓下战罢，项羽自刎，标志着历时五年的楚汉战争的终结。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2）

按照传统的写法，这一小节就该来总结一下汉何以胜、楚何以败的经验教训。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时行阶级分析法，通常把项羽归入楚国贵族后裔，代表极少数领主残余分子的利益；刘邦出身农民，懂得农民阶级疾苦，受到了广大农民的拥护。成败的主要原因，自然也由此得到了说明。近一二十年来，侧重点转移到了民心得失：刘邦自入关与父老“约法三章”到还定三秦令民耕作秦苑，有不少得民心的举措；项羽则一味杀戮，终致丧尽民心。此外，几乎所有论及这段历史的著作都把用人问题列为决定成败的重要因素：刘邦大度，善于用人；项羽迷信自己“拔山”之力，不能容人，也不善用人。最明显的事例是，原属楚营的韩信、陈平等人后来都归了汉，而项羽最后则连对他的亚父范增也要猜疑，致使一直竭诚尽忠于楚的范增老人饮恨归天。新近这两三年来，则又有一种观点异军突起，姑且称之为出身论：项羽出身贵族，刘邦出身流氓。由这两种对立的典型性格相互激发、碰撞，最终导致项羽败而刘邦胜。

这样总结自然也会给人以启发，只是觉得似乎多了点现代人的想象成分，少了点历史的原生状态。我无意在此全面探讨这个问题，只想就古人对此评议赘言几句。

“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此话见于《史记•淮阴侯列传》，出自当时著名策士蒯彻之口，我以为这是对秦末那场战乱生动、形象而又带有本质性的极好概括；广而言之，它同时也是中国历史上那些以夺取政权为目的的暴力行动的基本特征。这有两个方面因素：一是中国幅员辽阔；二是夺取政权的行动路线多为自下而上。这两个因素决定了只能是“群雄逐鹿”，不可能是“独雄逐鹿”。这可说是一个铁律，顺之者成，逆之者败。但那些草莽英雄谁又不想独吞全鹿呢？项羽、刘邦自然更不可能例外。所以成败的关键看你能否改变自己，以适应这一铁律。项羽似乎也并非一定生来就不能改变自己，但

有一个重大事件切断了他的这种可能，那便是巨鹿大胜。当项羽麾下的楚兵掀天揭地般欢呼胜利的时候，其余诸路反秦将士“无不人人惴恐”，见到项羽“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史记•项羽本纪》）。辉煌的巨鹿大胜既为项羽确立了无人敢于置疑的统帅地位，却也埋下了导致他最终失败的种子。因为从此以后，他那已被自我神化了的头脑，再也不可能承认“群雄逐鹿”。他不需要盟友，甚至也不怎么在乎有无左右辅佐，只需要一个“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自己，便可“独雄逐鹿”。他自尊为霸王，恩赐式地分封了十八王以后，便衣锦还乡，浩荡东归。除了对汉王刘邦有所警惕外，他几乎不作任何戒备，以为不会有人敢于向他的霸主地位发起挑战，即使有，也必然被他碾成齑粉，因为在他霹雳闪电般的人生经历中还从未有过被人打败的记录。直至不得不乌江自刎时，他也只臣服于“天亡我”，绝不承认人世间居然还有人能战胜他。从这个意义上说，项羽的最终失败是因为他曾经享有过无人可与匹敌的巨鹿大胜，而刘邦的最终获胜，恰恰由于他曾经遭受过一系列失败。刘邦也并非像后人说的那样一出生就具有“王者气度”的，是不断的困顿、挫折和屈辱、痛苦，迫使他渐渐学会放弃“独雄逐鹿”，学会改变自己去顺应“群雄逐鹿”。于是第一步，突破起事初期基本班底，广招人才，特别要选准对象破格重用来自敌营的人才，必要时再选择若干个实力强大诸雄，与之结成共同反对竞争对手的联盟；第二步，鹿已到手则着力塑造自己宽厚谦恭的王者形象，争取被盟友拥戴为共主；第三步，一旦时机成熟，在稳住基本班底的前提下，伺机再逐个消灭对自己皇位威胁最大、通常也即功劳最大的那几个昨日的盟友，然后与剩下的那些功臣加上同姓诸王订立以维护皇统为宗旨的新盟约。刘邦的这个成功模式，后世不断有人仿效，其中不少同样获得了成功，因而做了皇帝就杀功臣的悲剧也一再被搬上中国政治舞台。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3）

很抱歉，以上文字已有些越出本书预定写作范围，得赶快打住。

让我们还是回到本书所侧重的平民视角，来看一看这场持续五年的楚汉战争留给生活在当时的民众的是什么，留给我们后人的又是什么？

我们的回答是：这场战争留给当时民众的是苦难，留给后人的则是一笔丰富的精神遗产。

汉代有首叫《战城南》的乐府民歌，就是模拟一个战死者的口吻对战争发出控诉的，意象凄厉，感情沉郁，读来令人惕息。留在汉人记忆中印象最为深刻的战争是两次：楚汉战争和对匈奴的战争。此诗虽未说明是哪一次战争，但从“战城南，死郭北”这种典型场景看，不大像是对匈奴的战争，很可能就是楚汉战争。诗人唱道：

战城南，死郭北，野死不葬乌可食。为我谓乌：“且为客豪，野死谅不葬，腐肉安能去子逃？”水深激激，蒲苇冥冥，枭骑战斗死，驽马徘徊鸣。……

激战过后的战场上，尸体横陈；乌鸦在上空盘旋，准备啄噬人肉。死人忽然说话了：替我告诉乌鸦，在吃我之前先为我嚎叫几声。为什么要嚎叫？因为他心中郁积着太多的怨愤和不平。

人类在发展过程中所付出的代价，大概没有比战争更为惨重的了。而这些惨重的代价——无论是人所创造的财富，还是人本身的生命，最大的承担者往往总是底层民众。汉帝国建立后颁布的第一道诏令《复故爵田宅诏》中，就有“民前或相聚保山泽”、“民以饥饿自卖为奴婢者”（《汉书•高帝纪》）这样的话，说明在战争期间底层民众连人身安全和最低生活需求都没有保障，因而只好或避难于山林沼泽或卖身为奴。

我们再看看分别见于《史记》郦生和淮阴侯列传上的两条记载；

且两雄不俱立，楚汉久相持不决，百姓骚动，海内动摇，农夫释耒，工女下机，天下之心，未有所定也。

今楚汉分争，使天下无罪之人肝胆涂地，父子暴骸骨于中野，不可胜数。

前一条见于郦食其对刘邦的说辞，后一条见于蒯彻对韩信的说辞。郦、蒯都是楚汉战争的亲历者，其所见所闻自然真实可信。你看，“百姓骚动，海内摇动，农夫释耒，工女下机”，人们惊惧恐慌，哪里还能安下心来生产！还有的“肝胆涂地”，抛尸荒野，多到“不可胜数”，那可都是“天下无罪之人”啊！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4）

战争给人们带来的苦难是多方面的，有精神的，有肉体的；苦难而至于极，便是生命被剥夺。楚汉战争究竟死了多少人，无从查考。可以从《史记》、《汉书》中看到数字记载的，如汉军在泗水被杀十余万人，在睢水被杀十余万人，以至“睢水为之不流”。在垓下之战中，楚军也被“斩首八万”。汉王二年（公元前205年）“萧何发关中老弱未傅悉诣军”，连老弱和未成年人都被征发，可见兵员伤亡已到了何等严重程度！项羽还动不动用屠、坑这种极端残忍的方式来对待他的被征服者。他一入关就来了个“西屠咸阳”，攻齐时，“皆坑田荣降卒”；“徇齐至北海，多所残灭”。不仅是项羽，刘邦虽号称“宽仁爱人”，他的军队屠城的记录也不少，如“屠煮枣”、“屠胡陵”、“屠六”、“屠城父”等。如果说战场上死亡的还是持有武器的兵卒的话，那么屠某一地被杀害的绝大多数都是手无寸铁的平民。

战争又往往引发灾荒，或使抗御灾害的能力几近于无，从而加重了灾害的程度，而遭难者绝大多数同样也是底层民众。《汉书•食货志》说：“汉兴，接秦之敝，诸侯并起，民失作业，而大饥馑。凡米石五千，人相食，死者过半。”《资治通鉴•汉纪一》也载录了这次饥荒，而豪杰大户却正是趁此天灾人祸之机敛财以致巨富：“关中大饥，米斛万钱，人相食，令民就食蜀汉。初，秦之亡也，豪杰争取金玉，宣曲任氏独窖仓粟。及楚汉相距（通“拒”）荥阳，民不得耕种，而豪杰金玉尽归任氏，任氏以此起富者数世。”

战争加上灾荒，导致了人口的锐减。《史记•陈丞相世家》记有一个实例。一次刘邦问御史曲逆县有多少户口，御史回答说：“始秦时三万余户，间者兵数起，多亡匿，今见五千户。”从三万户减到只剩五千户，除去逃亡，成千成万的人就死于战乱和饥馑。据葛剑雄《中国人口发展史》估计，秦汉之际人口损失约在“一半至三分之二之间”，这是一个何等惊人的数字啊！

当然，历史的发展有它自身的规律，战争的发生或不发生不决定于人们的主观愿望。对历史的道德评判不能代替历史发展的自身规律，一味地诅咒战争不是对待历史的科学态度。我之所以写了上面这些文字，只是想尝试着对历史事件中的普通人的命运有一点关注。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5）

至于说这场战争对后人是一笔丰富的精神遗产，这是我在写作过程中的一个很突出的感受。人性在各种不同的生存环境下表现是不一样的，战争是一种非常态的生存环境，它往往更能显示出人性的不同侧面。鲁迅先生说过：“人类血战前行的历史，正如煤的形成，当时用大量的木材，结果只是一小块。”（《纪念刘和珍君》）紧接着反秦战争引发的楚汉战争，正是这样用无数生命凝炼而成的结晶。昨日的骊山隶徒，往昔的王公贵族；胼手胝足的农民，吆五喝六的衙役；仗剑游历的学子，剪径穿窬的盗贼……纷纷登场亮相。由于这里的较量关涉到多少人的生死，因而双方都必须将自己的才智、机巧极度张扬出来；又由于战争的激烈和尖锐，人们无暇、也不允许有任何掩饰，因而人性的善恶两极都会无遮无蔽地裸裎出来。不知读者诸君是否与我有同样的感觉，进入这段历史犹如进入了一个万千人生的展示厅，令人或敬仰，或惊叹，或扼腕，或忍俊不禁，或唏嘘不已。人生有代谢，人性通古今。无论你、我、他，只要走进这个展示厅，相信都能从各自不同角度，从中获得感悟和启示。

历史人物经受时间的筛选和荡涤，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认识再认识，往往会舍去一些枝节而保留住那些本真的东西，从而成为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永恒的精神力量。譬如项羽，后人很少再会想到他的残忍，他的狂傲，他的刚愎；记住的总是他那种与天地共存的英雄之气。生活在南宋的李清照，当她目睹入侵外族的强横和南渡君臣的软弱时，便想到要从历史人物中去汲取精神力量。于是这个“人比黄花瘦”的弱女子，用她那支写惯了“凄凄惨惨戚戚”的笔，却以《夏日绝句》为题写出了如此激昂慷慨的诗句：

生当作人杰，

死亦为鬼雄。

至今思项羽，

不肯过江东！

最后说一下垓下之战的余波。

项羽一死，楚地纷纷归降。当年项羽所封的十八王，或灭或降，最后只剩下一个临江王，原受封者共敖已病故，此时嗣立的为其子共尉，居然还念着项王旧恩，不肯从汉。刘邦派出卢绾、刘贾等将领率兵往讨，共尉就擒，后杀之，江陵也很快平定。至此，大汉旗帜插遍大河南北，华夏之地复归一统。

但是且慢，忽有人禀报，仅有弹丸之地的鲁城，居然依旧奉项羽为宗主，妄想与大汉顽抗到底。

乌江悲歌：“时不利兮”“天亡我”！（26）

原来鲁城是反秦战争初期楚怀王封给项羽的封地，其址在今山东曲阜鲁故城，仅有一个县大小，其君称公，即鲁公，项羽就曾为鲁公。自封为西楚霸王后的项羽，也许早已把这片小小的封地抛诸脑后了，可鲁城臣民没有忘，甚至直到项羽自刎后，他们也拒绝接受这一噩耗，宁肯相信他们的项鲁公还好好活着，他们愿意继续做他的臣民。听说汉王要派兵来征讨，他们紧闭城门，决心与这座古城共存亡。

刘邦闻听大怒，“乃引天下兵欲屠之”（《史记•项羽本纪》）。既然“引”的是“天下兵”，规模自然不会小，汉兵只要跺跺脚，就会将小小鲁地碾成齑粉的。但是奇迹出现了——

及高皇帝诛项籍，举兵围鲁，鲁中诸儒尚讲诵习礼乐，弦歌之音不绝，岂非圣人之遗化，好礼乐之国哉？（《史记•儒林列传》）

尽管鲁城并非孔子生活时代的鲁国，但毕竟属鲁地，“圣人之遗化”尚存，大军压境，刀剑已架在脖子上，却依旧“弦歌之音”不绝。这回不是秀才遇见兵，而是兵遇见了秀才了，倒也拿他们没有办法。刘邦不得不下令撤围退兵。经过谋议，换了软的一手：“乃持项王头视鲁，鲁父兄乃降”（《史记•项羽本纪》）。这样，项羽的一颗头颅竟发挥了两次作用：前一次使五个人封了侯，这一次又让鲁城降了汉。

于是，汉王刘邦按鲁公的身份葬项羽于谷城（一说为今山东曲阜西北之小谷城，一说在今山东平阴西南），并为之发丧，依礼制规定发哀哭泣。下令诸项氏支属一律不杀。封多次助刘邦脱险的项伯为射阳侯。另有项襄等四人也曾有功于汉，各封为侯。以上五项氏皆赐姓为刘。

包括垓下大捷在内的上述一连串捷报，都是在汉王五年（公元前202年）十二月传出的。对经历了太多的失败和挫折的刘邦来说，这个隆冬之月终于让他走进了一个空前大丰收的好季节。若依往常，性好酒色的他，很可能又会尽情享受一番的。但这回没有。当他静下来时，突然想到必须立刻去办一件事。此事不办，他的帝王大业有可能功亏一篑。不办此事，他寝食不安。他甚至有些后怕为什么没有早一点想到此事！

于是汉王刘邦立即传下了一道急令：速备车驾，赶赴定陶！

当楚汉争战终于尘埃落定时，一个巍巍的大汉帝国便从白骨累累的废墟上建立了起来。

下一章将要叙述的，便是帝国初期那段既布满战争创伤、又充满复兴希望的岁月中的人和事。

最为棘手的一个问题是：汉承秦制，实行的是帝王集权制；但秦这头鹿却是韩信、彭越、黥布等将领奋力搏杀才捕捉到的，当初他们又都是为追逐秦之失鹿而来，不让他们分割点什么岂肯罢休！

刘邦首创了一个办法：先封功臣，再杀功臣。

这似乎也不能全怪刘邦残忍，既然要按帝王集权制实行皇权独擅，恐怕也只好这样做。

于是那些刚戴上王冠的头颅，便一颗接一颗地从他们肩膀上滚落下来……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

对高帝刘邦和他的臣属们来说，匈奴问题像是突然冒出来的。他们已经打了七八年仗，熟悉反秦战争和楚汉战争两个战场上的各种对手，却几乎谁也没有想到，在周边国家或部族中还有不少对手，特别是像北方的匈奴这样一个剽悍、强劲的对手！

在历史上，世界各个国家或民族，都是在与周边国家或民族的交往、冲突以至战争中发展起来的，中国自然也不可能例外。至汉代，在汉帝国疆域的周边，除了北方的匈奴，还有东北的朝鲜，南部的南越、东越和西南夷，和西部通称为西域三十六国、后又分为五十有余的国家或部族。汉帝国与它们大都有过诸多交往、纠葛以至战争，本书限于篇幅，重点介绍与匈奴的关系，其余姑且从简或略而不提。好在《史记》和《汉书》对周边国家和部族都列有颇为详细的传记，有兴趣的读者不妨找来一阅。

匈奴是生息蕃衍在我国北方的一个古老的游牧民族，秦汉以前还有獯粥（一作“荤粥”）、猃狁等称谓。游牧与农耕，牧民与农夫，是人类社会一个极原始的话题。在西方，它仅次于亚当与夏娃的“原罪”。这桩原罪导致该隐与他弟弟亚伯的降生，而亚伯是牧羊的，该隐则是种地的。在中国，炎帝的姓氏为“姜”，也蕴藏着“牧羊的母系社会”这一信息，而神农氏则无疑是农夫们的先祖。游牧部族匈奴与以农耕为主的华夏中原，曾有过长期的、规模都不怎么大的战争历史。对此，《史记•匈奴列传》有简略的概述，《诗经》也有“薄伐猃狁，至于大原”、“出舆彭彭，城彼朔方”等诗句。秦汉之际，匈奴部族以武力统一周边诸族而迅速崛起，其后就成为抗衡西汉王朝的一支强大的力量。到了东汉，匈奴先分裂为南北两部，后又分为五部。在晋代，曾先后建立了前赵、夏、北凉等国。尽管此后匈奴族除其中一小支迁往欧洲外，大都融入了中华民族大家庭，作为一个整体已不复存在，但在自汉及晋这数百年间，他们常常作为汉民族的对立面以引人

注目的姿态活跃在大漠南北的舞台上，这些自幼精习骑射的匈奴人，在战场上一个个都是疾风闪电般的攻战好手。司马迁说“战攻侵伐”是他们的“天性”，英国近代历史学家汤因比甚至称“游牧人就是一种半人半马怪”！

要叙述这段历史，要认识这个性格独特的民族，就不能不提到一个人——

冒顿：杀父夺位、称雄朔方的匈奴王

匈奴族出现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大约在战国末期，国王叫头曼，称号为单于（chànyú），单于之妻则称阏氏（yānzhī）。秦灭六国，秦始皇派大将军蒙恬率十万之众北击胡，尽收河套一带之地。匈奴不敌，只好向北迁徙。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2）

此前，头曼单于已将儿子冒顿（mòdú）立为太子，但这时他宠幸了另一个阏氏，这个阏氏又生了个小儿子，于是便演了一出在帝王制度下常演不衰的悲喜剧：老皇帝经不起枕头风的煽动，决定废已立的太子而更立少子。只是头曼的做法有点特别：他把冒顿作为人质送到了西域的月氏（ròuzhī）国，这在当时通常是一种表示诚信的外交手段，但头曼的用意却是要借月氏人的手杀死他的儿子冒顿。办法就是向月氏发起战争，以激怒月氏。月氏王果然被激怒了，击杀令已在当天发出，机警而又勇武的冒顿，却伺机盗了匹快马，星夜奋蹄逃归。冒顿出人意料的来到，使头曼单于先是大吃一惊，继而又不能不为自己有这样一个勇敢、坚强的儿子感到自豪。好啊，头曼家的雄鹰，欢迎你归来！老单于拍拍儿子的肩膀这样说，竟忘了原先的杀子计谋，任命冒顿为骑将，让他统领万骑。

年轻气盛而具有强烈建功立业欲望的冒顿，表面上对父亲处处顺从，对后母和小弟也分外尊敬和友爱，暗地里却在精心筹划着一项极其狠毒的杀父夺位计谋。

第一步，他自制了一种射出去会发出声响的箭，称鸣镝。他带着部众去行猎，下令说：尔等看我鸣镝射向目标，便当一齐同射，不得有违，违者立斩！说完弯弓开箭，鸣镝射向丛林间的一匹小鹿。众箭齐发，小鹿应声倒伏。也有三五人以为小鹿已死，不必再放箭，冒顿当即将他们一一斩首。如此试验数次，有谁还敢不应鸣镝射箭的！

第二步，对部众进行一次比一次更残酷的心理考验。先是牵出一匹他最心爱的宝马，当众作一番爱抚状，然后令其奔跑，随即向它射去鸣镝。许多人已把他的第一次命令溶入血肉，鸣镝一响，立即开弓。却也有几个人不由不想：这是大将军的爱马呀，岂能任意射杀？结果这几个没有及时射箭的人又全都付出了生命的代价。几天后，冒顿又把他的一个最心爱的妻子带到了靶场。当人们正在为这个绝世艳

丽的女人惊叹不已时，冒顿突然将手中的鸣镝对准了爱妻。这回有更多的人吓得双手再也拉不开弓：怎么能向将军夫人射箭呢？可想而知，这些人又一个个被砍下了头。

第三步，冒顿开始试探性地去接近他的目标。这回充当试验品的，是他父亲曼头单于的一匹爱马，平时人们敬重此马就像敬重老单于一样。当鸣镝之声响起时，场上立刻万箭齐发，在这一瞬间，这匹可怜的宝马已被射成了一只刺猬！

到这时候，冒顿觉得他手下已经有了一支绝对可靠的力量，他们可以帮他射杀任何一个他想要射杀的目标。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3）

这年金秋的一个日丽风清的早晨，冒顿特地为父亲准备了一匹汗血宝马，恭请这位已日渐衰老的大单于一起去打猎。一直还蒙在鼓里的头曼单于，高兴地让侍者为他全身披挂后，就由儿子冒顿搀扶着跨上了汗血宝马。

接下去的场面完全像冒顿预想的那样：鸣镝一声呼啸，他的父亲、老单于头曼立刻成了第二只刺猬。

冒顿趁势返入内帐，见了后母、少弟，一刀一个，全都劈死。随即宣布自己为大单于。臣属中有敢不听从者，悉行处死。

冒顿杀父夺位的消息，震撼了整个“逐水草迁徙，以射猎为生业”的大漠世界。无论如何，以如此行径获得权位，不能不受到人们在道德上的谴责。

处于大漠东部的东胡国，却以为找到了一个进行要挟的好机会。他们派出使者来对冒顿说：听说贵国头曼老单于活着的时候，曾有一匹千里马，敝国国王很想得到它，希望大单于能割爱！

冒顿问他的臣下，臣子们回答说：这匹千里马是我们大匈奴的镇国之宝，绝不能给他们！

冒顿说：我既然与他们做了邻居，还怎么能吝惜一匹马呢?

第一次要挟获得成功，东胡国国王以为冒顿软弱可欺，索性得寸进尺，又派出使者来说：听说冒顿有许多娇美绝伦的阏氏，敝国国王很想得到其中的一位，希望大单于不要悭吝！

冒顿又问臣下。这回群臣更是怒不可遏，都说：这混账的东胡王，竟然敢来求我们大匈奴的阏氏，这还了得！请大单于赶快下令杀了这狗使，再发兵讨伐东胡！

冒顿却还是那句话：我既然与他们做了邻居，还怎么能吝惜一个女人呢?

先获宝马，再得美女，东胡王越发狂妄自大，接着便开始谋划起如何吞并匈奴的土地来了！在东胡与匈奴之间有一片无人居住的空地，约有千余里。东胡王跨出的试探性的一步，便是想占有这片空地。他的使者对冒顿说：我们两国之间的这片土地，贵国无力能及，敝国国王却能管好它，所以还是划给敝国吧！

冒顿仍是先让臣属来讨论这件事。臣子们有了前两次的经验，以为冒顿单于只求息事宁人，不想与邻国交恶，于是回答说：这本来就是片弃地，给他们也无妨，不给他们也可以。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4）

不料，冒顿一听勃然大怒，说道：土地是国家的根本，怎可随意给与他人！说完喝令左右，将臣属中凡说土地可以给予东胡的，一并处斩。然后戴盔披甲，纵身跃上马，宣谕全国兵士，迅即启行，攻打东胡。有胆敢不从行者，立斩勿赦！

冒顿此举看似一时冲动，其实却是极有算计而且做了长期准备的。原来这时候，华夏中国楚汉争雄方炽，仓皇无暇北顾，这正给了他一个趁势崛起的大好机会。再从作战双方的实力来看，冒顿在夺位前和夺位后一直在进行紧张的战备训练，还有一些特别规定，如斩杀或俘获敌人可赐酒一壶，战利品归个人所有，掠夺到的人就成为自己的奴婢等，因而他的士卒一上战场都争先恐后，凶猛顽强。而东胡国则因几次要挟得逞，麻痹轻敌，毫无戒备。这样，冒顿统率的大军一到，简直就像饿虎扑羊，东胡之兵不是被杀，就是溃逃。眨眼间，其王庭营帐，捣毁殆尽；民人畜产，统为所掠。首战即获大胜的冒顿，威势更加张扬。在东破东胡后的短短几年间，又西逐月氏，南破楼烦、白羊，北征浑庾、屈射（yì）、丁零、鬲昆、薪犁等国，拥有精于骑射的士卒三十余万，睥睨大漠，称雄朔方。

与此同时，冒顿还进行了一系列改革，依据辽阔的大草原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整的、不妨称之为“一元二支”的政治体制，即最高统治者为中部的大单于，其下“置左右贤王，左右谷蠡王，左右大将，左右大都尉，左右大当户，左右骨都侯”（《史记•匈奴列传》），分别掌控东、西地区。每年五月，大会于龙城（今内蒙古锡林郭勒盟东、西乌珠玛沁旗附近）祭天祀地；至秋，马肥，再聚会于蹛林（约今甘肃旧凉州府境内）课校人畜之数。

现在，这位雄心勃勃的匈奴王，要开始向初生、却也是庞大的汉帝国发起挑战了。他先是不断向南扩张势力，其兵锋已直逼汉疆的

燕、代两郊。接着选择马邑作为试探点，计划由此突破，向中原推进。

马邑为县，属雁门郡，今为山西朔县。境内有贺兰山，见证着古代诸民族间曾经有过的那些“白刃交兮宝刀折，两军蹙兮生死决”（唐李华《吊古战场文》）的漫长岁月。

冒顿攻马邑用的是大包围的战术。十余万强悍的骑兵，把这个小小县城重重叠叠地围了个水泄不通，且日夜鼓噪不休。镇守马邑的便是那个主动请命来此防御匈奴的韩王信。这个因奏请立刘贾等同姓王而受到高帝器重的韩国王室后裔，一面向汉帝发书求援，一面准备坚守抗御。但当他登上城楼，看到眼前胡兵那种山呼海啸般的威势时，忽而慌了手脚，竟接连派出使者去向冒顿求和。汉援兵行至中途，获悉韩王信已几次向匈奴遣使求和，一时不敢再进，忙着人飞报汉帝。高帝不免起疑，急发使向韩王信送去一封措辞严厉的信，责备他不该有二心。韩王信大恐，知罪已难逃一死，索性打开城门，伏道归降了匈奴。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5）

请读者留意：韩王信既已投降了匈奴，自然不可能再是汉异姓七王之一的韩王，按理此下应单称韩信；但为了与此时已降为淮阴侯的那个韩信区别，这个投降了匈奴的韩信只好仍依习惯称其为韩王信。

首战告捷，且不损一兵一卒，冒顿自然大喜。占领马邑后，当即以韩王信为前导，发兵向中原推进，越过勾注山，直攻太原，进逼晋阳。

上节说到，高帝刘邦亲率三十二万征讨大军，在长安城外举行了称之为“类”的祭祀上天之礼后，即沿渭水东进，渡黄河北上。时令已是孟冬，一路履霜冠雪，不胜艰辛。由于冒顿以韩王信为前导，所以汉军与匈奴首战于铜鞮，打的仍是汉人，而不是匈奴人。韩王信兵力既难以匹敌，内心又惶恐不安，怎能不败！其部将王喜战死，韩王信和另外两员部将曼丘臣、王黄且战且退，逃回马邑。商讨急救办法时，两员部将原为赵臣，马邑一带又为赵地，因而提出已找到有个叫赵利的人系故赵国王室后裔，可拥立为王，以号召民众。此议说来实在滑稽：既已归降匈奴，再立赵氏为王，岂非牛头不对马嘴！但此时的韩王信已是糊涂虫一个，居然也赞成拥立。接下去的事更荒唐：韩王信竟将拥立赵利为赵王的事去禀报冒顿，并请求发兵来援。不过冒顿对拥立什么王的事似乎也不感兴趣，他倒爽快，立即命左右贤王率领万骑援助韩王信，两军会合后，与汉军再战于晋阳，结果却是再次大败！

这时候，对立两军的统帅分别居于晋阳和上谷，一南一北，相距有千余里之遥。

朔风怒号，纷纷扬扬的雪，把广袤的北国大地连成了银色一片。

居于晋阳的汉帝刘邦，正在帐中饮酒赏雪。接连的捷报鼓舞着他晚年的壮志。他举爵相邀正在天空起舞的玉龙们为他作证，他这回定

要像当年的蒙恬大将军那样，狠狠击断匈奴蛮儿的脊梁，使其从此蜷局北漠，永远不敢南窥！

居于上谷的冒顿单于也在帐中饮酒赏雪。为了尽兴，把小杯换成了大碗，大碗又换成了大坛。冒顿的狂欢是有原由的，因为这些日子来匈奴军的接连失败，其实就像当年他对东胡一再屈从那样，是他一整套“示弱骄敌”之计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与此同时，一个活捉汉天子的“笼子”战略已在顺利实施中。这个“笼子”是由数十万铁骑组成的，此刻，这些铁骑正顶风冒雪从四处奔驰而来……

冒顿灌下了大半坛，又将坛掷得粉碎，仰天一阵大笑：哈哈，刘邦老奴，本大单于就等着你来钻这个笼子呢！

有首歌谣唱道：“平城之下亦诚苦……”

一场对匈奴的总攻战已在拟议之中。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6）

为稳妥起见，高帝又派出了十几批斥候，去刺探匈奴虚实情况。一批又一批的斥候回来禀报的结论都是一样的：可以与匈奴开战了，而且战之必胜！

先前听过种种传说，总说匈奴兵士如何勇猛顽强，弓箭又是如何厉害；可斥候们亲眼看到的事实却是：无论在营前警卫或是在营地操练的匈奴兵，都是老弱不堪，队列也不成样子；就连匈奴人圈养在栏的牛羊也都是瘦骨嶙峋的，在寒风中索索颤抖。所以说可以开战了，而且战之必胜！

高帝下令三十二万大军，分前后两路，即日北上，围剿匈奴。出发前，看到帐前尚有郎中刘敬无事可做，便命他再去切实刺探一番，务得确音。

原来这刘敬，就是前面提到过的那个穿着老羊皮袄要见大汉皇帝的戍卒娄敬，因其迁都一议而授官郎中，封奉春君，并赐姓刘，故改称刘敬。刘敬奉命后，又换上了那件老羊皮袄，扮作老农模样，骑了头瘦驴，一路蹄声得得前往。

高帝从晋阳发兵，挥师北上。沿途仅遇到匈奴零星兵马，且往往稍一交战即慌乱逃命，所以一路顺遂，不几日前路二十余万人马已越过勾注山，抵达广武。刘敬便是在这里赶上了部队来复命的。

高帝忙问：你去察看了这么些日子，想必也看到了匈奴许多羸弱的情况了吧？有何高见，请快说！

刘敬说：臣以为匈奴不可轻击，陛下不应轻进！

高帝作色道：你这是什么话，朕不是已经进军数百里了吗？

刘敬说：两国相争，双方各夸己之长，耀武扬威一番，这是常理。臣往探匈奴人马，所见皆为老弱瘦损，看来确是不堪一击，但却有违常理。若冒顿所部果真如此，何能称雄北塞？臣料他是有意示

弱，暗伏精锐，以诱我军深入。故臣斗胆叩请陛下，即止进军，毋堕其诡计！

高帝勃然大怒，厉声骂道：老匹夫！你本是靠了一张嘴，一番饶舌，朕让你做了个小官，竟然来胡说八道，阻我军锋，该当何罪！说着，喝令左右拿下刘敬，械系广武狱中，待凯旋归来再作发落。

再次北进时，高帝急于功成，犹嫌车驾太慢，命太仆夏侯婴添驾快马，加速赶程。但如此疾速，骑兵勉强尚可跟上，步兵紧追了一程后，大半脱落。这一日薄暮，先导部队报道即将抵达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高帝从车上侧首往外望时，果然见山峦间有一紫色城垣逶迤远去，知道这便已到了著名的紫塞长城。其东侧有一山，那该是白登山了吧？山顶白雪皑皑，山下气雾缭绕。正在奇异时，突兀间，唿哨声如潮水般响起，无数支匈奴骑队乱箭似地从四面八方飞来。夏侯婴大惊，即命两旁五百精壮卫士护驾，迅速向东退入山谷，众骑兵一齐跟上，扼住山口，垒石为堡，拼命固守。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7）

据史书记载，冒顿单于以精兵四十万骑，将三十二万汉兵截为围内、围外两部分。刘邦及其侍臣、属臣和部众，被围于平城东南之白登山七天七夜，冰天雪地，饥寒交迫，不少士卒甚至冻落了手指，自然再也无法使刀弄枪了。后来中原地区到处传唱着这样一首歌谣：

平城之下亦诚苦，

七日不食，

不能彀弩。（彀：音gòu，张满弓弩）

读过上文“杀父夺位”一节的读者，对冒顿此人的凶猛残忍和工于心机，定会留有深刻印象。如果在白登之围中冒顿也如此行事，那么高帝刘邦及其臣属恐怕都难免一死。耐人寻味的是这回冒顿却没有蛮来。有两点特别引人注意。一是他围而不攻，这是否说明他也知道杀死大汉天子并非明智之举，似乎正等待着某种政治方式的解决。二是他的部队纪律严明，甚至马匹的毛色也整齐划一：西方尽是白马，东方尽是青马；北方尽是黑马，南方尽是赤马。这是否可以看作冒顿是在有意炫耀？他要告诉汉人：匈奴人并不像你们想象的那样是化外蛮族，匈奴人同样有着自己堂堂正正的文化！如果上述猜想可以成立，那么对这位冒顿单于我们真该刮目相看才是！

白登之围后来是怎么解的？《史记•匈奴列传》说是由于用珠宝厚赂阏氏，阏氏在冒顿面前说了“两主不相困，今得汉地而单于终非能居之也”那样一些话。但贵为阏氏恐怕也不会太在乎那些珠宝，她又怎么肯为一个外族皇帝说那些话呢？显然这里另有文章。《史记•陈丞相世家》说是采用了陈平的一条“奇计”。至于那是怎样的一条奇计，司马迁卖了个关子：“高帝既出，其计秘，世莫得闻。”

大凡愈是诡秘的事，愈会引起人们的好奇和猜测。对陈平之计的猜测就有多种，流传较广的是东汉桓谭在《新论》里说的一种。桓谭认为陈平之计是利用了一个女人的妒忌之心，“薄陋拙恶”，实在上不

得台面，所以“隐而不泄”的。具体做法是：派人用珠宝去接近一个冒顿最宠幸的阏氏，对她说：汉帝被困多日，情势危急，为求得脱，正在选择一绝色汉女进献于单于。此举若成，单于一见那汉女定然目迷心驰，爱宠有加；而对阏氏之爱必然日疏。故为阏氏计，莫若及早劝说单于解围，汉帝既得脱去，自然也不会再献那汉女来，阏氏便能永得专宠，岂不甚好！

桓谭的猜测自然含有想象的成分，但似乎也还合于情理。陈平善出奇计，格调则往往不怎么高，这大概也是桓谭作如此猜测的一个依据吧？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8）

但不管怎么说，七日七夜的白登之围，就因了陈平一条令后人猜测不已的奇计而一朝化解。冒顿下令“解围之一角”，也即网开一面，分明要放汉家天子一条生路。高帝及其臣属却还是心有余悸，因而从这解围的一角外逃时，依然高度戒备，两旁弓弩手一齐张弓搭箭，箭镞向外围护着高帝。陈平还再三提醒太仆夏侯婴车驾要缓行，有意做出从容坦荡的样子，以免引起匈奴兵袭击。后来的事实却说明，这些担心纯属多余。高帝及其一行由白登山撤出到与外面的汉兵会合，始终都是在冒顿能够掌控的范围内进行的；这位匈奴王既没有下令袭击，也没有挥众追杀，而是目送着汉天子安然离去后，随即一声号令，又率领着他的四十余万铁骑向大漠疾驰而去。

白登解围，是冒顿单于在胜利几乎已经到手的情况下的一次主动的放行，而且是没有得到对方任何承诺的主动放行。他因何要这样做？阏氏说的那几句也属平常的话，恐难构成决定性的动因。《史记•匈奴列传》还记有一条：“冒顿与韩王信之将王黄、赵利期（约定），而黄利兵不来，疑其与汉有谋。”怀疑这两个无关大局的人物与汉有谋，好像也不能成为撤围的主要原因。我以为，起决定作用的还应是冒顿的主观动因。从平城之役由设围到解围的全过程可以看出，冒顿此人不仅有大计谋，也有大胸襟。很可能，他精心营构此役的战略目的，原本就是为了扬匈奴之威，灭汉人志气，而不是真的要擒获或杀死刘邦。或者说，他打的是政治仗，不是军事仗。如果真是这样，那么平城之役冒顿达到了预期的全部目的，他获得了完美的全胜。而对汉帝国来说，平城白登之围却是国耻，在此后历经高、惠、高后、文、景、武诸朝将近一百年的时间里，一直深深刺痛着帝国上下的神经。

和亲：一块暂时用来刹住战车的轫木

让我们再来看看侥幸逃出了平城的高帝刘邦。

由平城匆匆南行，赶回广武后的第一件事，就是从监狱中请出刘敬，对他说：朕不听公言，误中虏计，致有白登之围，惭愧、惭愧！当即封刘敬为建信侯，食邑二千户。

与此同时，又下令将那十几批禀报时都说匈奴可击的斥候一一斩杀。

从广武南下，渡过黄河，顺道先来到洛阳，大概是想在这里让疲惫、惊恐的身心休养一些日子。但是做不到。刚安顿下来的某一天，从外面踉踉跄跄撞进一个人来，满身灰土，一脸惊慌，见面就说：兄弟呀，匈奴蛮子真厉害啊，我只好逃命回来啦！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9）

原来这个人叫刘喜，是刘邦的次兄。刘邦在家时懒于田间耕作，喜欢结交些被乡人看作是不三不四的朋友，刘太公常骂他没有出息，要他好好向勤劳本分的这位二哥刘喜学学。刘邦当上皇帝后，一次在未央宫设宴，趁着向刘太公敬酒的机会说道：父亲，您老人家以前常说我老三没有出息，不如二哥能挣家业；可如今您看看，我这片“大家业”比比二哥的怎么样？引得满宫殿的人都大笑，弄得刘喜又好生尴尬。尽管刘邦看不起这个只会种田的二哥，但又觉得他毕竟是刘家人，总比外姓人可靠，所以封他为代王，居有云中、雁门、代三郡之地。可谁知这一回，匈奴刚一发兵，他就吓得屁滚尿流，弃国而逃，我堂堂刘氏皇室的脸面都给你丢尽啦！

依律弃国而逃就得斩首，刘邦想想他总是自己二哥吧，就赦免了死罪，降为合阳侯，另封自己儿子刘如意为代王。但此时如意还只有七八岁，无法就国，因而又任命不久前受封为夏阳侯的陈豨，为代相，前往镇守。

此事刚过去，又接连有人来禀报：已投降了匈奴的韩王信，带着匈奴的兵卒不断在边境往来骚扰。原燕王臧荼谋反虽已平息，但其子臧衍叛逃到了匈奴，专门为匈奴在汉将中做策反工作……

高帝的担心正随着这些奏报在加重。匈奴已成为汉帝国的严重威胁，而如果它再与朝廷内部的异己力量勾结起来，那后果就更加不可想象。

正是在这种无奈的心态下，高帝对匈奴的战略方针，从最初的积极对抗转变为退让妥协，其主要的对策便是所谓“和亲”。

最初提出和亲之策的，便是一开始就主张匈奴不可击的刘敬。

也许是被围白登的教训使刘邦觉得原为齐国戍卒的刘敬倒是一个可以倚重的人物，因而这回又把他请来，问以应对匈奴之策。

刘敬说：天下初定，士卒疲惫，已很难再兴师远征；更何况匈奴有骑兵数十万，且专习于广漠争战，所以武力征服一途，怕是走不通。

高帝说：不用武力，用文教如何？

刘敬说：冒顿单于，弑父自立，性若豺狼，桀骜不驯。与此等人谈仁义，无异于对牛弹琴，与虎谋皮，是断难有成效的！

高帝说：既不能武攻，又不可文治，该如何是好？

刘敬说：臣有一计，可使冒顿及其子孙永远臣服我大汉，只怕陛下不能照行。

高帝说：果有良策，何谓不能！请快说与朕听听！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0）

于是刘敬便说出了这个和亲之策。此策的要点，就是汉皇帝将自己的嫡长女儿嫁与匈奴单于为妻，并奉以丰厚的礼品；在此基础上，双方缔结和亲之约，以示永好。按照刘敬一厢情愿的想法，既是汉帝之女，又有丰厚赠礼，单于必然会将她立为阏氏，所生的儿子，也必然会被立为太子，待老单于一死，这汉家女儿的儿子就继位为匈奴单于。这样——

冒顿在，固为子婿；死，则外孙为单于。岂尝闻外孙敢与大父抗礼者哉？兵可无战以渐臣也！（《史记•刘敬列传》）

真的，有谁听说过外孙敢与外公分庭抗礼这样的事呢？所以若实行和亲之策，汉家天子可以不用一兵一卒而使匈奴彻底臣服！

高帝认为在目前无力征服匈奴的情况下，和亲不失为一项权宜之策，准备照准施行。

刘邦和吕雉生有一子一女，就是当年他在彭城惨败后的逃亡途中因情势危急曾想将他们推下车去，而太仆夏侯婴则竭力将他们保护了下来的那两个孩子。如今都已长大，儿子刘盈已立为皇太子，女儿刘元已为长公主，因食邑于鲁，故称鲁元公主。

吕后一听自己的亲生女儿竟要被远嫁去蛮荒之地的匈奴，岂能舍得，日夜哭泣不休。吕后反对还有一个理由：此时鲁元公主已许给异姓诸王之一的赵王张敖，岂可一女二嫁？

高帝无奈，只好暂且把这事搁了下来。然匈奴之患愈演愈烈，已为匈奴之将的韩王信，其部属大肆骚扰于东垣，赵利、王黄又侵盗于代、雁门、云中诸郡。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之下，高帝又亲自率兵对韩王信在东垣的残部追击过一次，也仅有小胜而无补大局。这样到高帝九年（公元前198年）冬，不得不重新启用和亲之策，鲁元公主自然不能再嫁了，只好从后宫选了个家人子假充长公主，奉以厚礼，由刘敬持使节送往，与冒顿缔结和亲之约。其内容包括以丹书铁券与匈奴划

分疆界："自海（指北海）以南，冠盖之士（指汉人）处焉；自海以北，控弦之士（指匈奴人）处焉。"（《太平御览》卷七七九引《三辅故事》）这里的"海"指北海。汉与匈奴约为兄弟，汉每年向匈奴赠送絮、缯、酒和食物等，实际上带有"纳贡"性质。

这是汉帝国、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与周边之国订立的和亲之约。此后西汉二百年间，共订立过六次，五次与匈奴，一次与乌孙；除景帝时一次为真公主外，其余皆以宗室女或家人子代替，名义上则仍称公主。

帝国的一块心病：匈奴问题（11）

历代论者对和亲一事大多持批评态度。唐人戎昱在《咏史》诗中甚至认为汉代最大的失策就是和亲："汉家青史上，计拙是和亲。社稷依明主，安危托妇人。岂能将玉貌，便拟静胡尘！地下千年骨，谁为辅佐臣？"宋代司马光批评刘敬的和亲之策根本行不通："盖上世帝王之御夷狄也，服则怀之以德，叛则震之以威，未闻与为婚姻也！"（《资治通鉴•汉纪四》）明代李贽读《史记》读到刘敬说的"冒顿在，固为子婿；死，则外孙为单于"那段话时，气愤地作了两个字的眉批："放屁！"（《史纲评要》卷五）

的确，以堂堂的帝王公主——即使大多是假的也罢，去下嫁给一个荒漠蛮酋，实在太丢我们华夏天朝大国的面子了，所以史评家们的愤怒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不过纸上写写容易，实际做起来却困难多多。事实上，刘邦也不是不想"服则怀之以德，叛则震之以威"，他亲率三十二万大军北讨平城，不就是想"震之以威"吗？但结果却是反被人家震了威！可见问题不在想不想，而在能不能去震这个威；说得更实际一点，就是你手里有没有远比人家强大的"威"可以"震"！至于上个世纪中叶曾经有不少论者对和亲之策作出了颇高的评价，以为它是"维持民族友好关系的一种最好的办法"（《翦伯赞历史论文选集》），也许客观上曾经多少起过一点这种作用，但从决策者的心理来说，实在远非那么一回事。历史的事实是，当时缔约双方谁也没有想到真的要去与对方"友好"，他们心里清楚得很，所谓和亲，无非是一块暂时用来刹住战车的轫木，任何一方，以为启动战车更有利于自己时，便会毫不犹豫地抛弃这块轫木。史书正是这样记载的，在和亲之约缔结后，"冒顿乃少止"（《汉书•匈奴传》），冒顿对汉的侵扰只是稍有收敛，而不是完全停止。后来还变得更加傲慢骄横，以至发生了下一章将要写到的以倨傲猥亵之词致书吕后的事。汉帝国当

然也是这样，退让和妥协都只能是暂时的，一旦条件成熟自然就立即转入大规模反攻。

对高帝刘邦来说，所以要行和亲之策，还因为他不能同时面对内外两个战场。异姓王之一的韩王信的投降匈奴，使他警觉到内部异己力量在受到打击时，很可能会与匈奴勾结起来；而在他看来，内部异己力量对他造成的威胁，更甚于匈奴在外部的骚扰，他不得不以昂贵的代价去先稳住匈奴，以便使自己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打好内部这一仗，逐一收拾异姓诸王，用民间广为流传的话就是“杀功臣”。所以如果从维护和巩固帝王集权制这个角度去作评价，那就不能不承认刘邦行和亲之策是高明的一着。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

乘龙快婿家竟出了桩谋逆大案

异姓七王之一的赵王张敖，与刘氏宗室的关系非同寻常。

上节已提到，刘邦、吕雉的女儿刘元也即鲁元公主，早在刘敬提出和亲之策前就已许字给了赵王张敖。照此说来，张敖就是刘邦的乘龙快婿，俗称半子。

但就在这个半子家里，高帝九年（公元前198年）十一月，却揭出了一个谋逆大案。开始认定主谋当然是作为国王的张敖，此外还牵连到赵相贯高等数十人，全都被捆绑起来锁进槛车，自赵都邯郸（即今河北邯郸）千里迢迢押解到长安来。

案子到最后才弄清楚，想要谋杀高帝的事，其实赵王张敖并不知情，主谋应是赵相贯高。至于这桩谋逆大案的起因，说来叫人难以相信：竟是刘邦一次作客女婿家的傲慢无礼！

那是在发生了被汉人视为耻辱的白登之围的高帝七年（公元前200年）隆冬，刘邦侥幸脱围，自平城回洛阳途中，客次邯郸，稍事休息。作为臣子，又作为未来过门女婿的张敖，出入迎候，奉案进食，执礼甚恭。偏是刘邦“箕踞而坐”，动辄詈骂，视张敖若仆奴。张敖倒似乎并不在意，可在一旁看着的贯高、赵午等王国属官如何忍得下这口气！特别是年已六十有余的相国贯高，原为赵之名士，早先张耳、刘邦微贱时都曾与之交游，相互称为师友，虽说你刘邦如今做了皇帝，却也不应如此张狂呀！贯高与另一相国赵午都觉得自己的大王太窝囊了，就一起去找赵王张敖，对他说：当初豪杰并起，难分伯仲，当今皇上只不过因时而得到天下罢了。可这回驾临邯郸，大王极备谦恭，竭忠尽礼，他却如此轻慢狂傲，难道做得天子便可目中无人了吗？臣等为大王不平，决意除去此人！

赵王张敖一听，大惊失色，急切告诫道：君等万万不可再出此言！想当年，陈余与先父交恶，陈余攻赵，先父失国，后全赖当今皇

上才得以复国，传及子孙。此恩此德，寡人没齿不忘！说时用力咬破手指，血流如注，以明永远忠于汉室之志。

事后贯高与赵午等十数人又进行了一次秘密计议。先检讨了第一次行动的错误：我们的大王是个厚道之人，怎么可以去与他商议像谋杀皇帝这样的事呢？再说，这原是我等义难受辱而欲有此行动，本不应该去连累大王的。接着密议了若高帝再入赵境如何刺杀的计划。最后相互约定：事成，功归赵王；事败，我等独自承当！

一年后的又一个严冬，高帝率兵追击在东垣一带骚扰的韩王信残部。班师回还时，要路过赵境，按照路程，车驾抵达柏人县，估计天色已晚，很可能会在县城暂留一宿。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2）

这是一个多么难得的好机会啊！

柏人位于邯郸之北数十里，贯高、赵午等紧急赶赴柏人，作为王国官员，事先做好了一切“接待”的准备。小小的县衙，今夜将成为“驻跸”之所，从县令到县吏都感到无上荣耀。只有贯高等几个人知道，在喜庆和热闹背后，暗藏着杀机。在夹壁里，在屏风后，时有刀光剑影在闪动。刘邦只要入驻，就难逃一死！

薄暮，赵王张敖率王国百官恭候于柏人之郊，将大汉天子御驾迎入县城。待要入宿县衙时，高帝忽觉心有所动，问道：此县县名为何？

侍从回答说：柏人。

高帝一怔，说：柏人，那不是“迫”于“人”吗？

立即下令：起驾！

贯高的谋杀计划就这样流产了，但它确曾实施过。贯高的一个仇家在获知这一秘密后，即作为谋逆大案上书告发。高帝阅后大为震怒，即下达严诏，命廷尉率兵至赵王府捕捉案犯。被认定为主谋的赵王张敖先已束手就擒，赵午等王国官员知道自己罪不容赦，争着伏剑自杀。先已死了十几人，后继者将更众。独贯高一人大声斥骂阻止道：谁令尔等去死？公等又如何能死！本来，我王实未谋逆，事皆由我等所为，倘若公等一死了之，还有谁能为大王讨还清白呢？

这样，贯高作为要犯，与赵王一起被推入了槛车。属官中还有好些人也想跟随前去为赵王辩诬，但高帝的严诏中有一条：凡赵王属官、宾客有敢相从者，皆灭族！于是郎中田叔、孟舒等十余人想出了一个假扮为家奴的办法：剃了光头，穿上赭色粗布衣衫，颈脖上锁上铁圈（《史记》记此简洁到只要用四个字：“髡钳为奴”），就随同一起来到了长安。

此时张敖与鲁元公主早已完婚，吕雉作为岳母，自然也不想看到女婿断头，女儿守寡。她几次在刘邦面前说：张敖就是为我们女儿的缘故，也不至于会做出这种大逆不道的事情来呀，还请皇上三思！刘邦却说：等那一天张敖据有了天下，难道还怕少了你一个女儿不成！

廷尉开始审案。贯高始终只有一句话：谋逆的事，皆为我等所为，我王全不知情。廷尉怀疑他袒护赵王，就喝令隶役用重刑。接连打了几千大板，又不断用烧红的铁杵击刺，以至全身一片血肉模糊，再也找不到可以杖打、击刺之处，贯高却还是坚持原来的口供。

廷尉不得不把审讯贯高的实情向高帝禀报。听到用尽极刑贯高依旧不改口供时，高帝也不禁脱口赞了声：好一个壮士！心中却仍不能无疑。便问左右群臣：公等有与贯高相识的吗？不妨以私交的身份去问问他实情。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3）

有个叫泄公的中大夫应声说道：臣与贯高是同乡，早年就曾相识。

高帝问：贯高为人如何?

泄公说：素尚名义，不轻然诺，有燕赵古志士之风。

高帝说，既如此，朕命汝持节入狱，探视贯高，问明隐情：赵王究竟是否同谋?

节，即符节，古代一种受命帝王的凭证。贯高的案子属诏狱，须持有符节方可入狱探视。

泄公来到狱中一张低矮的竹床旁，见卧于床上的贯高遍体鳞伤，奄奄一息。轻轻叫了数声，才微微睁开眼来，见是旧友泄公，想要挣扎着坐起，却是难以动弹。泄公赶忙近前按住，仍让他卧着，只是以宽言相慰，欢颜犹若平生。这么渐渐说到眼前案子上来，泄公才出言探问道：有道择福莫若重，择祸莫若轻。君又何苦李代桃僵，为保赵王而自受此大罪呢?

贯高一听，即嗔目厉声道：故人因何也出此言！试想，人生世上，哪个不珍爱父母双亲、妻子儿女？今我自认首谋，必致三族连坐，贯高纵然不敏，也不至于痴愚到为保赵王一人甘心抛弃三族性命呀！实在是因为赵王确实未与同谋，怎可平白无故将他牵入！故我宁可灭族，不愿诬王。此心天地可鉴！

泄公将所探得的情况详为禀报，高帝这才相信赵王确实与谋逆无涉，当即诏令赦免。又对泄公说：贯高宁死不枉诬赵王，实是难得。汝可再往狱中，为朕传旨：赵王已经释出，贯高也可赦免。泄公第二次来到狱中，贯高听后跃然而起，问道：我王当真释出了吗?

泄公道：自然当真！昨晚由鲁元公主亲自接出的，此时该已在宫中将息。

贯高喜极而泣，老泪纵横。

泄公又道：主上有命，不止释放赵王，还称赞足下忠直可风，亦予赦免。

贯高默然良久，长叹一声道：我之所以拼着一身，负辱苟活须臾，无非就是为了辩白我王确实并未参与谋反。今大王已获释，我也可算尽到了责任，死也无恨。何况我作为人臣，已有了篡杀之恶名，还有何面目再事奉主上？纵使主上垂怜，我难道能无愧于心吗？说罢，仰首用力扼住咽喉，竟就这么死去。

因这谋逆一案，高帝九年（公元前198年）十一月，废赵王张敖，改封其为宣平侯。对敢于冒死为主辩冤的田叔、孟舒等十余人，则均予嘉勉，分别让他们去担任郡守或诸侯王相等显要职务。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4）

留下赵国王位这个空缺，刘邦想到了他与戚夫人所生之子如意。两年前，刘如意已立为代王，此时更立为赵王。但此时如意也可能还不到十岁，仍不能守国。这样，原来以代相身份镇守代国的陈豨，又因此得以更任为赵相并镇守赵国。当时的赵、代都是接近匈奴的边防要地，手握赵、代边兵的陈豨，也就成了举足轻重、朝野瞩目的人物。

此下三小节，我们将要介绍高帝刘邦先后对几起异姓王谋反事件的追杀和惩处，血雨腥风，显出了帝王制度极其残忍的一面。权力结构从诸侯王共享到皇帝一人独擅的转变过程发展到一定阶段，双方都会极度敏感，人人都以为自己处于险境。在这种紧张的政治氛围下，发生这样那样的所谓谋反事件几乎是不可避免的。至于各个具体案子的引发过程，自然还各有各的具体导因。谚云：无风不起浪，无因不成果。若问风从何来？因从何起？那就不能不提到与几个案子都有关联的一个人，巧得很，这个人就是上面提到的那个陈豨！

韩信之死：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韩信自被降为淮阴侯到被杀于长乐宫钟室，约有五年多，这是他人生中最苦闷的一段时间。据《汉书•艺文志》著录，韩信著有《兵法》三篇，又与张良一起，删编、辑定兵法著作三十五家，估计也该是在这段时间内完成的。但竹简木牍又如何能排遣他强烈的功名欲望。失落和嫉妒像蝎子的双螯无情地啃啮着他那颗自视极高的心。终朝郁郁，日夜怨怼，一种对现存体制的抗拒心理在渐渐滋长，即使像未央宫朝会这样重要的典礼，他也常常托病不去。当年他为大将军时，周勃、灌婴等人都曾是他的部将，如今此辈人均已受封为侯，且正在受到高帝信用，这使他既嫉其显达，又耻与同列。一次偶尔路过樊哙府邸，便进去晤谈了片刻。这个屠狗出身的樊将军，是刘邦的连襟，在云梦之会中还奉命诱捕过韩信，但一见韩信来访，却慌

忙以跪拜大礼相迎，口口声声自称臣子，说：大王屈尊光临臣下，不胜荣幸！走出樊哙府邸，韩信不由涌起阵阵酸楚，仰天苦笑着大声说：我韩信此生，难道就只能与像樊哙这样一些人为伍吗?

这年初春，正当韩信徘徊在人生低谷中意气难平的时候，他的好友陈豨不期而至。

说起来，这陈豨也应是一个人物。他是宛朐（今山东东明南）人，从少年时代起就追慕魏国信陵君，愿得结交四方豪杰，以遂平生之志。他曾作为韩信的部将参加过平定代地的战斗，对韩信钦佩不已，恨相识之晚。只是尚无突出战功而楚汉战争已随之结束，颇有英雄迟暮之叹。新近，倒是燕王臧荼的谋反给了他一个建功立业的机会，在高帝亲征的灭臧之役中，他斩获颇多，从而得以封为夏阳侯。紧接着，又是天赐良机：不成器的代王刘喜因害怕匈奴而弃国逃回洛阳，高帝在另立儿子刘如意为代王的同时，命陈豨以代相身份去镇守代国。这回，怀着一展平生抱负雄心的陈豨，是特地来向韩信辞行的。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5）

韩信见到这位当年一起参加过平定代地战斗的好友，又听到他即将去镇守代国，很自然会想起自己率领着一支奇兵扬鞭驰骋于中原战场的那些辉煌岁月。往昔的逞意与眼前的困厄交铸成一柄利剑，猛烈地击刺着他的心胸。曾经久久被遏制在心底的欲望在碰撞、奔突，寻找冲击口。据《史记•淮阴侯列传》记载，此时韩信确实有了谋反之心，并与陈豨结成了某种同盟。

两人的谈话是在秘密状态下进行的。

韩信屏退左右，拉着陈豨的手，缓缓踱步于外庭。

已经踱了好几圈。

隆冬的天像铁一样青。清冷的月亮俯视着关中大地。

韩信止步，仰天凝视良久，喟叹一声，蓦地问：可以同你说几句话吗?

陈豨立刻感觉到了问话中的特别含义。庄严地拱手一揖，说：一切听从大将军号令！

于是韩信便说了下面这样一番记载于《史记》本传中的话：

公之所居，天下精兵处也；而公，陛下之信幸臣也。人言公之畔（通“叛”），陛下必不信；再至，陛下乃疑矣；三至，必怒而自将。吾为公从中起，天下可图也。

可以看得出来，韩信这番话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他认为，陈豨谋反有两个极好的条件：一是代地是“天下精兵处”；二是陈豨本人正受到高帝宠信。韩信还对陈豨起事后的形势作了预测：头一次有人报告陈豨谋反，刘邦不会相信；二次再报告，刘邦才开始怀疑。从不信到怀疑有一个过程，这就给陈豨赢得了时间。到第三次有人再报告，刘邦必然会大怒并亲自带兵讨伐，这时韩信就从京城起兵，内应外合，即可一举夺取天下。

陈豨一到代地，便开始广为交结，由于他能屈己尊人，不以相国、而以平民的姿态与人交往，四方宾客从之如流，以至豪商巨猾，也皆罗致门下。一次他以休假去赵地，随行门客的车马多到一千余乘，邯郸城里的旅舍全都被占满。赵、代原为一国，项羽分封后才一分为二。陈豨的这些异常举动，没有逃过紧邻赵国相国周昌的眼睛，周昌特地进京作了密报。正像韩信估计的那样，刘邦心目中的“高危”人物是韩信等异姓诸王，而陈豨，他认为此人“甚有信”（《汉书•高帝纪》），新近又特予封赏和重用，不可能这么快就背叛他，因而先派人去覆查陈豨在代地的那些门客，结果却发现了诸多不法之事，其中不少确与陈豨有牵连。陈豨得悉京师来人追查，知道自己已被怀疑，为争取时间，即刻暗中派出使者去与韩王信部将王黄、曼丘臣联络。韩王信也在四处寻找反汉同盟军，发觉陈豨有某些抗命倾向，便命王黄去游说陈豨。这样双方一拍即合，商定联合举兵反汉。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6）

说到这里，请允许我插叙一桩凶事。此事原本与陈豨谋反毫无相干，但后来也关联了起来。

这桩凶事就是刘邦父亲刘太公的谢世。

种了大半生田，后来在楚营当了两年多人质，晚年被尊为太上皇的刘太公，苦尽甘来，锦衣美食那是不用说了，可偏他还是一脸凄惶，闷闷不乐。刘邦开头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后来私下里问了侍从人员，才知道老人家平生喜好作伴的就是种田杀猪、酤酒卖饼那些人，爱看的就是斗鸡耍猴那些事，可这些皇宫里哪有，叫他如何乐得起来！儿子当上了皇帝，还有什么办不到的！刘邦就照着老家丰邑街里房舍的格局，硬是在关中造了个“丰邑”，又一个诏令，把太公的那些老伙伴全都搬了来，还养起了牛羊鸡狗。果然，刘太公日日与故人饮酒高会，乐得合不上嘴。这个后来被称为“新丰”的故址，在今陕西临潼西北仍可访得。

高帝十年（公元前197年）七月，晚年享尽了清福的刘太公，溘然与世长辞。丧事办得十分隆重、豪华。刘邦还发诏不仅在京师长安，包括诸侯王国都所在地也都要建立太上皇庙，年年岁岁按时祭祀。这自然是他作为儿子的一片孝心。但有悖于常情的是，作为皇帝，他还要让丧事发挥一点政治作用，具体地说，就是用它来检验一下陈豨是否真的已经叛变。他派人急召陈豨进京参加丧礼，得到的回复是：因病无法来京，请求恩准。

陈豨的谋反就这样被证实了。刘邦顾不得尚在服丧期，决定亲自率兵征讨。

但这时候，刘邦更急于知道的是，韩信对陈豨谋反持何种态度。为此他又发出一个试探：诏令韩信随驾北上讨伐反贼陈豨。

韩信同样以有病为由，拒绝随从。

韩信自然知道，他的这种拒绝等于公开了他与陈豨的特殊关系，但他已在所不顾。

紧接着，韩信一面派人急赴代地向陈豨传话：可从速举兵，我在此助兄！一面与自己的一些家臣谋划，如何乘黑夜假传诏令，将那些在官府服劳役的囚徒或奴隶赦免出来，带领他们去袭击吕后和太子。如此部署停当，就等待着陈豨回报。

俗云：没有不透风的墙。韩信的墙不止是透风，还出现了一个窟窿；这个窟窿就是他左右侍从中的一个叫栾说（yuè）的人。栾说是韩信私属侍从人员，此类职务在战国、秦汉之际通称舍人。栾说因事得罪了韩信，韩信要杀他，先将他关了起来。栾说的弟弟来探视时，从哥哥的口中得知了韩信与陈豨通谋并将袭击吕后、太子等情况，为救其兄，就上书密报于吕后。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7）

此时高帝为征讨陈豨已率兵离开长安，吕后，这个曾经拖儿带女辛勤耕作于田垅的农家妇女，就因了这一机缘，首次出人意料地亮相于帝国高端政治舞台。

面对险局，吕后表现得相当冷静。她原想用帝后召见的形式，命韩信进宫然后捕杀之；后来考虑到如果韩信拒绝应召，反会惹出更大的麻烦，就改用由某个人去请的办法。

选择谁呢？这个人在诸将中，特别是在韩信心目中，应有相当高的声望才好。

她想到了萧何。

想当年，韩信因为不得志而逃亡，是萧何把他追回，并向刘邦力荐，韩信才得以登台拜将的。韩信纵然恃才傲物，目中无人，却不可能不敬重萧何。

吕后选中萧何，还因为萧何不同于张良。此时的张良，对人世间事已多有了悟，功成身退，视名利若烟云，开始杜门学道，再也无心政事，像缉拿韩信这样的事他内心定然持反对态度，自然更绝不愿参与。

萧何为人谦恭谨慎，勤于职守，功高第一。但也正因为功高，难免有震主之嫌；又因他谨慎，常常有意做出一些损抑自己的事情来，以求自保。譬如他送自己的子弟到军中随刘邦作战，捐输自己的资财给前方做军饷。后来他还故意买田置产，又存心压价拖欠，斤斤计较于蝇头小利，好让高帝以为他变得鼠目寸光，胸无大志，从而放弃对他的疑忌。但就是这样，他还是因叩请开放上林空地让百姓耕种而被高帝加上收取商贾财贿的罪名，下了大狱。后来释放后高帝自己说，其实萧何真正的“过错”，是他在公开场合为民众利益说话，显得自己是一个贤相，而高帝则成了暴君！

现在，吕后要利用的就是萧何晚年这个急于自保的弱点。她确信，她若提出要与萧何合谋诱杀韩信，他是不会拒绝的。再说，韩信谋反，他萧何作为推荐人而若作壁上观，难道就不怕问以同党之罪吗?

果然，吕后把萧何召来一说，萧何连声诺诺，一口答应。

主要由萧何提出来的诱捕办法是这样的：命一心腹吏役扮作军人，谎称是从高帝征讨陈豨前线回长安来报捷的：陈豨已被攻灭，大军即将凯旋。朝臣不知是诈，自然纷纷入朝恭贺。吕后与萧何商议时，估计韩信会有来或不来两种可能，对策是：若随同来贺，便可当庭捕捉；若仍不来朝，则由萧何出面敦促。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8）

实施的结果是后一种情况：韩信仍是称病，杜门不出。

于是老丞相萧何便亲自来到淮阴侯府上。十年前，他月下策马追赶韩信，为的是让他去登坛拜将；十年后再来劝说成行，则是为了使之赴钟室受戮。不知已经步入暮年的老丞相，内心是否有过愧疚、凄苦，抑或彷徨、犹豫？无论如何，在他看来皇命是高于一切的呀！

韩信听到老丞相来访，慌忙出迎。宾主坐定，萧何说：看来将军只是偶然违和，当无大碍。前日皇上遣报捷书，将军因何不进宫道贺呢？

韩信说：病倒是不重，只是心神交瘁，不想走动。

萧何说：将军虽是有疾，若能强自入贺，不是更可以冰释众疑吗？

韩信默然。

萧何说：还记得当年你我并辔急驰回南郑的那个月夜吗？今夜月色也好，我又带来了一匹新得的汗血宝马，就在府外侍候，来、来、来，就由老臣陪同将军再次并辔前往如何？

韩信一跨进长乐宫，就被早已埋伏着的武士擒缚，随即斩杀于钟室。

韩信临刑前说了这样一句可见于《史记》本传的话：

吾悔不用蒯通（即蒯彻）之计，乃为儿女子所诈，岂非天哉！

韩信的悲剧是历史性的，从个人无法改变历史总体走向这个意义上说，也确实只好归之于天。韩信若是用了蒯彻三分之策，个人命运或许会有所改易，但三国纷争，华夏大地死的人会更多。如果再拿韩信、项羽、刘邦作一比较，那么最后统一中国的，恐怕也还是刘邦。

吕后诱杀韩信后，又下了一道令人惊愕的懿旨："夷三族"。何谓三族，有多说。一说指父母、兄弟、妻儿；一说为父族、母族、妻族。夷三族就是将三族人全部斩尽杀绝。当年刘邦入关，与父老约法

三章，宣布包括“夷族”在内的秦之苛法一概废除。韩信被“夷三族”，是汉帝国建立后，第一次对一个谋反案件作出如此严酷的惩处。

后来高帝得知韩信被处斩，他的态度是“且喜且怜之”（《史记•淮阴侯列传》）。且喜，说明他对吕后的杀韩信不仅默认，而且是高兴的；吕后为他做了他要做、但一时还没有想出恰当办法来做的事。且怜，是因为韩信毕竟是杰出的军事天才，为他打下了大半个天下。对韩信的死，刘邦“喜”是真实的，“怜”也是真实的。但后一种怜惜的感情，只有对方死了才会有。在刘邦看来，活着的韩信只有一种属性，那就是他好容易才争到手的皇权的最危险的觊觎者，所以他也只有一种选择：你必须死！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9）

恐怕也不能因此认为刘邦此人特别残忍。起决定作用的是制度。在相同的帝王集权专制制度下，刘邦或张邦、李邦在采取的方式和激烈的程度上自然会有所区别，但必须将功臣彻底制服则是同一的。既然人类在某个特定的历史发展阶段不能不选择国家权力由帝王一人独擅这样一种政治制度，那么也就只好容忍类似的残酷事件时有发生。

不过后人对韩信的死，还是充满着同情。特别是他在云梦被诱捕后说的那段关于“狡兔死，良狗烹；高鸟尽，良弓藏”的话，更令不知多少人为之扼腕长叹。如唐代刘禹锡就写过一首题为《过韩信庙》的诗：

将略兵机命世雄，

苍黄钟室叹良弓；

遂令后代登坛者，

每一寻思怕立功！

韩信一案终结后，高帝拜丞相萧何为相国，原已封八千户，再增封五千户，并命一名都尉、五百士卒作为萧相府的警卫队。萧何一生为人持重，所置田宅都在穷乡僻壤，留给子孙一句后来流传很广的话：“后世贤，师吾俭；不贤，毋为势家所夺。”（《史记》本传）但他诱捕韩信一事，后人非议颇多。宋代洪迈写的《容斋随笔》中就提到当时市井里巷有“成也萧何，败也萧何”的习语，而这句话至今在我国城乡依然妇孺皆知，这说明它至少已经流传了一千年！

彭越之梦：从被罚流放到被夷三族

陈豨得悉高帝亲自率兵来攻，索性宣布自立为代王，发兵攻略赵、代各地。韩王信也率一支匈奴骑兵，屯驻于代地参合，往来拒汉。不久，汉将柴武攻破参合，斩杀韩王信，并血洗全城。至此，这位韩国王室后裔终于结束了他反复不定的一生。陈豨则仍独力由代向

南大举推进，常山二十五城，很快有二十余城插上了陈字旗号，一时中原震动。

高帝来到已是前线的赵都邯郸（即今河北邯郸），赦免了赵相周昌原拟处斩的那些对二十余座城市陷落负有责任的郡守和都尉，并命令他们仍各尽原来的职守。又问周昌能否找到可以当将军的壮士，周昌只找到了四人。刘邦笑着骂道：混小子，你们会当将军吗？四人慌忙伏地跪拜，都说小的不会。但高帝还是任他们为将军，并各封以千户。左右侍卫想不通了，说：如今跟随皇上入蜀、定三秦、攻项羽的好些功臣都还没有来得及封，此四人无尺寸之功，因何倒先封了呢？高帝说：此非尔等所能知！朕以羽檄征天下之兵，无有应者。而陈豨一反，邯郸以北尽为其所有，可知陈豨在赵、代影响甚广。朕今以四千户封此四人，意不在此四人，而在慰抚赵、代万千父老子弟！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0）

高帝问明陈豨的部将大多出身商人，而商人多贪利，便命陈平去行贿赂之计，使之不战而降。

紧接着高帝又向梁王彭越发去一道急诏，命他火速率兵前来邯郸助战。

现在就要说到对风云激变的帝国政局一直持沉默态度的异姓七王之一的彭越。

惯于在多种政治势力之间走钢丝的彭越，在汉帝国建立后，似乎也没有完全改变这种特性。他是因垓下会战之功而被封为梁王的，都定陶（今山东定陶西北）。而在这同时，高帝改韩信齐王为楚王，都下邳（今江苏宿迁西北）。高帝如此安排，明显有让彭越牵制韩信之意。但彭越觉得以自己拥有的实力，没有必要去为刘邦担当此种角色。这自然引起高帝的不满。

不久便发生了臧荼谋反的事。臧荼被攻灭，其部将中有个叫栾布的，也被掳，将治罪。栾布是彭越少年时好友，彭越眷念旧情，就用重金将栾布赎出，并让他在自己属下做了大夫的官。这事自然也会引起高帝的疑忌。

接着是韩信被诱捕而降为淮阴侯，继而又是被斩于钟室，以至夷灭三族。

兔死狐悲。彭越的感情天平急剧倾斜。在楚汉战争中，他骑墙于两种甚至多种政治势力冲突之间，可以做到游刃有余，但如今似乎已被捆住了手足，再也没有那种自由。于是他只好采取沉默。

但接下去，他连沉默的权利也被剥夺了。因为正当他想继续沉默的时候，收到了高帝那道向他征兵击陈豨的急诏。

彭越与陈豨算不上朋友，对陈豨因攻灭臧荼之功而获得封侯，彭越甚至还有过反感；但现在，倒过来要他去攻打陈豨，却又何忍！踟蹰良久，决定托病不去。转一想，却又犹豫起来。抗命拒召，罪莫大

焉，觉得还是遣一部将率领一支兵去应付一下为好。不料派出的部队刚到邯郸，高帝即命使者前来责问：为何不亲自应召？彭越着了慌，百般无奈，只好准备去向高帝当面谢罪。刚要成行，有个叫扈辄的部将阻拦说：大王万万去不得！大王前日不行，今受责而始往，定然遭擒！为今之计，不如就此举事，截住高帝归路，令诸侯响应，尚或可成大事！

此时的彭越，已丧失了当年在梁地游兵时那种左右逢源的从容和自由。他既不敢听从扈辄建议谋反，又不敢前往此时高祖的驻跸地邯郸谢罪，只是继续在定陶称病，内心则日夜惴惴不安。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1）

就像韩信身边有个他要治罪的舍人告发了韩信那样，彭越也有一个他要治罪的近臣，其职务是为他掌管车马的太仆。这个太仆偷听了扈辄与彭越议论谋反的谈话，逃出梁王府，准备赶赴邯郸告发，途中恰好遇上了正从邯郸回洛阳的高帝，便遮道上书。高帝对彭越没有应召前来助战本已窝着一肚子火，一看侍臣代为递上来的具状，即命人赶赴定陶袭取反贼。彭越尚蒙在鼓里，就稀里糊涂与扈辄等一起做了俘虏，被押解到了洛阳。经廷尉审讯，认为谋反罪名成立，应一并依法处斩。高帝对彭越总算网开一面，赦其死罪，废为庶人，流放到西蜀一个叫青衣的偏僻小县去。就这样，昨日的梁王，今天的流放犯，从洛阳出发，在衙吏的押解下，一路西行。人一落了难，就会不断回望自己的根，就会思念母亲，梦绕童年，追怀故乡。艰难跋涉在流放路上的彭越，每个日夜就都是这样。巧的是，到了已离长安不远的一个叫郑的地方，竟让他遇上了从未央宫起驾欲赴洛阳的吕后。见到了一身珠光宝气的吕后，彭越忽然有了一种莫名的激动，这个少年时代就做过泽中大盗的刚烈汉子居然儿女似地啼哭不止，诉说自己实在并无谋反。吕后一番好言抚慰，更激起了他一线希望，含泪恳求能否为之说情，请高帝法外开恩，让他回归故里昌邑，情愿以渔耕终老一生。吕后果然一口答应，并准许他同回洛阳。彭越喜出望外，伏地跪谢。在返回洛阳的路上，他白日黑夜都在做着回到故乡后的美梦：呵，霹雳山下，潍水河畔，一面打柴，一面捕鱼，乐则对酒放歌，怒则仰天长啸，那该是一种多么自由自在的生活啊……

吕后到了洛阳，见到高帝第一句话就是：贱妾未及奏明，已将彭越又带回了洛阳，请皇上恕罪。

高帝一惊，以为吕后要放过彭越，便道：彭越确有反状，不应宽宥过甚。

吕后说：妾也以为不应宽宥。试想，彭越乃虎豹之徒，若徙之入蜀，岂非应了一句古话：养虎自遗患吗?

高帝说：依皇后之见，如何才好?

吕后道：为万全计，不如即杀之！

结果，不仅彭越本人被杀，他的父、母、妻三族也全被斩尽杀绝。

按照秦时制定、汉初仍沿用的《夷三族令》，凡是被夷三族的，主犯都要“具五刑”，即依次受五种酷刑：黥——额头刺字；劓——割去鼻子；接着是斩去脚趾，鞭笞至死；最后是“枭其首，醢于市”。枭其首，即砍下头颅示众。“醢于市”中的“醢”，音hǎi，原指猪、牛、鱼等肉制成的酱，此处用作动词，醢于市，就是在闹市区将人之躯体剁成肉酱。《汉书•刑法志》说：“彭越、韩信之属皆受此诛”，即都“具五刑”。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2）

如此残忍地虐杀一个实在并无谋反的功臣，已经是让人不可想象了，但吕后却觉得还不够，还要玩上两个花样：一是用彭越骨肉做成“醢”，也就是人肉羹，分赐诸侯，用以检验他们对皇上的忠心；二是将其头颅悬于洛阳城下，并张贴诏书：有胆敢收葬或哭祭者，杀勿赦！

过了一日，偏有一人素服来祭，哀哭不止。守吏立刻将他绑缚起来，押至洛阳南宫。高帝怒喝道：汝是何人，胆敢前来私祭反贼彭越，难道没有看到朕之诏书吗?

此人说出了姓名，原来他就是彭越少年时代的好友，因受臧荼谋反事件牵连而将受戮，彭越用重金将他赎出并任以大夫的那个栾布。刘邦袭取彭越时，栾布恰好奉命出使齐国，因而得以“漏网”。

高帝说：尔既是彭越同党，又抗旨哭祭，还有何说，速速就烹！

这时候殿前已架起了沸腾的汤镬，几个武士听到命令立刻将栾布提起，眼看就要往汤镬掷去，栾布大声叫道：臣有一说，说了再烹，也不为晚呀！

高帝示意武士放下。于是栾布慷慨陈词，历述在楚汉战争中，当汉王败于彭城、困于荥阳之时，彭越如何助汉扰楚的种种功绩。他说：当时之势，彭王一动，成败立见：彭助楚，则汉破；彭助汉，则楚破。就是垓下会战，若彭王不至，陛下也未必能胜项王。今天下已定，彭王剖符受封，立誓传至万世。因何一征梁兵，因病不赴，便疑为谋反，杀其身，灭其族，悬其首而醢其肉！臣恐此后功臣，不反也被逼反了呢！如今梁王已死，臣也无心再生，请速行烹！

高帝始默然，随即微微一哂，说道：难得汝能忠于旧主。免了吧！即命武士给栾布松绑，还授予栾布以都尉之职。

但彭越的事，到此还没有完——不是还有那一杯杯用他的骨肉制成的“梁王醢”吗？……

黥布：睹彭越之醢而率然发难

现在要说的是另一个异姓王——淮南王黥布。

这一日，黥布行猎回府，侍卫官向他呈上一只密封的木函，说是洛阳派专使快马送来的。启封看时，是一只精致的玉杯，想到这是皇上所赐，颇有意外的惊喜。待到再看所附来书，不由大为惊恐，原来玉杯所盛竟是梁王彭越的人肉羹！

一个可怕的念头向他袭来：韩信、彭越相继被灭族，下一个，不就要轮到我了吗?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3）

他暗中命人调集兵力，侦候周边动向，日夜处于高度警戒中。

偏偏大祸竟是从他枕头边开始！

黥布有一爱姬，因病常需就医，那医生家的对门就是中大夫贲（bēn）赫的宅第。中大夫是王国的属官，那贲赫可能出于巴结黥布的动机，对此姬又是馈赠又是宴请，大献殷勤。姬在黥布面前少不得说了贲赫为人如何恭勤、对大王又如何忠心一类话。谁知黥布陡然生疑，逼问：汝因何如此熟知贲赫？姬大惊，不得不从实说出了贲赫种种殷勤之事。黥布以为姬与贲赫有别情，即遣人去将贲赫召来责问。贲赫一见来人气势异常，料知事情有变，便以有病为由，拖延不往。黥布闻报更是大怒，即命人捉拿贲赫，贲赫已抢先出逃。黥布派兵追赶，竟杳无踪影。原来贲赫恰好赶上驿车，兼程西进，抵达长安后，即上书告变。

高帝刚灭了彭越三族，又闻黥布谋反，也不免有些惊异。恰好萧何在旁，就问问他该如何处置此事。萧何以为黥布不当有谋反之举，会不会是仇家挟嫌妄诬。高帝也恐贲赫有诈，就先将他羁押起来，再派人去查验黥布。这边黥布追赶贲赫不着，本已在生疑，一见长安派来使者，知道已被贲赫告发，索性杀了贲赫全家，公开打出反旗，发兵攻汉，时间是在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七月。

高帝得悉后，立刻释放了贲赫，并任以为将军，急召群臣计议灭布之策。

再说那黥布敢于反，也是有他估计的。他以为刘邦已是老迈年高，这回不可能再亲自率兵征讨。诸侯王中能够与他争雄的，唯有韩信、彭越，如今二人已死，他已经可以做到杀遍天下无敌手！果然，东击荆、楚，旗开得胜。荆、楚原为楚王韩信属地，韩信被贬为淮阴侯，高帝将其地一分为二，分别封与他的两个兄弟刘贾和刘交。荆王刘贾，当年曾击楚九江，迎归黥布，共同会战于垓下；如今刀戈相

见，却也各不相让。只是刘贾毕竟不是黥布对手，稍一交锋就败下阵来；黥布跃马追上，一刀将其劈落在地，荆军全为黥布所收。渡过淮河，再攻楚。好读书、多才艺，还著有《元王诗传》的楚王刘交，显然不怎么懂武事，他忽发奇想，将兵分为三路，说要以王者之师的阵法迎战。有人提醒主将说：黥布极善用兵，彼若合力败我一军，则余两军便会不战而散，楚地将难以自保。但主将唯王命是从，哪里肯听！结果出城一战，果然前军先被黥布击破，左右两军不战自溃，楚王刘交仓皇逃到薛地避难去了，黥布轻易占据了楚境。

荆、楚的接连大胜，黥布更起了图谋天下之心，于是便溯长江西进，意在直逼关中。抵达蕲州的会甄时，侦骑急报：前路发现有大批汉军正在东来！黥布纵马登高岗望去，隐隐见汉军前导中竟有御驾，重舆翠盖，左建龙旗，右载鬻戟，銮铃之声随风依稀可闻。不由大惊：这老匹夫，居然还能带兵出征！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4）

刘邦的生年有公元前256年或247年二说。照此算来，这一年他该已有六十一岁或五十二岁。在与群臣计议时，他确曾有过自己已年老，又有病在身，是否让皇太子刘盈统兵出征的想法。后因几个臣子的劝阻，又请出后文将要提到的“商山四皓”，教吕后去哭哭啼啼苦苦哀求，刘邦才打消了这个念头。临出征那天，长安城外，秋风萧瑟，战旗猎猎，当须眉皆已斑白的高帝刘邦在太仆夏侯婴的搀扶下登上御驾时，送行的百官黑压压跪了一大片，齐声呼喊“吾皇凯旋”，京师之郊充塞着悲壮的气氛。

这回随同高帝出征的，除樊哙、灌婴、郦商、靳歙等老将外，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一员新授的骑将刘濞，他是原代王、因匈奴攻代弃国逃回而被贬为合阳侯的刘喜的儿子。与只会种田、不会打仗的爷老子不同，才满二十的刘濞，英武魁伟，精于骑射而又颇有胆识。高帝看着这个虎虎生气的侄子不由得称赞说：后生可畏啊！

顺便提一句，后来由于刘濞在这次征讨黥布之役中战功卓著，越发受到高帝赞赏，立以为吴王。不料，至景帝时发生了吴楚七国之乱，为首作乱的竟就是这个刘濞！

现在征讨大军已浩荡出关，沿黄河东进，过洛阳，越鸿沟，十余天后进入了淮南。探得黥布军已至会甄，便在庸城依山傍水处扎营，与黥布形成对垒。

高帝在夏侯婴侍从下，登瞭望台遥望，见布军部署甚是精密，那阵法酷似项羽，心中颇为不快。因即下令诸将，出营与战，自乘辎车督阵，左右虎贲军护卫而行。见黥布横刀立于马上，便扬鞭遥问道：将军别来无恙？朕已封将军为王，汝又何苦反朕呢？

黥布拍马来前，回答得倒也爽快：为王何如为帝，布无非也想赚个皇帝当当！

高帝一阵大笑，随即敛容怒叱道：汝与项王比比如何？朕且送汝去见项王吧！

两军激战多时，戈戟如林，飞箭似蝗。高帝掀髯督战，毫无畏惧。忽听嗖的一声，待要躲避，箭已中胸。幸亏身披厚甲，箭镞入肉不深，却也疼痛难忍。侍卫要来扶持，高帝厉声斥骂，奋力推开，一手捂住伤口，一手仍挥鞭督战。黥布终于不敌，渡过淮河，且战且退，最后仅剩百余人，向江南一带逃窜。

暂且按下已由侍从安顿在庸城养伤的高帝刘邦，先来说说黥布的结局。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5）

黥布先娶的正妻为另一异姓王吴芮之女。此时长沙王吴芮早已病故，其子吴臣嗣立。逃亡中的黥布，忽然得到吴臣派使者送来的一信，说是愿与他一起叛汉逃亡，并相约同去南越。黥布也以为暂避南越，未尝不是图谋卷土重来的一个良策，便随同使者南行，一路来到鄱阳。这一夜，黥布与使者就宿于一家民舍。夜半，民舍的主人被几阵异响惊醒，当他秉烛出来探视时，只见黥布的头颅已血淋淋地滚落在地。

原来这一切都是吴臣设的套。

吴臣与黥布是郎舅之亲，黥布谋反，吴臣难脱嫌疑。现在他向高帝献上了黥布的首级，既能解脱嫌疑，又可表忠邀功，可谓一举两得。紧接着他又依据高帝意向，先后牵头提议，由刘喜之子刘濞为吴王，以接续战死的荆王刘贾；由刘邦之子刘建为燕王，以更替叛变了的燕王卢绾。吴臣的这些举动获得了巨大成功。在异姓七王相继沦亡，高帝末年又立下盟约“非刘氏而王者，天下共击之”（见《汉书•王陵传》）以后，唯独他这个非刘姓的长沙王还能继续存在，并传承五世，直到文帝时才无嗣而绝，原因就是吴氏对汉室的“忠心”，皇帝特“著令甲”，作为特例予以保护（见《史记•惠景间侯者年表》）。

情同手足的卢绾居然也率众反汉

现在让我们对异姓七王总起来说几句话。如按时间顺序排列，他们的结局是——

衡山王吴芮：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改封为长沙王，同年病逝，其子吴臣嗣立。

燕王臧荼：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七月，因谋反被攻灭。

韩王信：高帝六年（公元前201年）九月，投降匈奴，十一年被击杀于战场。

赵王张敖：高帝九年（公元前198年）十一月，因贯高等谋逆事被废为宣平侯。

楚王韩信：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春，被诱杀于长乐钟室，并夷三族。

梁王彭越：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三月，被斩首示众，并夷三族。

淮南王黥布：高帝十二年（公元前195年），为长沙王吴臣所诱杀。

这也就是说，至此当年联名提出《尊帝疏》的那七个异姓王全都不复存在。其中，只有一个长沙王吴芮，死后由子吴臣嗣立，继续保持着国号、封地和社稷；其余多为刘氏诸王所更替。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6）

从诛杀异姓诸王的过程可以看出，刘邦是极精于帝王术的。第一，所杀诸王尽管战功赫赫，却无一属于沛县集团，因而帝国基础依然存在。第二，诛杀是逐个进行的，大都由他亲自统帅，群臣中凡能积极跟随他参与其事者，皆被视为忠心而予以重赏，先后因此而获得封侯的多达四十一人。这就是说，他在清除异己的同时，更大量地培植了新的亲信，以稳固其基础。

接下去要说是联名上《尊帝疏》那七个异性王以外的第八个也即最后一个异姓王卢绾的结局。

卢绾是一个非常特殊的例外。他不仅属于沛县集团，而且还与刘邦自幼亲如兄弟。

除了女性，刘邦平日最亲近的是两个人：一个是他同父异母少弟刘交，另一个便是卢绾。二人经常侍从刘邦，出入卧内，还不断得到衣被饮食等赏赐。这种亲幸的程度，群臣中包括萧何、曹参这样的亲信，都无法企及。

刘邦与卢绾虽是异姓，但不仅是同乡，而且还生于同年同月同日；父老们牵着羊、提着酒，同时向刘卢两家祝贺，在乡里传为佳话。两人又一起上学，自小及长情同手足。刘邦起事于沛，卢绾以宾客相从。后随入关中，任将军，楚汉战起，再任太尉。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七月，因燕王臧荼谋反被攻灭，由韩信等十人举荐，卢绾被封为燕王。此后，卢绾接连两次带头提议封刘氏子弟为王，以表示他对汉室的忠诚。一次是刘邦之子刘如意由代王徙封为赵王，代王空缺，卢绾联合萧何等三十三人，提议以刘邦另一子刘恒为代王；另一次是梁王彭越被灭族，又是由卢绾和萧何等提议，由刘邦另外两个儿子刘恢和刘友，分别为梁王和淮阳王。作为一个异姓王，而能以自己如此积极的行动促成以同姓王更替异姓王策略的实现，自然会得到刘邦的特别赏识。

谁也没有想到，卢绾与刘邦这对昔日情同手足的好友，现今如此亲密无间的君臣，竟也会反目成仇，以至最后刀剑相向！

裂痕的出现，同样与陈豨相关联。

燕在赵、代之北，当陈豨反，高帝率兵亲征时，卢绾应召从陈豨的东北发起攻击。陈豨为求急胜，暗中派出使者去向匈奴求援。此时匈奴已与汉和亲，冒顿以为贸然发兵援助一个反臣，有所不便，因而悬议未定。卢绾得知这一消息，即遣属臣中熟知匈奴情况的张胜前往匈奴，命其向冒顿单于说明陈豨兵已溃败，匈奴切勿入援。但张胜到了匈奴尚未参见冒顿单于，却碰到了一个谈话十分投机的人，正是这个人完全改变了他此行的使命。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7）

这个人叫魏衍，是已被攻灭的燕王臧荼的儿子，逃亡来匈奴，专在汉臣中做策反工作。魏衍对张胜说：君之所以得到燕王信用，是由于君熟知匈奴之事；燕王之所以至今尚存，是由于诸王相继叛汉，汉帝未及北顾。而君如今却在为灭豨之事奔走，讵不知豨一旦沦亡，下必及燕，君等将尽为汉帝之虏！今为君计，唯有一面发兵援豨，一面与匈奴连和，使汉兵不敢轻易来犯，方可长保燕地，永享禄位。

张胜一听以为有理，就颠倒卢绾的命令行事：不是劝说冒顿不要援豨，反而劝说他助豨击汉。这边卢绾尚未等到张胜回来复命，却听有人禀报说匈奴已发兵入境，而且分明是阻截燕对豨的进攻。卢绾大为惊疑，料想张胜已暗通匈奴谋反，便遣使报闻高帝，拟诛戮张胜全家。谁知使者前脚刚走，张胜却后脚来到。卢绾正要问罪，张胜却请燕王屏退左右，说出了魏衍那一番话。卢绾先一怔，继而细一想，也不由惊恐起来。尽管他依旧相信情同手足的高帝，但高帝毕竟年老，且又多病，事实上朝政已渐渐落到了吕后手里。这个女人是专以诛杀功臣为能事的，族韩信，灭彭越，便都是她定的计。数一数那几个异姓王，如今除了嗣位的长沙王吴臣，自己这个燕王已是硕果仅存，说不定吕后早已筹划好了，等到某一天就会将他置于砧案之上！

卢绾决定采用张胜之计，一面令张胜再赴匈奴，与之计议联合之事；一面另派属吏范齐去见陈豨，言明燕王支持他长期反汉。为了向高帝掩饰，又随意从狱中拉个罪犯出来一刀了结，上报说斩的就是张胜。

但陈豨的反叛的声势才支撑了几个月，就因多员将领接受陈平金银收买而降汉，战斗力急遽衰落。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冬，其部将侯敞、王黄、张春之军先后被破，汉太尉周勃入定代地。次年冬，周勃斩陈豨于当城，陈豨之叛至此彻底告平。高帝考虑到防御匈奴的需要，仍将赵地分为赵、代两国，立其子刘恒为代王。请读者留

意：就是这位代王刘恒，十几年后将被迎入京师，成为继惠帝后的刘汉第三世皇帝——文帝。

后来在审理陈豨之案中，陈豨的一个降了汉的副将供出了一个惊人的线索：燕王卢绾曾派属吏范齐与陈豨通谋！高帝开头还难以相信，情同手足的卢绾竟然也会反叛他；后经辟阳侯审食其、御史大夫赵尧前往查验，偏偏又证实确有其事。有个降了汉的匈奴人，恰好也知道这段隐情，他说：燕王斩杀的是假张胜，真张胜现在明明还在匈奴，是燕王派去与匈奴、陈豨通谋的使者！

异姓诸王接连演出了人生悲剧（18）

高帝听得怒不可遏，连连击案，大声咆哮。忽又弯身抚胸，不再出声。侍卫官看时，见他胸口流血不止，原来是箭创迸裂。左右百官大惊。在一旁待命的太医令及侍医赶紧近前救治。未待包扎完毕，高帝即喝令将军樊哙，速速率军前往围剿反贼卢绾。樊哙领命而去，高帝犹是意气难平，喃喃自语：卢绾果真反了……我可是像亲生儿子一样爱他的呀……这小子真戆啊！

卢绾闻知樊哙之军已攻入燕境，燕军节节败退，连丞相和十几个将军都做了俘虏，知道抵抗已无补于事，便带领部分王国官员及妻儿奴婢和骑兵数千，撤离国都蓟（今北京西南）北上。行不多远，回望后山尘头蓬起，原来汉军已经追到。亏得暮色降临，侥幸逃脱，暂避于长城脚下。当时还曾有过一个打算：待高帝病愈，即自赴长安，负荆请罪。不料十几天后，等到的却是一个噩耗：高帝驾崩！

接连数日，卢绾在长城脚下徘徊瞻顾，踟蹰不前。最后终于在绝望中选择了一条不归路：率众投奔匈奴。

冒顿单于封卢绾为东胡卢王。

胡笳声声，狼烟袅袅。身居异域的卢绾，无法排遣对故国的思念。一年多后，他望着南飞的归雁，在无尽的悲叹中含恨死去。

顺便提一下，原属卢绾的一个部将叫卫满的，在卢绾投降匈奴时，他另外带了千余人东逃，渡过浿水，在朝鲜建立了一个王国，都王险（今朝鲜平壤）。传至三世，因叛汉而为汉所征服。

人一走，茶就凉，即使是帝王也一样。

倘若长眠在长陵的高祖皇帝依然有灵，那么他对他的身后事，亦即本书下一章将要展开的内容，有多少个万万没有想到啊——

他曾经担心过爱妾爱子的安全问题，却万万没有想到他们竟会死得那样惨！

他刚与诸侯王刑白马而誓“非刘氏不王”，万万没有想到一转身，异姓王又接二连三出世了！

他临终向自己的正妻托付“安刘之策”，万万没有想到最先起来乱刘的正是这个接受遗策的人！

也许，活着的吕后也是万万没有想到，上天竟会赐予她这样一个机会：当她撩开珠帘，走出后庭，登上长乐宫正殿的时候，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女性称制的时代便这样开始。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

公元前195年5月，十七岁的皇太子刘盈继位袭号，成为大汉帝国二世皇帝，即孝惠帝，简称惠帝。

皇帝继位都要举行隆重的仪式，在汉代，据《续汉书•礼仪志》记载大体是这样的——

三公奏《尚书•顾命》，太子即日即天子位于柩前，请太子即皇帝位，皇后为皇太后。奏可。郡臣皆出，吉服入会如仪。太尉升自阼阶，当柩御坐北面稽首，读策毕，以传国玉玺绶东面跪授皇太子，即皇帝位。中黄门掌兵以玉具、随侯珠、斩蛇宝剑授太尉，告令郡臣，群臣皆伏称万岁。

文中提到的“斩蛇宝剑”和“传国玉玺”是汉代皇权象征。当年，刘邦在因放走骊山刑徒而逃亡的那个夜里，曾演出过一段带有神话色彩的提剑斩白蛇的故事。后来他自己也说过“吾以布衣提三尺剑取天下”（《汉书》本纪）这类话。这“三尺剑”就是所谓“斩蛇宝剑”。刘邦当时还只是个小小的泗水亭长，所以佩剑仅长三尺，是符合他身份的。但《史记索隐》引《汉旧仪》却说：“斩蛇剑长七尺。”传为葛洪所著的《西京杂记》更对此剑作了夸张性的描述，说是“剑上有七采珠、九华玉以为饰，杂厕五色琉璃为剑盒”；又说“开匣拔鞘，辄有风气，光彩照人”，甚至“剑在室中，光景犹照于外”。如果这些记载属实，那么如此豪华的宝剑显然已非原件，而是刘邦当上皇帝后，特令尚方为之另制的“赝品”。

传国玉玺就是我在《大秦帝国》第七章第一节中写到的，由秦始皇诏制、李斯篆文、良工精刻的那颗玉玺。所刻文字记载不一。《太平御览》卷六八二引《玉玺谱》为“受命于天，既寿永昌”。《汉书》和《晋书》则分别记为：“昊天之命，皇帝寿昌”；“受命之天，皇帝寿昌”。秦亡，子婴“奉天子玺符，降轵道旁”（《史记•秦始皇本纪》），玉玺便归于刘邦。此后在帝王制度及其意识形态的笼罩和渲

染下，玉玺的转手易主竟成了改朝换代的标志，千百年来，围绕着玉玺的传承，演出了不可胜数的或诡谲神秘或血腥残杀的故事。

从刘盈继位起，汉代皇帝听政的地点，由长乐宫移到了未央宫。此后长乐宫则通常为太后、太子所居住，因其位于未央宫东北一侧，故又称东宫。

传统的历史学家把像刘盈这样嗣位而立的皇帝，称之为“继体守文”之君。继体，指继承先帝体制；守文，指遵循先帝法度。凡继体守文之君，即位后第一件大事便是对先帝的功过用谥号的形式作出评价。当然实际上几乎全都是歌功颂德，极少有涉及到过的。由惠帝主持仪式，群臣对刘邦作出的评价是：“‘帝起细微，拨乱世反之正，平定天下，为汉太祖，功最高。’上尊号曰高皇帝。”（《汉书》本纪）这“高皇帝”便是谥号。至景帝即位，又定其庙号为“太祖”，历史上习惯以谥号简称高帝，或谥号、庙号合而简称高祖。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2）

接着下诏给民众赐爵一级，给各级官吏进不等的爵号；给有罪者减免刑；减田租，重申十五税一制。又动员以十余万人众的规模，修造长安新城。总之是，这位汉帝国的二世皇帝的新登极位，似乎让人感受到全国上下有了一种喜庆、昌盛的气象。

这天清晨，谒者向惠帝奏报：赵王将于今日来京朝请。

惠帝一听喜出望外。赵王刘如意是他异母弟弟，已有好些年不见面了，他正想念着这个聪灵、乖巧的小弟弟呢！

但正因为喜出于“望外”，这位少年天子忽又感到了蹊跷：他并没有下旨，远在邯郸的赵王因何说来就来了呢?

谒者的回答是：是皇太后下的懿旨。

惠帝大吃一惊。某种不祥的预感控制了他。眼前辉煌的金殿瞬间尽皆黯然。

他立刻想到要竭尽自己所能保护如意弟弟。

速速备驾！——他大声下令。

应命来到的太仆，便是当年在生死道上救过刘盈姐弟的夏侯婴，威武依旧，只是鬓角已染上浓霜。

惠帝说：快，朕要去霸上！

霸上离未央宫有数十里之遥。就为一个诸侯王要入朝皇帝居然亲至霸上候迎，在汉代绝无仅有。

原来正当未央宫前殿举行着新皇帝即位的隆重大典的时候，位于未央宫北侧后妃所居的北宫也即后宫，却在演着黑暗、野蛮、丑恶，历史上最惨无人道的一幕。

一声人性的呐喊：这不是人干的呀！

这一幕的导演，是已受尊为汉帝国首位皇太后的吕雉。

此刻，在这位皇太后心底压抑、积聚久久的嫉妒，已爆发成为一股畸形的、可怕的报复的火焰，正在熊熊燃烧。

报复的对象便是她的情敌、当年最受高帝刘邦宠爱的戚夫人。

后宫有椒房殿，为皇后所居。玉宇琼楼，画柱雕梁，连墙壁也因涂有椒泥而一年四季散发着温馨和芳香。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3）

后宫又有掖庭殿，为众妃嫔所居。所谓歌台暖响，舞榭冷袖，这里既是诸多宠幸争丽斗妍之所，也是万千宫女昼夜劳作之地。

后宫还有一条长巷，称永巷，为众侍婢及宫女劳作、居住之所。进入此巷深处，你就会感到一股肃杀之气。这里设有专门用以幽闭有罪宫女的监狱。前些天，吕后已将戚夫人打入永巷狱，这时又命看管监狱的宫女将她拖出来施刑。先是髡（kūn）刑，就是剃光头发。宫女磨利剃具，动手去解戚夫人盘于头顶的发髻。只见眼前一亮，那满头乌云般的黑发便瀑布似地飘散开来。这景象，立刻使吕后想起自己早晨梳妆时出现在铜镜里的那堆蓬乱、灰白的头发。她的心被什么刺了一下，爆出一声怒喝：拔！

宫女遵命改用手拔。

于是一根根、一绺绺滴着血、带着肉的头发，便从戚夫人的头上被拔了下来。听着一阵紧一阵的撕心裂肺的惨叫，吕后享受到了那种期待已久的报复的快感。

史称“刚毅”的吕后，这时候其实并不刚强。她的软弱首先表现在，她没有足够的勇气反抗直接伤害她的异性刘邦，却由嫉妒转而报复间接伤害她的同性戚夫人。这一弱点源于一部古老的历史，在女性中几乎普遍存在，迄今犹然。人类社会自从由母权制转为父权制后，女性把失败的痛苦深深埋入了心底，承认男性是这个世界的统治者已经渐渐积淀为她们的一种潜意识。从此当她们在两性关系中受到了伤害而决心发起反抗时，首选的攻击目标往往不是异性，而是同性。这其实是一个弱者的反抗。吕后的软弱还表现在，从心理学的角度说，这时她已处于一种变态，她的正常人格并不坚强，因而反为病态人格所战胜，变成了一个虐待狂！

现在，戚夫人头上的最后一根青丝也被拔下，裸裎着一个血肉模糊的光头，令人惨不忍睹。吕后却还要下令施第二刑：钳，就是在戚

夫人的颈脖上钉上一个沉重的铁箍。这样，只要系上绳子，便可像牲畜那样让你牵着走。

对这时候的戚夫人来说，若能马上死去，那便是最大的幸福。吕后当然不会让她轻易获得。猫捉到老鼠不都要细细耍弄一番然后再吞下肚子去的吗？俺皇太后这回可要好好享受享受这份报复快感喽！于是再施第三刑：舂，就是给戚夫人穿上粗鄙的赭色囚服，罚做舂米的苦役。

已沦为囚犯的戚夫人，心底还藏着一丝希望，藏着无尽的爱，因为她还有一个聪慧、孝顺的儿子。她的儿子如意这一年该已有十一二岁，三年前被立为赵王，此时尚在赵都邯郸。戚夫人无法遏制内心对儿子的思念，一边舂米，一边不由自主地唱起了她随口编的歌：

子为王，

母为虏；

终日舂薄暮，

常与死为伍。

相离三千里，

当谁使告汝？（《汉书•外戚传》）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4）

吕后一听宫女的禀报，大为光火，说：你还想着儿子来救你的命呀？做梦去吧！立即派出使者去把赵王刘如意召回长安来，干脆一刀杀了他！

但是派了三次使者都被顶了回来。答复是：赵王有病，不便奉召。

刘如意自然没有病；他还是个孩子，也不会有敢于抗命的胆量。敢于抗命的是另外一个人，他便是以刚直闻名的赵相周昌。当年高帝要更立太子，作为御史大夫的周昌曾冒死强谏，为这件事，吕后当时还跪地拜谢过他。后来高帝担心自己死后小儿子如意处境会有危险，特地为他配备了周昌这样一个强相。现在周昌知道已到了舍身尽忠执行先帝托付保护赵王的时候了，即使搭上身家性命也在所不惜！

颇懂得权谋的吕后，突然转换了手法。她有意对此事冷落了一段时间，然后召周昌进京。周昌作为一个王国丞相，没有任何理由可以不奉天子之命。他应召来到长安。这下他上当了，吕后使的是调虎离山之计。周昌前脚刚走，汉使后脚便到：宣皇太后懿旨，命赵王赴长乐宫请安！年幼的刘如意，哪知其中藏着杀机。命左右侍臣及太傅、长史等，准备行装，奔赴长安。

现在要说到惠帝刘盈。

据说高帝在病危时，曾给还在做太子的刘盈下过一道要他照顾如意的手谕，大意谓："吾得疾遂困，以如意母子相累。其余诸儿皆自足立，哀此儿犹小也。"（见《古文苑》）不过依刘盈宽厚仁爱的秉性，即使没有父亲这道手谕，也会尽其所能来保护如意这个异母小弟的。得悉如意即将应召进宫的消息，刘盈大为惊恐。他知道他那个正被报复心理控制着的母亲，已经失去了正常的人性，弟弟只要一进长乐宫就难逃一死。一向软弱的刘盈，这时却采取了一个在他短暂的一生中最为勇敢、果断的行动：命太仆备驾，他亲自前往离未央宫数十里外

的霸上，迎候赵王刘如意的来到。接到弟弟后，同车回宫，又一起去拜见吕后，然后就双双食宿于同一宫室，不让吕后有任何下手机会。

这对异母兄弟，在这个皇权支配着一切，通常的人性和人情都变得难以存留的皇宫里，却偏是脱尽了所有君臣关系的羁绊，仅仅是作为两个纯情的少年，形影不离地生活了数月之久，这在中国帝王制度发展史上实在是一个奇迹。

如意不能去看望还在永巷做苦役的母亲，自然不免伤悲。刘盈为了排遣弟弟的痛苦，常常与他一起读书吟诗，一起骑马射箭，一起与宫女嬉戏。如果一直是这样，生活该是多么灿烂美好！

厄运是在一个早上突然降临的！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5）

这是惠帝元年（公元前194年）隆冬的一个清晨，兄弟俩原是约好一起去打猎的。如意贪睡，还恋着被窝。刘盈看看侍从、卫士和鹰犬、弓矢以及马队早已准备就绪，不忍心叫醒睡得正香的弟弟，就率领着行猎队伍先出发了。刘盈离开如意还不到半天时间，他怎么也没有想到这竟会是一个致命的空缺！就在这段短暂的时间里，吕后撒下的那张情报、间谍网进行了紧张而又高效率的工作：他们将捕捉到的机会向吕后作了禀报；吕后下达了毒杀令；他们调制了鸩酒，然后像平时一样，由宫女用精致的玉盘跪送到了已经梳洗完毕的赵王刘如意面前。这样，到刘盈打猎回来再次看到的弟弟，已是一具七窍流血的尸体了！

如意落葬后，惠帝赐谥“隐”，称赵隐王。《逸周书•谥法解》解释说：“见美坚长曰隐”；“隐拂不成曰隐”。万般无奈的惠帝，只好用这个“隐”字来寄托他对弟弟的绵绵哀思，也藉以表示自己作为皇帝却不能保护一个幼小弟弟的深深愧疚。

赵相周昌听到赵王如意的死讯后，竟一病不起，在日以继夜的自责中煎熬了三年，便饮恨死去。

但吕后对戚夫人的残酷的折磨到此远没有完。这个贵为皇太后的女人，此时已完全丧失了人性，变得像希腊复仇女神厄里倪厄斯那样狰狞可怕。她手里拿着鞭子，头上盘着毒蛇，眼里滴着鲜血，花样百出地不断下达她的折磨报复对象的命令——

先砍去她的手脚；

再挖掉她的眼珠；

熏以毒烟使她耳聋；

灌以毒药使她口哑……

然后把她扔到猪圈，给已经再也见不到一点点原来天生丽质模样的戚夫人起了个名称，叫“人彘”。（彘：zhì，即“猪”。）

这该解恨了吧？不，皇太后还有恨，恨她的儿子刘盈！想当初，为了保住刘盈的太子地位，她抛头露面，东恳西求，忍受了多少屈辱、花去了多少心血和眼泪啊！可儿子如今当上了皇帝却偏偏不肯与老娘一条心，非但不肯一起恨那个姓戚的烂货，还想方设法保护那个烂货的崽仔！吕后决定要教训教训她的儿子了，于是派内侍去召儿子来亲眼看看那烂货的下场："人彘"！

依然沉浸在失去弟弟痛苦中的惠帝，并不知道后宫发生的惨剧。内侍说皇太后要他去观看"人彘"，还以为是天下郡县进献的"祥瑞"，想来该是一种半人半猪的稀罕物吧？母后出于关心，让他解解闷，那就去看看。

但一到后宫，惠帝却被眼前的景象吓住了！戳在地上的像是一截木桩子，却又分明是肉做的，因为还在滴着血，流着脓。头上布满伤疤，没有一根头发。该是长眼睛的地方，只有两个大窟窿。两片嘴唇还在，张了几张，却发不出一点声音！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6）

惠帝到这时候才知道，太后叫他来看的不是什么祥瑞，而是一个被作践得不成人样的人！当掌管后宫狱政的宫正说出那就是戚夫人时，惠帝惊恐万状，怎么也不敢相信，眼前这个吓人的肉桩子就是记忆中花容月貌、风情万种的戚夫人！他捶胸痛哭，大声呼号：这不是人干的呀，是人怎么下得了如此毒手呢！……

还处在人生最美好的少年期的惠帝，竟就此一病不起，终日与药罐、病榻为伴，长达一年多。病愈后，也是只顾饮酒淫乐，几乎不理朝政。当上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让我们这些普通人感到亲切和可爱；但是像他这样的秉性，实在不应该做皇帝，也注定做不好皇帝。站在维护帝王制度立场上的传统的历史学家，大都对惠帝有过批评。如宋代司马光便认为惠帝只知“小仁”而不知“大谊”——

为人子者，父母有过则谏；谏而不听则号泣而随之。安有守高祖之业，为天下之主，不忍母之残酷，遂弃国家而不恤，纵酒色以伤生。若孝惠者，可谓笃于小仁而未知大谊也！（《资治通鉴•汉纪四》）

未央宫承明殿奏出了《棠棣》之乐

惠帝在总是病恹恹的一年多时间里，也曾有过一段纵然短暂却十分开心的日子，那就是在盼望他大哥齐王刘肥来朝见的那几天。

刘肥的母亲曹氏，可能是刘邦爱上的第一个女人，但他们并没有举行过婚娶之礼，因而刘肥该是个私生子。大概要过三两年后，刘邦才傍上了新从外地迁居到沛县来的大户吕太公，并与其长女吕雉正式结婚，先后生有一女一子，即刘元与刘盈。这么算来，估计刘肥至少要比刘盈长五六岁。这对同父异母兄弟却是情深谊长，刘盈至今还保留着童年时代与刘肥在一起的许多美好的记忆。大哥曾多次带他到泗水边钓鱼虾，还教他游泳。他胆小，总不敢离岸；可大哥一头钻进水里，却能玩出许多花样来。刘盈自幼文弱，父亲几乎从不回家，母亲

又常下田劳作，姐姐毕竟是个女孩子；唯有这位身强力壮的刘肥大哥，尽管只是同住一个村子而不是同住一家，却是他童年最有力的保护者和最好的教导者。

但刘盈自从先后被立为太子、皇太子后，与这位大哥反而显得生分起来。特别是现在他又当上了皇帝，当年亲如手足的兄弟，如今却变成了尊卑高下悬殊的君臣关系，这使刘盈心里很难受。尤其是在相继发生了如意和戚夫人惨剧以后的现在，他多么需要有个像刘肥这样的大哥能够听他诉诉心中的郁闷和痛苦啊！他等盼着这次朝见，希望当年那种无拘无束的兄弟情谊能够重新回来！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7）

刘肥是在高帝六年（公元前201年）也即韩信由齐王改封为楚王又贬为淮阴侯后，被立为齐王的。由于长年战乱，齐民流散甚多，颇有抱负的刘肥，当上齐王后曾发布过一个文告：凡是说齐地语言的，欢迎都回到齐国来！齐国亦因以日趋强盛。按礼制规定，诸侯王每年须定期拜见天子，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觐”，冬曰“遇”；也可通称朝见。这年春天，刘肥准备了丰富的礼品，起驾自齐都临淄出发，赴长安朝见皇帝。

刘盈终于等盼到了这一天，早早在皇城东郊迎候。刘肥远远望到皇帝大驾仪仗，大为惊慌，赶紧下车步行至惠帝前跪拜，口称罪臣该死，岂敢有辱圣上出城远迎！刘盈抢前几步将刘肥扶起，说：这里只有兄弟，何来君臣！刘肥起先仍不敢应承，却也拗不过刘盈坚持要以兄弟相称，只得壮壮胆试着叫了声弟弟，刘盈应着又回了声大哥，两汪泪水不禁夺眶而出。兄弟俩都改为骑马，并辔缓缓走在长安东城的驰道上，絮絮地叙谈着别后的一些琐事。当弟弟把哥哥引进未央宫承明殿的时候，这里早已准备好了酒宴和乐舞。正在演奏着的是惠帝特意选定的《棠棣》之乐——

棠棣之华，鄂不韡韡。

凡今之人，莫如兄弟。

傧尔笾豆，饮酒之饫。

兄弟既具，和乐且孺。……

吕后就是在这个时候请到的，于是酒宴便开始。

吕后就尊位。惠帝以尊长兄之礼，请刘肥坐上位，即左侧；自己则就下位，坐在右侧。兄弟俩都没有注意到这时候吕后脸色的变化，酒宴还在欢乐的气氛中进行。席间，吕后因需更衣，返入内室。当她回到席座时，内侍又进上数卮酒来，说是少府汤官新制的佳酿，特献

上供品尝。吕后说：肥儿，你我娘儿两个如今也难得见面了，今日总算盼到了你，我很高兴，那就让你先饮此卮吧！

刘肥受宠若惊，哪敢自饮，急忙离席奉卮，向皇太后敬酒。依照礼制，向尊长敬酒，须先尝一口，辨明确无恶味，方可敬上。刘肥刚要举卮近口，对席的刘盈也离席而起，举起内侍进献来的另一卮，说：就让我们兄弟二人，同祝皇太后南山长寿吧！说着就要先尝，吕后突然一声惊叫，劈手将刘盈的酒卮夺去，慌忙抛掷于地。酒浆泼洒了一地，那铜制的酒卮滚到殿阶下，铿铿响了两声。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8）

原来吕后对刘肥这个刘邦的私生子早就怀恨在心，加上这回亲眼看到他对她的儿子、当今的皇上非但不执守人臣之礼，还竟敢以兄长自居就座上位，就再也无法容忍了，决定非除去不可！她借更衣为由，命内侍进献了这几卮鸩酒。谁料不争气的儿子又一次搅乱了她的计谋！尽管她恨这个儿子，可毕竟是自己的亲骨肉，又怎能忍心眼看着他吞下毒酒死去呢?

目睹了这奇特的一幕，刘肥立刻明白了！他忽而一阵傻笑，随即木着舌头称赞道：好酒！……果果然，好好酒！摇摇晃晃走了两步，一个踉跄，哐当一声，手中那卮毒酒已跌落在地上。他索性就势倒下，伸手去抓那酒卮，抓着抓着头一垂，竟响起了呼噜声。

为朝觐之需，各王国在长安都设有官邸。刘肥回到齐邸，犹是惊魂未定。他知道他的假装酒醉，不可能逃过吕后那双尖刻的眼睛。再留在长安，已是凶多吉少；逃跑吧，十有八九会被追杀。就这么在床上辗转反侧，一夜未能成眠。在刘肥随带的王国官员中，有个名叫勋的内史，这时向他进献了一计。内史勋说：臣倒有一脱身之计，只是须大王能忍痛割爱才好！

刘肥说：只要能脱身就是万幸，哪还有不忍割舍的！公有何妙计，请快快讲来！

内史勋说：大王蒙先帝隆恩，封有齐六郡之地，食邑七十余城。皇太后有一爱女刘元，如今封于鲁，称鲁元分主，食邑仅有数城。大王若能割一郡之地，献与鲁元公主为汤沐邑，太后必然欢心；只要哄得太后高兴，大王何愁不能回齐！

刘肥想想也只得如此了，决定进献城阳一郡之地。为讨好吕后，再尊鲁元公主为齐王太后。这也就是说，刘肥自降一辈，尊同父异母的刘元妹妹为母辈，吕后为祖母辈。这下吕后果然高兴了，还带着鲁元公主一起到齐邸来，为已是属于儿、孙辈的刘肥饯行。杯觥交错，

乐舞悠扬。在席上有说有笑的吕后，仿佛早把几日前那暗藏杀机的一幕抛到九霄云外。

死里逃生回到齐国的刘肥，像是换了一个人。往日那个豪爽、快活的齐王不见了，家里人看到他不是独自愁思枯坐，就是仰天长叹。大家都很纳闷，也为他担忧。刘肥有九个儿子，大都尚未成年。这一日，他将已立为太子的长子刘襄和几个大一点的孩子找来，屏退左右侍从，把这回在长安的遭遇和受到的屈辱说了说，并一再告诫：往后尔等应竭诚承卫天子，戒骄戒奢，慎之又慎，务使我齐国社稷永世长存！

刘肥刚说完，有个生气虎虎的少年率然按剑而起，说了一番使刘肥既惊恐又欣喜的话。少年说：请父王放心，孩儿已经长大，定然要为父王雪耻，振我大齐雄风！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9）

少年名叫刘章，是刘肥次子。四年后，刘章作为一名卫士奉召进入未央宫轮值警卫，居然赢得了吕后的赏识和信用，由此展开了他奇特的人生。读者将在本章最后一节读到这个那时已是青年的刘章如何与大臣们一起诛灭诸吕的传奇故事。

戴上了权力枷锁的母子关系

儿子当上了皇帝，母亲被尊为皇太后；吕雉与刘盈该是在当时华夏大地上数千万汉人中其尊贵和财富都无与伦比的一对母子了。但就是这样一对母子，现在却陷入了无尽的烦恼，且又不便诉说也无处诉说。

他们的烦恼源于权力。

帝王集权制决定了国家最高权力只能一人独掌。年少加上性格懦弱的儿子刘盈，显然不是老练、强悍的母亲吕雉的对手。当尽了多种努力结果全都无效，只能眼睁睁看着一个接一个的迫害事件在自己身边发生的时候，刘盈退却了，颓唐了，成日只顾饮酒淫乐，不想再做这个挂名皇帝。他没有去亲见吕后，只是让他身边的谒者去向太后转达他的这样一个请求：儿臣以为，太后惩处戚夫人等事皆非人所当为，故羞之。臣既为太后之子，持守子道即可，治理天下的事，伏请太后自行主裁。

但吕后却远没有就此满足。人的欲望常常是随着地位或处境的改变而改变的。对当年那个胼手胝足耕作于田间的吕雉来说，皇太后的地位无异于天上的星座，她连做梦都不可能想到竟会属于她。如今真的当上了皇太后，却又希冀把整个皇权全都抓到自己手里。但她知道，真要独擅皇权，就得使这个皇权的标识从刘姓转变为吕姓，而达到这一步，她面前还挡着多少难关啊！读者将在稍后第三节中看到，为了“以吕代刘”，这个坚强的女人真可谓算尽机关，费尽心计，以至最后心劳日拙，油尽灯枯，带着遗恨离开了这个世界。

这里先要说的是吕后的另一个烦恼。在她看来，这个烦恼源于男性霸权。

此时吕后实际上已是万乘之主，如果她是男性，那么拥有“一后、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女”（《周礼》），以至再加上宫女万千，都被认为是完全正常的事。但她是女性。在男性占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里，女性干政已被认为是“牝鸡司晨”属于反常；倘若竟然还要与居于相同地位的男性那样享有类似的性特权，那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偏是吕后似乎有些不安分。不过公平地说来，即使按当时普通女性应遵守的礼制来检验，吕后也只是稍有出格。她原来就与上章中提到的辟阳侯审食其有过那种暧昧关系，这时候两人间的接触很可能因刘邦的缺位而变得日益频繁起来，尽管仍处于地下状态，但已越来越难掩旁人耳目。宫廷是男性霸权最森严的地方，这里有最完善的防范系统，女性的任何细微的越轨行为，都难逃它的烛照。于是毁谤四起。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0）

当然，毁谤者都很聪明，他们小心翼翼地避开了吕后，而把所有恶名全都归之于已被说成是嫪毐式可鄙人物的审食其。

出乎毁谤者意料的是，受到最大伤害的竟是皇帝刘盈！惠帝当然也是一个男权主义者，他无法容忍父亲去世后母亲的这种背叛。但一番冲冠大怒过后，在处理此案时，不得不同样小心翼翼地避开吕后，又出于投鼠忌器的考虑，有意绕过敏感的性关系问题，另外找了些审食其的劣迹，将他逮捕入狱，交付廷尉论罪处斩。不过即使这样，还是使吕后处于十分尴尬的境地：出面说话吧，实在没有那样一张老脸；保持沉默吧，又于心何忍呢！至于诸位大臣，平日里就对因得到皇太后宠幸而趾高气扬的审食其存有嫉恨心理，这回更巴不得他一刀两段，谁还肯为他说情！

处于绝望中的钦定死囚审食其，忽然想起了他的好友、能言善辩而又守信重诺的朱建，又激起了一丝生的希望。他买通狱卒，由狱卒设法去向朱建转达一个信息：他渴望朱建能到监狱来见一面。

朱建原任淮南王黥布之相，黥布谋反兵败被杀，朱建则因曾经谏阻过黥布，高帝不仅赦免了他，还赐号平原君。朱建为人清廉刚直，不愿与被他视为品行不端的人苟合，所以当审食其想要去结识他时，他硬是不肯出见。后来是一场意外降临的变故改变了两人之间的这种关系：朱建的母亲突然病亡，事母至孝的朱建，因家贫无力操办丧事而陷入了极大的痛苦。正是在这个时候，审食其以百金相赠，帮助他尽了作为儿子的最后一点孝心。从此两人成了知交，朱建愿以死报效这个在他患难时曾救助过他的恩人。

在监狱里度日如年的审食其，苦苦地等盼着那一丝生的希望能成为现实。

但狱卒给他带来的却是一个冷若冰霜的回答：朱建拒绝来见！

这个整日跟随于皇太后身后风光赫赫的宠幸者，终于也尝到了世态炎凉、人情冷暖的滋味！

但出乎意料而又让他惊喜不已的是，几天后他居然平安地被释放了！后来知道他的获释正是朱建为之奔走和施计的结果。

原来朱建拒绝进监见面是有意做出的姿态。他知道像解救审食其这样的事，切忌弄得尽人皆知，也不宜去请求大臣出面，唯有暗中通过内侍进说或许尚能奏效。他去登门拜访惠帝的幸臣闳孺，对这个冠上插着锦鸡羽毛、脸上抹着胭脂香粉的小男宠一番闲谈过后，突然说道：这些日子来，宫廷内外都在说，辟阳侯审食其的下狱是足下进谗的结果，真是如此吗？

闳孺一听大惊，说：哪有此事！我与辟阳侯既无新仇，也无宿怨，要陷害他做甚！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1）

朱建说：有道众口铄金，积毁销骨。足下纵无此举，然群言汹汹，足下如何还能脱此干系！辟阳侯为太后贵宠，已是无人不晓。如今他身陷囹圄，只因事关私宠，太后暂时不便出面干涉罢了。但若是审食其真的受戮，太后定然天怒雷动，到那时足下纵有百口也莫能一辩，难道还能幸免那灭顶之灾吗?

长得唇红齿白的闳孺毕竟年少，听完这番话已吓得脸无人色，哀声求问得救之法。朱建说办法自然有，只怕足下不愿意。闳孺一迭声地说了几个愿意，于是朱建便向他提出了一个“肉袒”去到惠帝面前为审食其求情的建议。肉袒是古代向人谢罪或求恳的一种极端方式，就是脱去衣袖，袒露部分肉体，跪伏诉求，以这种屈辱自己的方式引起对方哀怜而获得谅解或允准。朱建说：辟阳侯若能获释，太后定会感激足下，那时候足下不是可以同时得到皇上和太后两个主子的宠幸，获得双倍的荣华富贵了吗?

闳孺照着朱建的话去做了，果然救出了审食其，他自己也果然博得了太后和皇帝两个主子的欢心。一时间，这个小男宠居然成了后宫明星一类人物，连他那身打扮也成了一种时尚，年轻一点的郎官、侍中，也跟着冠上插起了锦鸡羽毛，脸上抹起了胭脂香粉。

但朱建却因此留下了一条与审食其不清不白的政治辫子，到文帝时，审食其为淮南王刘长所杀，追查起来，朱建就难免受到牵连。来抓捕他的官吏已快到门口，朱建拔剑出鞘准备自杀，他的几个儿子和属吏赶紧阻止说：事情还不知道呢，何必仓促自杀！朱建不听，还是自杀了。临死前说了这样一句话：“我死，祸绝，不及而（通“尔”；你们）身矣！”（《史记•郦生陆贾列传》）以自己的死为别人消灾。单凭这句用生命说出的话，也可认定朱建算得上是孟子说的那种“大丈夫”了！

尽管史书没有记载，我们还是不难想见，这段时间对吕后感情上的折磨是残酷的。她无法接受自己的亲生儿子竟用了这样一种使她很难开口的方法来惩罚她，内心定会对刘盈有过责怪、怨愤甚或仇恨。审食其的终于获释自然是一种安慰，但似乎也很难完全修复她心灵上的这块伤痕。过了一段时间，她决定对刘盈采取措施了。当然刘盈毕竟是自己亲生骨肉，她暂时还不忍心用像对付如意、刘肥那样的鸩杀手段；她只是想拉拢和控制他，用的是一种形式上颇为温馨的办法，叫作“重亲”。

当了皇帝依旧保持着寻常人情的刘盈（12）

上章四节已经提到过吕后的女儿鲁元公主嫁与赵王张敖，后来他们生有一女，算来此时最多也还只有十一二岁。吕后忽发奇想，要将这个外孙女配与儿子刘盈为妻，这就是所谓“重亲”。如此荒唐的婚事，估计刘盈曾经反对过，大臣也可能有人作过诤谏，但一概无效。婚礼于惠帝四年（公元前191年）十月隆重举行，张氏小女孩当即被立为皇后。但这一来，在这个第一家庭里长幼秩序完全乱套了：对吕后来说，刘盈既是她的儿子，又是她的外孙女婿；而刘盈见到鲁元公主，不知是叫姐姐好还是叫岳母大人好！还有那个张氏小女孩，她怎么也弄不懂：昨天还是她舅父的刘盈，一个早晨醒来，忽然成了她同床共枕的夫君！难怪东汉荀悦在《西汉纪•孝惠皇帝纪》中对此作了这样的评论：

姊子而为后，昏于礼而黩于人情，非所以示天下作民则也。群臣莫敢谏，过哉！

但这出荒唐剧至此还没有完。吕后让外孙女做自己的儿媳妇，本意是为了急于抱孙子，以便由孙子来接替儿子的皇位。偏是造化不配合，用尽各种办法还是不见儿媳有喜，于是又使出一个移花接木的绝招。她派人在后宫众多的嫔妃、美人、才人中仔细查访，终于发现有一美人已怀有身孕。于是一面教她的儿媳张皇后假装怀孕，一面将那美人隔离起来，待到婴儿一临盆，立即一刀结果了那美人的性命，而留下的婴儿就成了张皇后的“亲生”儿子。这也就是说，现在吕后终于可以放心了，因为她手里已经有了一个可以向皇室和臣民宣布是她外孙女生的、随时可以用来接替惠帝皇位的孙子！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

旧时一些稗官野史小说之类，把吕后称之为“淫妇”、“悍妇”、“毒妇”，现在我们再来评说这个人物，似乎应多着眼于政治和历史，平心静气地也为她说几句公道话。

惠帝在位七年，吕后临朝称制八年，惠帝时期实际秉政也多为吕后，因而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由一位女性执掌国政的时间，该是十五年左右。传统的历史学家在叙述这段历史时常常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受到两种思想的影响：男权主义和以刘氏为正统的正统思想。以前一种思想为标准，女性掌政或干政便被视为不祥甚至罪恶，《尚书•周书•牧誓》就说过“牝鸡司晨，惟家是索（尽也）”这样的话；《史记•周本纪》记武王宣布纣王的第一大罪状便是“用其妇人之言，自绝于天”。以后一种思想为标准，往往把高帝与群臣“非刘氏不王”的盟誓看得神圣无比，以为吕后当政、封诸吕为王就是篡夺。今天我们再来看这段历史，自然不应再受那些思想的影响。对历史人物的评价，与其性别、姓氏一概无关，只需看他究竟对历史做了些什么。

吕后在宫廷内部的权力斗争中，包括出于嫉妒而对戚夫人等人的报复性的惩处中，其用心之褊险，手段之残忍，确乎罕见；但幸好，她没有用同样的心思和手段治理天下。《史记•吕太后本纪》对吕后有这样一个总论——

孝惠皇帝、高后之时，黎民得离战国之苦，君臣俱欲休息乎无为，故惠帝垂拱（垂衣拱手；指安闲自适），高后女主称制，政不出房户，天下晏然，刑罚罕用，罪人是希（同“稀”）。民务稼穑，衣食滋殖。

这段话中说的由于“政不出房户”、“刑罚罕用”，使老百姓得以安心在田间勤劳耕作，这在古代也是一种治理天下的办法，叫作“无为而治”，属黄老思想。

黄老思想是盛行于秦汉之际的一种重要和颇为深邃的哲学思潮，吕后也可能只是稍有接触，不见得用心学过，更不可能有深刻的理解。实际上，她的主要精力几乎全都用于宫廷内部的权力斗争了，朝政多由丞相掌理。在久经战乱、帝国草创，“君臣俱欲休息乎无为”这样一个特定的历史时期，吕后的这种不管的“管”，反倒成了一个颇有成效的执政方式。

吕后称制期间出任相职的，先后为萧何、曹参和陈平与王陵。论者通常把曹参、陈平都列为黄老思想的信奉者，萧何也有某些黄老倾向。还有当年冒死为赵王张敖辩冤、此时任汉中郡守的田叔，年轻时曾师从战国末黄老之术传人乐臣公，该是一位学有渊源的黄老信徒。需要特别先在这里提一下的是景帝——武帝时期赫赫有名的窦太后，也曾以黄老思想影响过朝政，武帝第一次尊儒，就因她的干预而败下阵来。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2）

汉制，后宫嫔妃及宫女除少量源于籍没罪人之妻女外，大多选自民间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姿容端丽的“良家子”。这位名叫猗房的窦太后，最初便是以良家子身份被选入宫的，起先因无任何名分，通称窦姬。大概就在曹参任相的某一年，由于宫中又选了一批更年轻的良家子，吕后宣旨，将原来的部分宫女出放分赐给诸侯王去充当侍姬，每王五人。在张榜贴出的赐给代王的名单中，就有这个窦姬。正是这个卑微的宫女，后来不仅相继有了皇后、皇太后、太皇太后这样一连串辉煌的尊号，而且在长达二十余年之久的历史阶段中，居然还成了以黄老思想主导汉帝国朝政的总后台！

不过正式将黄老思想作为一种治国方略最先引入朝政的，还应是汉帝国第二任国相曹参。

曹丞相奇特的掌政方式：日日饮酒歌乐

曹参这个人物，前面已提到过几次，想必读者不再陌生。

需要补充说几句的，是曹参经历中出任过的几个职务。他在秦时曾为沛县狱吏，秦以严刑峻法治国，狱吏位虽卑微，其职该是颇为风光的。后随刘邦反秦，任中涓，掌文书收发及谒者之事，兼管清洁杂务。在入关和进入汉中前后，参加过多次战役，且屡建大功，因而后来又迁任为将军、中尉等武职。曹参的这些经历说明，他最擅长的还是打仗；有过一点管理监狱的经验，也是秦时严刑峻法那一套，已不再适应于汉帝国建立以后的形势。

在中国历史上，凡是一个由底层发难、用暴力夺取的方式建立起来的政权，开头一段时期，都会有大批官员从武职转向文职，用我们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从部队转向地方”，简称“转业”。又因文化素养、管理经验与职务差距甚大，常常会出现一时难以适应的苦恼。

高帝六年（公元前201年），刘邦在立他的庶出长子刘肥为齐王的同时，任曹参为齐国之相。

齐国是个拥有七十余城的大国，而且向为中原人文荟萃之地，号称文化之邦。

莅任之日，曹参就遇到了我们上面说的苦恼。但他懂得一条，除了学习，别无他法。他把当地的长老和诸多儒学之士召集起来，请他们谈谈如何治理好齐国，让百姓得到安宁的办法。结果百余人各说各的一套，他仍然不知道该怎么办。就在这时，有人向他推荐了一位正在齐国高密、胶西一带讲学的老人，叫盖（gě）公，是战国末期黄老之学的一位传人，遐迩闻名，从学者甚多。此前曹参对这种学说只是有所听闻，也不知对他眼前急需的治理齐国是否有用，只能说是急病乱投医吧，就尝试着备上厚礼，命人去把老先生请来再说。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3）

趁这机会，我们就来介绍一下黄老思想的源流及其因何在齐地特别盛行的原由。

大略说来，黄老之学源于老子所创始的道家。至战国末期，道家思想有了重大发展，出现了一种以原初道家思想为基础、兼采诸家之长的新道家，汉人习称为黄老思想。黄，指传说中的圣君明王黄帝；老，即老子。黄帝既是传说人物，自然不可能留下什么著作，伪托上古圣人以提高自己著作的权威性，这是当时学术界的一种风气。成书于汉初的《淮南子•修务训》便说："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贱今，故为道者必托于神农、黄帝而后能入说。"

战国时期，齐国经桓公、威王、宣王三世君主的倡导，在其国都临淄稷门附近广设学宫，招揽天下游说之士，一时成为荟萃道、法、儒、名、兵、阴阳诸家的学术中心，黄老之学便是起源于稷下的一个学派。据《史记•孟子荀卿列传》记载，像慎到、田骈、环渊等稷下学宫的著名人物，都曾"学黄老道德之术"。"黄老"之名虽是伪托，黄老思想却是在战国末期出现的一种颇为重要的政治思想。其时战国七雄几经较量渐渐出现了复归统一的历史曙光，黄老思想中有关治国的主张，便是适应了历经长期战乱的社会应回归到安宁休息这样一种普遍需求而提出来的。尽管它依旧崇尚清静无为，却赋予了更多的积极含义；清静无为不再是目的，而是一种手段，即不主张过多的行政干预，而是采取顺应自然的措施，促使经济的恢复和社会的发展，达到人与自然、社会的和谐共存。成书于武帝时期的《淮南子》，一般认为是汉初新道家也即黄老思想的集大成之作，书中《原道》篇就有"漠然无为而无不为也，澹然无治而无不治也"这样的经典表述。《汉书•艺文志》中录有大量托名黄帝的书目，我们现在几乎已全都无法看到，幸而考古成就稍稍弥补了这一缺憾，1973年

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了《十六经》、《经法》、《称》、《道原》等帛书，据专家研究断定均属黄老之书。

秦灭齐，齐都临淄被秦始皇降为齐郡的一个组成部分，稷下学宫自然也人去楼空，但黄老之学在临淄东南数百里的高密依然默默地传播着，不绝如缕。司马迁在《史记•乐毅列传》赞语中为我们记下了这样一条传承线索——

乐臣公学《黄帝》、《老子》，其本师号曰河上丈人，不知其所出。河上丈人教安期生，安期生教毛翕公，毛翕公教乐瑕公，乐瑕公教乐臣公（《索隐》：亦作“巨公”），乐臣公教盖（gě）公。

曹参要请的，就是排在这条传承线末端、也即当时硕果仅存的黄老耆宿盖公。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4）

盖公被请到了临淄，曹参与他一席倾谈，仿佛茅塞顿开，大为钦佩，当即尊之为师，殷勤款待。还把自己处理政务的正堂让出来给盖公住，以便随时请教。据《史记•曹相国世家》记载，盖公在教授中强调“治道贵清静，而民自定”，这也正是黄老治国理论的核心要旨。从此曹参有关治理齐国的举措无不依照黄老施行。他前后相齐九年，史称“齐国安集，大称贤相”。

惠帝二年（公元前193年）七月，汉帝国首任相国萧何去世，谥为文终侯。

萧何死讯传到齐国国都临淄，当时在齐任相的曹参吩咐他的舍人说：你们赶快为我准备行装，我就要进京去接任相国啦！

起先谁也不信。不信的依据有很多，其中之一是：谁都知道，萧何与曹参同为沛县人，并同为县吏，又一起追随刘邦反秦，曾经有过很好的友谊。但后来两人却产生了很深的隔阂，而且已有多年。既然如此，萧何怎么可能在临终前推荐曹参做他的继任者呢?

但事实却又叫你不得不信：几天后，朝廷果然派来了宣召曹参进京的使节。

不过说起来，曹参的预言倒也并非凭空臆想，他有他的依据。一是相齐九年的政绩，已使他声名远播，朝廷不会不知道；二是根据他的观察，不只是齐国，当时整个华夏大地，都需要用清静无为的黄老之术，来医治多年累积下来的战争创伤和民生凋敝的痼疾。具体来说，就是要执行省禁约法和轻徭薄赋的政策，以达到顺应民心、与民休息的目的。至于说到他与萧何私人关系上存在着芥蒂，那么他相信，由于丞相一职关系到国运兴衰，他的这位旧时挚友到时肯定会捐弃个人前嫌而秉公推荐他的！

曹参的估计果然没有错。

萧何病重，惠帝亲往探望。下面是《史记•萧相国世家》记下的关于第二任相国人选问题的对话——

[孝惠]因问曰：“君即百岁后，谁可代君者？”

对曰：“知臣莫如主。”

孝惠曰：“曹参何如？”

何顿首曰：“帝得之矣，臣死不恨矣！”

萧何果然表现出一位政治家应有的胸襟和气度。

这样，经吕后认可，惠帝便派出使节召曹参进京，以便举行仪式拜任。

曹参预言居然应验，齐国相府上下少不得要热闹好几日，诸如设宴庆贺、饯行等等。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5）

依照惯例，官员在迁升离任时，应对继任者有些留言，通常总要说上有关辖区的地理、民风特征、自己在治理中的经验教训等等一大套，曹参却只慢悠悠地说了一句话：

以齐狱、市为寄，慎勿扰也。（《史记•曹相国世家》）

这话含义颇深，值得细细玩味。

话中提出了整个社会的两个特殊的组成部分：监狱和集市。在当时许多为政者看来，监狱只有负面作用自然不必说；就是集市，也由于长期处于以农业为主导的自然经济社会里，总觉得从商不是好人，买卖没有必要，纵使不予取缔，也非严加管控不可。但曹参却认为应当把监狱和集市看作是“寄”即容留众人的地方，不必过细苛察，也不要去干扰分管这两个地方的下属的庶务。这是典型的黄老观点。在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十六经》中就反复强调“观天于上，视地于下”，天地间任何事物都不是单一的，不能要求纯之又纯：“以是[天]有晦有明，有阴有阳，夫地有山有泽，有黑有白，有美有恶”；在人类社会中“静、作相养，德、虐相成”。所以应当“两若有名，相与则成，阴阳备，物化变乃生”。你把监狱和集市都取消了，社会反而会秩序大乱。

那位新任的齐相听不懂，说：难道要治理好齐国，没有比监狱、集市更重大的事情了吗?

曹参说：那倒也不是。但是应当看到，人世间总是存在着奸邪和见利忘义之徒，监狱和集市正是兼收并蓄他们的一个场所。若是处置过于严苛，弄得这些人没有了安身之处，日子一久必然作乱。所以我把它作为第一要务提出来。

曹参来到长安，接任相国之位。相府原来萧何的那批属官自然要表示“热烈欢迎”，心里却难免忐忑不安。有道新官上任三把火，新相国对旧官吏、旧章程，少不得要来一番大动干戈的。谁知曹参却发出

文告说：“举事无所变更，一遵萧何约束。”——这便是著名典故“萧规曹随”的由来。

那些旧官员吃了定心丸，自然一个个仍勤于各自职事了。在这期间，曹参只做了两件事：一是黜去了数名言文苛刻严峻，喜好沽名钓誉的属吏；二是从各郡县和封国中挑选了若干名拙于言辞、为人厚道、年岁稍大的官员，补充到相府来担任佐吏。随后便只顾日日饮酒歌乐，政务全都放手让部属去做。部属中若有谁犯了这样那样小错误，他非但不加追究，还有意为之掩饰，这样相府上下就显得一团和气，太平无事。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6）

曹参这种独特的掌政方式，《史记•曹相国世家》还有不少戏剧性的描述。如说一些友人看不惯他这样无所事事想劝他改一改，客人一登门，他就“饮以醇酒”；对方刚要开口，他“复饮之，醉而后去”，不让他的朋友有劝告的机会。后来连官吏的宿舍也日夜饮酒歌乐不止。由于宿舍靠近相府，相府官员不胜其烦，想请曹参去刹刹这股歪风。曹参倒是去了，但他不是去刹歪风的，反而也参加了进去：“取酒张坐饮，亦歌呼与相应和。”司马迁的这些记述可能有些夸张，所谓“醉翁之意不在酒”，曹参的用意原是想在官员中提倡一种宽容大度的政风。但这种做法毕竟超出了常规，与一向庄严堂皇的相府也很不协调。不久便有人奏报了惠帝刘盈。惠帝以为曹参如此荒废政事，大概是在有意轻视自己吧？于是便设法加以干涉。

曹参有个儿子名叫窋（zhú），此时任中大夫。这一天，惠帝对曹窋说：你回家时，私下里不经意地问问你父亲：高皇帝驾崩不久，嗣皇帝年少未冠，全仗相国辅佐。可父亲您日日只知饮酒，很少过问政事，这如何能治理好天下呢？看你父亲如何回答，然后你来向朕禀报。曹窋应声欲退，惠帝又特别叮嘱一句：切记，不要说是朕教你去的！

曹窋利用休假回家的机会，照着惠帝的嘱咐向父亲问了问。谁知曹参听了竟突然一下攘袂而起，大声怒斥道：你小小年纪，懂得什么！天下之事难道是你可以随便饶舌的吗？为父要教你一生都记住今日教训！说着便从案旁取过戒尺，狠狠责打了儿子，并下令说：赶快回宫去侍奉皇上，不要有事没事往家跑！

挨了打骂的曹窋，自然将这一切都禀告了惠帝。

在一次朝见时，惠帝责问曹参说：你为什么要那样责罚你的儿子？那是我教他来问你的呀！曹参一听大惊失色，慌忙免冠伏地，顿

首谢罪。惠帝让他起来，又问道：既然朕命曹窋代问的那些话，相国没有回答，那么现在卿可以当着朕的面说说吗?

曹参想了想说：陛下自思圣武英明，比比高祖皇帝如何?

惠帝说：朕岂敢与先帝相比呀！

曹参又说：请陛下再审察一下臣之材具，比比前相国萧何又如何?

惠帝说：卿似不及萧何。

曹参紧接着就说：陛下所见甚明，所言甚确。既然如此，从前高皇帝与萧相国平定天下，明订法令，备具规模，如今陛下垂拱而治，臣等能守职奉法，遵循勿失，便算是继绍前贤，难道还能奢望胜过一筹吗?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7）

惠帝为太子时，太傅为叔孙通，少傅是张良，后来又有商山四皓的辅佐，除叔孙通为儒家外，其余多有道家倾向。再从惠帝本人的性格看，也比较容易认同清静无为，特别是有母后吕氏在，他也难以有所作为。所以听了曹参这么一番类比便也释然，笑着说道：那是朕错怪卿了，卿且归休吧！

曹参就用这么一种日日饮酒歌乐的掌政方式，继萧何为相三年，居然又得了个贤名。人们编了歌谣唱道：

萧何为法，顜若画一；（顜：jiǎng，明也）

曹参代之，守而勿失。

载其清净，民以宁一。（《史记•曹相国世家》）

曹参的成功，恐怕更多还是当时楚汉战争结束不久，社会正处于复苏期这样一个特殊的历史条件使然。我所读到的一些近人撰写的历史著作，都把汉初行黄老术归结为因需医治战争创伤故“与民休息”，这恐怕不够全面。很显然，普通老百姓是任何时候都希望“休息”的，非独汉初。汉初之所以能“与民休息”，首先是当官的，特别是当大官的也想“休息”。历史上，凡是用暴力夺取了全国政权并实行了权力再分配以后，也即所谓打下了天下又论功行赏以后，在功臣中间就会萌发一种追求物欲享受、不愿再有所作为的思潮，其中出身卑贱者由于对物欲有一种积聚已久的期待和新奇感，又自以为是用命换来的，因而往往表现得尤为迫切和强烈。这几乎是一个规律。所以汉初的情况，还是司马迁概括得较为准确：“君臣俱欲休息乎无为。”（《史记•吕太后本纪》）事实上，也只有到了最高决策层也想“休息”的时候，无为之治才有可能实施，老百姓想“休息”的愿望才有可能实现。

值得注意的是，同是想“休息”，上层和下层的含义却大不一样。对历经长期战乱痛苦煎熬的普通民众来说，已把生存需求降到最低限

度，他们希冀中的“休息”，无非就是能够让他们安居乐业，养儿育女，过上太平日子。功臣们的“休息”则是要守住既得利益，不愿为进取而变革现状，甚至也不愿承担更多政务；好让他们把精力由外转向内，由国转向家，修造宅第，选购婢仆，置办田产，尽情享受他们半生戎马换来的荣华富贵。不必多举实例，只要读一读汉初相继出任相职的萧何、曹参、陈平、周勃、灌婴、张苍等人的传记，便可说明这一点。尽管在帝国建立后的最初几年里，由于整个经济处于凋敝状态，高官们的享受也可能会受到某些限制，如出行只好坐牛车之类，但比之于因“失作业而大饥馑”，“人相食，死者过半”的普通民众，毕竟还是生活在两个天地里。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8）

所以曹参的成功，实在是一个特定历史时期的特例。所谓“萧规曹随”，其实帝国草创，礼制法度大多依秦，萧何也没有多少自己的“规”可让曹参“随”，曹参在内政、外交上自然更可说一无建树。汉初行黄老之术固然成效显著，负面影响也不容忽视。正是利用了高层统治集团的“无为”，诸候王坐大，大地主、大商人大肆兼并，社会矛盾已开始日趋激化。更堪忧虑的是北方强大的匈奴，正因高帝的去世，以为继位的新皇帝年幼可欺而变得更加骄横。大约就在曹参为相最后一年的某一天，匈奴的使者，正手持着一份冒顿单于亲笔书写的奇特的文书，骑着剽悍的快马，一路呼啸着向长安奔来……

冒顿的“嫚书”与吕后的应对

按照汉代的体制，接待周边国家或部族使节有一个专门机构，其长官为典客（后改称大鸿胪），位列九卿，秩中二千石；其属官中设有译官，以便对话和交流。这回匈奴来使，自然也由典客接待。但那位头插雕翎的使者却一脸横蛮，说他是冒顿大单于特派专使，而且所持奉的是大单于致汉家皇太后的私人信函，因而必须由皇太后亲自接见。典客颇感无奈。因为自从和亲之策实施以来，汉帝国与匈奴也可算是亲家了。尽管六年前嫁到匈奴去的是个冒牌公主，但名义上冒顿单于总还是当今皇太后的女婿吧，人家有信件往来要谈些私事，你典客管得着吗？于是只好通过内侍将吕后请出。作为特例，吕后在长乐宫以隔着帘子的方式接见了这位冒顿特使。但当她一展读那份写在绢帛上的文书，立刻怒目飞张，等不得读完，就将文书狠狠抛掷于地，下令说：绑起来！

这样，那个刚才还跋扈飞扬的匈奴来使便做了阶下囚。

文武大臣被急速召进未央宫，吕后在这里开了个紧急御前会议，议题是：如何来惩罚如此野蛮无理的匈奴，包括要不要斩杀来使，要不要发兵征讨。

原来冒顿在来书中，用猥亵和戏谑的语言，竟直接向孀居不久而名义上还是他岳母的吕后提出要与她做爱。据《汉书•匈奴传》载录，其来书大意为：

孤偾（fèn）之君（冒顿自指），生于沮泽之中，长于平野牛马之域，数至边境，愿游中国。陛下（指吕后）独立，孤偾独居。两主不乐，无以自虞（同“娱”）。愿以所有，易其所无。

大臣们被激怒了！我堂堂华夏中国，何时曾受过化外蛮夷如此嫚侮！特别是那班功臣宿将，一个个揎拳挽袖，恨不得立即跨马冲出去拼杀。只见殿前挺出一员须眉灰白的老将来，瞋目拱手大声说道：臣请领兵十万，横行匈奴，直捣虏巢，取蛮酋首级来献上！众人看时，是舞阳侯樊哙。朝堂上下应声如雷，众将都愿为捍卫大汉尊严应命出征。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9）

这时候吕后反倒冷静了下来。她渐渐看出，在大臣们的这种掀天揭地的愤怒中，难免杂有阿顺、讨好她的意思。殿前只有一个人一直没有说话，顾自翘首作不屑状，像是有他自己的看法。问问身旁内侍，回答说此人叫季布。吕后也记起来了，在楚汉战争中，这个季布曾多次窘迫过高帝，但高帝却赦免了他，现任中郎将。吕后便将季布宣出问道：君意以为如何?

季布的回答像一声响雷，把整个朝堂都震惊了！

——臣以为樊哙妄言欺上，应当斩首！

季布先是陷入一片怒目的包围，紧接着又招来了纷纷指责。朝堂上出现了混乱。

吕后向身旁大谒者张泽抬了抬手，意思是命他宣旨让大臣们静下来。其实吕后自己也颇为吃惊：樊哙虽是说了大话，又何至于要斩首呢？但也正因为这样，她对季布要说的话更有了兴趣。面向着季布缓颜说道：汝且仔细讲来！

季布滔滔说道：想当年，高祖皇帝亲自北征，统兵三十万，尚且受困平城，被围七日。那时你樊哙将军也曾是前锋主将，临阵不可谓不勇，攻战不可谓不力，却也只能徒然坐困，何曾解得冒顿之围！在平城之役中，将士们受尽了苦楚，有的还冻落了手指。天下人编出歌谣来唱道：平城之中亦诚苦，七日不食，不能彀弩！如今这歌声犹在耳际，兵伤尚未痊愈，樊将军又要来动摇天下，夸口十万人便可横行匈奴，这不是存心以妄言欺上吗？再说那蛮邦本属化外，情性顽劣犹若禽兽，彼有善言，不足以喜；倘有恶语，亦不应以为怒，岂可以其一无理来书而自乱我大汉纲纪！故臣以为应以礼善待匈奴来使，而不应轻言征讨！

季布说完，朝堂上出奇地平静了下来。其实只要头脑不被情绪所支配，问题本来就不难看清楚。匈奴的骄横固然可恶、可恨，但谁也

无法否认一个事实：依据当时的国力，实在难以再支撑一次与北方这个“蛮邦”的大规模战争，更何况那将是一次十有八九要失败的战争！大臣们都抬头望着坐在正堂上的吕后，等待着她的裁决。

吕后对季布微微点了一下头，说出了一个字：“善”。

于是解去了匈奴来使的绑缚，由典客将他迎入馆舍，依礼款待。

还剩下一件棘手的事：如何来答复冒顿这份奇特的来书?

据《汉书•匈奴传》记载，复书的执笔人便是大谒者张泽，估计作为相国的曹参也该参加过意见。行文委婉，用词卑逊；受了戏侮还要以车马奉谢，实在屈辱到了极点。由于复书是以吕后的名义发出的，她能够低下那颗高贵的大汉母后的头而自贱自污，想来也着实不易。复书主要内容如下：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0）

单于不忘弊邑，赐之以书，弊邑恐惧。退而自图，年老气衰，发齿堕落，行步失度，单于过听，不足以自污。弊邑无罪，宜在见赦。窃有御车二乘，马二驷（四马为驷），以奉常驾。

后来冒顿又派来使者，带来了一些马匹作为回礼，并对上次来书的唐突无礼表示歉意，说是因自己不懂得“中国礼义”，希望吕后能够宽恕他。冒顿说的很可能也是实话。因为匈奴习俗中的男女关系，要比汉族宽松得多，“父死，妻其后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史记•匈奴列传》），被认为是很正常的事。

接着，吕后又从宗室女中选了一名女子，伪称公主，嫁与冒顿单于。

吕后的这种忍辱负重的应对，总算避免了一场结局很可能是惨败的战争。但这回的“嫚书之辱”和六年前的“平城之耻”一样，深深刺激着汉人的神经，成为一种集体记忆代代相传，直到数十年后的汉武帝时，还以洗雪此种耻辱作为激励将士的号召，向着匈奴，向着浩瀚的大漠，发起空前规模的总进攻。

惠帝五年（公元前190年）曹参病故，谥为懿侯。

吕后遵照高帝临终嘱咐，任用王陵、陈平为辅相。废去相国名号，设左右二丞相；以右为尊，右相位次第一，左相位次第二。任王陵为右丞相，陈平为左丞相。又置太尉官，掌武事，以周勃为首任。

两年后的金秋八月，做了七年挂名皇帝的刘盈溘然离世，年仅二十四岁。

未央宫举行了盛大的丧礼，文武百官都到寝殿哭灵。有人发现了一个不寻常的细节：皇太后虽也亲临发丧，却只是做出哭的样子，不落一滴眼泪。这一发现在暗中迅速四处扩散，官员们开始窃窃私议：皇上是太后独子，正当青春而弃臣等升遐，太后因何竟一点也不悲伤呢？

在此国丧之际，臣子们的神经变得十分敏感。私议很快形成了一种忧虑。人们担心仿佛有某种不测将要在他们眼前发生。

作为左丞相的陈平，自然也感觉到了这一点。正当他在揣摩其中原由、谋划应对措施时，有个年方十五的少年登门拜访来了。主客施礼毕，少年劈头问道：公为丞相，今太后哭而不悲，公能解得其中原故吗?

少年名叫张辟强，是已故留侯张良的次子。按照嫡长继承制，辟强无缘承袭留侯封号，嗣封的是他的哥哥张不疑。偏这二小子长得聪灵乖巧，惹人喜爱，吕后又对张良曾为维护刘盈太子地位献过请出商山四皓之计存有感激之情，因而就让他进宫当了侍中，先后侍从于惠帝、吕后左右，深受爱宠。

吕后称制：学黄老之术，行无为之治（11）

陈平对这位有特殊背景的少年本就要敬畏三分，此时听他这一问，越发不敢等闲视之，赶紧接入后堂，延之上座，谦恭地说道：不瞒足下说，我也正为此纳闷呢，请足下有以教我。

辟强说：请教不敢。晚生以为，太后哭而不悲，当是心有忧惧。如今皇上驾崩，太子尚在襁褓之中，而公等文武大臣，原多为高祖皇帝功臣勋将，位居端揆，手握枢机，欲行他谋，易如反掌。太后毕竟女主，况又春秋已高，怎能不心生猜疑呢？因疑生惧，因惧生变，只怕公等难逃其祸！

陈平虽素有智谋，却没有想到这一点，听了不由一惊。忙问：依足下之见，该如何是好？

辟强说：古人有言，计能规于未兆，虑能防于未然。晚生大胆，以为公等宜及早进奏，请太后立拜吕台、吕产为将，统领南北二军；再授诸吕以官，使得居朝用事。如此则太后心安，公等不仅灾祸顿消，还可因而获得太后更多宠信，永居高位，尽享富贵。

真所谓图穷而匕首见。陈平立刻看出了辟强的真实来由，知道这一切其实都是吕后演的戏。嘴上却说：领教、领教！要不是足下提醒，几成大错。有劳足下转达太后，臣照办就是！

陈平可以有多种选择，但作为一个一向奉行现实主义的智者，他选择了其中一条较为方便而对自己又颇为有利的路，那就是阿顺。他照着辟强的提示，奏请拜吕台、吕产为将，统领南北二军。吕后果然转忧为喜，再次来到惠帝灵前时，就哭得声泪俱下，十分悲哀。还提出要为惠帝造一高坟，高到她坐在未央宫也能看得到。后经诸臣力谏，以为那样做就会使她因日夜都能见到高坟而悲切不已，太过伤心，吕后才罢。

吕台、吕产都是吕后的侄子，他们的父亲就是吕后的长兄吕泽，此时已去世。汉初宫廷警卫设南北二军，南军驻于城内，护卫宫中；

北军驻于城外，护卫京师。吕台、吕产既已分掌南北二军，这就意味着京师和皇城的兵权全都落入吕氏之手。《汉书•外戚传》在记此事后紧接一句：“吕氏权由此起。”吕氏家族正是从这个时候起，登上刘汉王朝的政治舞台，开始要大显身手了！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

文帝刘恒在位二十三年，终年四十六岁，其子刘启继位，是为景帝；景帝在位十六年，终年四十八岁。二帝共在位三十九年（公元前179年～前141年），合称文景之世。对文景之世，班固在《汉书•景帝纪》赞语中有这样一个总评：

周秦之敝，罔（通“网”，指法网）密文峻，而奸轨不胜。汉兴，扫除烦苛，与民休息，至于孝文，加之以恭俭，孝景遵业，五六十载之间，至于移风易俗，黎民醇厚。周云成康，汉言文景，美矣！

班固的这一评价，大体为历代史家所认同。进入近代以来，也许国人因受长期内忧外患而又积重难返的现实的刺激，故在回望历史时，推重的多为能够革故鼎新的强势人物，而对文景一类守成和持重的执政者渐渐有些不屑起来。持此种观点最有代表性的是毛泽东。在西汉诸帝中，毛氏比较欣赏高、武二帝，称前者是一个“能办大事的”“大老粗”（《毛泽东评点二十四史》第140页），后者“雄才大略，开拓了刘邦的业绩”（《缅怀毛泽东》上册，第206页）；对于文景则颇为鄙薄：“历史上不是提什么‘文景之治’吗？实际上，文帝、景帝只是守，是维持会，庸碌无能。”（《毛泽东之魂》，第351页）毛泽东的这种评价极具个性，表现出他作为一个富有开创性的大政治家的气度。不过我们如果联系一下汉初的历史实际，特别是从当时普通民众渴望能过一段安定日子这个角度想一想，还是应当承认刘恒、刘启是两个难得的好皇帝。司马迁正是从这个角度出发，在《史记•律书》中为我们描画了一幅文景时期那种“鸣鸡吠狗，烟火万里”的小农经济“苍生和乐图”。他说：

会天下新去汤火，人民乐业，因其欲然，能不忧乱，故百姓遂安。自年六七十翁亦未尝至市井，游敖（通“遨”）嬉戏如小儿状。孔子所称有德君子者邪！

在这里司马迁又用了一点文学夸张手法。但不管怎么说，连白发老翁也一个个快活得如同小儿的那种和乐的社会生活，还是让常常处于连年战乱中的后世的人们，产生无限的向往。

下文对文、景二世的记述，只能是一个粗线条的轮廓勾勒。按本书预定的写作要求，本章的侧重点同样是各类人物及其命运和人生况味，对施政细节及相关典章制度，只好简而言之或略而不提，尚希读者鉴谅。

初登极位的刘恒：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读者诸君想必还记得，当年垓下会战一结束，刘邦就星夜赶赴定陶解除了韩信的兵权，先把军队抓在手里，然后再筹划称帝即位之事。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2）

现在刚坐上未央宫大位的文帝刘恒，同样想到必须争分夺秒去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把京师的军队和皇宫的警卫力量抓到自己手里来。

尽管他知道，这对刚被从代国迎来、在未央宫毫无根基的他来说是一着险棋，倘若大臣们起而抗阻，他就只有束手就擒的份了。但明知险棋也还得走，因为成败在此一举。

时间就在他被拥立为帝的当夜，即公元前179年闰9月己酉日之夜；

地点是在未央宫前殿。

灯火在重重帷幕间晃动，空气里充满着急迫和紧张。

护卫着文帝的是那批随同入京的王国官员。他们全都忠诚不二，随时准备为保卫新登极的皇上献出自己的生命。

文帝第一次启用了几个时辰前周勃献上的玉玺，颁布了第一道诏书——

授任宋昌为卫将军，镇抚南北二军；

授任张武为郎中令，巡行殿中。

宋昌和张武原来都是王国官员，自然绝对可靠。

这两项任命，实际上分割了总管武事的太尉周勃的最重要的一部分权力。

授任仪式居然能够顺利进行，宋、张二将已相继跪拜领命退出，文帝这才缓缓放下了那颗一直悬着的心，稍稍有了点安全感。夜已深，在内侍的随从下，他第一次步入了未央宫禁中，第一次睡上了御榻。但，感觉中只是略有一点新鲜和兴奋，更多的却是深深的忧虑。尽管他确信，此时巡行在京城的将士，守护着皇宫的卫士，都已在他亲信的牢牢掌控之中，也还是无法摆脱这种忧虑。

因为这位新皇觉得，自己还处在三道阴影交织起来的笼罩中。

一、自周以来，“父子相继”和“立嫡立长”已深入人心，几乎已被视为唯一合乎礼制的帝王传承程序。而他这回的被立则是据说只有商代实行过的“兄终弟及”，难免会被人看作异数，不合正统。

二、就是“兄终弟及”，他也十分勉强。惠帝刘盈是堂堂正正的高祖皇帝嫡长，而他虽是惠帝之弟，却是庶出。他的母亲薄姬，高帝在世时什么名分也没有给过她。正因为母亲从未得到过父亲宠爱，吕后才对他们母子网开一面，他们才得以去了代国，在那里默默无闻地度过了这么些年。但也因为如此，他在同姓诸侯王中，最多只被看作是宽厚仁孝的“善人”（见《汉书•高五王传》），谈不上有什么真正的声望。如今一朝登临九五之尊，那一个个都以为自己有资格继位的诸侯王，又如何能臣服于他呢?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3）

三、他是在大臣们诛灭诸吕后，被从偏远的代国迎入京师拥立的。这就很有可能，在明天的朝堂上，依班次站立在他面前的，将不是他的惟命是从的臣仆，而是一群趾高气扬，张着布袋、提着斗秤来索要酬报的皇位赐予者！在这种情况下，他还怎么能主掌朝政、做一个真正的皇帝呢？不仅如此，还可能出现更坏的结局：大臣们既然可以迎立你，那么只要他们继续拥有相当的实力而又认为有必要时，自然也可以用同样的方式废黜你！

在这一夜辗转反侧的思虑中，我估计文帝十有八九会想起幼时熟读过的一首题为《小旻》的诗。诗的主人公一再提醒自己：“不敢暴虎，不敢冯河。”他觉得自己面对的也是一只凶悍的猛虎，一条滔滔的大河；他也要时时提醒自己：不可空手搏虎，不能徒步涉河；他也必须谨慎又谨慎：“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

文帝大概就是这样默念着进入了梦乡，度过了他入主未央宫后的第一夜。

这天是新皇帝第一次临朝，未及天明，群臣便早早来到未央宫北阙候旨。在百官山呼声中，文帝说他将对列位大臣和诸侯王论功行赏，加官进爵。此话又激起了一阵欢呼，这自然是他期望中的。接着又宣布：“其赦天下，赐民爵一级，女子百户牛酒。”（《史记》本纪）

一个月后，即文帝前元元年（公元前179年）十月，正式颁诏——

加封太尉周勃食邑一万户，赐金五千斤；

加封丞相陈平、将军灌婴食邑各三千户，赐金二千斤；

加封朱虚侯刘章、襄平侯刘通食邑各二千户，赐金一千斤；

封典客刘揭为阳信侯，赐金一千斤。

同年十二月和六月，又先后两次发诏——

追谥赵王刘友为幽王，赵王刘恢为共王，燕王刘建为灵王。三王中唯刘友有子，特许袭封，以刘友长子刘遂为赵王；

改封琅邪王刘泽为燕王；

封将军薄昭为轵侯；

封力主入京的宋昌为壮武侯，随从入京的张武等六人皆官至九卿；

封淮南王刘长舅父赵兼为周阳侯；

封齐王刘襄舅父驷钧为靖郭侯；

列侯中曾随从高帝入蜀的六十八人，各加封食邑三百户。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4）

文帝这一系列意在慰劳、安抚的封赏，使朝政很快进入了正常运作轨道。每日凌晨，从戴着绛帻的鸡人报晓开始，九重开阊阖，旌旗飘龙蛇；剑佩鸣玉墀，朝班袅炉香。未央宫上下出现了从未有过的喜庆、祥和气象。接着，文帝又胸有成竹地向全国颁发了一道道有关轻刑、恤民、劝农的诏令，其中包括废除收孥相坐、废除诽谤之罪、赈贷寡鳏孤贫、令郡国无来贡献、劝勉农耕和减免田租等，都表现出新皇帝普施德政的决心。朝廷又派出都吏巡行天下，察视郡县守令，甄别良莠，奏定黜陟。于是君臣协调，上下齐心，海内大定，远近翕然。

正是在这样一片喜庆、祥和的氛围中，文帝即位后的第一个春月，大臣们提出了一项奏议：立文帝之子刘启为皇太子。

这自然是文帝非常想做的一件事。因为预立太子，正是巩固帝位的一项重要措施。但他不敢贸然从事。

最大的顾忌是诸侯王，是他的那些叔伯兄弟子侄们，特别是兄弟们！

文帝是依“兄终弟及”继位的，这就为他的那些兄弟或从兄从弟留下了一个口实：既然你可以“兄终弟及”，我们为什么就不可以照着做呢？所以倘要立刘启为太子，首先就得过好这道坎：如何从“兄终弟及”转向“父子相继”？

此外还有一个不敢贸然的原因：刘启虽是他现存两个儿子中年长的一个，但却不是嫡长。

原来文帝在为代王时，曾与王后生有四子，王后不幸早逝，四男也相继夭折。刘启是他与一个还没有任何名分的宫女生的。对这个宫女需要作点介绍，因为她就是上章二节中提到过的那个被吕后从宫中出放赐给代王刘恒去做侍姬、晚年以黄老之术给朝政带来了巨大影响的窦姬。

这位身世极具传奇色彩的窦姬，名猗房，原是清河地方一个贫穷农家女儿，自幼丧失双亲，与都还没有成年的哥哥窦建、弟弟窦广国相依为命，苦度时光。窦姬以良家子身份被选入宫显然并不怎么情愿，因为她放心不下一对都还年幼而又无依无靠的兄弟，听到有人传言说小弟已遭人掠卖，生死不明，她为此不知偷偷哭过多少回。那年吕后宣旨，将原来的部分宫女出放分赐给诸侯王做侍姬，她因想到老家清河属赵国，再三恳求主管遣送的宦官将她发配去赵国，以为那样即使也没有出宫去探望的可能，离家近些心里总会感到稳实一点。谁知那糊涂宦官好忘事，误将她列入了发送去代国的名籍。等到发觉，诏旨已经认可，再也无法更改。她又哭又闹，说什么也不肯走，最后是两个小宦官强力把她架上车的。上了车还是哭，眼泪一路从长安滴到汾河之畔的中都。让她喜出望外的是，一到代国竟是好运连连，不仅很快被那时还在做代王的文帝刘恒一眼看中，而且当年就生下一女，取名刘嫖；接着又先后生下二子，长子就是刘启，次子为刘武。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5）

由于四个异母哥哥相继夭折，刘启勉强也可算是文帝长子；但因窦姬至今仍无任何名分，所以还只能被视为庶出。

大臣们却认为刘启“敦厚慈仁”，完全可以立为皇太子。

从《史记》、《汉书》的记载看，在立储这件事情上，大臣们全都站在文帝这一边。这也很好理解：大臣们都是拥立文帝的功臣，若是再立文帝之子为太子，便能使这笔政治资本不断增值；而如果另立某个诸侯王为后嗣，那就等于自毁前功，再从零开始。

聪明的文帝便小心翼翼地暗中利用了大臣们的这种心理，不露痕迹地演了一出戏：他三次推让，大臣们三次劝进。

文帝在推让中诚恐诚惶地表示，他被大臣们拥立为帝已经深感与自己的德行不副，倘再预立太子那便是加重他的“不德”。如果要考虑传承人选，诸侯王中贤德之人多的是，若举而“陪朕之不能终”，那才是“社稷之灵，天下之福”。特别耐人寻味的是，他具体提到了楚、吴、淮南三王，说了这样一段话——

楚王，季父也，春秋高，阅天下之义理多矣，明于国家之大体。吴王于朕，兄也，惠仁以好德。淮南王，弟也，秉德以陪朕。岂为不豫者！

三王中楚王刘交是刘邦少弟，喜好读书，又多才艺，此时也该已有六七十岁，不会再对皇位有非分之想，文帝提到他，多半出于对长辈的礼貌，并无他意。对吴王刘濞、淮南王刘长，则含义微妙。两人后来相继谋反，刘濞更是吴楚七国之乱的首倡者。他们与朝廷抗礼的迹象应该早有显露，但文帝却仍赞扬前者“惠仁以好德”，后者“秉德以陪朕”，还说“岂为不豫哉”，即把这两个兄弟看作是已经预为安排好了的皇位继承人。这显然并非出自真心，而是有意做出的一种姿态：用戴高帽子和开空头支票的策略，稳住这不那么安分的一兄一弟。

大臣们的三次劝进，则引经据典，反复说明“立嗣必子”历史久远，预立太子是“重宗庙社稷，不忘天下”的重大措施。关于不应立诸侯王，则抬出了高祖皇帝。认为当年高帝所以要设置同姓诸侯王，是为了“以抚海内”，诸侯王都只能在自己封国内“子孙继嗣，世世弗绝”，那才是“天下之大义”。如果不以子为嗣而“更选于诸侯及宗室，非高帝之志也”！

这出《三辞三进》的戏主要是演给诸侯王看的，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目的是要为文帝搭一座桥，让他从属于非常态的“兄终弟及”的彼岸回归到正常状态的“父子相继”的此岸来。

演出获得了成功。文帝同意立刘启为皇太子。君臣双赢，皆大欢喜。

按照母以子贵的古制，同时尊皇太子之生母，于是从未有过任何名分的窦姬，一跃而为后宫之主，称窦皇后。

文帝为立皇太子颁诏：“赐天下民当代父后者（即当继承父业者），爵各一级。”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6）

因立皇后又颁诏：“赐天下鳏寡孤独穷困及年八十已上孤儿九岁已下布帛米肉各有数。”

喜讯传遍帝国通都僻壤，老少咸贺，普天同庆。

对以前的窦姬、如今的窦皇后来说，在这段时间里，更是多喜临门。自己受尊为皇后不久，早已过世的父母也被追封为安成侯和安成夫人。紧接着，离散多年的哥哥窦建也找到，并得蒙特旨，厚赐田宅，移居京都。只是听哥哥说起小弟窦广国还是很伤心，证实确是在她进宫不久就被人掠去卖为童奴，辗转十余家，窦建曾去打听过好些地方也没能找到。后来听说在山里给主人烧炭，夜宿山崖下，山崖突然崩坍，死了好些童奴，也不知小弟是否还活着。忽一日，内侍呈来一信，说是有个自称是“广国小弟”的人求见。命人召进，却分明是一个髭须俨然的美男子，还如何认得！问他何为信，回答说：姐姐进宫离别那天，特地借来木盆，给小弟洗了个浴，又向人家讨了碗饭，让小弟饱餐了一顿……没等那年轻人说完，窦皇后就一把把小弟揽在怀里痛哭起来。此情此景，让当时每个在场的人都激动不已。

但突然冒出了两位国舅爷，却使大臣们立刻警觉起来。看看这对窦氏兄弟举止轻率、言语粗鄙的样子，将来会不会又变成吕产、吕禄那样的人物呢？周勃、灌婴等经过商量，特地选了一些有节行的士人与这对兄弟相处，还为他们配了教授诗书的师、傅，使他不以尊贵骄人，懂得谦逊和退让。好在文帝对此事处理也很谨慎，在他在位期间，一直没有封这两位国舅为侯。兄弟俩也尚能自律，以后也没有惹过什么麻烦。

从以上记述大略可以看出，文帝即位的最初一段时间，可说是汉帝国建立以来难得的君臣关系“蜜月”期。

但蜜月总是短暂的。

就在这一年春天，吴王刘濞让他的太子刘贤来京朝见。刘贤大概也还在童稚贪玩的年纪，朝见过后，少不得要找诸皇儿也即他的隔房兄弟姐妹们一起玩个痛快。他与刚立为皇太子的刘启大约年岁相当，玩的是一种稍微要用点智力的博戏，双方各执六子，子分黑白，博时先掷彩，然后行棋。两个都是争强好胜的少年，对博一开始就左冲右突，互不相让。正杀得难解难分时，勇猛的刘贤抢先抢过一子硬要争胜，骄悍的刘启一时怒起，提起那紫檀木制成的博局用力掷去，不意正击中刘贤前额，血流如注，竟就此一命呜呼！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7）

《史记》、《汉书》对此事的记载，明显偏袒后来成了景帝的刘启，说是因刘贤“师、傅皆楚人，轻悍，又素骄，博争道，不恭”，刘启才一时怒起“引博局”而“杀之”。但毕竟是刘启施的暴，虽是过失杀人，也该难辞其咎。一个爱子就这么平白无故死于非命，吴王刘濞的悲痛和激愤当在情理之中。因而当刘贤的尸体被送归吴国时，他拒绝接受，传回了一句充满火药味的话：“天下一宗，死长安即葬长安，何必来葬！”这样刘贤的尸体又被运回长安，落葬于京郊。从此刘濞对朝廷怨望日深，常常托病不依礼制定期入京朝请，到时就派个使者来应付了事。掌管此事的宗正官员获知刘濞并没有真生病，就拿刘濞派来的使者出气，甚至把他们拘禁起来。刘濞得悉更加震怒，越发有了谋反之心。文帝感到了问题的严重，亲自召问使者吴王生病究竟是怎么回事。使者回答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察见渊中鱼，不祥。”暗示吴王的病确实是假装的，但倘若你直接去揭穿他，处理有不得当，就会带来严重后果。文帝顿有所悟，于是转而对刘濞这位倨傲的堂兄采取慰抚策略：按古代尊敬长老的规制，赐之以几、杖，尊之为“祭酒”，特许可以不按时入朝。到这时，盛怒的刘濞才稍稍缓和下来。但其实谋叛之心既已滋生，就只会积聚，不可能根除。

问题还不止此。

我们读《资治通鉴•汉纪五》，在文帝前元元年（公元前179年）十月至十二月之间，可以看到记着两件耐人寻味的事。一件是陈平托病要求辞去右丞相职务，文帝问他是否还有疾病以外的原因，陈平回答说：在高帝时，周勃的功劳不如臣；这回诛灭诸吕，臣的功劳不如周勃，所以情愿将右丞相之位让给周勃。第二件事是，周勃接任右丞相后常常面呈骄色，每回朝罢，总是跨着得意的步子大摇大摆退去。文帝却还是礼貌周到，总要目送着周勃走出殿门才转过身来。

从博戏事件到周勃任右相而有骄色，表明“蜜月”已经终结，新一轮的帝王与功臣和诸侯王之间的矛盾与斗争，即集权与分权的矛盾与斗争，宣告开始。

君臣三人玩起了智力角斗

陈平生的当然是政治病，即假病。他也不会真的愿意把上相之位让给周勃。那么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8）

也许陈平确实是感到了自己在诛灭吕氏中功不及勃而位却居于勃之上，内心有愧，只好让出。这种可能性不能说完全没有，但极小。陈平是一个曾经屡出奇计而又很会保护自己的智者。依此揣度，很可能这时候他已预见到了某种危险。帝王制度规定的君臣关系，是君至尊，臣至卑，臣子必须绝对服从君王。帝王由大臣拥立，这是帝王制度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变数。由这种方式产生的皇帝，开头一段时间自然不能不程度不等地听命于诸大臣，其后的发展方向大略有二：或者永远受制于大臣，那么就只能做一个碌碌无为的庸主；或者从权臣的笼罩中挣脱出来，回归到正常的君臣关系。在后一种情况下，他们之中的才德相当者，就有可能成为一代雄主或明主。问题是：当出现后一种情况的时候，凡是不想功成身退甚或得意忘形的大臣，就将付出严重到直至身家性命的代价。

陈平凭借他的智力，从文帝即位后一系列有章有法的作为中已经看出，这不可能是一个长期受制于大臣的皇帝，因而他要先来一个激流勇退。

不过，如果再深一层想想，与其说陈平是“激流勇退”，不如说他是在“以退为进”。

陈平此举，首先当然是做给文帝看的，这使他很快就获得了谦让的声誉，让文帝解除对他的戒心；同时也是做给周勃看的，就等待着这位左相来接受他让出的这个右相之位。如果周勃真的傻乎乎地接受了，那么他让出的是一个右相之位，得到的却会是左右两个相位；而想要做右相的周勃就会连左相也当不成！事情很明显：性格木讷刚强、只会拉拉硬弓却少有文化修养的周勃，高帝时已因战功封为绛侯，在新近的诛灭诸吕和迎立文帝中更立有大功，加上文帝待之甚恭，就难免忘乎所以了。在这种情况下，他再坐上陈平让出的上相之位，顿时感到自己已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而那“一人”又是由他亲

手捧上去的，真所谓“天低吴楚，眼空无物”，老子天下第一了啊！试想抱着这样一种心态还能在宰相这个“高处不胜寒”的位置上存留多久呢？所以陈平的让位恐怕也是一计，那就叫“催败”计。照此说来，陈平不是存心在害周勃吗？是的，恐怕就有那么一点。官场的人际关系是由权力支配的，很难用寻常百姓间的道德伦理去衡量，更何况就像上章末节说的那样，陈、周二人同朝共事却素不相和，是经由陆贾的劝说，在拥刘灭吕的共同政治目标下才暂时联合起来的。不过也不能全怪陈平，你周勃怎么就不知道“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老子•三十三章》）这个普通的道理呢？

当陈平与周勃演着戏的时候，有一个人在一旁谨慎、细心地观察着，思索着，他就是文帝。

性格沉稳而心计甚深的文帝自然懂得，他要摆脱功臣们的笼罩，得运用他的智慧和手段。封赏是一个最主要的手段，其本质是一场政治交易：付出的是职位、爵号和黄金、土地，获得的是皇位和驾驭臣属的权力。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9）

他的另一个重要手段是谦恭。

不错，谦恭是一种美德，不应被视为手段。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在不少情况下，文帝确实是把谦恭作为手段来使用的。自然他也有他的难处：作为一个由大臣们迎立的皇帝，在其地位还没有足够稳固的情况下，似乎也只能这样做。

很显然，文帝是看出了陈平让位的真实用意的，但他却佯作不知，还依着陈平之愿，授任明知缺乏上相才具的周勃为右相，接下去便发生了《资治通鉴•汉纪五》所记载的每回朝罢，周勃得意扬扬地迈步而出，文帝则“礼之恭，常目送之”那样有违君臣礼法的事。

在《通鉴》的这段话后面，吴三省作了生动而又传神的解说：

上（指文帝）礼勃甚恭，其罢朝也，常目送之，待其既出，然后肆体自如。

请注意句末“然后肆体自如”六字。这就是说，文帝面对着周勃的傲慢，浑身都不舒服，他的“礼勃甚恭”，是克制着内心的愤慨强迫自己做出来的，周勃一走，他才放松筋骨，通体舒泰。在这里，谦恭就只是一种手段。文帝以此为手段要达到的目的是：让自己获得群臣好感，使周勃陷于孤立，为将来惩处打下舆论基础。

果然有个时任中郎将、名叫袁盎的人站出来说话了！他先问文帝在您陛下心目中周勃是个何等样人，文帝欲擒故纵，有意给了一个很高的评价：“社稷之臣”。袁盎不同意。他认为古代的社稷之臣都能做到君在同在，君亡同亡。可周勃呢，在吕氏擅权时，他身为太尉却不能救正；等到吕后崩逝，大臣们共同讨逆，他才出来乘机邀功，所以只能算个功臣。袁盎说：今陛下即位，对周勃封赏特隆，敬礼有加，可他却居功自傲，骄横放纵，陛下依旧对他如此谦让，臣窃为陛下不取也！

袁盎的这番说话是在朝堂上当着众位大臣说的，这也正是文帝希望得到的效果。既然众大臣都以为对周勃不应如此谦让，那么改变对他的态度就成了顺应群臣之愿。此后朝见，文帝威仪严正，面容庄重，凛然有九五之尊。周勃第一次感受到了天子之威，不由得畏缩起来。事后他找到袁盎说：我与你哥哥是好朋友，你小子怎么竟敢在朝堂上毁谤我?

生性梗直的袁盎根本不予理睬。

文帝看到周勃的倨傲之气已经荡然无存，却还不肯终止。也许文帝脑海里一直保留着当初周勃要求先屏退左右再献上玉玺那一幕，因而暗中早就萌发了要除掉这个让他颇为不安的安刘功臣的念头。接下去他又使出了一个极巧妙的办法，迫使周勃不得不把屁股也还没有坐热的上相之位乖乖地让出来。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0）

一次临朝听政后，文帝还顾周勃随口问道：一岁之内，天下决狱几何？周勃一愣，回答说：臣不知。文帝又问，一岁之内，天下钱、谷出入几何？周勃仍是茫然，一时汗流浃背，惶恐莫名。文帝转身问此时已改任左相的陈平。陈平当即答道：此二事各有专职，他们均为臣属下。陛下欲知其数，臣可召来问之。文帝说：二事何人专管？陈平说：陛下欲知决狱之数，可召问廷尉；欲问钱、谷几何则可命治粟内史来禀报。文帝作色道：既然诸事都有人专管，足下作为左相还须主管何事呢？陈平跪伏谢罪道：臣诚惶诚恐。陛下不知臣驽钝，使臣待罪于左相之位。臣以为丞相之职，应是上佐天子理阴阳，顺四时；下抚百姓，劝农耕，育万物；外镇四夷诸侯，内统百官使之各尽其职。此上、下、内、外，便是丞相之职。倘有不当，陛下可责臣以罪。

文帝微微颔首说道：卿言甚是！

周勃越发惭愧得无地自容，一等退朝，便几步追上陈平，虎着脸责问道：你只顾自己在皇上面前滔滔不绝，平素因何不先教教我呢？

陈平轻松地笑着说道：公居上相之位，难道竟不知自己所任之职为何？

周勃回到家里，犹是长吁短叹，寝食难安。偏巧有一故人来访，叙谈间劝说道：公既诛诸吕，立代王，威震天下，爵封万户之侯，位居人臣之极。古人有言，树高招风，功高招忌。为今之计，当及时抽身而退，方可为安；若再恋栈不去，只怕祸在旦夕！周勃听后大为惊恐，旋即上书谢病，请还相印。文帝准奏，免去周勃相职，不再分左右相，专一以陈平为丞相，统领百官，总揽朝政。

但陈平单独为相还不到一年，就因病去世，谥为献侯。这位身经高帝、惠帝和吕后、文帝三世，无论在楚汉战场或宫廷权力角逐中都能纵横自如，即使遇到险情也总可转危为安的智能老臣，在临终回顾

自己一生时，却颇有自责之意。他坦诚地说：“我多阴谋，是道家之所禁。吾世即废，亦已矣，终不能复起，以吾多阴祸也！”（《史记》本传）陈平说“吾世即废”，说明他对自己的列侯封号死后不久可能会被废黜已有所预感。后来勉强传了三世，到他的曾孙陈何，因擅夺人妻，坐法弃市，果致绝封。

陈平之死，给了周勃一个复出的机会。不久他就获得任命，喜出望外地再次坐上了人臣之极的相位。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1）

其实文帝这次对周勃的任命，并非倚重，只是权当一个过渡。有句俗话说得好：一朝天子一朝臣。文帝很清楚，真正能够成为他股肱大臣的不可能是前朝留下的功臣，只能是由他自己去发现和培植的新臣。在这以前，他从对各郡县的考核中，发现河南郡守吴公治绩列为天下第一，就将他征调来京，擢任为廷尉。吴公向文帝推荐了他的一个门客，那便是来自洛阳的卓荦英才贾谊。自汉迄今，贾谊可说是中国青年学子心目中的偶像。单是读一读他那篇行文汪洋恣肆、立论高峻警策的《过秦论》，就会让你一唱三叹，无限神往。文帝与贾谊交谈后，大喜，立授为博士。此后每逢朝议，诸老先生不能言，唯独这个二十出点头的青年博士对答如流，而又能恰如人意，满朝文武一时皆以为能。文帝特予超迁，不到一年，就将他升为九卿之一的郎中令的属官中大夫，职掌议论，秩比二千石，已属高官。英姿勃发的贾谊，又接连提出了改定朝制、修订法令和令列侯赴国等一系列建议。文帝意欲进一步倚重贾谊，拟议任贾谊以公卿之位，使之与诸大臣并列。这一下功臣们发急了，周勃、灌婴等等对贾谊来了个群起而攻之。他们说：这个洛阳来的小青年，刚学了点皮毛，什么都不懂，只会擅权乱事！

众怒难犯，文帝不得不将拟议搁下。但同时却颁发了这样一道诏令：

朕闻古者诸侯建国千余，各守其地，以时入贡，民不劳苦，上下欢欣，靡有遗德。今列侯多居长安，邑远（指离所封食邑远），吏卒给输费苦，而列侯亦无由教驯（同“训”）其民。其令列侯之国，为吏及诏所止者，遣太子。（《史记》本纪）

这份诏令便是根据贾谊建议起草的。诏令规定，所有受封为列侯者都必须离开长安到各自所受之封国去。只有两种人可以例外：一是朝廷现职官员；二是有诏令允许留京者。就是这两种人，也须让他们

的太子去封国。文帝之所以这样做，不仅为了摆脱功臣们的掣肘，还有一层更深的考虑：列侯聚集于京，久之必将形成与皇权抗衡的一种力量；各令之国，使其化整为零，就不会再构成威胁。

对文帝来说，这既是一次较量，也是一次冒险。他深知自己还远没有获得一言九鼎、一呼百应的权威。但为着建立真正的帝王集权专制制度，他又必须这样做。

果然，诏令发出后多日，列侯还是借故拖延，谁也不肯响应。而这时候的贾谊，更成了矢众之的，毁谤四起。

文帝看出来了，贾谊的存在，已成了列侯抵制赴国的一个借口。作为皇帝，他必须维护自己诏令的权威性。权衡再三，不得不以贬抑他极为欣赏和器重的少年奇才贾谊，以换取对列侯的控制权。于是便命贾谊离开长安，南下去做长沙王吴差（高帝时异姓七王之一吴芮元孙）的太傅。贾谊襟怀未展，壮志未酬，却也只好被迫离京赴任。长沙国都临湘（今湖南长沙），西有湘江蜿蜒流过，附近又有汨罗江，传为一百多年前遭放逐的楚国三闾大夫屈原投江自沉处。贾谊常常踯躅于湘江之畔，伤屈原之《离骚》而作《离骚赋》，仰天浩叹："乌呼哀哉兮，逢时不祥；鸾凤伏窜兮，鸱鸮翱翔！……"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2）

贾谊既已离京，文帝就有了话语权，再把周勃找来，说了这样一番话：

前日吾诏列侯就国，或未能行。丞相吾所重，其率先之。（《史记•绛侯周勃世家》）

这实际上要作为丞相的周勃扮演一次带头羊的角色，率先赴国。

周勃已经别无选择。他一离京，按规定就得交出相权。文帝即以太尉灌婴继任丞相之职。

周勃是在高帝六年（公元前201年）受封为绛侯的。文帝前元二年（公元前178年）十月他从长安起程，经过千里跋涉，终于来到自己封地。绛，春秋时属晋，韩、赵、魏三卿分晋后属魏，其故址在今山西省曲沃县西南。

人性的普遍弱点是难以忍受从颠峰到低谷的回落。在我们面前有两个周勃：一个是年少时曾以编织薄曲（一种养蚕器具）为生的周勃，对这个周勃来说，能够当上侯爵，还有自己的封国，已是连做梦也难以想到的荣华富贵的顶点。还有一个是现在的周勃。对这个曾经做过太尉、丞相的周勃来说，叫他如何能接受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高位，突然被“放逐”到这个绛水之畔的小山城来呢？周勃在绛邑住了一年多，就像当年由楚王被贬为淮阴侯的韩信那样，经常处于失落、怨愤的痛苦折磨中。与韩信有所不同的是，这位曾经叱咤沙场的大将军，如今却胆小如鼠，日夜恐慌，总以为有人要来刺杀他。遇到河东守尉巡视各县到绛邑，他甚至会紧张到如临大敌，自己戴盔披甲，令家丁各持兵械，严阵以待。如此反常情况，难免招人猜疑，有好事者上书告以谋反。文帝对周勃本来就存有戒心，得报后即下令械系周勃入京论罪。满朝文武竟没有一个肯为周勃说句公道话。这种情况说明，一是周勃在京时与大臣们的关系似乎不怎么融洽；二是此时文帝的权威已有了很大提高。

幸好，当时任廷尉的是一向以持议平正著称的张释之，没有草率将周勃定罪。只是每回审问，生性木讷的周勃又不会自辩，张释之也无由开脱，暂且将其锁入请室。请室即“请罪之室”，是汉代专门惩治官吏犯罪的特种监狱。所谓英雄末路，在这时候的周勃眼中，请室的狱吏威严若天神，凶猛似虎狼，咳嗽一声都会吓得他浑身打抖。后来实在忍受不了种种屈辱，只好暗中令家人以千金贿赂狱吏。果然有钱能使鬼推磨，原先凶神恶煞似的狱吏，突然变得笑容可掬，不仅从此不再凌辱，还给他出了个解救自己的主意，只是不便明告，就在公文的背面写了五个字：“以公主为证。”这使周勃一下开了窍。原来周勃长子周胜之，娶的是一位公主——文帝之女。狱吏就是教他去走这条可以通天的内线。后来周勃正是利用儿子来探监的机会，暗中将此意说出。公主便去找他的舅公薄昭。此前，周勃曾将自己所受赏赐让予薄昭，因而薄昭也很愿意借此机会还个人情债，就去找了他的姐姐薄姬。这么一个圈子兜下来，居然惊动了当时的最高权威薄氏皇太后。太后听说周勃将被以谋反罪诛杀，立刻召见文帝，气得摘下头巾向儿子狠狠掷去，愤愤说道：想当初，周勃手掌皇帝玉玺，身兼北军统帅，却没有造反；如今局居一个边远小城，反倒造起反来了，这能教人相信吗？汝不知是听信谁的谗言，竟做出此等屈害功臣的蠢事来！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3）

与此同时，原先曾奏劾周勃居功自傲的袁盎，也不信周勃真会谋反，特地为他作了无罪辩护。更为难得的是贾谊。因受周勃等大臣的排挤，贾谊先被贬为长沙王吴差太傅，后又改任为梁王刘揖太傅。但当周勃被以并不存在的谋反罪械系入狱时，贾谊还是向文帝直言进谏，以为此种做法有违为君之道。他说古之天子必以“廉耻节礼”对待大臣，大臣有过，“废之可也，退之可也，赐之死可也，灭之可也”，但却不能“束缚之，系緤之，输之司寇，编之徒官”。文帝“深纳其言”，“是后大臣有罪，皆自杀，不受刑”（《汉书•贾谊传》）。在这种情况下，文帝才不得不缓和了下来，命人持节至狱，将周勃释免。

死里逃生的周勃重回绛邑，从此安分守心享受余生。只是那段噩梦般的被囚禁的日子，依旧无法从记忆中抹去，他常常会一个人对着夕阳喟然自叹：“吾尝将百万军，然安知狱吏之贵乎！”（《史记》本传）明代李贽读史至此，写下了八个字：“英雄到此，真堪堕泪！”（《史纲评要•汉纪》）

文帝前元十一年（公元前169年），周勃在默默中死去，谥为武侯。

让文帝感到棘手的不仅是功臣，还有诸侯王。由于同姓诸侯王都带着血肉亲情，因而文帝在需要下决心采取重大措施时，往往瞻前顾后，举棋难定。

同姓并不一定同心：刘章、刘兴居、刘长

先说刘章和刘兴居。

这对来自齐王国的兄弟，是灭吕安刘那场政变中的功臣。刘章手刃吕产，当列为第一大功；兴居率兵“清宫”，将后少帝扫地出门，为代王刘恒入主未央宫铺上了红地毯，此功自然也十分重要。所以当时

周勃等大臣曾与他们约定：事成后，将推举刘章为赵王，刘兴居为梁王。

兄弟俩就是做着即将分别受封为赵王、梁王的美梦，与另外六位大臣一起兴高采烈地共同把代王刘恒拥上了帝位。

文帝一即位，刘章就被列入第一批封赏名单：加封食邑二千户，赐金一千斤。

这离他的美梦还很远，更何况弟弟兴居还什么都没有捞到。

他们继续等着盼着。

突然有一天，他们的美梦竟成了一个泡影！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4）

原来这时候文帝从一些人的劾奏中，发现在诛吕之初，刘章及其弟兴居曾发给他们哥哥齐王刘襄一封密信，信中透露了事成后将立刘襄为帝的意图。这一突然冒出来的情况，使得大臣们觉得对齐王的首倡发兵讨吕有重新加以评价的必要。既然齐王发兵并非像他在《告诸侯书》中所说的那样只是为了“入诛不当为王者”，实际还有自立为帝的图谋，那么他的全部行动就都有了谋反的嫌疑。

这时摆在文帝面前的是一个复杂而又极其敏感的政治问题。诛灭诸吕是他得以入京接受拥立的前提条件，必须充分肯定；但其中曾经出现过的发兵反朝廷这样的事，关系到社稷安危，皇业存亡，又必须明确作出否定性表示，以禁绝此后效仿者。如何做到护其“器”而又投其“鼠”呢？文帝的应对审慎而又颇为高明。他一方面，对已经病故的齐王刘襄，只称道其反诸吕的初衷，反朝廷之事则虽“心照”却“不宣”，仍依制让他的儿子刘则嗣封为齐王；另一方面，对自杀身亡的前齐相召平作了重新认定。召平的率兵围齐宫，原来认为是阻扰诛灭诸吕的叛逆行为，现在则认为是谏阻刘襄谋逆的“勤王”之举，故特予平反，并封其子召奴为黎侯。

在文帝作出这些处理的同时，大臣们宣布：撤销此前进呈的封刘章为赵王、刘兴居为梁王的奏议。

兄弟俩的美梦就这样成了泡影。这对曾经被视为反吕英雄、在未央宫里风光一时的齐王子弟，现在跌进了人生低谷，他们牢骚满腹，甚至酗酒滋事。一年后，文帝不得不做出了一个抚慰式的表示：封刘章为城阳王，刘兴居为济北王。偏偏这对桀骜不驯的兄弟丝毫没有受到“抚慰”的感觉。城阳、济北都仅有一郡之地，这是什么狗屁王呀？！更让他们愤愤不平的是，这两个郡都是从齐国辖地中分割出来的。如今嗣封齐王的刘则是他们的侄子，这不是存心挑拨离间，要叫我们叔侄不和吗？

年轻气盛的刘章，哪里忍受得住如此屈辱！一年多后饮恨死去。算来，最多不会超过二十六岁。

弟弟兴居默默吞下了这一仇恨，他在积蓄力量，窥测时机。

一个月后，即文帝前元三年（公元前177年）五月，匈奴入侵北地、河南等地，文帝派灌婴率兵出击，自己巡行甘泉、高奴、太原等地。匈奴很快退去。此时已是周勃带头就国之后，刘兴居也已到了自己的封地济北。他以为文帝离开长安，未央宫无主，这是一个不可错失的机会，立即从济北之都卢县（今山东长清西南）发兵起事，准备袭击的目标是荥阳。关于刘兴居谋反，史书没有留下细节记载，推想起来，这个有勇少谋才二十出点头的年轻人，一定干得十分仓促、鲁莽。文帝得报，即诏灌婴罢师，命大将军柴武统兵十万火速开赴济北讨伐，又派祁侯曾贺率军屯荥阳镇守。七月，文帝回到长安，下诏宣布刘兴居为“大逆”，同时指出：“济北吏民兵未至先自定，及以军地邑降者，皆赦之，复官爵。”（《史记》本纪）这么军事、政治双向一夹攻，叛军迅即溃败、瓦解，刘兴居也做了俘虏。这个血性的青年国王不堪此辱，挥剑自刎。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5）

刘兴居之反，不仅是文帝即位后第一个同室操戈事件，也是高帝为对抗异姓王而分封同姓王后，第一次由同姓王发起的武装叛乱。它给文帝及后来诸帝留下了极其深刻的印象，并重重击痛了他们的神经。皇位对某些人的诱惑力，不仅不会因同一血缘而有所减弱，有时反而会更加强烈。当初刘邦那个总以为同姓王要比异姓王可以依赖的幻想，至此已被刘氏子弟之间相互血腥残杀的现实彻底粉碎。正是鉴于这些血的教训，武帝时董仲舒作《灭国》论（收入《春秋繁露》），用春秋战国的大量实例提出了这样一个命题：“乱之本，存亲内蔽”——动乱的根本原因，在于宗亲内部败坏而自相残杀啊！

第二个以武力向朝廷发起挑战的同姓王，是刘长。

刘长是高帝的小儿子。他的母亲原是赵王张敖后宫美人。一次高帝由东垣来到赵国邯郸，既是臣属又是女婿的张敖自然要盛情接待。酒宴过后，便献上此美人。谁知就这么一夜，赵美人便有了身孕。从此张敖不敢再纳于自己宫中，特为另筑外宫，小心将她供养起来。几个月后，风云突变，王国官员贯高等人的谋反事发，因案情牵涉到赵王，诛连所及，使这个将要分娩的赵美人也成了阶下囚被押解到了河内。赵美人设法通过狱吏将自己的冤屈报知郡守，再由郡守奏闻高帝。但此时的刘邦正在为赵国谋反一案雷霆大怒，哪里有心思来管此等儿女情事！赵美人又让她的弟弟赵兼赶赴长安通过审食其去找吕后。聪明的赵美人这回犯傻了：生性嫉妒的吕后，怎么肯为自己男人的“外遇”去说情呢？赵兼一脸沮丧回到河内，赵美人知道所有能够尊严地活下去的路全已堵塞，她绝望了，生下儿子后就投缳自尽。郡守派专人将婴儿送到长安，高帝这才因哀怜而后悔不已，命人将赵美人安葬于她的故乡真定（今河北真定南），给儿子取名为长，嘱令吕后抚养。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攻灭淮南王黥布后，还在哑哑学语的刘长被立为淮南王。

真所谓人生无常啊！赵美人如果不因绝望而自尽，那么等到吕后一掌政，她很可能就是第二个戚夫人，而刘长大概也很难逃脱类似刘如意的命运。赵美人一死，刘长由吕后抚养，反倒顺顺当当地活了下来。这样到诛灭诸吕，刘长也该已有十七八岁，长得虎头豹脑，一身筋骨，力能扛鼎，俨然有王霸之气。那次拥刘联盟的高层会议在商议谁可为新皇时，不是还把他推举为第二号人选吗？如果不是因为他的生母和养母那种复杂的政治背景，即所谓“母家又恶”（《史记•吕太后本纪》），他也很有可能登上皇帝极位呢！

但命运对刘长的这种安排，究竟是幸还是不幸，我们还得看下去。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6）

原来刘长懂事后，从周围人们的传言中得悉了自己的身世，就立志要为屈死的母亲报仇。找谁去报呢？按说要找首先就得找高帝，其次是吕后；但此时两人已先后死去，不过估计就是活着，刘长也不会去找他们报。他选定的报复对象是审食其。公平地说，审食其对赵美人的死并不负有任何责任，但刘长却以为，当年我舅父赵兼既然找了你审食其，你就应当为我母亲向吕后强力极谏，可是你却只是应付而已！

文帝前元三年（公元前177年），淮南王刘长依制来京朝见。此时高帝八子其余先后死去，唯剩下文帝与刘长二人。刘长仗着与文帝的特殊关系倨傲骄纵，多次不依礼法行事，文帝则总是予以宽宥。这回文帝对刘长的来朝，也是热情有加，接见后又挽留他多住了几日，常常同辇出入，并辔游猎，有时还不拘君臣礼节，以兄弟相称。刘长却因此而越发妄自尊大，傲视宗室，睥睨大臣，甚至到了已被立为皇太子的刘启、德高望重的薄太后，见到他都要怕三分的地步！

这一日刘长已准备回国了，突然提出要去拜访审食其。此时审食其早被免去左相，只保留了一个辟阳侯爵号，过着胆颤心惊的日子。一听淮南王屈尊来访，顿时受宠若惊，不顾年老体弱，慌忙降阶恭迎。刘长傲然出车，一脸不屑，也不说话，顾自从宽博的袖筒里抽出一柄硕大的铜槌来，手起槌落，看着审食其已应声扑地，抛去手中铜槌，即命随从魏敬去割死者首级，自己跃身上车，急驰至未央宫阙下，跪伏殿阶，肉袒谢罪。文帝忙问何事，刘长说：适才臣已将审食其击杀。文帝大惊，问：何故如此唐突？刘长说：此贼身负三罪，理当受诛。当年，他明知臣母冤屈，却不予力争，便是一罪；赵王如意，母子无辜，他不为之辩白，便是二罪；吕后封诸吕为王，意在侵害刘氏，他默然顺从，便是三罪。今臣谨为天子诛贼，上除国害，下

报母仇，惟事前未曾请命，擅诛罪臣，臣也不能无罪，故伏阙自陈，愿受明罚。

文帝原也以为审食其罪已可诛，只是刘长不应如此张狂专擅。转一想，其本意在为母报仇，情或有可原，因而赦而不治，准予回国。刘长辞别登车，昂然出京。

刘长此次进京朝见期间种种有违礼法的行为，引起了朝堂上下众人的不满和忧虑。一向敢于直言的中郎将袁盎又一次入宫进谏，以为对淮南王不应再姑息迁就，这回擅杀审食其一事如果仍不绳之以法，那便是养虎遗患，此后他必然愈益骄横，朝廷将再也无法控制。因而建议或夺其国，或削其地，以防患于未发之时。但文帝还是觉得那样做有碍兄弟情面，一时难以下决心。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7）

刘长回国后，果然越发不把朝廷放在眼里。按汉制规定，诸侯王不得使用皇帝礼仪，刘长出入却用装有黄屋车盖的乘舆，并实施“警跸”也即清道开路、禁止旁人通行那一套，俨然一副天子派头。又按规定，各诸侯王国必须统一使用汉法；刘长却下令废弃汉法，自定法令。还有，按规定凡丞相及品秩在二千石以上的王国官员，均由朝廷派遣；刘长却硬是赶走了汉官，自行配置。更有甚者，他还将那些来自各诸侯王国的负罪逃亡者等等，实际就是当时朝廷的一些“反对派”全都收留下来，为治家室，赐予爵禄，以形成一股对中央政权的抗衡力量。

已经忍无可忍，文帝决定下猛药了。只是觉得自己还是不便出面，由他的舅父、时任车骑将军的薄昭致书刘长，敦促其立即“改操易行”。书中列述了刘长的种种罪错，并断然指出：“王若不改，汉系大王邸，论相以下”，“幸臣皆伏法诛，为天下笑”。书末警告：“行之有疑，祸如发矢，不可追已！”（《汉书•淮南王传》）但刘长根本不吃这一套，索性来一个先发制人，提前谋反。因淮南国都在寿春（今安徽寿县），离长安有数千里之遥，急切难以举事，刘长决定派大夫但等七十余人，潜入关中，联络柴奇，同谋发难。这柴奇，是曾经参加过对项羽的垓下会战、新近又征讨过刘兴居的柴武大将的儿子；柴武受封为棘蒲侯，柴奇被立为太子。大夫但与柴奇一拍即合，双方约定，用四十辆辇车运载武器，在离长安仅有数十里、地势又极为险要的谷口（今陕西礼泉东北）发兵。同时准备以淮南王的名义向闽越、匈奴派出使节，请求配合或支援。柴奇命他的一个名叫开章的门客，急赴寿春去向刘长禀报商议结果。刘长以为可行，当即下令着手筹划。但刘长等人的这些暗中活动，都没有能够逃过朝廷所布下的日夜处于高度警觉中的情报网的监控。密谋被发觉后，文帝仍不忍心缉拿刘长，先命长安县县尉去捕捉开章。这时刘长又玩了个花招：先

是把开章藏匿起来，后来索性一刀将他杀了，却教人对县尉说：不知道开章在哪里。随后又在另外一个地方堆了个土坟，树了木牌，上写六个字：“开章死，埋此下。”

长安县尉拆穿了刘长的花招，将实情奏报朝廷。文帝遣特使召刘长进京。刘长反事尚未部署就绪，仓促难以抗命，没奈何只好随特使来到长安。未央宫里等待着刘长的是一片喊杀声。由丞相张苍、典客代行御史大夫冯敬以及宗正、廷尉、列侯等四十三人联名上奏，详述刘长谋反经过及种种非法之事，以为依法应将刘长弃市——在闹市处斩，并抛尸街头。但文帝再次下诏，不忍心以法律惩处刘长，命诸大臣重议。经几上几下，最后定下来的处置方案是：所有参与谋反者全都诛杀；刘长则废去王爵，遣送到蜀郡严道县邛邮安置。文帝又特许刘长一路有较好的膳食供应，其标准是每日肉五斤，酒二斗。刘长平日宠幸的嫔妃也可侍从一同前往，其数为十人。

“蜜月”与“蜜月”终结后的较量（18）

文帝前元六年（公元前174年）十月，刘长被载上遮有黑布的辎车，在廷尉所派遣卫士的执戈卫护下，这支遣送队伍就这样走上了逶迤西去的阳关道。大臣们似乎终于放下了心上的一块石头，中郎将袁盎却忽而产生了新的忧虑。他对文帝说：淮南王生性刚烈，且素来骄纵，这回骤遭挫折，一路餐风宿露，只怕难以忍受。倘有不测，陛下反会招来杀弟恶名，这便如何是好?

文帝一听又犹豫起来，说：我的本意是让他受点苦就恢复他王位的。如今这个样子，要不要就让他回来?

但文帝终于还是没有下令追回。过了一月有余，雍县县令送来的特级奏报却说遣送队伍抵达雍境时，刘长已在辎车中绝食身亡。决定绝食前，刘长对侍从说过一句话：大丈夫生于天地之间，岂可如此悒郁不快！文帝追悔不已，捶胸痛哭，对袁盎说：悔不听公言，致使亡了吾弟。袁盎说：既已如此，还请陛下节哀自宽。文帝又问如今该如何做才好时，袁盎一心想为文帝开脱杀弟恶名，竟提出了一个诛杀丞相、御史大夫以谢天下的建议。文帝尽管没有听从此议，但还是下令逮捕和查究了沿途各县负责为刘长馈送食物的官吏，不分青红皂白一律处斩，并枭首示众。这样做的目的，无非是想要给天下人留下一个印象：刘长的死，全是由这些官员渎职所致！

但当时民间寻常百姓，却并不理会官方如何宣传，依然按照自己的道德观念来理解此事。他们编出歌谣来唱道：

一尺布，尚可缝；

一斗粟，尚可舂；

兄弟二人，

不能相容！（《史记•淮南衡山列传》）

文帝听到许多人都在传唱这首歌谣，内心很是不安。他弄不明白：古时候，尧舜放逐作恶的本族人，周公杀死叛乱的管叔、蔡叔，

天下人都支持他们这样做，还称赞他们是圣人；而我放逐刘长怎么会受到百姓如此谴责呢？后来他想：大概他们以为我贪图刘长拥有的淮南国那片土地吧？于是下诏不仅追尊刘长为厉王，还将淮南之地一分为三，分别封给刘长的三个儿子：刘安为淮南王，刘勃为衡山王，刘赐为卢江王。

文帝在对待诸侯王问题上比较偏重兄弟亲情，这本属人情之常，很可理解；但作为一个皇帝，他的这些应对却都不能算作成功，其严重的负面影响，后文还将提到。在接下去的一节里，还是让我们先来简略介绍一下文景之世的治绩吧！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

这个不好的兆头，预示着景帝后的皇权传承问题，也即我们通常所说的接班人问题，将会有更尖锐、更激烈，也更复杂的斗争。

景帝继位时已是三十一岁，虽已是子息成群，却没有像他父亲文帝即位当年就册立了他为太子那样，早为后嗣问题作出安排。偏他对弟弟梁王刘武又特别亲密，几年前一次宴饮，还乘着酒兴随口说了百年之后要把皇位传给刘武那样的话。尽管陪饮的窦婴当场作了谏阻，景帝后来也感到了自己的失言，但还是让刘武听了心旌摇摇，萌发了登上极位的非分之想。而有关此事的传言一出，朝廷大臣和后宫后妃都为之忧心忡忡，惶恐不安。

这就是我在上章末节提到的四种东宫危机中的第一种：未定型危机——君王已老而太子迟迟没有明确册立。

如果景帝死后让刘武继位，那就是夏商时代实行过的“兄终弟及”制，而非周秦以来已成定制的“父子相继”制。尽管惠帝与文帝也是“兄终弟及”，但那是在惠帝无真子而诸吕专权那样一种特殊情况下发生的，朝廷曾为此付出过惨重的代价。如今大臣们，尤其是后妃们，谁都不想再看到那种局面的重演。

人们的这种不安一直延续到吴楚七国之乱以后。现在祸乱幸而被平息了，但梁王刘武却因在平乱中立有大功声望和威势陡增而进一步激发了谋求帝位的强烈欲望。

正是在这种情势下，景帝于平乱后的第二年（公元前153年）四月采取了一项重要措施：立刘荣为皇太子，并以窦婴为太子太傅。很显然，景帝此举就是用实际行动收回了将传位于刘武的那句失言，从而断绝刘武的欲念、窦太后的希望，达到解除群臣忧虑、稳定朝野人心的目的。

这下东宫危机总该解决了吧？不，事情远不像想象的那么简单。

先是梁王刘武作出了令人更加不安的反应。

刘荣被立为太子，对刘武来说，就意味着他多年的梦想已成泡影。他用了种种违反礼制的僭越行为，来表示他内心的不满和反抗。请看《史记》和《汉书》的这一系列记载——

一、得自置相[及]二千石[官]；

二、筑东苑，方三百余里。广（扩建）睢阳城七十里，大治宫室，为复道，自宫连于平台三十余里；

三、得赐天子旌旗，从千乘万骑，出称警，入言跸，东西驰猎，拟于天子；

四、招延四方豪杰，自[崤]山以东游说之士莫不毕至；

五、多作兵器弩弓矛数十万，而府库金钱且百巨万，珠玉宝器多于京师……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

这简直已是第二个吴王刘濞、第二个东帝了！

不仅如此。令人不安的还有东宫皇太子的问题。

皇太子刘荣做了后宫争宠战中的牺牲品

刘荣的被立为太子，在后宫表面上是一片喜庆之气，暗中却有人精心谋划着杀机。

刘荣为景帝与栗姬所生，故也称栗太子。汉承秦制，皇帝正妻一人称皇后，妾可有多人通称夫人；此下还有昭仪、婕妤等等十四个等第（详八章三节）。栗姬的“姬”只是对一般女子的美称，不属后宫名号，这说明她还是一个“等外品”。但现在，这个什么名号都还没有封到的栗姬，却因得宠而其子被立为皇太子，又因儿子被立为皇太子而骤然身价百倍，再封个昭仪、婕妤什么的已提不起兴趣，她就想索性来个一步登天，去攫取万千后宫女性都在梦寐以求的那个灿若丽日的最高理想——皇后之位。可此时皇后之位是有人坐着的，她就是景帝祖母薄太后以亲上加亲的名义从娘家娶来的一个女子，先立为妃后立为后，称薄皇后。所以栗姬要如愿，先得将薄氏从皇后之位上拉下来。她的办法是一有机会就扇枕头风。景帝原本就不喜欢薄皇后，立以为后，无非是看在老祖母面上。这样到一年多后已经高寿的薄太后溘然谢世，栗姬的枕头风战术终获大胜：景帝一道诏令废去了薄皇后。从此长门宫里又多了一个孤寂、凄凉，终日以泪洗面的怨女。

现在皇后之位已空着了，栗姬就开始设法来一个捷足先登。

她有一个贵为皇太子的儿子，“母以子贵”，天经地义，因而满以为后宫之主已非她莫属。却不料就在这时，从横档里踅过一个女子来，绊住了她的双脚。

这个女子叫刘嫖，是文帝与窦太后的女儿，景帝姐姐，因称长公主，封于馆陶，又称馆陶长公主。若按寻常百姓家的人伦关系来排列，刘嫖与栗姬该是一对姑嫂姊妹。

不过开头刘嫖去找栗姬，倒非但并无恶意，还是想跟她攀个儿女亲家的。汉代惯例，娶公主者，须为列侯。长公主刘嫖下嫁的便是高帝功臣陈婴之孙、嗣封为堂邑侯的陈午。他们生有一女，便是陈阿娇。刘荣立为太子，长公主就想到要把女儿阿娇许配给刘荣，将来太子继位为帝，自己就是皇帝丈母，何等荣耀！再想想阿娇与太子，非但辈分相当，年岁也相称；而自己作为皇姐的身份，远比什么名分都没有的栗姬要高贵得多，因而她以为只要她一开口，这门亲事必成无疑！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3）

出乎意料的是，栗姬居然一口拒绝！

栗姬之所以拒绝，并非以为这门亲事不当，而是出于一种褊隘的情绪：妒忌。

原来馆陶长公主刘嫖作为景帝的胞姐，出入后宫自然会受到众人趋奉，诸多美人、良人为求出人头地常常请她代为先容，她又是个喜欢逞能的人，少不得顺便为之荐引，在景帝面前说上几句称赞的话，她们之中有的就因而获得了宠幸。对此，一心想“三千宠爱集一身”的栗姬自然要恨之入骨了。更何况如今她已是皇太子之母，这后宫成千上万女人中有谁比得上她这般荣耀！所以这回一见刘嫖来提亲，才听了几句就妒、傲诸气一齐拱上心来，脸一板说：依我看，这门亲事就免谈了吧！

就连当今皇上也要让三分的刘嫖，如何受得了这般羞辱！一怒之下，就转身去找正在暗中与栗姬较着劲的王夫人，想与她联合起来，设法促使景帝废了栗姬这个得志便猖狂的小妇人！

说起这个王夫人，却有一段不寻常的来历。

当年尊刘邦为帝的异姓七王之一燕王臧荼，有个孙女儿名唤臧儿，自然是金枝玉叶，尊贵无比。不久臧荼谋反被杀，臧儿出逃沦为穷乡僻壤村女，谚云凤凰落地不如鸡，只得嫁与槐里人王仲为妻，生有一男两女，男名王信；一对姐妹名王娡、王姁。不久王仲因病死去，臧儿又嫁与长陵人田氏。长陵系高帝刘邦的陵邑，住在这里的人大多是应召从各地迁徙来的，其中田氏一族即来自原先的齐国。臧儿与田氏又生有二子，一名田蚡，一名田胜。这样，这位昔日的翁主，在先后两次婚嫁中共生有三男两女，自己则在颠沛和凄惶中渐渐进入了暮年。幸得儿女们相继长大，特别是王娡、王姁姐妹俩，都出落得花容月貌，尤其是大姐王娡，风姿绰约，秀外慧中，聪灵过人。看看年已及笄，便有人来说媒，男方是同住长陵的一个叫金王孙的商人。

古代商人即使富有，社会地位也很低贱，士、农、工、商，商被排在末位，要受到种种歧视。颇有心志的王娡，也只好自认命薄，嫁与金氏做了商人妇，很快生有一女，取名俗儿。忽一日，有个卜筮人到长陵来给人算命，臧儿让他给两个女儿算了算，卜筮的竟说姐妹俩将来都会大富大贵。臧儿一听喜出望外，以为一双女儿都是奇货可居，尚未许人的小女王姁自然不肯轻易再嫁，连已嫁的大女儿王娡，也迫不及待地想从女婿那里要回来。偏是那金王孙也已听到了王娡将会大富大贵的传言，死活不肯放！正当两家争吵不休之时，朝廷派人到村里来挑选良家女子了，说是要选去侍奉皇太子的。臧儿以为谋求富贵的机会果然来到，就设法避开女婿，又隐瞒了王娡已经嫁过人并生有一女的事实，将她交给了朝廷派来的官员。而金王孙作为卑贱的商人，又如何与朝官争强，只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妻子被载上车子疾驶而去。后来妹妹王姁也进了宫。姐妹俩倒真像有吉星高照似的，很快便先后获得了皇太子刘启的爱幸，王娡生了三女一男，王姁生了四男。只是妹妹王姁无福消受，不久便因病离世；而姐姐王娡则在刘启登上皇位后，获得了一个仅次于薄皇后的名号：王夫人。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4）

这就是王夫人的来历。

有道“女无美恶，入宫见妒”（《汉书•邹阳传》中语）。所有被选入宫的女性，无一例外地都将在不断地相互争宠中消耗尽自己全部青春以至生命。若与单凭以色相邀宠于景帝的栗姬相比，王夫人的高明处，在于她更多地使用了特意做出来的贤淑和谦恭，还有深藏不露的心计。她自然也知道“母以子贵”的道理，因而在三女一男中，她重点把宝押在一男上。巧的是这个初名彘儿、后改名为彻儿的男孩子，恰好是在景帝即位那年（公元前156年）降生的。那天景帝到猗兰殿产房来看这个新皇子，王夫人红着脸小声说：陛下，你说怪不怪，臣妾发觉怀上彘儿那一夜，梦见有个太阳落到怀里来呢！

景帝先一惊，后一喜，说：呵，这可是个贵兆啊！

王夫人装作还有几分不信说：真的吗？心里却在暗暗庆幸：这个用她智慧化生出来的神话，已经产生了效果。

这样到景帝立长子刘荣为皇太子时，年仅四岁的刘彻也被立为胶东王。

王夫人平日对宫女较为温和，有时还说上几句体恤的话，所以随处都有愿意为她效命的人。也因为这，后宫种种外长里短的隐秘消息她都能及时获得，但她从不外露，只是默默记在心里。

刘嫖去找栗姬她知道，后来碰了钉子她也知道。现在王夫人就等待着这位想必已是憋了一肚子气的长公主的到来。

听到椒房外传来了环珮的叮当声，王夫人立刻起身出去笑脸相迎，然后施礼；然后让坐；再然后接过内侍端来的香茗双手奉上说：请姐姐慢用。

刘嫖刚大大咧咧就座，就开始没遮没拦地大骂栗姬。王夫人侧过身小声嘱咐内侍去关好门，然后细细听着，应着，却不作任何过激表示，反而不时温和地劝上一句两句。刘嫖一通发泄过后，气已全消。

啜过一口香茗，张开桃花般笑脸，说起了想把女儿阿娇许配与刘彻的事。王夫人心里欢喜不尽，嘴上却说：阿娇这孩子天生将来要做皇后的，如今荣儿已立为皇太子，嫁与他正般配。我那彻儿，只怕高攀不上呢！

这使的原是激将法。

刘嫖一听又嚷了起来：历朝历代，储君废立原本就是常事，彻儿为何就不可以做皇太子呢？她栗氏不要以为儿子立为太子自己就可以做皇后了，有我这个大姑在，事情还很难说呢！

王夫人赶紧移席近前，压着嗓音说：我的好姐姐，你就不能小声点吗？况且像立太子、立皇后这样的事都是国家大典，得由皇上和诸位大臣商量了才能定的，我劝姐姐还是少去费心的好。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5）

刘嫖说：皇上是我看着长大的，我这个姐姐的话，他会不听吗?

王夫人连连点头说：嗯、嗯，这倒也是。只是这样的事急不得，得慢慢来。

刘嫖说：那是当然的。急火熬不成稠粥嘛，我才不傻呢！

姑嫂俩就这样在轻松欢快的交谈中，不仅结成了倒栗联盟，还定下了一桩儿女亲事。

景帝相继从王夫人和刘嫖嘴里得知了这门亲事，也很高兴，只是觉得阿娇还比刘彻长了数岁，不知儿子自己是否喜欢。一次诸儿在戏耍，刘嫖见景帝恰好也过来，便有意将外甥子抱过来置于膝上问道：彻儿想娶媳妇吗？才六七岁刘彻居然回答说：想！刘嫖逐个指指近旁一群宫女问他喜欢谁，刘彻只是一个劲地摇头；又指指自己的女儿说：娶阿娇可好？刘彻高兴得拍着手说：好，甚好！若得阿娇姐姐为妇，当造金屋贮之！话音刚落，近旁的人已都笑作一团。景帝也在笑声中认可了这桩亲事，双方正式缔结了婚约。

刘嫖、王夫人既已成了亲家，自然越发亲密，联起手来共同对付栗姬。栗姬也不肯示弱，加紧施展她在温柔乡里的功夫，从感情上拉拢景帝，催促早早立己为后，以为只要登上后宫极位，就是有十个刘、王也奈何她不得！日子一久，景帝也有了要立栗姬为后的意向。刘嫖急了，进进出出不断去找景帝说栗姬的坏话，还说栗姬会用邪术，每次在后宫与诸姬聚会，就吩咐侍从在背后诅咒与她有仇怨的人，让她们一个个不得好死。刘嫖说：皇上，你可要三思呀！像她这样居心刻毒的人，怎么可以立为内主、母仪天下呢?

景帝听后起了疑心，对栗姬开始换了一种检点的目光。

人其实都是经不起检点的，只要你细细一检点，就会发现浑身的毛病。渐渐地，景帝觉得栗姬的行为总是叫人捉摸不定，这使他有些不放心起来。一次去栗姬宫内有意试探着说：我百年后，诸姬和她们

所生之子，你都要善待他们，切切不可忘了我的嘱咐！说完在一旁细细看着她的反应。栗姬竟是半晌不语，脸上青一阵红一阵的，忽而气鼓鼓地说：陛下只是要臣妾将来善待他们，可为何不问问，他们如今是如何对待臣妾的呢?

景帝没有听完就起身出宫，从此开始疏远栗姬。

看到栗姬失宠，王夫人和刘嫖心里不知有多高兴。姑嫂俩一面暗暗庆贺自己的胜利，一面再接再厉设法将刘彻推举到皇储的位子上去。刘嫖每次见到景帝，总是对刘彻这个小女婿夸个不休，说他如何聪灵俊秀，如何通古识今，如何孝悌友爱。景帝这时也想起了王夫人说起过的那个梦日投怀的吉兆，渐渐有了改立太子的意向。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6）

看看火候已到，王夫人便使出了早已思量好了的一计。她让她的心腹去对掌管礼仪的大行令说，后宫不能无主，应当奏请立栗姬为后。秉性笃实的大行令哪会想到是计，还以为王夫人毕竟与诸姬不同，恭谨谦和，能识大体。于是在一次早朝时出班启奏道：古训云，子以母贵，母亦以子贵。如今皇太子已立，皇太子母却尚无名号，臣以为当立为皇后。

不料一语未了，景帝即厉声怒斥道：这样的大事，岂是尔等所宜言！喝声拿下，竟将大行令下廷尉论罪！

此事发生在景帝前元七年（公元前150年）十二月。

景帝的这一举动，无异向朝廷上下传出了一个信号：皇上将另立太子。

群臣很快读懂了这个信号，知道东宫已出现变更型危机。

所谓变更型危机，是我在三章末节中列出的四种东宫危机中的第二种。它的出现，通常会引起文武百官和后宫后妃极大震动，有时还会形成势均力敌的两派，出现激烈的争夺以至血腥拼杀。但从《史记》、《汉书》的记载看，这一回却表现得相当平静，仅有丞相周亚夫和作为太子太傅的窦婴作了几次谏阻，均无效。此种情况说明：一、景帝地位相当稳固，其举措颇得多数大臣支持；二、太子刘荣还没有形成相应的政治影响，其母栗姬又少有同情者。

景帝经过这一番投石问路，接着就从同年正月至四月，先后颁发了三道诏令：

废皇太子刘荣为临江王；

立胶东王刘彻为皇太子；

立王夫人为皇后。

从表层看，这三道诏令似乎是景帝在大行令的那个不识时务的奏议的刺激下，冲冠一怒的结果；但如果联系前后行事那就不难看出，

他对此不仅有过深思熟虑，而且态度也十分坚决。这位正在走向晚年的刘汉四世皇帝，与他既是庶出、又由大臣拥立，因而总是小心翼翼的父亲文帝有很大不同，他张扬、严苛，颇具心机而又有决断。从这时起，他自认为他的最高使命就是选定一个他理想中的皇权继承人，以确保刘汉皇统得以永世长存。任何胆敢阻挡他这样做的人和事，都将无情地被除去。

三道诏令对我们正在叙述中的三个女人来说，无疑作了这样的宣判：刘、王倒栗联盟获得全胜，曾经斗倒过薄皇后的栗姬彻底失败。于是这位可叹复可悲的宫庭弃妇，不久便在无尽的忧愤中含恨死去。栗姬兄弟等栗氏亲属也因受到牵连而被诛杀。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7）

我猜想读者诸君更为关心的，大概还是从宝塔顶上突然被抛掷下来的废太子刘荣吧?

是的，这个最多也还只有十来岁的少年完全是东宫危机中的牺牲品，他的遭遇是令人同情的。当他乘着用四匹足力下等的马拉着的传车，从长安出发，一路颠簸驰向临江国的时候，我们无法猜想他会有怎样一种心境。临江国仅有一郡之地，其国都为位于长江之畔的江陵，即今湖北江陵县。刘荣在这座背山临水的古城里做了两年多小国王，对百姓还算仁爱，辖境内也还太平，只是远离京都，不免寂寞吧，想寻出点事来热闹热闹，就命人扩建宫殿。汉初高帝、惠帝、文帝、景帝时，先后分别诏令各郡国建立太上皇、太祖高皇帝、太宗文皇帝之庙，并按时享祭。刘荣在扩建时，因宫外再无余地，不得不占用了附近太宗文皇帝庙墙外的一片空地。不料被人告发，景帝下诏急征刘荣入京。刘荣不敢抗命，即日在北门外设帐举行祖祭。礼毕刚要起程，忽听得豁喇一声巨响，所乘之车倒覆了，一察看，车轴已折为两截。众人不由惊恐起来，赶紧另换新车。来送行的江陵父老望着远去的车马担忧地说：我们的国王啊，怕是有去无回了呢！

刘荣到了长安，即被交付掌治京师治安的中尉论罪。原任此职的是为人厚道的卫绾，景帝以为他过于心慈手软，不适宜办理此案，暂时让他告免归家，特将以酷烈著称的郡守郅都调来接任中尉一职。郅都执法严苛，不避贵戚，铁面无私。济南郡有瞷氏大族三百余家，横行乡里，无人敢治。景帝命郅都去做郡守，那些豪猾见了他一个个吓得双脚发抖，一年后就大治，因而人们给了他一个绰号：苍鹰。如今刘荣这只细皮嫩肉的雏鸡已被置于苍鹰的利喙之下，结果可想而知。强烈的求生欲望驱使着刘荣想给景帝写一封信。那时的信是写在简牍上的，不仅需笔，还得有刀。刘荣恳求狱卒行个方便借给他一副刀笔，郅都却下令不许。后来幸得原为太傅的窦婴来监探望，私下为他

带来了书写用具，这才让他写就了一封求救信，并由窦婴带出。从这时起，刘荣虽然仍要忍受没完没了的刑讯煎熬，却总还有一线生的希望在鼓舞着他，因为他相信曾经那样爱过他的父亲见信后不会不向他伸来救援之手。后来的事实却是：尽管景帝确实收到了儿子的求救信，却不作任何表示。在狱内苦苦等盼中的刘荣，终于从一连串的失望跌进了绝望。他解带悬梁，结束了自己年轻的生命。史家记载此事后附了一句："葬蓝田。燕数万衔土置冢上，百姓怜之。"（《史记•五宗世家》）

此案留给后人的一个疑问是：景帝明知亲生儿子已处于绝境，却为何"见死不救"?

若要论罪，刘荣因扩建宫殿而占用太庙之地，比之于当年晁错为通走道而凿太庙外墙，应该要轻得多，那景帝为何对晁错是那样宽容，而对刘荣却非置其于死地不可呢?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8）

其实，刘荣什么罪也没有犯，一定要说有的话，那就是他曾经被立为太子。一个废太子的存在，对新立的太子，以至将来的新皇帝，都被视为一种威胁。所以刘荣必须死，早在他被废时就决定了的；只是何时死、如何死，尚待事态的发展。人非草木，孰能无情。皇帝也是人。可以想见，景帝将刘荣交付郅都去论处时，特别是在读到儿子从狱中发出的那封哀哀乞求的呼救信时，内心不可能没有痛苦，而且会是极大的痛苦。从这个意义上说，皇帝行事其实也不是完全自由的，他不能不受到帝王集权制度某些基本规律的制约。这些基本规律迫使他懂得：作为皇帝，他必须把刘姓皇权的永固看作是至高无上的，儿女私情是从属的。他只能作出这样的选择。

但深居东宫，而又双目失明的窦太后却偏偏只看重儿女私情。一听孙子刘荣被害，老人嚎哭着，叫嚷着，定要杀了中尉郅都。景帝含糊答应，暗中却设法徙任郅都去做雁门太守。雁门为北方要塞，匈奴兵对郅都那种霹雳雷电般的威风早有风闻，一听他来镇守，吓得纷纷却退，不敢再来进犯。但这一消息传到宫里，窦太后却因得知郅都依旧活着而勃然大怒，严厉斥责景帝因何违抗母命，这回非要见到郅都脑袋不可！景帝为了安慰母亲，只好再赔上一条人命：忍痛斩杀了号称苍鹰的郅都。

在年方七岁、孺齿垂髫的小刘彻入主东宫的那些日子里，皇室女人中笑得最欢畅的肯定是馆陶长公主刘嫖。从策划变更危机到废旧立新，她都扮演了重要角色。因有这份功劳，后来刘彻继位为武帝，又做了她的女婿，这就让她有了在人前夸耀不尽的特殊身份。只是她自己的婚姻却似乎并不那么美满。其夫陈午后因病死去，这位寂寞难耐的皇姑便在自己宫中养了个被《汉书》称为“姣好”又“温柔”的小情人董偃。为使武帝承认这桩畸形的情爱，已是五十开外的刘嫖，还演了一出粗衣光脚充当下人的苦肉计，十分滑稽。不过要请读者鉴谅的

是，这里只好略而不说了，好在《汉书•东方朔传》有详录，有兴趣的读者不妨找来一读。现在，还是让我们赶快接上景帝末年皇位传承的话题，因为一场更激烈的血腥搏斗已经开始。

为争皇位，梁王刘武陷入了尴尬的人生

上一小节说到，景帝的三道诏令是在正月与四月之间先后发出的，这也就是说，在废刘荣与立刘彻之间有着两到三个月的空档。这就是说，东宫的危机已由变更期转入空缺期。一个空着的皇太子之位，给满朝文武带来的是惶恐和不安，而对皇室男性中的一些人来说，那是一个多么强有力的诱惑啊！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9）

景帝有十四子，加上他们的母族和妻族，想争夺这个太子之位的，肯定会是一支很大的队伍。但因史著并未留下记载，我自然也不敢妄测。此下单说自认为最有资格继景帝而立的梁王刘武。

刘武知道这已是他最后一搏。机不可失，时不我待。他把善出奇计妙策的公孙诡、羊胜等人召来商议，经过一番谋划，以为由他本人去向窦太后婉言恳求，再由窦太后向景帝提出最为稳妥。于是便发生了下面这样一个以为功成在望、结果却是弄巧成拙的故事。

那是窦太后在她所常居的东宫长信殿的一次家宴上。酒过三巡，太后对景帝说：我已年迈，来日不多，这会儿就把武儿托给你这个当兄长的了。有一句话你要记住：商道亲亲，周道尊尊，从礼法上说是一样的，都可以通行。

景帝闻言，慌忙避席跪受道：谨遵慈命！

宴罢回到未央宫，景帝不由心事沉重起来。他知道所谓“商道亲亲”就是商代实行的是“兄终弟及”，所谓“周道尊尊”就是周代实行的是“父子相继”。母后说这个话，无非是要他让弟弟刘武来继位。但此事关系重大，岂可贸然施行。可母命又难违，得有个交代才好。

景帝召集了十几位大臣，又把那个从吴营逃出来后曾任楚王刘礼之相，后因与刘礼意见不合此时已病免在家的袁盎也请了来，一起来商议此事。众人都以为汉承周制，而周制不得立弟，当立子。景帝又问不可立弟的原由，通晓经术的袁盎便讲了一个春秋时期的典故。宋国的宣公死，不立子而把国君之位让给弟弟。弟弟受国不久便死了，再回过头来立兄之子。但这时弟之子站出来说：父死子继，应当嗣为国君的是我！竟把兄之子杀了。从此宋国便开始了长达五世的无休无止的内乱。景帝听了觉得袁盎说得很有道理，就让他和几位大臣一起去说服太后。袁盎等见了太后就问：听说太后要立梁王，不知梁王百年后再立谁？太后说：那当然是再立如今皇上之子喽。袁盎便顺势讲

了这个宋宣公因立弟导致宋国祸乱不止的典故。窦太后听了也觉得有理，终于放弃了让梁王刘武继位的打算。

但刘武岂肯就此罢休！他立即派人向长安发出一信，请求赐予长乐宫附近一处只要能够安放车马即可的居所，由他自己修筑一条与东宫相连的甬道，以便随时朝请太后，尽一点孝心。很明显，刘安此举意在绕过景帝与诸大臣，以朝请为名，不断向老母亲展开感情攻势，希望最后能直接从窦太后那里取得谁也无法再更改的懿旨。

梁王的这一请求，实际上是把这场皇权嗣位之争推到了决战阶段。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0）

又是袁盎等几位大臣力谏以为不可。

景帝在认可袁盎等奏议的同时，果断地发出了一道断绝他人觊觎皇位的诏令：立刘彻为皇太子！

这一下，梁王刘武因绝望而陷入了癫狂。他再次召来公孙诡、羊胜等人计议。他要显示他尊严的不可侵犯。他要让那些葬送他理想的人付出代价！

现在让我们把视线转向袁盎。

这位因好直谏而在仕途升沉无定的离任官员，如今正处于高度亢奋状态中。他觉得能够说服太后、又谏阻梁王的请求，使皇位传承继续遵循礼法所规定的程序运作，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成功，最高的荣耀。由于尚未受有新职，他依旧回了安陵县城郊自己家里。此处离长安有近百里路，已是一派乡野景象，加上无官一身轻，闲来找些旧友玩玩斗鸡走狗，倒也着实快活。忽一日有一肩背长剑的汉子闯进门来问：公莫非就是袁大将军吧？袁盎说：正是。不知壮士有何贵干？那人说：仆自山东来，原是受人之金来刺杀将军的。但这一路来，关中之人皆言将军之德，仆怎可忍心再害将军。只恐刺杀者还会一批接一批到来，望将军多加防备！

刺客说完就这么走了，袁盎却疑惑不安起来。过了两日想进县城去卜一卦问个吉凶，却竟是一去永不再返！

袁盎是在县城东门外被刺杀的。在这前后三五天里，那十几位应景帝之召与袁盎一起商议过不宜立弟的大臣，也都先后被刺杀在不同现场。

景帝接连得到这些凶耗后，严命执掌京师治安的中尉速捕刺客，结果却一连几日未能拿获。这使他很自然地跳出了一个想法：背后的指使人极有可能是弟弟刘武。后来在袁盎被刺现场查得一剑，经磨洗剑柄处隐隐有“梁某郎子治此剑”字样，证实刺客确系梁王刘武所派

遣。但倘若真要查办刘武，必然又会引起太后伤痛。景帝踌躇再三，觉得须派一处事持重、懂得大体的人去办理此案才好。他记起了一个叫田叔的人。当年赵王张敖被诬谋反，田叔曾自愿髡钳为奴随同赴京为之辩白。冤案澄清后，田叔也因此受到高帝掌识，被任为汉中郡守。文帝时，田叔还在一次召问中极口称赞已被撤了郡守之职的孟舒为“长者”。孟舒当年也曾为赵王张敖髡钳辩白，后任云中郡守，因在一次匈奴入侵中战死了数百士卒而被罢了官。田叔力陈当时事实真相，说明士卒之死责任不在孟舒。文帝终于被说服，复任孟舒为云中郡守。不过此时田叔自己也因犯法而丢了官，闲居在家。景帝急召进宫，命他赴梁国去缉捕凶犯。皇帝钦定的案子称诏狱，往往需从相关部门抽调人员组成一个特别班子来审办。田叔就带着这个特别班子来到梁国，很快查清这次大规模的刺杀行动是梁王刘武召集谋臣公孙诡、羊胜等经过周密策划，指派多人实施的。若按实情，主犯应是梁王刘武。但田叔深知此中关系微妙，所谓投鼠忌器，他必须做到投鼠而不伤器。因而下令只缉捕公孙诡、羊胜，准备拿他俩作为替罪羊了结此案。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1）

然而奔忙了一个多月，几乎把梁国搜了个遍，却仍不见二犯一点踪影。

原来梁王已将此二人保护了起来，就藏在他的后宫里。

尽管田叔手中握有诏旨，也可以查抄后宫，但那样做势必要与梁王翻脸，非到万不得已他还不想打这张王牌。

他想出了一个缓冲的办法：把在梁国高层说话颇有点影响力的韩安国请出来，希望通过他的斡旋来打开这个僵局。

韩安国年轻时向人学习过《韩非子》，原为中大夫，吴楚攻梁时任为主将，战功卓著。七国乱平后，梁王刘武恃功骄横，包括出入仪仗都僭用天子规格，景帝对此很为不满，连素来宠爱刘武这个小儿子的窦太后也以为做得太过分了，不时有所指责，以至赌气不肯接见刘武派去问候的使者。刘武也有些害怕起来，就让韩安国赴长安去做些疏通工作。韩安国知道这样的事是不便正面直说的，或许还是通过儿女私情更为有效。于是他就去找长公主刘嫖，把梁王在吴楚之军攻梁的那些日子里，如何与将士一起艰苦抗敌，如何日夜思念太后、皇上细说了一遍；又对仪仗超过礼制的事作了辩解，说那无非是梁王想在天下人面前显示太后和皇上对梁王特别恩宠罢了。说到动情处常常声泪俱下，着实感动了刘嫖；刘嫖带着自己的感动又把这些话去告诉了太后。这样在这个当时天下第一家庭里母子、兄弟间一度出现的嫌隙就得到了化解，韩安国也因此在梁国赢得了很高的声誉。

韩安国为人大度，且颇懂得幽默，这可从下面一桩轶事中看出来。

那是他因坐法抵罪一度陷入了囹圄的时候。一个名叫田甲的狱吏，惯以势利眼看人，一见昔日的大将军落难就孤假虎威百般凌辱。被折磨得遍体鳞伤的韩安国，一边抚摩着伤痛一边说：足下难道不闻有“死灰复燃”之说吗？田甲嘿嘿一笑道：做梦去吧！你这堆死灰要是

真复燃了，我就撒泡尿浇灭它！谁知过不了多久，长安忽然送来一道诏令，韩安国又被授任为掌管民政的梁内史，刚才还是囚徒，转眼间已成了俸秩为中二千石的大官！田甲自知性命难保，吓得丢下公事就逃。韩安国下令说：田甲弃职而逃罪属不赦，若是三日之内再不回来，我就灭他三族！田甲听到这道命令，更是慌作一团，为保妻小，没奈何只好回来肉袒叩头，匍匐谢罪。韩安国却笑着命他起来，然后说道：前几日你不是说要撒泡尿浇灭我这堆复燃的死灰吗？那就请吧！

不等听完田甲又扑通跪下，磕头如捣蒜地求饶，连连自称小人该死、小人该死！韩安国伸手将他扶起，缓颜说道：古训有言：侮人者必自侮，乐人者必自乐。请君此后自重吧！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2）

这回田叔受命审理诏狱来缉捕凶犯，韩安国明知公孙诡、羊胜就藏匿于梁后宫，却既不便自行入捕，又觉得作为王国内史难辞其责，正在踟蹰不定之时，田叔登门造访来了。当年田叔曾冒死为赵王申冤，如今韩安国也曲意要为梁王辩白，两人的谈话不免都带有些感慨。田叔知道韩安国最担忧的是主上的尊严和声威，因而有意说了不得已时将奉诏进宫搜捕的话，经此一激，韩安国果然当即答应去劝谏梁王主动交出罪犯。

韩安国入宫一见梁王刘武就说：有道主辱臣死。如今大王因得不到良臣辅佐，致使事情纷乱到如此地步。臣为内史，难诿其咎，情愿辞官就死！说时俯伏叩头，涕泗横流。

刘武惊异地说道：老将军快快请起！事情尚可挽回，又何至于如此呢？

韩安国收住泪，缓过气来说道：大王虽是当今皇上亲弟，但比比当年太上皇之与高皇帝，当今皇上之于废太子刘荣，究竟谁更亲一些呢？

刘武说：太上皇与高皇帝，当今皇上与废太子刘荣，皆系父子之亲，属天伦之首，寡人勿如。

韩安国说：诚如此，当年高皇帝尚且说：提三尺剑取天下者，唯朕也！所以太上皇终不得分掌天下，安居于栎阳直至享尽天年。当今皇上虽曾立刘荣为太子，却继而废之，又继而以占太庙地一案令郅都治之。其所以如此，原因就在于治天下须本于公道，不得以私乱分。有句古语说得好：“虽有亲父，安知其不为虎？虽有亲兄，安知其不为狼？”为帝王者就应当重天下而轻私家。如今大王听信邪臣，违禁犯法，已有辱诸侯王之位。太后日夜啼泣，希望大王能够自改；皇上因太后之故，不忍加罪于大王，仅命交出公孙诡、羊胜二人，大王却仍百般为之袒护，不肯遵诏，实是辜负了太后和皇上的拳拳之心。此案

至今已延误一月有余，臣恐若皇上一怒，只怕太后也难以挽回。况且太后已高寿，一旦宫车晏驾，大王还能攀援何人呢?

刘武听着已是泪流满面，呜咽着说：那就请公传寡人之令，将公孙诡、羊胜交出去吧！

公孙诡、羊胜闻讯，双双自杀。

既然被认定为主犯的诡、胜二人已死，田叔便很快审结了此案，携带案册率众回京。行至中途，却不由迟疑起来。他年轻时向乐成公学过黄老之术，后一生笃信。这种主张无为、虚静的学术思想，教会了他一种独特的思维方式。考虑再三，他作出了一个奇特的决定：取出囊中有关此案的简册，悉数付之一炬。

这样，当田叔被宣入未央宫复命时，已是两手空空，只字无存。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3）

景帝问过劳苦，又道：案子审理情况如何?

田叔说：已经查明，主谋为公孙诡、羊胜，均已伏法。其余胁从者皆可不问。陛下无需再为此案费神。

景帝问：梁王是否参与其谋?

田叔说：梁王纵然有责，陛下似也不必深究。

景帝说：呈上案册来！

田叔说：臣等自睢阳来，行程及半，忽遇火神，案册悉数被火神席卷而去！

景帝一怔，急问：火神从何而来?

田叔一下跪伏，连连口称臣罪该万死，说道：火神原由臣请来，非自来。臣以为留此案册，梁王就难逃死罪。到那时，倘若加以赦免，便是毁弃汉法；如其忍而诛之，则太后必然食不甘味，寝难安席，陛下也将有伤孝友之虞。故臣斗胆请来了火神。

景帝说了声起来吧，沉吟半响，忽而称赞道：好，好一个请来了火神！请公这就随朕去禀报太后吧！

因焦虑过甚已卧病于床多日的窦太后，听过田叔禀报得知爱子已安然无恙，立刻转忧为喜，吩咐内侍赶快设宴，与景帝共饮，并赐田叔陪席。于是乐正奏乐，歌者歌《南山》之诗，真可谓其情浓浓，其乐融融，沉闷久久的东宫又充满了欢乐的气氛。

田叔也因此一功，重新获得了景帝信用，被授任为鲁王刘余之相。而田叔能建此功，实有赖于韩安国对梁王的劝说，因而景帝和窦太后对韩安国也越发看重。

但曾经显赫一时的梁王刘武，却从此陷入了尴尬的人生。登极的希望既已最终破灭，与景帝那种曾经有过的同辇出入、同车游猎的兄弟情谊也一去不返。失落和忧惧交替啃啮着他的心。英雄堕入末路就会变得拘谨猥琐起来。如今的梁王刘武已低下了昔日那颗高傲的头。

他派出博学多才的门客邹阳去找年已八十有余的齐人王先生，经过这位高人点拨，邹阳再赴京去打通关节，找到了此时已立为皇后的王婊的哥哥王信，想由王信去走王皇后这条路子。王信是臧儿还在微贱时与一个王姓槐里人生下的长子，自然不可能有多少文化修养，唯一的爱好是喝酒。邹阳连哄带骗的一番摇唇鼓舌，很快使王信答应所请。于是邹阳又教给他一套如何去说动王皇后的说词，其中包括舜与象这对上古时代兄弟的故事：象几次设下圈套要杀舜，舜受禅为天子后，非但不记恨弟弟，还封给象一块土地。舜的这种仁爱之心，成为后世传颂的典范。这样，通过王信说动了王皇后，再由王皇后去劝说景帝。如此辗转曲折地请托央求，无非是想从原本同胞手足的景帝那里听到对弟弟刘武说一句谅解的话。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4）

这年春天，经过上书请求，获得允准，刘武乘着按礼制规定可以乘坐的车辂及相应仪仗，西行朝见。但一到函谷关却又不由自主地恐慌起来，以至不敢再入关。随行官吏中有位叫茅兰的大夫提了个建议：将仪仗队留在关外，改乘不显眼的布车，仅带一二随从进京，先暂住于姐姐长公主刘嫖处，再伺机入朝。刘武也以为只好照此行事了。这样当景帝按常例派出使者去迎接时，使者来到函谷关，见到只有空着的黄屋左纛车辂和旌旗仪仗，却不见了梁王，慌忙赶回去禀报。景帝命人到诸侯王朝请必经的东门内外四处寻找，也无下落。正惊疑时，宫外传来了“皇帝杀我少儿了、皇帝杀我小儿了”的哭叫声，那是由两个内侍搀扶着闻讯跌跌撞撞赶来的窦太后。景帝赶忙迎上去拣宽心话抚慰，老人却总也不肯听。就在这时，监守东宫门的卫尉急步跑来禀报：梁王已至阙下“斧锧待罪”，请陛下发落！景帝大喜，即出殿命人将刘武引入。这边窦太后挣脱搀扶着她的内侍踉跄而前，张开双手慌乱摸着大叫：武儿，你在哪里、你在哪里呀？刘武扑上，母子相拥，喜极生悲，交声哭泣。

这一事件过去后，景帝与梁王表面好像已和好如初，实际却是相互戒心依旧。仔细想来，似乎也不能全怪景帝疏于兄弟情谊，他对刘武的疑忌，更多的恐怕还是出于对帝国未来命运的考虑。此时皇太子刘彻还只是个十岁上下的孩子，景帝自己又多病，而这位不仅功高，而且深受太后宠爱的弟弟，偏又对皇位觊觎已久，这叫他如何放心得下！我们不妨作这样一个大胆推想：如果景帝不是碍于窦太后的庇护，那么梁王刘武的结局，最好也不会好过文帝时期的淮南王刘长！

景帝中元六年（公元前144年），刘武再次来京朝见。汉代按礼法规定，诸侯王朝见从始至到辞去，中间包括两次小见、两次法见，总共居留长安时间不得超过二十日。但以往刘武常常以需留着侍奉母后为由，一住就是几个月甚至半年不回去。这回看看二十日将到，刘武

带着试探，怀着期待，小心翼翼地上了一道请留的疏文。景帝倒是很快批下来了，却是四个字：不必再留。在这一刻刘武甚至有了一种天崩地陷的感觉。回到睢阳犹是神情恍惚，眼前还不时出现种种可怖幻象。一次为排遣郁闷去北山行猎，忽见一条足生于背的野牛张开血盆大嘴迎面冲来，赶紧张弓搭箭奋力射去，却不见了踪影。这年六月，刘武患了一种致人于昏乱的热病，不久便在时断时续、或惊或喜的呓语中，离开了人世。

噩耗传来，窦太后顿足捶胸哭泣不止，不时念叨着“皇帝果然杀了我少儿、皇帝果然杀了我少儿”，多日卧榻不起，也不思饮食。景帝害怕了，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找来姐姐刘嫖一起商量，她以为只有高封厚赐，或许还能宽慰一下老人的心。于是赐刘武谥号为孝王；刘武有五男五女，便将梁地分为五国，尽封五男为王；五女也各得食汤沐邑。这样做了以后，窦太后果然悲愤稍解，答应勉力起身，让内侍备膳进餐。景帝这才宽下心来，在一旁陪着为母亲布菜，借机说些欢快的话题，以哄得老人高兴。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5）

刘荣、刘武这两个最具资格和实力争夺皇位的劲敌既已相继败亡，至此接班人的问题是否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呢?

不，还没有。

周亚夫之死：少主容不得强臣

景帝一过四十就多病，近些年来又常常有一种不久人世的预感。为此他得抓紧时间，再替皇太子构建一个能确保其顺利继位并迅速成熟的班子，特别是其中丞相的人选，至关紧要。

于是景帝又想到了周勃。

鲁迅在《古小说钩沉》中辑录的《汉武故事》，说到一次景帝宴饮诸大臣，列席者包括时任丞相的周亚夫和刚刚年满七岁的皇太子刘彻。其间发生了这样一个细节——

太子在侧，亚夫失意有怨色，太子视之不辍，亚夫于是起。帝曰：尔何故视此人耶？对曰：此人可畏，必能作贼……

《汉武故事》历来被列为小说家言，算不得信史，不过所记的这一细节似乎也并非向壁杜撰。从《史记》和《汉书》的记载来看，亚夫的死确实与刘荣被废、刘彻被立有着某种联系——

景帝废栗太子（即刘荣），丞相（指亚夫）固争之，不得。景帝由此疏之。（《史记•绛侯周勃世家》）

景帝在开始疏远亚夫时，肯定会记起在平定七国之乱中亚夫曾经抗旨那笔旧账，很可能还会钩起乃父周勃以诛灭诸吕之功自傲、致使文帝浑身都不自在的陈年记忆。因而景帝的这种“疏之”就意味着那柄仅用一根马鬃系着的达摩克利斯剑，已悬在了亚夫头顶。不幸的是，偏是亚夫自己没有看到，或者看到了，却不愿设法躲避。刘邦和司马迁评论周勃都用了四个字，前者称“重厚少文”（《汉书•高帝纪》），后者称“木强敦厚”（《史记•绛侯周勃世家》）。周勃的儿子周亚夫，不仅保留了父亲的这些遗传基因，恐怕还得加上一

句：坚执。他坚执着自己认定的某些道义，即使面对九五之尊也不肯稍加通融。于是不久又发生了一次不识时务的应对，从而使他又向坟墓跨进了一大步。

那是有五个匈奴单于属下的部落头领来降汉，景帝想封他们为侯，目的是以此吸引更多的匈奴头领来归降。作为丞相的周亚夫却反对。他说：此等人都是背叛了自己的主上来降汉的，叛逆之臣，罪不可赦，陛下反封以为侯，将何以激励人臣忠于君主的节操呢?

景帝显然认为亚夫此论简直是冥顽不化，根本不予理睬，顾自将五个匈奴头领皆封为列侯。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6）

亚夫因在与吴楚之军作战初期置被围的睢阳于不顾而得罪了梁王刘武，从那以来，刘武每次入朝总要在窦太后面前说亚夫的坏话，这就使窦太后对亚夫留下了一个相当可恶的印象。通常人们处在亚夫这种境况下，为求自保，总要百般去讨好这位当时对朝政颇具影响力的皇太后，但亚夫却非但拒绝那样做，即使面对的就是这位尊贵的皇太后，他也决不妥协。一次窦太后提出要封王皇后的哥哥王信为侯。老太后这样做，很可能是背后受到皇后王婊和长公主刘嫖或明或暗怂恿的缘故；或者也有可能，上文已提到，这个王信曾为窦太后的小儿子梁王刘武求过情，老人想借此偿还一笔人情债。景帝却觉得不妥。提出的理由是，王信是他的小舅，而他的两位舅父窦建、窦广德，文帝在时都没有封，到他即位后才封的。不过此时窦建已死，只好封其子窦彭祖为南皮侯，封窦广德为章武侯。不料，窦太后听了非但没有被说服，反倒钩起了那段伤心事，愤愤地说：你不知道我正为那事恼恨过呢？你快去给我封王信为侯吧！

景帝还想缓冲一下，就说：容臣儿与丞相商量后再定。这实际上就是把亚夫推到了与窦太后正面较量的地位。

好个周亚夫，撞着了南墙还是不回头！他当着景帝、窦太后的面义正词严地说：当年高祖皇帝与诸大臣刑白马而誓：非刘氏不得王，非有功不得侯。倘若有谁违约，天下共击之。如今王信虽是皇后之兄，但无尺寸之功，封之为侯，就是违约！

真是冤家路窄了！当年窦建、窦广德封侯的最大障碍是周勃，这回硬顶着不让封王信的是周勃的儿子周亚夫，这对戆父子！

景帝听了默然，窦太后听了也同样默然。封王信为侯的事就这样搁了下来。

难道一个受雇于汉家的朝臣，真能独臂阻挡端坐于皇室峰巅的皇太后的懿旨吗？

这样的奇迹当然绝不可能出现。

周亚夫，这位顽固不化的丞相，终于有一天发现自己已置身在悬崖上，而且就只他孤零零的一个人。他已把所有人都得罪光了，还能在相位上坐下去吗?

景帝中三年（公元前147年），他以有病为由，提出辞呈，景帝连礼貌性的挽留话也没有说一句，就免去了亚夫的丞相之职，准以条侯的身份归第。与此同时，另任桃侯刘舍为相。刘舍原姓项，他的父亲是与项伯一起弃楚归汉的项襄，高帝为表其功赐姓为刘。

一年多后，遵窦太后懿旨封王信为盖侯。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7）

卸去相职回到自己府第的周亚夫，就像当年父亲周勃被诬入狱侥幸获释回到绛邑后那样，过起了清闲散淡的日子，或郊游，或垂钩，或行猎，倒也自在。忽一日使节奉旨来召，命他即刻进宫见驾。虽是吉凶难料，心存忐忑，却也只好随之而行。来到禁中，看看那些掌管酒食之事的尚席正来回忙碌着摆设酒宴，知是景帝赐食几个近侍大臣，悬着的心这才放了下来。入席后，却又感到了蹊跷：左右相邻诸大臣几案上都有丰盛的酒食菜肴，摆在自己面前的却只有一块尚未切碎的大肉，而且既不置刀，也不放筷。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大概是尚席疏忽了吧，便大叫了一声尚席，说道：尔等做事因何如此草草，快取刀箸来！

不料那尚席却轻慢地瞪来一眼，竟转身不理。就座在正席的景帝却笑着向这边放过话来道：这难道还不够足下受用吗？要刀箸做甚！

到这时亚夫才明白过来。原来这一切都是皇上有意安排的，目的就是要羞辱他，激怒他。

景帝这一手很可能是从历史上学来的，春秋时期的晋献公就用类似的方式羞辱过他的占卜师史苏。据《国语•晋语一》载录，献公因一次占卜史苏对卜辞的解释违反了他的意愿而十分恼火，在宴请众大夫时，特地命掌管宴会礼仪的司正让史苏“饮而无肴”：只给他喝一爵酒，不许他吃几案上丰富的菜肴。当年史苏知道献公用意后，只好“再拜稽首”；如今我们面前这位曾是平定吴楚七国之乱的大功臣，也不得不免冠跪伏谢罪；只是当他额头磕到地面时，胸口分明有一股怒气喷发欲出，他狠劲一咬牙，才把它咽了下去。

景帝淡淡地说了声：起来吧。

亚夫霍然起立，整整衣袖，旁若无人地顾自快步出殿。

景帝注视着他的背影，说了载录于《史记•绛侯周勃世家》的这样一句话：

此怏怏者，非少主臣也！

景帝的这句话内藏玄机和杀机，奥妙无穷。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8）

此时那个已当了三年丞相的刘舍，因罪被黜免。该由谁来任此要职呢？景帝一时拿不定主意；而窦太后则提出由窦婴继任。此前，景帝欲废太子刘荣，作为太子太傅的窦婴多次谏阻无效，一气之下，索性托病屏居于蓝田南山，当起了隐士，后经人劝说才回到京师，却再也无心政事，成日只顾与一帮宾客宴饮自娱。窦太后之所以提出要让这个她也很不称心的侄子为相，似乎带有怀念她的冤死的小孙子刘荣的意思。但景帝却觉得窦婴此人“沾沾自喜耳，多易，难以为相持重”（《汉书•窦婴传》）。据此，我们是否可以作这样猜想：景帝此次对亚夫如此奇特的宴请，很可能是一次精心安排的特殊考察，有意使之受到羞辱，就是这次考察的科目，看你这个下台丞相如何应对。如果亚夫不“怏怏”，即如果他能表现出诚恐诚惶的样子，以示他的彻底臣服，景帝会不会稍予宽宥，再让他去坐此时正空着的相位呢？或者至少能容许他活下去吧？文帝曾称赞亚夫为“真将军”；不妨说亚夫的可贵和可悲就在这一个从细柳营开始此生一直坚守执着的“真”字上。面对握有生杀予夺大权的皇帝他居然还想保持自己人格的尊严，这就不能不付出沉重的代价了。无论如何，当景帝说出“非少主臣”这四个字时，已经完全收起了对亚夫也许曾经有过的些微宽容，因而这句话无异于一张死刑判决书，宣告那柄高悬于亚夫头顶的达摩克利斯剑即将坠落。

但这还只是这句话的表面含义，它还另有深层的含义。

毕竟，景帝还不是那种杀人不眨眼的暴君，他要杀亚夫有他不得不杀的“理由”。如果我们站在维护汉帝国长治久安这个立场上想一想，就会觉得景帝的这句话不仅充满着智慧，而且还凝结着众多的历史经验和教训，有些还是血的教训。这就不能不再次说到我在上章末节提出的皇权传承过程中四种危机的最后一种危机：交接型危机。

在帝王制度语境下，帝王权位传承唯一的资格就是血亲。当老皇帝离世时，其子嗣中被立为太子的那个人，即使尚在襁褓之中也成了合法的继位人。这样的“少主”如同一棵幼苗，是经不起风霜雨雪摧残的，如果不采取预防措施，发生交接型危机几乎是不可避免的事。预防措施包括两个方面。一是为这棵幼苗人为地构建一座“暖房”，待到长成时再拆除这座暖房。这也就是历代为太子设置太保、太傅、太师，“太保保其身体，太傅傅其德义，太师导之教训”（《两汉纪》引贾谊语），直至继位有时还要“托孤”，还要配备顾命大臣的原因。二是为幼苗清除害虫。对幼主来说，奸臣、佞臣是害虫，这是常人都能想到的；景帝的高明之处在于，他能从众多历史教训中得出结论：那些功勋赫赫、秉性耿直、处事不善权变、动不动就要来一个强力极谏的大臣，对少主的顺利继位同样无益而有害，非事先除去不可。不妨将景帝的这一措施概括成这样一句话：少主容不得强臣。此时皇太子刘彻也还只有十二三岁，而景帝又自知不久于人世，在这种情况下，像周亚夫这样的“强臣”难道还能让他存在下去吗?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19）

既已决定彻底抛弃亚夫，后元元年（公元前143年）八月，景帝下诏任卫绾为相。

卫绾此人，论军功，根本无法与亚夫同日而语；比才干，也远逊于窦婴。但他有个两人都没有的长处：坚守君臣之礼，为人宽仁厚道。他在文帝时任中郎将，颇受器重。一次，那时还在做太子的景帝请父皇左右侍臣宴饮，别的人都去了，唯独卫绾托病婉拒。他不赴宴是因为守着“君老避太子”的古训，不想落个预先趋附未来新君的嫌疑；景帝却视之为不尊重自己的表示，一直介然于心。文帝临终叮嘱景帝：“绾长者，善遇之。”（《汉书•卫绾传》）景帝即位后却没有“善遇”卫绾，而是将他晾在一边，不加任用。对此，卫绾不仅毫无怨言，还更加勉力地克勤职事，有功让与他人，有过自己承担。这样日子一久，景帝终于渐渐看出卫绾确实是一位忠厚长者。这样到七国乱起，便任以为将，后据军功封为建陵侯，拜为中尉。只是到了要处理废太子刘荣一案需用铁腕酷吏，而生性仁慈的卫绾无法胜任时，才暂时命他告退，另任以严苛著闻的郅都为中尉。及至立刘彻为太子，再召卫绾为太傅，三年后，擢为御史大夫，这次更任以执掌朝纲的丞相之职。

再颁诏以卫绾为相时，景帝想到了窦婴，毕竟他是自己表兄弟，又在平定七国之乱中立过大功。但此公放情任性，好结交而又少心机，将来极有可能招人暗算。为此，特地把他召来，授给他一份遗诏：“事有不便，以便宜论上。”（《汉书•窦婴传》）那意思是我死后你如果遇到了麻烦，特许你可以直接条陈上奏。

最后还剩下一件事：如何除掉动不动“怏怏”的周亚夫?

要杀像他这样一个大功臣，总还得找个理由，或者借口。

不过别担心，存心要找，自然也不难。

亚夫有个儿子大概是想尽点孝心吧，向专为宫廷制造器用的尚方购买了五百件甲、盾一类葬品。但这小子可能有点霸道，他雇人搬运这些葬器，人家干得很辛苦，他却没有给工钱。雇工看出这些葬品是从尚方盗买出来的，一气之下就将此事告到了朝廷。尽管雇工告的是亚夫的儿子，但只要稍作引伸，杀亚夫的“理由”不就找到了吗？于是景帝便下了一道将其论罪的诏令。这天亚夫正在家中闲坐，忽见一郡尉带着大批差役虎狼般闯入。自知此去已无生还之望，想到大丈夫当慷慨而死，岂可再去折腰受辱，便愤然拔剑出鞘就要引颈自刎。偏在这时，他的夫人闻讯赶来，死活拖住，哀泣不止。亚夫看着于心不忍，只好道声珍重，随着郡尉来到官衙。郡尉百般审问，亚夫却硬是梗着脖子不肯回答一句话。景帝闻报，勃然大怒，说：不用他开口，朕也一样可以定他罪！便下令把亚夫移交给作为国家最高司法机关长官的廷尉。下面是廷尉在审问亚夫时一段极妙的对话——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0）

廷尉责问曰：君侯欲反邪？（亚夫此时尚留有条侯封号，故尊之为“君侯”）

亚夫曰：臣所买器，乃葬器也，何谓反邪？

吏曰：君侯纵不反地上，即欲反地下耳。（《史记•绛侯周勃世家》）

“欲反地下”即死后想到地下去谋反竟也成了一种罪名，这甚至比一千多年后宋高宗加给岳飞的“莫须有”罪还要荒唐！

周亚夫开始绝食。五天后，呕血而亡。

如果说，项羽乌江自刎是为了保持一个作为失败者的尊严，那么亚夫的绝食而亡则是在个人无力与强大皇权抗衡的情况下，最后只好用仅存的生命来捍卫自己作为一个人的尊严。亚夫之死，令人扼腕。草草凑成一绝，来为这位可敬的大将军送行——

细柳当年识干城，

濒倾汉室一昆仑；

将军凯复绝饭死，

欲歌大风已断魂！

这一节我们已接连叙述了多个血腥事件：栗姬怨愤而死，其亲属株连被戮，刘荣投缳自尽，郅都含冤受诛，袁盎等大臣被刺，公孙诡、羊胜自杀，梁王热病身亡，亚夫绝食而终。实际上同是在这些事件中死去而历史没有留下姓名的，一定还要多得多。他们的死大都与刘彻的被立为皇太子有关，区别只是有的直接，有的间接。

就为选立一个皇太子，要赔上这许许多多活生生的生命，值吗？

不值！——这是我们普通人的回答。

值！——这是站在维护大汉皇统立场上的人们的回答。

自秦始皇建立帝王集权制以来，景帝是第一个如此反复、周到地为皇位传承问题付出了心计的皇帝。面对一次又一次的东宫危机，他

没有惊慌失措，而是坚定不移、殚精竭虑而又铁石心肠地立而又废、废而又立，最后又为太子选师、傅、保，为未来少主清除障碍，以确保其顺利继位。景帝的这些做法被视为一种模式，为后世许多帝王所仿效。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1）

现在我们就来看一看这位如此不同寻常的皇太子。

刘彻究竟是景帝第几子，记载不一。有说第九子，有说第十子，通常取其约数，称景帝中子。被立为皇太子时刚满七岁。太子宫在未央宫北面，因称北宫。北宫为后妃之宫，汉初修建。太子宫里有太傅、少傅以及太子门大夫、庶子、先马、舍人等等一大批官员，虽各有不同职守，但都是围着他一个人转的。还有个专门陪他学书、戏耍的小伙伴，叫韩嫣，聪灵乖巧，十分可爱。当皇城内外正在因他而不时激起一阵又一阵的血风腥雨时，这个天之骄子却在当时世界上最为优越的环境中快乐地成长着。疼爱他的人不仅有母亲王皇后，乳母郭蒙夫人，姑姑馆陶长公主，还有老祖母窦太后。老祖母因为眼睛看不见，每次抱起他总要一边从头到脚摸他，一边彻儿、彻儿地叫他。他的太傅卫绾、少傅王臧，都是当时一流的饱学之士，尤精儒学，举凡《诗》、《书》、《礼》、《易》、《春秋》等典籍，都由他们细心教授。不过老祖母因为自己喜欢黄老术，也要他多读老子的书，还说孔丘、孟轲的书都是“邪术”。只要他翻开《道德经》，一朗读“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老祖母就会高兴得合不拢嘴。还应当提到一个人，那就是他的舅父田蚡。此人能言善辩，尽管少了些诚信，但他对这个已立为皇太子的外甥自然也是关爱备至的。田蚡博览群书，专攻《盘盂》。这本对儒、墨、名、法兼收并蓄的杂家书，让少年刘彻读了感到很新奇。

景帝晚年最感宽慰的一件事就是，他第二次选择的这个皇太子聪灵英武，卓荦有大志，确是帝王之器。在伪托东汉班固所作、流行于五代前后的《汉武帝内传》、《汉武故事》等颇有点小说意味的古籍中，对少年刘彻有不少传奇式的记述。如说一次景帝将刘彻抱于膝上，问他喜欢读什么书，这个当时还只有三四岁的孩子，竟能将“伏羲以来群圣所录、阴阳诊候及龙图龟册数万言”，都一字不漏地背诵出

来。他原名“彘”，也因此而改名为“彻”。刘彻渐渐长大，更显出了文才武略的天赋。他熟读兵书，精习骑射，常常率众操练，布阵俨然。又能诗善赋，且倚马可待，居然敢与当时大赋家司马相如等比试高下。

景帝后元三年（公元前141年）正月，年满十六岁的皇太子刘彻举行隆重的冠礼。在悠扬的《舒和之乐》声中，赞冠为他解去空顶黑介帻，取玉栉梳理，用绢帛束发，然后小心翼翼地戴上那顶制作精细的紫金冠。赞礼高声唱道：“令月吉日，始加元服。弃厥幼志，慎其成德；寿考维祺，以介景福。”这时，他全身血液突然奔腾起来，有一种宏大的力量正从他矫健的体躯勃发欲出。他的心在高呼：我已经长大了，我已经长成了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

帝国“接班人”问题的困扰与突围（22）

冠礼实际就是我国古代贵族男性的成人礼，所以祝词中有“弃厥幼志，慎其成德”的说法。冠礼一般在二十岁时举行，在某些特殊情况下，也可提前或延后。景帝之所以给还只有十六岁的刘彻提前举行冠礼，很可能是鉴于自己病情急剧恶化，已不久人世的考虑。冠礼是成人的标志。束了发、戴上冠的刘彻，一旦继位，便可名正言顺地亲自执掌朝政，不再给他人借辅佐之名以行专权以至篡权之实的余地。所以刘彻的冠礼实际上也就是加冕礼。景帝此举倒也并非杞人之忧。此时窦太后依然健在，此老对朝政一向颇有兴趣；刘彻母后更尚属中年，一旦少主临朝，想来也不会自甘寂寞。诸吕之乱是汉初一口长鸣的警钟。《诗》不云乎：“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

同月，在位十六年的景帝溘然与世长逝。

景帝大行时该是无憾的了，因为在中国两千多年帝王制度史上，能够较好地解决接班人问题的实在不多，而他可算是一个极为难得的成功者。

这样，当刚加冠的刘彻就在景帝的灵柩前登上极位的时候，历史老人兴奋地擂鼓三通向天地宣告：人间大汉帝国的鼎盛时期就要来到！

如果像我在本书《引言》中说的那样，把享年双百的西汉王朝看作是一个完整的人生，那么到武帝即位他已是六十开外，即长到了整个生命周期的三分之一，恰好是生命活力、创造智慧都处于最旺盛的青春期。

这个名为大汉帝国的小伙子，是生长在人类共同家园的东方一片称之为华夏的广袤富庶的土地上的。在此之前，西方的罗马帝国已处于被称之为“内战”的时代，不同阶层和不同派别的一系列起义或战争，正在此起彼伏地交织进行中。东南的近邻印度也陷入了分裂状态，往昔孔雀王朝的辉煌只留下了一个渐行渐远的背影。唯独我们面

前这个体魄矫健、精力旺盛的东方小伙子，正在空前广阔的天地间展开他的生命活动：他索古求今，北征南战；上天揽月，入海探珠……由于内容极为丰富，我不得不分三章来叙述。

在接下去的一章里，读者将会看到，这位少年天子一登位就非同凡响。他开科举士，发诏对策，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并在此基础上，展开了一系列机杼独出的文韬武略。尽管其间也屡遭挫折，又尽管后人对此褒贬不一，但他还是为汉帝国开创了一个以全面实现了帝王集权专制为特征的、后世帝王又几乎无法再能与之匹敌的鼎盛时代。

让整个帝国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1）

让整个帝国犹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

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中对武帝的毕生功业用了八个字来概括："外攘夷狄，内修法度。"这内、外两件大事内容都极为丰富，时间上是或平行或交错进行的；但我在叙述时为了力求简捷和明晰，只好将它们分拆开来。有关"外攘夷狄"拟单立一章，即第七章。本章此下两节，先来说说"内修法度"。

很可能，武帝尚在做太子时就读过当年洛阳才子贾谊进献给文帝的那道著名的《治安策》。策中提到强化帝国集权统治后，朝廷与地方诸郡国之间的关系应当是——

令海内之势如身之使臂，臂之使指，莫不制从，诸侯之君不敢有异心，辐湊并进而归命天子，虽在细民，且知其安，故天下咸知陛下之明。

整个华夏大地全都被整合得如同一个人，只要大汉天子一声号令，就会如同"身之使臂，臂之使指"那样立刻动作起来——这就是贾谊理想中的帝王集权制的"至治"境界。

这样的理想境界自然让文帝和后来的景帝无限向往，但他们都因为受到历史条件的限制而没有能够做到。现在，他们的继承者、雄心勃勃的汉武大帝，决心要使贾谊提出的理想境界成为现实。

砍削相权，相府客馆竟成了马厩

武帝第一刀，就要砍向作为他左臂右膀的丞相，这按常理几乎是匪夷所思。徐复观先生对此有一个简明而又切中要害的评述：

宰相制度，一方面为大一统的专制政治所必须；另一方面，却又为一人专制下所不容。（《两汉思想史》）

既"必须"，又"不容"，这就是武帝之所以要采取砍削相权和组建"中朝"两大措施的内在动因。

汉初丞相权位是很高的。《汉书•百官公卿表》规定其职是：“掌丞天子助理万机。”丞相总领百官，是朝政的实际执掌者，享有仅次于皇帝的尊位。如《汉旧仪》载：“皇帝见丞相起，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起。’起立乃坐。皇帝在道，丞相迎谒，谒者赞称曰：‘皇帝为丞相下舆。’立乃升车。”所以俗称丞相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汉初的萧何、曹参大体上就是这样两位丞相。特别是萧何，尽管高帝对他也是处处猜疑、时时提防，但因当时高帝以全力对付韩信等异姓诸王尚且常常感到顾此失彼，很难再有精力顾及其余，因而不得不将朝政委诸萧何掌理，并特许他可以享有“剑履上殿，入朝不趋”、“赞拜不名”（分别见《汉书》之《萧何传》及《王莽传》）的殊荣。

让整个帝国如一己之身动作起来（上）（2）

但武帝要做一个真正的集权专制主义者。他要独掌皇权，不容许他人分享，也即不容许在他身边再出现一个萧何或曹参。

要砍削相权，这大概是武帝早在发诏举行贤良对策时就有的想法，之所以没有立即那样做，不是不想做，是他还过于年轻，没有具备相应条件那样做。

就在这个时候，武帝身旁却出现了一个想做萧何、曹参的人——田蚡。

尽管田蚡没有像萧、曹那样丰厚的学养与才具，但他却有同母姐姐为王太后这样特殊的外戚背景，因而也就有了萧、曹所没有的张狂与骄奢。

田蚡其人，《史记》本传称其“貌侵，生贵甚（其貌不扬，自视高贵）”；《外戚世家》又说他“贪，巧于文辞”。还在任太尉期间，田蚡就利用外戚这个特殊身份，为自己张扬作势，并从中渔利。如原任梁内史的韩安国曾因犯法一度失官，田蚡收受了他五百斤金贿赂，就通过王太后这条内线，让他做了北地都尉。再如一次淮南王刘安来朝，田蚡迎于霸上。刘安是武帝的叔父，对皇位早存有非分之念，田蚡看准了他的心思，特意对他说：皇上如今还没有立太子，将来百年以后，继位的不是你大王，还能有谁呢！刘安一听喜出望外，作为酬报，送给了田蚡大量金钱财物。

田蚡当上了丞相自然更加肆无忌惮。他不仅广治宅第、田园，逾制设置钟鼓、旌旗，还越权荐举自己所信用的人。武帝已经忍无可忍了。这是《史记》本传记下的这对君与相、甥与舅之间发生的第一次冲突——

当是时，丞相入奏事，坐语移日，所言皆听。荐人或起家至二千石，权移主上。上乃曰：“君除（授任）吏已尽未？吾亦欲除吏。”尝请考工地益宅，上怒曰：“君何不遂取武库！”是后乃退。

武帝对两件事，各说了一句话。一件是田蚡没完没了地说着他所要授任的官员的名单，武帝语气中已显出十分不满：你授完了没有？我也想授任几个呢！另一件是，田蚡竟然提出要把考工官署的土地划给他扩建私宅，这回武帝光火了，说：干脆，你把武库也搬了去吧！

考工为少府属官，其职司是制作器械。武库在长乐、未央二宫之间，也属少府管辖。

这以后，田蚡才不得不有所收敛，稍示退缩。